艺伎回想录

无故 平白 著

古言：“女子无才便是德”，所以中国的传统封建家庭中的正室夫人皆以大德而立，少有精通琴棋书画、满腹经纶之女子，以满足男人“修齐治平”之政治理想。于是达官显贵、文人骚客便将文化艺术的精神追求，诉诸于艺伎。

艺伎中不乏才貌双绝，“六艺皆通者，如赵飞燕；多有性情刚烈、义薄云天者，如柳如是；或可见忍辱负重、有情有义者，如王朝云；亦颇含飘逸洒脱的神仙中人，如苏小小。艺伎因其出身低微，只能入室为妾，“不登大雅之堂”。然而，艺伎之品格、气节、才情之于中国历史有着不能被忽略的影响……



作为文化符号的艺伎，起源于中国古代宫廷的歌舞伎传统。“在汉代，倡优与俳优同属艺伎，倡优以音乐表演为主，俳优以言语滑稽逗笑见长。倡乐则是对倡优、俳优等艺人的总称。”中国古代除了宫廷的歌舞伎即官伎以外，还有达官显贵私人蓄养的家伎，另外民间亦有专门从事歌舞诗词曲赋表演以供客人欣赏的艺伎行业。

艺伎大多清丽温婉，才艺出色，其必备的基本功是“诗书、舞蹈、琴瑟、茶道、书法、插花、谈吐、装扮、姿态、礼仪”。艺伎需要经过严格的歌舞训练，其难度超出了常人的想象。在艺伎的演出里，融合着艺术(诗歌与音乐)、情感、智慧和交际手段等复杂技艺。其主业是陪上流社会男人饮酒作乐，藉此满足男权主义的梦想——享乐、浪漫、情欲以及对女人的精神性占有。她们是时尚代言人，同时又充满了幽暗神秘的色彩。


ISBN 978-7-80214-104-9
9 787802 141049 >
定价：32.80元

艺伎回想录

无故 平白 著

團結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艺伎回想录 / 无故，平白著. —北京：团结出版社，
2006.7
ISBN 978-7-80214-104-9

Ⅰ.艺…　Ⅱ.①无… ②平…　Ⅲ.歌舞伎 - 列传 -
中国 - 古代　Ⅳ.K825.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63246 号

出版：团结出版社
(北京市东城区东皇城根南街 84 号　邮编：100006)
电话：(010) 65133603　65238766　85113874 (发行部)
(010) 65228880　65244790 (总编室)
(010) 65244792　65126372 (编辑部)
网址：http://www.tjpress.com
Email：123456@tjpress com(出版社)　65228880@tjpress com(投稿)
65133603@tjpress com(购书)　65244790@tjpress com(投诉)
经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市梦宇印务有限公司
装订：三河新兴装订厂

开本：170×230(毫米)　1/16 开
印张：20.25
字数：290 千字
印刷：6000
版次：2007 年 1 月　第一版
印次：2007 年 1 月　第一次印刷

书号：ISBN 978-7-80214-104-9/K·340
定价：32.80 元(平)
(如有印装差错，请与本社联系)

春愁南断、红笺传情

——巴蜀女校书薛涛

命不由己，莫问奴归

——清奇绝世女严蕊

浮沉起落无常，尊卑贵贱有心

——赛金花

柳月照义，如是我闻

——以死谢君柳如是

秦淮梅香，血染桃花

——宁馨烟花李香君

才情多滥觞，生命无玄机

——命薄鱼玄机

风雨飘摇，巾帼北望

——风尘侠女梁红玉

为世难出入，堪怜风尘女

——名伎李师师

建议以下人群阅读本书：

中国史或中国文化之研究者或爱好者、诗词歌赋之研究者或爱好者、艺术研究者或爱好者、女权主义之崇尚者或反对者、职场“白骨精”或家庭主妇、生活中的巾帼英雄或小家碧玉。

设形容，蹑利屣，千里奔富厚

——秦太后赵姬

双姝雁鸣风送远，掌舞仙留身难全

——赵飞燕

油壁车、同心结，风月有尽义无涯

——苏小小

美人有慧眼，私奔随英雄

——第一嫁法红拂女

性与灵，人与画的风尘重奏

——艺术家潘玉良

佳人有才色，名士说风流

——多才多艺董小宛

恸哭六军俱缟素，冲冠一怒为红颜

——陈圆圆

朝梦留清痕，云影合时宜

——苏轼知己王朝云

策　　划：彭明哲
责任编辑：方　莉
封面设计：阳洪燕

目录 CONTENTS



殚虑千里为富厚，不意太后第一人

——赵　姬

一、出身

二、遇人

三、相谐

四、始计

五、计成

六、惑突

七、苟活

八、宫廷

九、放纵

十、　萧墙

十一、融融

十二、冬寒



赵姬（公元前275年~公元前228年），赵国的歌姬，吕不韦的如夫人，异人的妻子，秦始皇的母亲，秦国的王后、王太后，中国历史上第一个谥号为“帝太后”的女子，生前身后围绕着无数的传奇与不解之谜。

一、出身

在许多的不解之谜当中，一个头等的大难题就是她从哪里来？关于赵姬的出身已经没有太多的史料可供后人考证，《史记》只是隐约地提到她本出身豪家。只是这个“豪家”究竟指的是什么？是世袭的贵族、暴发的权贵，还是横行乡里的恶霸？现在都已经没有办法知道了。战国时期各国征战不休，史家仓促之间没有任何记录，也就是震怖天下的秦始皇的外公没了着落，不免让一些热衷血统论证的人有些着急。以至于情急之下，有好事者牵强地把赵姬写进了一代名将赵奢的家谱，十分有趣。这个大难题也引来不少名家大儒的细心考证与推测。



▲ 秦庄王后赵姬

战国时赵国歌伎，本是富商吕不韦之姬，后来，吕不韦把她送给了在赵国做人质的秦公子楚。公子楚登上王位，封赵姬为王后。

郭沫若先生在他饱受争议的《十批判书》中以为：“《史记》的本文即互相矛盾而无法说通……因为他既说秦王政母为邯郸歌姬，然而在下文又说‘子楚夫人，赵豪家女也，’这怎么说得通呢？”大概意思是豪门之女怎会一朝堕落红尘沦为歌姬呢？现在看来再说不通的事情还是需要回到那个时代去，去看豪门之家的女儿能否厕身教坊，去看倡家女儿跻身王后乃至王太后能否为那个时代的人们所接受。《史记·货殖列传》记载：“为奔富厚，赵女郑姬，设形容，揳鸣琴，揄长袂，蹑利屣，出不远千里，不择老少。”《汉书·地理志》也说：“赵、中山地薄人众，犹有沙丘纣淫乱余民。

丈夫相聚游戏，悲歌忼慨，起则椎剽掘冢，作奸巧，多弄物，为倡优。文子弹弦跕，游媚富贵，遍诸侯之后宫。”大约在赵姬出生的20年前，中山国被赵武灵王率军吞并，其民并入赵国，它的民风原本和赵国就很接近，自然更加助长赵国“笑贫不笑娼”的习气。尤其在《史记·赵世家》里记载赵国的末代太后：“赵王迁，其母倡也，嬖于悼襄王。”也从此可以看出当时的人们对于倡家并没有太多堕落红尘的鄙视与哀伤。

以人之常情来推断史实只能应用于基本的生活伦理，过于泛化难免有失。就像今天的女孩子，只要稍有颜色，无论她何等出身，或多或少梦想着有朝一日变身为电影明星，成为聚光灯下的焦点。这样的想法完全是今天的人之常情，毫不稀奇，但要是搁在几百年前，莫说富贵大族，就是普通的小户清白人家，谁家的女儿要去做“戏子”就完全出乎当时的人之常情，也是万万说不通的。

明人王世贞在《读书后记》中对赵姬出身倡家表示怀疑并以为是春申君故事的翻版。认为仅见于《史记》而不见于《战国策》，没有得到相互的印证。认为要么是六国人的精神胜利法，以此说明秦先亡于六国；要么是吕不韦的门客生造出来以泄私愤，以此辱骂不可一世的秦始皇忘恩负义；要么后人篡改太史公的原文，以春申君和女环的故事为原本从血统来攻击秦王朝的不得天命。不管是精神胜利法还是泄私愤，都只能是关起门来的家常，旁人又怎么听了去?这些只能是王世贞的推测。而至于后人的大胆篡改，在确凿的太史公原文出土以前，我们也只能当做王世贞的大胆猜测。

其实，莫说赵姬的出身，便是她的名字——赵姬——也是个不成样子的名字。赵姬二字似乎便泄了始皇老兄外公家的底。战国时期，贵族大家的女儿才有像样的名字，否则普通老百姓顶多有个家族的姓氏，也就是冠在女人前的姓越具体到何地何家，才越显出它出身的高贵来。像赵姬的赵字以国为称呼，所代表的只能是渺渺的数百万赵国普罗大众的女儿。另外，在赵姬荣登秦国太后大宝之后，也没有看见她和她的祖婆婆宣太后一样大力提携自己的弟兄和族人。而且，在赵姬去世前不久，秦军攻破邯郸，历史记载，她的儿子，后来的秦始皇亲自回到褓衣之

地，在城中大肆搜捕，把凡是曾经和外公家有仇雠和怨恨的人悉数坑杀。这下，至少说明赵姬并非出身什么谁也惹不起的王亲大家。

相对那些名家大儒“龙生龙、凤生凤”的宿命说教，我们宁可更加相信，赵姬出身贫寒，厕身倡家。至于后来成为一代传奇，是凑巧机缘，也是因为她为奔富厚的决心，“……设形容，揳鸣琴……出不远千里……”坚毅、不辞辛苦的结果。



▲ **长平之战**

长平之战是战国时代一场大规模的野战，前后耗时3年之久。长平之战以赵国的惨败而告终。赵军先后死亡达45万人，秦军也伤亡过半。

赵姬的出生年月史书上没有准确的记载，但根据当时局势，长平之战后赵国“国中无壮丁”，赵王势必鼓励女子早嫁，可以推测赵姬出生在赵武灵王被饿死二十多年之后，长平之战15年前，也就是公元前274年左右。在她成长的年代里，赵国号称四战之国，与周围邻国燕、齐、韩、魏、秦、东胡不断交战，赵国没有任何一年没有大的战争。于外连年征战，于内贵族把持朝政，政治腐败、社会动荡，赵国正在不断地衰落。在这样的世态之下，无论她出身富贵还是贫寒，父兄和家族连带自己的生命都朝不保夕，偶尔战争间隙的闲暇也就只能纵情声色、醉生梦死。这样，赵国的男人任侠、放荡，争相周游于酒肆、倡家之间；沉迷于弹琴、悲歌、斗鸡、走犬、六博、蹴鞠、饮酒、狎妓诸多享受之中。历代文人凡是歌咏邯郸，都免不了在六博、狎妓诸方面回顾和咏叹一

番。比如曹植的《名都篇》诗中说："名都多妖女，京洛出少年……我归宴平乐，美酒斗十千。"唐朝诗人高适在《邯郸少年行》中写道："邯郸城南游侠子，自矜生长邯郸里……且与少年饮美酒，往来射猎西山头。"

二、遇人

邯郸的男人"设智巧，仰机利"，终日糜烂，而邯郸的女人除了一个赵惠文王的媳妇赵太后，一个赵奢的媳妇——赵括的妈妈以外，也都没有闲着。赵姬估计刚刚长成便或自愿或被动地投身倡家，那个时代做一名歌姬光是长得一副好皮囊是远远不够的，除了明眸善睐、长袖善舞，还要擅抚鸣琴，长于宫商。多半的天生丽质，小半的后天勤奋，赵姬很快便乐、舞俱佳，引得邯郸少年争缠头。邯郸是当时天下的一大商



► 吕不韦像

吕不韦（？—前235年），战国末年濮阳人。早年为商人，后为秦相国，主持编纂了《吕氏春秋》一书传世。

业中心，往来各地的名商大贾。这些周游天下的商人常常喜在酒肆茶楼之间稍歇，名角赵姬自是他们虚掷千金的对象，而赵姬也在迎来送往的觥筹艳舞中结识了她一生中最大的贵人——吕不韦。

吕不韦，《史记》里记载是阳翟大贾，但是到了《战国策》里，就成了阳翟东北600里外的濮阳人。于是，汉代的高诱先生在撰写《吕氏春秋序》的时候，索性把他写成在阳翟做大生意的濮阳人。或许，吕原本是卫国人，但是那个时候卫国连年遭强邻入侵，哪里做得成什么生意，后来索性搬到了阳翟。在吕不韦为秦相不久，便给卫国复了国，把河南沁阳拨给卫君角掌握。个中原因大约一半是《吕氏春秋》中倡导的存亡续绝，一半还有吕不韦的故国情怀吧。

或许是在一个懒洋洋的下午，赵姬正斜靠在榻几上望着院子里的阳光发呆。这个时候，一个虽然形貌俊朗，行走仪态却不免有几分土气的男子走了进来。因为几分倦意未消，赵姬正没有好声气，但是华夏诸邦之中，谁又能比卫国男人的嘴更能讨得女人欢心呢？那首千古“颂美人者，无出其右”的美人歌——“手如柔荑，肤如凝脂，领如蝤蛴，齿如瓠犀。巧笑倩兮，美目盼兮。”正是吕不韦同乡的佳作呢！

不光有甜蜜蜜的嘴，还有那响叮叮的钱袋，赵姬没有办法抗拒吕不韦的点牌相邀。不但相邀没有办法抗拒，赵姬逐渐发现，这位有点土气的公子完全不同于其他只知寻欢作乐和探听他人私隐的商人和权贵公子；也不像那些醒时目空一切、相聚偷盗，醉时任勇相斗、流连倡家的赵国男子，他更加关心时局，一反邯郸城里攻歼廉颇作风稳健指挥的风气，反倒是对马服君有些不屑一顾。那个时候，走在邯郸的大街上，几乎家家都有举丧的，几个儿时玩伴也都已经战死在了荒山野壑之中了。小赵姬不知道太多国家的事情，但是她还是从相聚往来酒肆的赵国男子们夸夸其谈的神采里看出了几分国家的朝不保夕。到时候到哪里去？不知道。

但是，当赵姬遇见眼前的这个男人的时候，顿时便知道自己可以不再强装笑容以周游酒客之间。身为赵人，族中父兄多殁于军中，小赵姬本对未来没有太多指望，但是这个卫国人多少让她看到了一些希望，几次“鸡鸣”、“昧旦”的交往之后，果然他没有像其他“旦时许生死，

暮间拥他姝”的男子一样，虽然没有把纳彩、纳吉的六礼排场样样做足，但在眼下礼崩乐坏的光景里，他还是早早地让人送来了大雁、看好了佳期。从此，小赵姬成为吕不韦的一名宠姬。

三、相谐

和吕不韦在一起的生活，是快乐的，虽然不韦贩贱卖贵总是来去匆匆，使得赵姬的内心里有着几分的不安。当时，虽然东方天下先是让齐军后来让秦军搅和得乱了套，但是天下时尚依旧望邯郸是瞻，连邯郸男子走路的姿态都显得十分好看，引来诸国少年竞相模仿，以至于有“邯郸学步”的典故。而邯郸的时尚核心在平原君府，就连平原君的舍人平常出入都是头戴玳瑁的簪子，腰佩饰以珠玉的刀剑，十分华丽。赵姬爱妆容，不韦自然不会委屈她，头天听说平原君的妻妾盖上了当时十分稀罕的丝被，第二天这样的款式却有着更美的花纹的丝被就出现在了赵姬的面前，甚至不韦听说楚国春申君的上等门客都蹑“珠履”，穿着缀有大个儿珠子的鞋子。就在回阳翟去楚地贩漆的时候给赵姬一样捎了一款，引来平日过往的姐妹们阵阵尖叫，使得赵姬十分得意。小赵姬原本就有着让邯郸城的女子十分嫉妒的天资容貌，跟了不韦，介日锦衣玉食，心情愉快，在旦夕国破的时候，一个女子能拥有这样的生活又夫复何求？

但是，所有的人都只知道赵国的女子曼妙、柔弱，让男人无比心怜，他们忘记了燕赵女子的内心又是无比的刚烈。战国初，赵襄子宴请代王，暗中令人用铜斗杀死了他，兴兵吞并了代国，赵襄子的姐姐是代王夫人，听到消息以后泣而呼天，说：“为了弟弟而轻慢丈夫，不仁；为了丈夫而怨恨弟弟，不义。”于是磨笄自刺而死，至今人们仍称涞源东北拒马河上游的马头山为磨笄山以纪念她。其实，即使是人家说：“为奔富厚，赵女郑姬，设形容，揳鸣琴，揄长袂，蹑利屣，出不远千里，不择老少。”要知道，没有十二分的毅力和决绝，谁又做得到呢？艳笑声色、裙裾摇摆的时候，座客把我做玩物，我却视之为金猪。

赵姬注定并不甘心做一个平凡的商人妇。

四、始计

一天，不韦匆匆回来，一把把她拽到一边，问她可否知道邯郸城里一个叫做异人的秦国公子。赵姬当然知道这个不值钱的敌国人质，秦国太子安国君有二十多个儿子，异人居中，母亲还只是太子一个不受宠的妃子。秦国人压根不把异人当回事。而异人也土得掉渣，一方面平原君削减了他的用度，还派人监视着，弄得人心情很不爽；一方面也是秦人法度严苛，只知道耕战，就算嬴族子弟不封君侯连穿鞋都不许带丝的，所以和东方诸邦的公子们比起来秦国公子显得格外野蛮和土气。一个带着十分西鄙之地的土气，又是敌国放弃的人质，还没有钱，连出门都没有车，介日自然灰头土脸，更不会有哪个倡坊的女子多看他一眼。就在每次秦赵在邯郸交兵的时候，平原君都要把他拉出来游街，要不是平原君说还要留着他泄愤，赵国的那些孤儿寡母早就把他给撕了。

吕不韦提及此人，赵姬正觉诧异，而不韦却兴奋地抚掌笑道："此奇货兮可居，此奇货兮我谋。""我要把他送上秦王宝座!"不韦把自己的想法跟赵姬一说，赵姬起初是惊讶，当她完全了解了吕不韦的计划之后，心中有点担心，更有些掺杂着忐忑的兴奋。这是费时费钱费力的大事，不韦决定回到阳翟老家，去谋求父亲的支持。

不韦一回到家里不及问安，便和老人进到堂屋打主意："耕田之利几倍?"老父随口答道，"十倍。""珠玉之赢几倍?""百倍。"不韦笑笑，凑近老人，"立国家之主赢几倍?"老父走到窗前，沉思半晌，才缓缓地摇摇头，"无数!"你问这个做甚?于是，不韦把自己的打算和盘向老父托出，并凛然正色对老父长揖道，"今力田疾作，不得暖衣余食，今建国立君，泽可以遗世。愿往事之。"好个"泽可以遗世"，老父亲点点头，他从儿子的眼睛里看到了决绝的大气象。于是变卖了所有的家产，交给了不韦北上。

五、计成

不韦不单是个天才的商人，还是个天才的政治家。从阳翟一回来，

吕不韦便直奔异人所住的馆舍，不韦早就是邯郸城里有名的大商家，异人哪里敢怠慢，连忙降阶迎接。吕不韦语意双关地对异人说："吾能大子之门。"异人对眼前这个出手阔绰，素有侠名的商人倒是早就有所耳闻，但是今天他突然来这么一句显得太过突兀，何况当着几个严密监视自己的赵国馆驿官员也不好多说，只好打着哈哈："且自大君之门，而乃大吾门！"吕不韦笑着说："子不知也，吾门待子门而大。"异人猛然惊簌，等吕不韦打发开监视官员，连忙把吕不韦延引到正堂，奉为东首，吕不韦直截了当地对异人说："秦王老矣，安国君为太子。窃闻安国君爱幸华阳夫人，华阳夫人无子，能立嫡嗣者独华阳夫人耳，今子兄弟二十余人，子又居中，不甚见幸，久质诸侯。即大王薨，安国君立为王，则子无几得与长子及诸子旦暮在前者争为太子矣。"异人被吕不韦说中心志，正高兴间，转念一想又有些灰心，问道："然，为之奈何？"吕不韦一听异人很是动心，尽管看得出眼前这个人有点不成气候，倒也心下高兴，要是太过能干自己还难以应付呢。他不慌不忙地说："子贫，客于此，非有以奉献于亲及结宾客也。不韦虽贫，请以千金为子西游，事安国君及华阳夫人，立子为嫡嗣。"异人一听不由得喜出望外，连忙站起来，后退几步长揖下去并连连顿首："必如君策，请得分秦国与君共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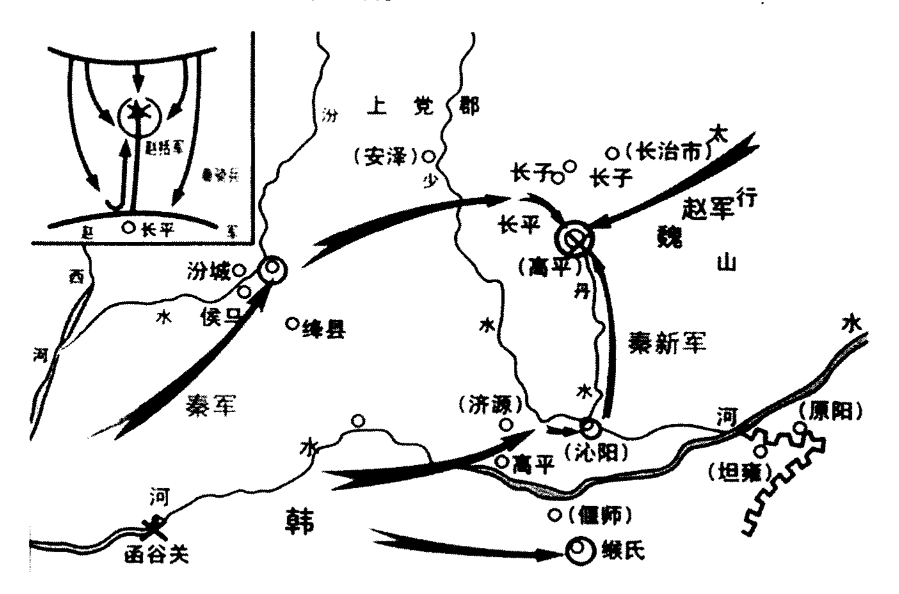
又经过了一些日子，吕不韦通过对异人的近距离观察觉得放了心，便正式放手一搏。他给异人留下五百金，让他拿这笔巨资结交宾客。为什么要结交宾客？古代的时候没有现代的传媒，一个人的名声靠的就是口耳相传的吹捧，像四大公子声震天下，除了出身等因素以外，还有凭借着丰厚的家资豢养了大批门客，这些门客善于亮出大嗓门吆喝。为主子鼓动舆论，博得美誉，还可以为主子奔走做事、立功邀宠。吕不韦、异人和赵姬自然懂得这个道理，但是招揽什么样的宾客才有用，就是个大大的学问了，事关重大，只有吕不韦的老父亲和赵姬可以托付。而燕赵女子周游诸侯后宫，她们似乎天生就有一双识人的慧眼，相当部分工作估计就落在了赵姬的肩头。

经过吕不韦数次入秦四处游说，异人顿时在二十几个兄弟中脱颖而出，安国君和华阳夫人拨给了异人大量财物，又请吕不韦辅佐异人，再

加上有钱豢养一帮门客，异人几乎一夜之间在诸侯中声名鹊起。本来，异人的嫡嗣地位是华阳连逼带哄安国君立下的，华阳夫人怕安国君后悔还当即要求刻下玉符，安国君的长子子傒、子傒的师傅士仓等人闻讯，如同五雷轰顶一般，可是想加以阻止，却为时已晚。而现在，经过吕不韦的一番精心策划，异人的嫡嗣地位愈加巩固起来。

六、惑突

正在异人和吕不韦欢天喜地打点行装准备回秦国当继承人之际，不料发生了一件大事，使异人无法成行，只好呆在邯郸等待时机。这就是秦赵之间赫赫有名的长平之战。



▲　长平之战线路图

长平之战的主战场在今山西高平境内,占据了大半个高平。高平在战国时称作长平,长平之战由此得名。

吕不韦没有兵役之忧，但是他的心情似乎比赵国人还要忧郁。为了立异人为秦王继承人，他倾家荡产而作此一搏。而长平之战的爆发随时可能把他的数年苦心经营毁于一旦。吕不韦的忧虑来自异人的遭遇，异人好不容易有几个月的安生生活，因为长平之战，平原君又给他找

了一份游街的工作，让赵国的男女老少往他身上吐唾沫，精神胜利鼓舞士气。

异人苦闷无比，除了游街，还有一群目光严厉，时时用手摸索着怀中宝剑的邯郸少年监视着自己。好在现在有和自己同坐一条船的吕不韦成天陪着自己，虽然战争时期，只要有不韦的钱，声色宴乐在邯郸城里是一样都不难找到的。只是再怎么商女不知亡国恨，那些请来的乐伎对异人都难有什么好声色。没有办法，吕不韦只好让自己的赵姬亲自起舞，以在这苦闷的等待里，稍稍消解些烦忧。只是，就在酒宴之上，当吕不韦持爵回望，正待向异人为祝的时候，只见异人怔怔地盯着楚楚婷婷、风姿袅袅的赵姬扭动的腰肢，一副心旌摇荡、如醉如痴的样子；我们不知道是不是就在那个时候，吕不韦就开始后悔让赵姬出来了。



▲ **秦始皇雕像**

这是目前世界上最大的秦始皇雕像，屹立于秦皇岛海边。它高6米，重80吨，表情虔诚，双手高举酒爵，企盼着出海的使者能带回长生不死之药，以图永远统治中国。

更令人生气的是，异人发现了吕不韦的愠色之后，居然仍旧耐不住孤苦寂寞，厚着脸皮向吕不韦伸手索要邯郸姬。邯郸姬年轻美貌，袅袅婷婷，风姿楚楚，是子异的梦中情人。吕不韦自然勃然大怒，这是我的女人呀！但是好个异人，依旧涎着脸说，我们之间还分什么你我呢？吕不韦一想也是，自己已经陪上全部身家（史书上说“吕不韦破家为子楚”），何苦再留恋一个女人呢。于是，异人就跟邯郸姬成亲了。

只是，史记里记载，其时吕不韦知道赵姬已经有娠，而赵姬也自

匿有身，至大期时生子政。关于这位赵政后来的秦始皇先生，究竟谁才是他真正的父亲，是吕不韦还是异人，历代学者争论不休。其实赵政是不是吕不韦的儿子并不重要，至少吕不韦不大可能有意如此，因为没有那个必要，也没有意义。只是像郭沫若先生说到，既是大期生子，那还有什么问题呢。其实，所谓大期生子的记载更多的受到异人生必有异象的传说的影响，什么梦星入怀、祥云罩屋，什么老子81岁出生根本不符合科学规律。这样的传说古时人们限于认识局限，相信这类的传说并将之记载到了一些典籍中是可以理解的。但是到了现代，这样的事情在百姓中聊作谈资倒也罢了，学者还把它当做一个事实论据就有趣了。其实，反倒是一个大期生子的记载有点让人生疑，怀胎九月，一朝分娩，多有早产的少有晚生的，像这样一个突兀的“大期”两字，怎么看怎么像是欲盖弥彰。

不管赵政的爸爸是谁，但有一点是肯定的，他的妈妈肯定是邯郸姬。但是没有人去关心赵姬的想法，有人说赵姬定然悲悲戚戚，不忍别离吕不韦，又或赵姬自感被男人献来献去，自尊扫地。其实，时移世易，在那个年代里，人们并没有什么太多从一而终的贞节观，就算王后别嫁也没有什么稀奇，就算用今天的女人的看法去衡量古时的女人的看法，谁又知道，今天的女人的思想不正是男人长期塑造的结果呢？我们依照赵姬后来的行止，更愿意相信赵姬对王后的宝座是向往的。就在长平之战结束后不久，秦昭王四十八年的正月，赵政生于邯郸，喜得贵子，异人马上把赵姬立为夫人，这个夫人也就是将来的太子妃，燕赵女儿为奔富厚不惜不远千里，现在富厚不远千里地找上门来，赵姬哪里会留恋做一个商人的小妾呢？

只是要当这个太子妃并不总是轻松的。

长平之战后，因为苏代的离间计，也因为秦军“死者过半，国内空”。赵国得到半年的喘息，但是这场战斗打得实在太久，以致国家仓廪空虚，赵王“急请粟于齐、魏、楚”，尽管吕不韦有通天的本领，赵政一生下来，母子俩的吃食也只能将将够。

就在赵姬刚刚能够抱着9个月大的赵政出门兜风的时候，秦军经过

大半年的休整，又杀气腾腾地向东而来，赵国已经无险可踞，只有直接踞守国都邯郸。先是王陵后是王龁围攻邯郸达一年之久，奇怪的是秦军从来没有想过什么法子解救嫡嗣异人。平原君试过把异人拉到城头，摆出鬼头刀阵，叫几个平常喜欢慷慨悲歌吊得一副邯郸城里最好嗓子的赵国兵士，大声朝秦军大阵吊嗓子，“尔等再不退兵，我们的鬼头刀可就要落下去也……”。冲在最前面的几个秦军士兵开始还有点犹豫，急忙回报中军大营，但没多久一个白翎校尉传令“急攻勿止”，于是秦军蹬弩的蹬弩（大威力的秦军劲弩须弩手双手持弦，双脚蹬踏弩臂，用尽全身力气才能张开），投石的投石，一点没有歇着，还明显加强了对城楼的攻势，没准就会有一两支威力无比的劲弩击中城楼。要知道，在那个年代，秦军劲弩就相当于今天的巡航导弹，专门用来“斩首行动”，击杀敌军重要首领和战略目标的。总之那架势整个就好像是说，“要杀就快点杀，想砍几刀就几刀，想来这招，门都没有”。反倒弄得平原君慌了神，生怕真的让秦军射杀了异人反而没有了砝码，急忙把异人拉下城墙，异人命是保住了，但是赵国人慢慢地也只能把他当做撒气的活宝。

终于，渐渐老去的平原君没有了好性子，加强了监视，有消息说平原君只谋算着在什么时候杀了异人才能收到最好的效果。这下吕不韦甚至比异人自己还着急，四处谋划逃跑的路线。

只要保住了异人的命，前期所有的投资都可以收回来，一旦异人被杀，所有的计划都会落空。好在赵国吏治腐败，吕不韦也大手笔用巨资六百金贿赂看守的官员兵吏，逃离邯郸城，径直奔秦军大营而去。

七、苟活

只是，大概是因为怕人多目标大，不好隐藏，吕不韦和异人只能把赵姬和不到一岁的小赵政扔在了邯郸城里。赵人找不到异人，顿时有点发疯，满城搜捕赵政母子俩。《史记》记载“子楚夫人赵豪家女也，得匿，以故母子竟得活”。是不是豪家女无从考证，其实，那个时候邯郸城就算鼎盛时期人口不过 30 万，加上经过长期战争，现在邯郸城里除了从各地召集来的士兵，原本的居民肯定要少得多。相信，整个邯郸城

里像赵姬母子这样的并不多，何况赵姬原本就是邯郸绝美者，认识她的人多得不计其数，目标如此之大，却没有遭到逮捕和杀戮，真是奇事！邯郸被围的时候，赵人析骨而炊、易子而食，饥饿也随时威胁着赵姬和儿子的生命。赵姬就算真的出身豪家，也让族人在那样的国恨家仇中送交官府了。但是终究，赵姬活了下来，不但自己活下来了，还连带拉扯着小赵政在粮食奇缺的邯郸城里活了下来，这在本来婴儿死亡率就很高的古代，又在战争期间是一个了不起的奇迹。连司马迁在《史记》里也用了“竟得活”三个字来记述这件了不起的奇迹。

没有人能够知道，年轻的赵姬是用什么法子带着孩子躲过了搜捕，捱过了饥饿，逃过了赵人的满腔仇恨，煎熬着岁月，直到赵政 7 岁的时候，异人在秦国正式被立为太子，赵国才不敢怠慢，“奉子楚夫人及子政归秦”。公元前 228 年，秦始皇进入被秦军攻破的邯郸，“诸尝与王生赵时母家有仇怨，皆坑之”。毫无疑问，在幼年秦始皇的生活里，充满了欺凌、侮辱，而赵姬为了自己和孩子的生存，不知道忍受过多少不堪忍受的屈辱。然而她忍受了下来，是因为毕竟在赵姬的血脉里还流淌着燕赵女子的坚毅。所有的不堪往事，都掩藏在赵姬和赵政母子的内心深处，绝对不愿知情的人再吐露出去一个字；就在坑杀完所有的知情者也就是幼年的仇家后，秦始皇立即“从太原、上郡归”，这是一条返回咸阳最快的路，那个时候 50 余岁的赵姬，已经弥留病榻；秦始皇如此迅速地返回咸阳，理由只有一个，那就是为了赶在母亲临去之前告诉母亲一声“娘，孩儿给您报仇了！”

八、宫廷

赵姬尽管见多识广，但对于自己原本向往的宫廷生活仍然十分陌生。加上刚到秦国时，还是昭襄王的丧期，丧期刚过 3 天孝文王也升了天，又是一个一年的丧期，频繁而陌生的守丧礼仪让赵姬有点不知所措，好在秦国西鄙，宫廷并没有那么多的礼仪规矩，这也让赵姬心下稍微安稳些。只是周围的人都是一口瓮声瓮气难听的秦腔，没个说话的人儿。身边只有赵政，这孩子从小受苦、颠沛流离，一下子成为众人的宠

儿和关注的中心，显得很不适应，不知道是不是一种仇恨心理的释放，总是想着法儿来虐待宫人，十分让人操心。家中的父兄早就战死在军中，自己无法像秦国其他历代的王后一样可以提携自己的父兄作为依靠，在西鄙之地，赵姬所能放开说话的，只有异人和吕不韦，一个是现在的丈夫，一个是过去的丈夫，有的时候，赵姬自己都有点搞不清楚了。

这个异人，一下子从苦井里爬出来就知尽情地享乐，自己兀自先跑回了秦国，开始为了稳固自己的嫡嗣地位还收敛些，一登大宝无所拘束便放肆开来。把国事往吕不韦身上一推就声色犬马去了，好几个月都见不到他的影子。而吕不韦终于大计得成，正春风得意，成天在丞相府忙得不亦乐乎，又好像是为了免得异人疑心，每次见面也只是匆匆几句话，问问政儿的情况就走开了。刚刚从邯郸的尸体堆里爬出来的赵姬，心里又有多少话儿想找人倾诉，但是没有几个人可以讲，可以讲的人又没有心思听。

这样的日子过去了几年，吕不韦果然天下奇才，也或许从赵姬那里听到的邯郸军民殊死抵抗的故事得来的启发，一改过去秦军残暴屠城反倒引起守城将士拼死抵抗的做法，以“义师”的旗帜为号召，在短短的两年里向北伐赵 37 城，向东迅速消灭了东周，把秦国疆域扩张到了济水之畔，吞并了整个中国地。就在秦军不断向东凯歌高奏的时候，子楚也加快了纵情声色的步伐，透支着自己的生命。秦庄襄王三年五月，子楚终于消耗光了自己最后的一点体力，颓然去世。

这一年，赵姬还不到 30 岁，一个女人青春还没有完全地逝去便完全地做了寡妇。

九、放纵

政儿登基时只有 13 岁，母子两个在秦国嬴氏家族里并没有更多的依靠，他们能依靠的只有在邯郸共患难的吕不韦。吕不韦与庄襄王深相结托于困馁，全赖其力方能全其身、得此国，现在又继续拜为相国，号为仲父是自然的事情，这也是先王的意思也是赵姬的主意，只有依靠吕

不韦，政儿的王位才能在嬴氏家族的虎视眈眈下得到巩固。在历史上，齐桓公便也曾称管仲为仲父，这倒没有什么稀奇。

政儿需要吕不韦辅佐，赵姬也需要吕不韦安慰。过去的十多年里，为了生存，为了锦衣玉食，为了母仪一邦，赵姬忍耐了。但是现在，她觉得自己忍耐的日子也该结束了。异人死了，自己别嫁又比较麻烦，吕不韦，本来就是自己的丈夫。于是，史书上记下了这么一笔："太后时时窃通吕不韦。"只是一个"窃"字有点来得古怪。在西鄙的秦国，著名的宣太后——赵姬的祖婆婆面对外国使者这样古代最讲究礼仪的场合，都能以房事对策，而当时的人们也不以为怪，还都记入了史官的书册之中。那么这样的事情在当时的人们看来可能压根就不觉得有什么了不起，这个"窃"字多半是后世的人受"非礼勿视，非礼勿听"的影响而"非礼勿写"加上去的了。

大约，我们只能猜测，赵姬以为又能和吕不韦在一起是快乐的，只是男人们考虑得更多。这样的日子，没有持续太久。"始皇帝益壮，太后淫不止。吕不韦恐觉，祸及己，乃私求大阴人嫪毐以为舍人，时纵倡乐，使毐以其阴关桐轮而行，令太后闻之，以啖太后。"吕不韦有他的难处，何况把自己女人数次让给别人也不是件令人愉快的事情，赵姬也没有办法勉强，但是不管是当年的邯郸歌伎还是今天的太后，在一些方面始终是一样的，当年"为奔富厚，不远千里，不择老少"，现在富厚不需奔了，要图的都是自己的享受，至于其他的，谁又管得了那么多呢。

太后闻，果欲私得之。吕不韦乃进嫪毐，诈令人以腐罪告之。不韦又阴谓太后曰："可事诈腐，则得给事中。"太后乃阴厚赐主腐者吏，诈论之，拔其须眉为宦者，遂得侍太后。太后私与通，绝爱之。有身，太后恐人知之，诈卜当避时，徙宫居雍。

只是嫪毐臭小子太不争气。从一个大街上的小混混突然"得蒙圣恩"不免有些得意忘形，还闹着要封侯，赵姬拗不过就跟吕不韦和政儿商量，吕不韦只是微笑点头，而政儿也满口答应。封了侯倒好，他还学起孟尝来，豢养家僮数千人，舍人千余。养这么多人干什么？无非邀取

名声，只是他自己的能力毕竟有些不及，虚声恫吓多真材实料少。也不知道已经登基七八年已经加弱冠之礼的政儿究竟在想些什么，尽管嫪毐常常招摇过市，搅得咸阳城鸡飞狗跳，他也不闻不问。更奇怪的是这个嫪毐还常常想着和吕不韦争权，而吕不韦也不怎么计较，成天陶醉在自己的《吕氏春秋》里，只是想怎么拿着这破书说动政儿。赵姬想着不韦的这个做法就可笑，自己儿子赵姬最清楚，政儿幼年受苦，他才不管什么适欲、循命，只讲实效、王权。这一老一少互相别扭着，但在对嫪毐的事情上倒是一致的爽快，倒让赵姬心里有些惴惴，但是和嫪毐这个冤家生的两个小家伙天天在身边吵，闹得赵姬也没有太多心思管他。“祖婆婆宣太后不也是养了好多个男人么，单一个义渠王、一个魏丑夫就大大出了名，谁也没说她。我才养一个嫪毐也没有什么……”赵姬想道。

只是这个嫪毐要比魏丑夫野心大得多，也惹是生非、烦人得多。

十、萧墙

嫪毐也是昏了头，介日以政儿的假父自居。其实咸阳就这么大，谁都知道嫪毐不是宦阉，乐得政儿假装不知道有这么个假父也就算了，偏偏嫪毐还不知足，不知道什么时候开始就闹着把封地改了名，叫做毐国。以己之名命国，这不是要天地长存么？

嫪毐还天天在赵姬耳边吹枕边风，等政儿山陵崩，就让咱们的孩子即位，说得赵姬晕晕的。面对眼前这个讨人喜欢的家伙，赵姬不忍心让他不高兴，何况反正都是自己的儿子为王，要是孙子当政，自己成了老太后还要和媳妇争，怪麻烦的；床帏之间春意正浓，迷迷糊糊的赵姬竟然含含糊糊地答应了这小子的要求……

祸事就要来了！

嫪毐平常没有事干，成天把自己打扮成太上王的样子，嬴政看在母亲的面子上也不理他！但是这一天，嫪毐发了疯，竟然在喝酒的时候和嬴政身边的一个宗室大臣争吵起来，这是个老资格的大臣，平常就看嫪毐不来，好容易逮着机会也仗着自己宗室之家，又是大王近臣的身份，把嫪毐一顿臭骂。文辞口才，嫪毐哪里是人家的对手，只好恨恨地随手

给人家一个巴掌，还叫唤道：“王即薨，以我子为后。”赵姬一听下人来报，心下一沉，这般缠头交颈之时的密语能在外面说么？嫪毐也太不成事了。只是话已出口，哪里收得回？赵姬慌了神，但是自己不像祖婆婆那样有自己的父兄帮衬，能靠得住的以前是吕不韦，现在也不怎么来往了，没有办法只好由着嫪毐去，反正自己的印玺文书都在他手里，也许这浑小子还能成个什么事呢，赵姬有些侥幸。

话很快就传到嬴政耳朵里，这还了得，平常胡作非为当不知道也就算了，还想觊觎王位，这就犯了大忌。不料正在嬴政暗自调动兵马捉拿嫪毐的时候，嫪毐倒先动手了，嬴政一想倒看不出这个混混出身的家伙还有几分决绝的勇气。好在关键时刻处于半赋闲状态的吕不韦站在了嬴政一边，结果自然是咸阳人都预见得到的，嫪毐开始来势汹汹，最后逃之夭夭。一纸悬赏出，嫪毐的头便让人盛在了木匣子里献给了秦王嬴政。



▲ **秦始皇画像**

秦始皇画像是著名画家刘旦宅于1959年参考《历代帝王像》的古画风格创作的。他目光炯炯，虎视眈眈，一副威严而傲慢的神态。流露出了当年他威震六国、一统天下的勃勃雄心。秦始皇画像现陈列在国家博物馆。

十多年的宫廷生活也教会了赵姬对祸患的嗅觉，正忧惧万分中，果然自己刚刚加冠带剑的大儿子领着虎贲禁卫军冲进宫来，大肆搜捕。尽管两个小孩子让赵姬藏在了密室里，但还是让嬴政找了出来。看着两个孩子被禁卫军像捉小鸡一样地拎着，号啕大哭，赵姬的心在流血，哭道：“此皆汝异父弟也。”嬴政冷笑一声，“留此孽子杀我乎？”于是被丢进布袋里，活活打死。非但如此，为防万一，嬴政把母后宫里连同附近的小孩子统统杀死，一时之间宫内外尽是小孩子凄惨的哭喊声！伴着这些哭喊，赵姬看着眼前威武、冷酷的禁卫军和不跟自己对视的大儿子，仿佛回到了当年在邯郸躲避赵人追杀的日子……

按照秦律，相邦吕不韦举荐嫪毐本当连坐。但是嬴政顾念他侍奉先王，又见其羽翼甚壮，门下宾客辩士也在咸阳、雍城之间四处奔走，大街之上甚至还有人指使孩童高唱“彼苍者天，歼我良人，如可赎兮，人百其身……”这不是含沙射影么？只好暂且隐忍。

但是没有什么有力的人为母后说话，嬴政“迁太后于雍”。雍是秦国故都，在咸阳西面300多里以外一个成天刮风的台地上，在那里住着的都是一帮了无生趣只知“修习战备，高尚气力”的嬴族宗室，这些人颇有些自作多情地帮着嬴政监视着赵姬。非但如此，史书记载：嬴政下令曰：“敢以太后事谏者，戮而杀之，断其四肢，积之阙下！”高唱民本的相邦吕不韦这个时候说不上话了，于是，一年之中不知死活为赵姬进谏的27人，立时化为宫门前那一堆累累白骨，在西北薄薄的太阳照射下泛着白光，显得格外瘆人。

十一、融融

那年冬天，雍地的寒风格外的大。

而秦宫之外，高阙之下，那堆白骨一到晚上便化作一堆萤火在宫里游走。这样的传说是不是真的？没人知道，反正嬴政是相信鬼神的，尽管他自认我自为天，鬼神奈何？但终究，那27个小鬼是为着母后而死的，嬴政在梦见幼年颠沛邯郸，从深夜醒来的时候不免朝着角落里扫视……

于是，本来要成为第二十八架骷髅的茅焦有福了！

史书有载：齐人茅焦说秦王曰：秦方以天下为事，而天下有迁母太后之名，恐诸侯闻之，由此倍秦也。秦王冷笑了一会儿，只看着这个给了自己台阶下的小子解衣就质，作势沉吟半晌，便起身下殿，“手自接之曰：先生起就衣，今愿受事！”乃爵上卿。王自驾，虚左方，往迎太后，归于咸阳……

于是，雍城之途，其乐也融融！甘泉之内，其乐也泄泄！赵姬嬴政复为母子如初。

经历了这场变故，赵姬不再过问咸阳城里的事情，介日只在泾、泹

之间宴乐游猎，而政儿也不时到云阳营中，来陪母亲。只是，这个时候赵姬自己也知道，儿子已经长大，自己没有办法再对政儿、对邦家能有什么影响了。

十二、冬寒

冬天刚到，就在赵姬返回咸阳后不久，吕不韦被除去相邦职位，被迫离开咸阳东行到自己的河南封地去，在灞河渡口，他或许曾经往北，望甘泉山的方向张望，但是赵姬没有去相送；再过了一年多，又听宫人告诉自己，吕不韦终于饮鸩自杀。没有任何文字告诉我们当赵姬听到这个消息的时候，她是怎样的反应。

只是渐渐地，赵姬老了，无论是宴乐游猎还是秦军在东方攻无不克的喜讯都引不起她的更多兴趣。秦始皇即位十九年，公元前 228 年，秦军攻破邯郸，儿子迅速从邯郸赶回，撵开众人，趴在弥留之际的母亲耳朵旁耳语了几句，方才让弥留之际的赵姬露出几分许久不曾见过的笑容……

始皇十九年，赵姬在咸阳去世。最终，儿子把她葬在了茝阳骊山，葬在了异人的身边。从骊山再往东还要有一千多里才是吕不韦的葬地，只是不韦是窃葬的，赵姬怕自己的魂魄找不到……

赵姬，出身倡家，却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谥号为“帝太后”的女子。

赵姬生平

约周赧王四十年（公元前275年）：生于赵，姓名不详，号赵姬。

约周赧王五十三年（公元前262年）：成为吕不韦宠姬。

约周赧王五十五年（公元前260年）：嫁给子异为妻。

周赧王五十五年（公元前259年正月）：诞下儿子赵政。

周赧王五十七年（公元前258年）：经历邯郸之围。

秦昭襄王四十九年（公元前258年）：开始独自携子在邯郸城躲藏、苟活达7年之久。

秦昭襄王五十六年秋（公元前251年）：携子赴秦，成为秦太子妃。

秦庄襄王元年冬（公元前250年）：成为秦国王后。

秦庄襄王三年（公元前247年）：子异去世，儿子嬴政登基，位为秦国王太后。

约始皇帝三年（公元前244年）：取嫪毐为面首，后生二子。

始皇帝九年（公元前238年）：嫪毐叛乱，二幼子被杀，迁居雍。

始皇帝九年（公元前238年）：茅焦进谏，与嬴政母子和好，归居咸阳甘泉。

始皇帝十九年（公元前228年）：去世，与异人合葬于茝阳骊山，谥号“帝太后”。



双姝雁鸣风送远，掌舞仙留身难全

——赵飞燕

一、归风

二、歌舞

三、大幸

四、乱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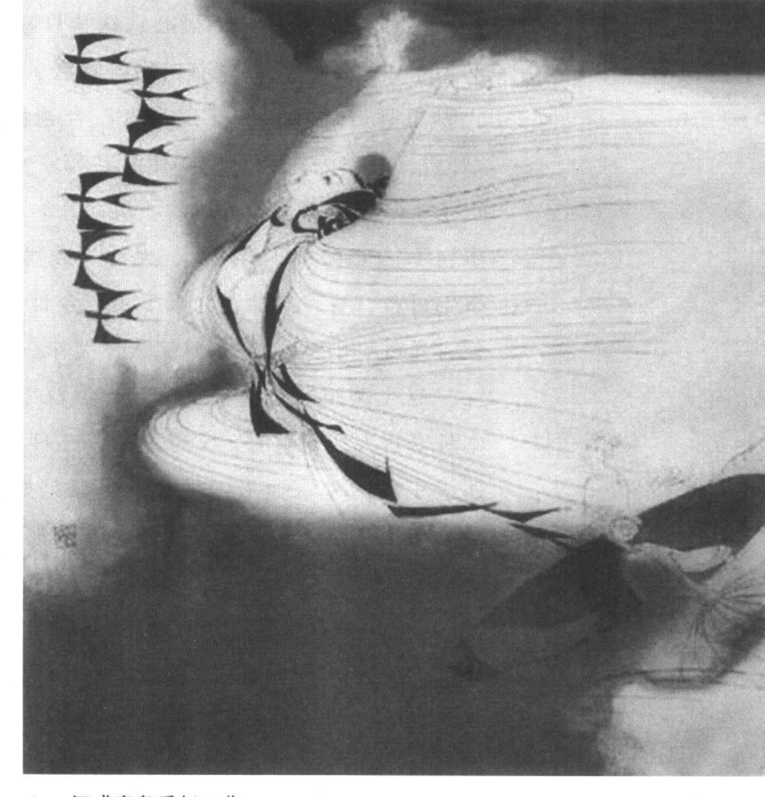
五、道绝



公元前7年汉成帝绥和二年三月丙戌，惊蛰已过春色渐浓，而身处长安汉宫的赵飞燕、赵合德姐妹却觉出一阵特别的秋凉肃杀之气。

一帮男人手持太后符节，口称大司马王莽和御史、丞相、廷尉的命令冲进了赵昭仪所住的少嫔馆，将赵昭仪团团围住，气焰逼人，高声诘问皇帝前日暴死时的一切起居细节。赵合德只知刘骜早上起来去够衣裳的时候，突觉手脉无力，随着手中衣裳滑落于地，自己这个惟一的大靠山也归天去了。平日里这刘骜甜言蜜语，指天画誓，临死虽口中喃喃却终究半句话也不曾留下，撇下自己让一帮大男人揪问床笫之事。念及自己辛酸出身，回想宫廷斗争的腥风血雨，史载："仓促悲哀之时，昭仪自知罪恶大，知业等故许氏、王氏婢，恐事泄，而以大婢羊子等赐予业等各且十人，以尉其意，属'无道我家过失。'"赵合德还招来同胞姐姐赵飞燕皇后，殷殷话别，"我等本系弃儿，惟天佑得活。得幸荐于天子，宠所被耀于四海之内，已矣。今何堪复对宵小，争辩男女榻笫之事哉?"于是自杀身死。

"凉风起兮天陨霜，怀君子兮渺难望。感予心兮多慨慷。"没几天的工夫，皇帝暴逝、妹妹自杀，当夜远条馆里，赵飞燕觉得一阵阵春寒袭来，不由得想起了十年前自己应景而作的《归风送远之曲》，仿佛当年的情景又历历涌来。



▲ **汉成帝皇后赵飞燕**

赵飞燕容貌艳丽，身材窈窕，因其舞姿轻盈如燕飞凤舞，故人们称其为"飞燕"。

一、 归风

孝成赵皇后……初生时，父母不举，三日不死，乃收养之。

——《汉书·外戚传》

永始元年，为了长保富贵，赵飞燕曾“多通侍郎、宫奴多子者”希望能生下一男半子，冒为刘姓血肉。不料，被皇帝得知消息，始欲杀赵飞燕，多亏妹妹合德在刘骜面前转圜，“妾姊性刚，有如为人构陷，则赵氏无种矣!”皇帝依旧疑心，妹妹只好大哭凄然，这才打消他的怀疑，非但不再怀疑，以后“有白后奸状者，帝辄杀之。”但是，赵飞燕的行止哪里瞒得过双胞妹妹。当夜，合德移步远条馆，屏开众人，说道：“姊曾忆家贫寒饥无聊，姊使我共邻家女为草履，入市货履市米。一日得米，归遇风雨，无火可炊，饥寒甚，不能成寐，使我拥姊背同泣。此事岂不忆也？今日幸福贵，无他人伐我而自毁败，或再有过，帝复怒，事不可救，身首异地，为天下笑。今日妾能拯救也，存殁无定，或尔妾死，尚可攀乎?”说完姊妹二人，哭作一团。

赵飞燕姐妹自幼十分贫苦，《汉书·外戚传》记载：孝成赵皇后，本长安宫人。初生时，父母不举，三日不死，乃收养之。传说她们具有西汉王朝的皇家血液，他们的母亲是姑苏郡主——江都（江苏省高邮县）亲王刘建先生的孙女，嫁给了江都中尉赵曼。但是，其实她们本也不该姓赵而应姓冯。原来，赵曼家有一位乐人冯万金，赵曼和冯万金相交甚厚，说是赵曼每饭必得闻冯之乐，否则就算珍馐也难以下咽。如此情形之下，冯公跟赵曼的妻子姑苏郡主，自然也关系密切。也不知道怎么回事，这个冯某人居然和主母私通，生下了赵飞燕和赵合德两个孪生姐妹。因是私生不能留在家中抚养，只好把两个可怜的孩子，丢到荒郊野外，希望被别人抱走，甚至希望豺狼把她们吃掉，或她们自己饿死，但是这两个顽强的小生命在野地里居然熬过了三天，待人去看居然仍然活着，

父母也觉得奇怪，一来于心不忍，二来汉人崇周，联想起周始祖弃来(周始祖之母姜原，居期而生子，以为不祥，弃之隘巷，马牛过者皆辟不践；徙置之林中，适会山林多人，迁之；而弃渠中冰上，飞鸟以其翼覆荐之……）狠心的父母不禁有些害怕，只好带回去哺育她们。但是姑苏郡主仍然没有办法再在自己家里抚育他们，只能送给了姐妹的生身父亲，可以想见，大约除了父亲的音乐天分，她们从父亲家得不到更多。甚至，连赵飞燕据以获宠的身轻如燕多半也是营养不良，歪打正着。

在生父家，姐妹二人一天一天长大。可是，当她们快要成年的时候，冯某人寿终正寝，冯家家道中落，一对姐妹花在冯家住不下去，辗转流落到首都长安。两姐妹无依无靠，只能纤手织些草鞋，或者偶尔唱些小曲为生。好在姐妹俩天生丽质，一日被阳河公主府的总管赵临（家令）看中，看两个女娃孤苦伶仃，有些同情，就收她们作为义女。其实在那个时代，所谓的义女明摆着就是收养来待价而沽，有朝一日将赵氏姐妹卖个好价钱的。但是，两个女娃在茫茫人海中，无依无靠，也只好拜赵临为义父，改姓赵。或许是赵氏姐妹有些乖巧，或许是认定她俩奇货可居，赵临待她们总还算不赖。

二、歌舞

> ……及壮，属阳阿主家，学歌舞，号曰飞燕。
>
> ——《汉书·外戚传》

既成了赵临的所谓义女，不消说，等到两姐妹稍长，赵临就把姊妹两个卖进了阳河公主家。但是，尽管两人花容月貌，但终日褐衣垢面，身材纤弱，起初也只能干些端茶送水，扫庭洒户的杂活，更谈不上什么名气。但是她们身体里遗传着音乐的细胞，清苦的生活和惨淡的际遇并不能阻止她们苦心地学习歌舞，更何况，姊妹两人渴望过上更好的生活，而在那个年代里，除了歌舞，两个草芥女子想不到任何其他可资改变命运的办法。

阳阿公主训练歌伎以交结宫廷显贵是长安城里公开的秘密了，或许是天生丽质难自弃，也或许是飞燕端茶送水间的独特步伐，终于两姐妹双双被选去修习歌舞。这赵飞燕天生就是个跳舞的材料，身材袅娜，娇小可爱，加上十二分的勤奋，两姐妹很快就出乎其类，拔乎其萃，成为阳阿公主家的头牌。阳阿公主家养的歌舞伎从来不缺头牌，但是赵飞燕这样的头牌却从风姿到舞技都显得异乎寻常。《赵飞燕别传》中有这样的描述："赵后腰骨尤纤细，善踽步行，若人手执花枝颤颤然，他人莫可学也。""踽步"是赵飞燕独创的技巧，至于传说赵飞燕"善行气术"大概不过是在舞蹈过程中控制呼吸，善为吐纳罢了，但是其具有深厚的功底确是毫无疑义的了。



▲ 赵飞燕

"瘦燕肥环"是不同美人的代表，其中"瘦燕"指的就是赵飞燕。因其瘦而举步翩然若飞，深得汉成帝宠幸。

作为阳阿公主家的歌伎，锦衣玉食自然不愁，飞燕姐妹起初大概颇有些沾沾自喜，但是从苦井里爬出来的人并不会拒绝更好的生活，而且本来阳阿公主也打算用飞燕姐妹来钓得大鱼。只是让主仆三

人都没有想到钓到的大鱼原来这么大，大鱼原来是天子。

天子刘骜喜欢私游，大凡皇帝私游都须得有近臣导引，富平侯张放便是这样的一个近臣。刘骜和张放年纪相若，情趣相投。《汉书·外戚传》记载："……成帝每微行出，常与张放俱……"张放也因此被封富平侯。张放以投皇帝之好而位列公侯，自然要不断怂恿汉成帝微服出游，领略宫廷之外的长安风月。换着花样讨皇帝喜欢。刘骜与张放在公开场合当然要顾到君臣之礼，然而在寻欢作乐时，却放浪形骸，彼此了无拘泥。



▲ **汉成帝像**

汉成帝刘骜（公元前51—公元前7），字太孙，元帝太子，母为王皇后政君，是西汉的第十位皇帝。公元前33年嗣位，在位27年。

在一个风月无边的夜晚，刘骜大约在富平侯张放的引导下驾临了阳阿公主的府邸。阳阿公主早就筹算着这一天，自然举行了盛大的宴席，尽出府中歌女舞姬，她们轮番上阵，轻歌妙舞，使得汉成帝眼花缭乱，目醉神迷。其实论场面阳阿公主府自然与皇家相比稍逊一筹，但在风情尺度上，就远远地超过了宫廷内的拘谨。等到赵飞燕出场时，歌声娇脆，舞姿轻盈，若空谷莺鸣，似仙子凌波。赵飞燕也知道改变自己命运的时机就在眼前，尽管私下里也早有所准备，但毕竟知道坐上的是天子，大汉天下、四海之内最有魅力的男人，不禁有些惶恐，本来她一对流星般的眸子，只要含情脉脉地回身一瞥，便能闪烁出无限诱人的风情与醉人的魅力，但是可能是因为紧张，显得似乎有些羞涩，正是这几分羞涩反倒使皇帝如痴如呆。他一眼就从舞女群中看到了赵飞燕的与众不同。这美人儿不但舞姿动人，模样更是艳质卓绝，刘骜心里乱痒，宴席尚在进行便迫不及待地想将赵飞燕带回皇宫。但毕竟是身为大汉皇帝，不可为一个平民

女子而过于失态，耐着性子看完了整个演出。阳阿公主和富平侯张放看在眼里，自然是心知肚明。宴席一完便找来赵飞燕，一番恭贺算是交代了皇帝的旨意。赵飞燕觉得自己好些年辛苦没有白费，苦日子熬到了头，十分欢喜，但是想到深宫高墙，后人所谓“玉楼巢翡翠，金殿锁鸳鸯。”自己和妹妹合德十多年来相依为命，又有许多的不舍，但是皇帝的旨意只是自己一人……几天后皇帝便依照宫廷礼法，把赵飞燕送进宫去。

三、大幸

上见飞燕而说之，召入宫，大幸。

——《汉书·外戚传》

▼ **赵飞燕**

赵飞燕舞姿轻盈，相传能作掌上舞。



赵飞燕最吸引皇帝的除了容貌自然更是舞蹈，她也自是在舞蹈上着力下了大功夫。传说：她身轻如燕，最惊世的成就是可以做掌上舞。在汉宫“太液池”中间的一个小岛赢洲之上，皇帝刘骜命人在上面筑起一个高达40尺的台子(汉人喜欢筑高台以近神仙)，就在这高台之上，赵飞燕站在皇帝为之特意制作的一个水晶盘上，令宫人用手托盘，赵飞燕则在水晶盘上潇洒自如地舞蹈。还传说有一天赵飞燕穿着南越进贡的云英紫裙，碧琼轻绡，表演歌舞——《归风送远之曲》：凉风起兮天陨霜，怀君子兮渺难望。感予心兮多慨慷。皇帝以文犀箸敲击玉瓯以合，冯无方吹笙伴奏。观者舞者均正渐入佳境，忽然起了大风，飞燕随风扬袖飘舞，好像要乘风飞去。成帝急忙叫冯无方拉住赵飞燕。一会儿，风停了，赵飞燕的裙子也被抓皱了。从此宫中就流行一种折叠有皱的裙子叫“留仙裙”。据传

从此皇帝怕大风把赵飞燕吹跑，还特地为赵飞燕筑起了“七宝避风台”居住。所谓“掌上舞”，后人已经无从考证，流传下来的一些古代绘画倒有不少附会的一类“飞燕轻舞图”。实际上那“掌上舞”可能是某种双人配合表演，类似今天中国杂技芭蕾表演中“托举式”的舞蹈技艺，只是赵飞燕的舞姿和技艺显得格外高超，世上再无人能及。

赵飞燕能歌善舞，精通音律，粗晓诗书，妖娆媚艳，是一个天生的人间尤物。皇帝刘骜一时大为高兴，很快便封赵飞燕为婕妤。这下招来后宫议论纷纷，好些以往得封的婕妤都认为一个难登大雅之堂、惯于蛊惑的货色，竟然与自己同列，不免愤愤，尤其一些王公贵胄的女儿，扬言要给赵飞燕好看。而赵飞燕自小便曾仰人鼻息地生活，示弱简直是天生的本能。她谨言慎行，对皇后很恭谨地执婢子礼，以求消除皇后的戒心；又刻意与宫中粉黛结好，尽管没有什么用，但是好歹松弛了后宫佳丽对她的诸般敌意。

皇帝是自己乘凉的大树和依恃的靠山，但是皇帝从来龙游三宫四海，何况汉宫春深，自己形单势孤。赵飞燕进得宫来，除了处处委曲求全，免遭嫉恨，更多的心思放在如何锁住皇帝的心上。与其让皇帝在自己未知的情敌那里过夜，倒不如把皇帝引给一个自己放心的人。十几年同甘共苦的妹妹合德正是这么一个最佳的人选。或许是几番枕边谏言，皇帝听说妹妹赵合德姿容远在其上，不禁起了得陇望蜀之心，派人以百宝凤毛步辇前往阳阿公主府接她入宫。

合德早知道姐姐不会丢下自己不管，所以当阳阿公主一脸欢喜来到赵合德面前道贺的时候，她一点也不显得惊讶，反倒是一副忧郁寡欢的样子。她不但婉拒了成帝的美意，还对使者说：如果不是姐姐召唤，我是绝不入宫的。如果要强迫我的话，那就杀了我算了。刘骜风流半生，往常自己眼波流转处，天下美女无不为之风靡。敢于拒绝皇帝的女人，这倒是头一回碰见。但是，这刘骜倒是好脾气，没多久合德果然看到了宫廷的使者带着姐姐的信物再度诏请自己入宫。

除了真正有见识的绝顶美女，等闲的美人也不可能有这样的胆子。历史上敢于拒绝帝王的女人并不多，而且无论是真拒绝还是假拒绝，事

情搞大了几乎都被恼羞成怒的帝王一刀两断。然而赵合德是个例外，她的容貌足以使男人下不了狠心，而且拒绝的理由也恰到好处，至少刘骜不曾有丝毫反感，反倒啧啧称赞不已。

这场欲迎还拒的闹剧，全都看在侍立成帝身后的一位宫廷老女官眼里。这位见多识广的老妇人名叫淖方诚，早在刘骜祖父汉宣帝时期就已在宫中担任教习之职，号称“淖夫人”。皇帝为一个初次见面的宫婢，竟然不惜当众如此自降身份，使淖方诚十分不满，不禁气愤地躲在后面唾了一口，骂道：“这女人是祸水啊，日后灭火的就是她了。”意思当然再明显不过：汉朝皇家自称赤帝子，应火德，而合德就是那浇灭汉家火德之人。

▼ **赵飞燕的妹妹赵合德**

赵飞燕之妹赵合德与飞燕风姿迥异，生得体态丰腴，玉肌滑肤，但两人的美艳妩媚却不相上下。后来赵合德被立为昭仪，两姐妹专宠后宫，显赫一时。



汉家本来承秦，按照五行学说汉家本应克水之土德，但是汉初又有人认为秦王暴政，不承认秦的正统地位，主张汉家直接承周，应水德。也有水、火、土三行之说，但不管怎么排，汉家也轮不到应火德。惟一的线索在于刘邦自称“赤帝子”斩白蛇起事，这个刘邦编出来的瞎话有个常识性错误，就是他要反秦，就该自称黄帝子，这样斩护佑秦之黑帝子才恰当。至于为什么他要自称“赤帝子”去斩“白帝子”，没有人知道。或许，修习天文在古代是高尚的学问，比如在唐朝，私自修习天文会被官府问罪；所以，大概一个小小亭长并不见得精通五行，但是听得几个名词诈唬几个劳改犯是足够了。历史或许就是这样有趣，后人皓首穷经为之一探究竟的，原来不过是历史人物的一个玩笑而已。

淖方诚的警告皇帝压根就没有听见，更没有往心里去。刘骜感叹自己年近四旬，见识了赵合德之后，才知道以前的千百次艳遇都毫无意义。合德不仅姿容出色，肌肤雪白、光滑，而且

性情温柔，比起飞燕来，更有西汉昭明铜镜一番魅力。于是他将丰润饱满的赵合德称为“温柔乡”，语无伦次地赞美：“吾老是乡矣，不能效武皇帝求白云乡也。”赵合德成了刘骜的心头肉，立刻被升为婕妤。屡屡封赏不算完，皇帝刘骜还让合德住进了昭阳宫。这昭阳宫据《三辅黄图·未央宫》记载：“武帝时，后宫八区，有昭阳等殿。”本来昭阳宫在崇尚俭朴的汉家宫殿里面已经显得非常奢华，但是因为赵合德的到来，皇帝令合德“居昭阳舍，其中庭彤朱，而殿上髹漆，切皆铜沓黄金涂，白玉阶，壁带往往为黄金釭，函蓝田璧，明珠、翠羽饰之，自后宫未尝有焉。”班固在他的《西都赋》有“昭阳特盛，隆于孝成”记载的便是让赵合德一生荣光的这件大事。

“姊弟颛宠十余年”，赵合德和姐姐赵飞燕一起，创造了中国皇宫历史上一项了不起的成就。赵飞燕大概没有多少心机，她知道自己能作掌上舞，但终究只能在男人的掌纹间跳跃。

四、乱内

“赵氏乱内”

——《汉书·成帝纪第十》

史书记载赵氏姐妹扰乱后宫，其实，赵氏姐妹进宫的时候，汉家后宫早就是一团糟，以王政君为首的太后外戚集团，把持朝廷，大封娘家人：春城无处不飞花，寒食东风御柳斜；日暮汉宫传蜡烛，轻烟散入五侯家。按照汉高祖刘邦的祖训，汉家王朝的侯爵之封，都是要封给功臣的。想当年大将军卫青，为汉家立下了多大的汗马功劳，也不过就是一万一千八百户的侯爵；李广之子李敢力战匈奴，夺匈奴左贤王鼓旗，也不过就是封个关内侯。但是王家只怕就差怀中婴儿没有封到关内侯了。史书上记载容貌庄严，身体强健的皇帝刘骜根本无法撼动王氏集团，只能寄情于酒色，也正是皇帝纵情酒色才引出来赵氏姐妹得以在历史舞台上留下长袖善舞的痕迹。

赵合德进宫的时候，正好赶上一场宫廷斗争的尾巴：合德进宫之前，太后王氏集团和皇后许氏集团的斗争已经白炽化。那几年，“北宫井溢，南流逆理”，这还不算，日食、女童入殿一类的“阴盛”之兆层出不穷，依象咎在后宫。朝臣矛头开始直指皇太后王氏家族，但是王政君毫不费力就把矛盾转嫁到皇后身上。在王氏的唆使下，大臣刘向、谷永向皇帝进谏，其咎在于后宫。“上然其言，于是省减椒房掖廷用度”，皇帝刘骜还对许皇后说：“……今正于皇极之月，兴废气于后宫，视后妾无能怀任保全者，以著继嗣之微，贱人将起也……”

其时，赵氏姐妹刚刚进得宫来，新来乍到，恐怕只能是战战兢兢。班婕妤的侄孙在汉书里指控赵氏姐妹“谮告”许皇后、班婕妤，其实后宫之内，皇帝刘骜是她们的靠山，皇太后是她们的泰山，而皇后其时虽然正风雨飘摇，谁知道皇帝哪天又会回心转意呢，这些人都是甫进宫来的赵氏姐妹望之若神仙的人物，哪里敢去招惹。但是，她们进得宫来未得欣喜享受万人之上的荣光便迅速被卷进了皇帝、皇太后和皇后的斗争中来却是事实，只是她们不过是王氏集团讨伐许氏集团棋局当中的一颗关键棋子而已。

▼ **班婕妤**

班婕妤（约公元前48—2年）祖籍楼烦（今朔州城东）人。班婕妤美丽、聪慧、有文才，受汉成帝宠幸，立为婕妤。



担心皇帝对许皇后回心转意的可不只赵氏姐妹两个人，其实最担心的是皇太后。于是，“鸿嘉三年，赵飞燕谮告许皇后、班婕妤挟媚道，祝诅后宫，詈及主上。许皇后坐废。”两个民间长大，只勤于歌舞的赵氏姐妹，哪里有智识想得到这么好的手段，这多半是皇太后的指使。但是，两姐妹天生聪颖，或许从这宫廷的第一课学得了许多的宫廷生存

法则，或许诬告捎带上地位仅次于许皇后，久负贤名，极有可能和赵氏姐妹竞争皇后宝座的班婕妤也确是她们极致聪明的表现。只是在这场腥风血雨中班婕妤的以退为进，保全了自己和家族的性命，在中国阴暗的后宫斗争史上现出几分闪亮来。她的侄孙班固在《汉书·外戚传》记载：孝问班婕妤，婕妤对曰："妾闻'死生有命，富贵在天。'修正尚未蒙福，为邪欲以何望？使鬼神有知，不受不臣之诉；如其无知，诉之何益？故不为也。"上善其对，怜悯之，赐黄金百斤。赵氏姊弟骄妒，婕妤恐久见危，求共养太后长信宫，上许焉。婕妤退处东宫，作赋自伤悼，其辞曰：承祖考之遗德兮，何性命之淑灵，登薄躯于宫阙兮，充下陈于后庭。蒙圣皇之渥惠兮，当日月之盛明，扬光烈之翕赫兮，奉隆宠于增成。既过幸于非位兮，窃庶几乎嘉时，每寤寐而累息兮，申佩离以自思，陈女图以镜监兮，顾女史而问诗。悲晨妇之作戒兮，哀褒、阎之为邮；美皇、英之女虞兮，荣任、姒之母周。虽愚陋其靡及兮，敢舍心而忘兹？历年岁而悼惧兮，闵蕃华之不滋。痛阳禄与柘馆兮，仍襁褓而离灾，岂妾人之殃咎兮？将天命之不可求。白日忽已移光兮，遂暗莫而昧幽，犹被覆载之厚德兮，不废捐于罪邮。奉共养于东宫兮，托长信之末流，共洒扫于帷幄兮，永终死以为期。愿归骨于山足兮，依松柏之余休。

许皇后被废，中宫不可一日无主。《汉书·外戚传》记载"许后之废也，上欲立赵婕妤。皇太后嫌其所出微甚，难之。太后姊子淳于长为侍中，数往来传语，得太后旨，上立封赵婕妤父临为成阳侯。"永始元年（公元前16）六月，皇帝刘骜通过王政君太后的关卡，"乃立婕妤为皇后。追以长前白罢昌陵功，封为定陵侯。"没几年的工夫，赵飞燕便从一个贫寒彻骨的孤儿、一个待价而沽的歌伎摇身成为母仪天下的皇后，而同时被晋封的还有妹妹合德，成了独封的昭仪。这份突如其来的荣光多半只会让赵氏姐妹狂喜不已，狂喜之余定然是要如何守住这份福气。赵氏姐妹其实行同孤儿，她们和挂名的父亲赵临和兄弟赵䜣和赵钦其实压根没有什么感情，赵氏姐妹也根本不指望赵临这么一个拐卖妇女的舍人会帮上自己的忙。她们能指望的只有皇帝的专宠，她们只能比其

他出身高贵的宫廷女人更加用尽一切办法控制刘骜，以保住自己不重蹈许皇后的命运。宫廷斗争历来是血雨腥风的，男人为了争做皇帝，不惜骨肉相残，杀兄弑父屡见不鲜。而女人为了皇后宝座，也是不惜一切手段与代价。

于是，当时长安街市流传出这样的童谣："燕燕，尾涎涎，张公子，时相见。木门仓琅根，燕飞来，啄皇孙。皇孙死，燕啄矢。"

这样的童谣显然是出自有人的指使，因为赵飞燕像她和其时已经死去的妹妹当年诬告许皇后一样，不过是又一次作为配角卷入了一场新的宫廷斗争，主角一方依然是当年的皇太后如今的太皇太后王政君，而另一方是王政君政敌兼当年的情敌新皇帝刘欣哀帝的祖母傅太后。

王氏集团派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司隶解光向哀帝上奏，控诉赵合德当年残杀皇子的罪状，要求严办赵家和赵飞燕，他在奏折中说：

> 臣闻许美人及故中宫史曹宫皆御幸孝成皇帝，产子，子隐不见。
>
> 臣遣从事掾业、史望验问知状者掖庭狱丞籍武，故中黄门王舜、吴恭、靳严，官婢曹晓、道房、张弃，故赵昭仪御者于客子、王偏、臧兼等，皆曰宫即晓子女，前属中宫，为学事史，通《诗》，授皇后。房与宫对食，元延元年中宫语房曰："陛下幸宫。"后数月，晓入殿中，见宫腹大，问宫。宫曰："御幸有身。"其十月中，宫乳掖庭牛官令舍，有婢六人，中黄门田客持诏记，盛绿绨方底，封御史中丞印，予武曰："取牛官令舍妇人新产儿，婢六人，尽置暴室狱，毋问儿男女，谁儿也！"武迎置狱，宫曰："善臧我儿胞，丞知是何等儿也！"后三日，客持诏记与武，问："儿死未？手书对牍背。"武即书对："儿见在，未死。"有顷，客出曰："上与昭仪大怒，奈何不杀？"武叩头啼曰："不杀儿，自知当死；杀之，亦死！"即因客奏封事，曰："陛下未有继嗣，子无贵贱，唯留意！"奏入，客复持诏记予武曰："今夜漏上五刻，持儿与舜，会东

交掖门。”武因问客：“陛下得武书，意何如？”曰：“瞠也。”武以儿付舜。舜受诏，内儿殿中，为择乳母，告“善养儿，且有赏。毋令漏泄！”舜择弃为乳母，时儿生八九日。后三日，客复持诏记，封如前予武，中有封小绿箧，记曰：“告武以箧中物书予狱中妇人，武自临饮之。”武发箧中有裹药二枚，赫蹄书，曰：“告伟能：努力饮此药，不可复入。女自知之！”伟能即宫。宫读书已，曰：“果也，欲姊弟擅天下！我儿男也，额上有壮发，类孝元皇帝。今儿安在？危杀之矣！奈何令长信得闻之？”宫饮药死。后宫婢六人召入，出语武曰：“昭仪言‘女无过。宁自杀邪，若外家也？’我曹言愿自杀。”即自缪死。武皆表奏状。弃所养儿十一日，宫长李南以诏书取儿去，不知所置。

解光的奏折载于正史，却更像是今天的传奇八卦新闻，八卦的主角曹宫母子与六名宫婢的生命都早已灰飞烟灭，这桩宫廷斗争本身的惊心动魄并不能留给人们什么太多的印象，给人们留下深刻印象的是那封“赫蹄书”的质料。据东汉人应劭的解释，“赫蹄”就是轻薄的纸，大约是漂洗丝绵后的副产品。人类文明史上第一次正式以文字形式记载下来的纸，居然是这样一封可怕的情书用纸。

在奏折中，傀儡解光继续揭露了另一件他不知从哪里打听来的赵合德残害帝嗣的八卦：

许美人前在上林涿沐馆，数召入饰室中若舍，一岁再三召，留数月或半岁御幸。元延二年怀子，其十一月乳。诏使严持乳医及五种和药丸三，送美人所。后客子、偏、兼闻昭仪谓成帝曰：“常给我言从中宫来，即从中宫来，许美人儿何从生中？许氏竟当复立邪！”怼，以手自捣，以头击壁户柱，从床上自投地，啼泣不肯食，曰：“今当安置我，欲归耳！”帝曰：“今故告之，反怒为！殊不可晓也。”帝亦不食。昭仪曰：“陛

> 下自知是，不食为何？陛下常自言‘约不负女’，今美人有子，竟负约，谓何？”帝曰：“约以赵氏，故不立许氏。使天下无出赵氏上者，毋忧也！”后诏使严持绿囊书予许美人，告严曰：“美人当有以予女，受来，置饰室中帘南。”美人以苇箧一合盛所生儿，缄封，及绿囊报书予严。严持箧书，置饰室帘南去。帝与昭仪坐，使客子解箧缄。未已，帝使客子、偏、兼皆出，自闭户，独与昭仪在。须臾开户，呼客子、偏、兼，使缄封箧及绿绨方底，推置屏风东。恭受诏，持箧方底予武，皆封以御史中丞印，曰：“告武：箧中有死儿，埋屏处，勿令人知。”武穿狱楼垣下为坎，埋其中。

汉书言之凿凿，谨严的司马光也深信不疑，在《资治通鉴》里原文照抄。但是因为过于详细，连皇帝和赵合德关起门来的怄气话语都描写得绘声绘色，不免让人生疑这是解光一家之言，这解光是个什么样的人，《汉书》上没有记载，是不是背后有人操纵，不得而知。如果是真的，赵合德一句“今当安置我，欲归耳！”倒算是中国后宫史上最离奇的一句恐吓。后妃和她们家族的富贵，都完全仰赖皇帝的赐予和皇帝对夫妻关系的认可，一旦被废，即使是皇帝主动提出的休弃，带给后妃的后果都往往是家破人亡。因此为了不至于引发皇帝的离弃之心，宫中的女人们都是千方百计地讨好这个男人。然而事情到赵合德这里却掉了个个儿，她不但不怕皇帝废掉她，还敢自己主动拿“归家”来要挟皇帝。

但更令人惊奇的还不是赵合德的胆量，而是皇帝的反应。刘骜一听赵合德竟要绝食还闹离婚，顿时天旋地转浑身瘫软。“帝亦不食”，皇帝也闹起了绝食来，还指天画地发誓：“约以赵氏，故不立许氏。使天下无出赵氏上者，毋忧也！”为了表示诚意，成帝还亲手杀死自己的儿子，真可谓残忍至极，比武则天杀女有过之而无不及。

解光的奏折至少说明了，皇帝刘骜对赵合德绝不仅仅是寻常的宠信，赵合德也不仅仅是刘骜用来满足性欲传承子嗣的工具，而是他真正爱情的所在。翻遍二十五史，能像赵合德一样能够让皇帝为之寻死觅活

的后宫万千佳丽恐怕只有她一人做到了。想来帝王一样是有性情的，刘骜也确为赵氏姐妹所心动，即使这两人连累他没有自己的子嗣，末了只好立异母兄弟的儿子皇侄定陶王刘欣为嗣，他始终不曾对赵合德有过什么怨言；我们也没有见到赵合德利用皇帝的爱情来大树外戚、干涉朝政，更没有残害忠良的举动。

激烈的赵合德追随刘骜而去了，而姐姐赵飞燕或许自信能做掌上舞，依旧坚持了下来。

五、道绝

新裂齐纨素，鲜洁如霜雪，裁为合欢扇，团团似明月。出入君怀袖，动摇微风发。常恐秋节至，凉飙夺炎热，弃捐箧笥中，恩情中道绝。

——班婕妤

妹妹合德自杀身死，王政君太后和王莽依旧气势汹汹，赵飞燕知道他们不放过自己不过是借新帝未立之机，大树王家的权威，或许想进而另立储君。好在妹妹和自己的先见之明，“末年，定陶王来朝，王祖母傅太后私赂遗赵皇后、昭仪，定陶王竟为太子。”绥和元年（公元前8）的二月，刘骜正式下诏，册定刘欣为皇太子。现在赵飞燕只能脱离王氏集团站在过继太子一边。好在“傅太后恩赵太后，赵太后亦归心，”刘欣和他的祖母傅王太后，对于当年赵氏姐妹力荐之功念念不忘，怎样也不同意王家找赵飞燕的麻烦。王氏家族不得不偃旗息鼓。

经过一通混乱之后，刘欣终于在四月登基为帝，甫登大宝，就立即封赵飞燕为皇太后。养父赵临此前已经去世，侯爵由长孙赵䜣继承，赵临次子驸马都尉赵钦加封为新成侯。王氏家族当然要反击，于是派司隶解光向哀帝上奏，控诉赵合德当年残杀皇子的罪状，要求严办赵家和赵飞燕。这样的奏折在新帝立足未稳之时只怕像雪片一样，见新帝不为所动，议郎耿育估计仗着王家撑腰，竟然上疏指责新帝刘欣道：……晏驾



▲ **赵飞燕**

唐人有诗《汉宫曲》："水色帘前流玉霜，赵家飞燕侍昭阳。掌中舞罢箫声绝，三十六宫秋夜长。"后宫女人争宠的阴险与朝中男人争权的诡谲相比并不逊色。

之后，尊号已定，万事已讫，乃探追不及之事，讦扬幽昧之过，此臣所深痛也！然而，赵合德姐妹灭储对刘骜、王家是横祸，对于傅太后来说，却是天大的奇功。新皇帝刘欣和祖母傅太后不愿惩办策立有功的赵飞燕，更不愿王氏家族借此在宫中、朝中占据道德高地，树立无上权威，最后大事化小、小事化了，只是马马虎虎地免了赵䜣和赵钦的侯爵应付了事。之后，便是王家和傅家开始为了争夺权力而激烈争斗，而赵飞燕既没有家族支持更没有野心，只能脱身事外，似乎高枕无忧地过了几年，这样的日子老天并不会给赵飞燕太久，6年后，公元前1年哀帝死，汉平帝登基，赵飞燕丧失了依靠。王氏集团卷土重来，变本加厉逐杀同样有野心的傅氏家族。傅太后当初得胜之际，得意洋洋："傅太后既尊，后尤骄，与成帝母语，至谓之妪"，也就是直接叫当年情敌王政君老太婆，自然王氏大为不快；王莽为了讨好姑妈，把早已入土为安的傅太后、丁太后挖坟迁棺。

之后轮到的是没有野心的赵飞燕，她偷生的梦想被完全粉碎。王莽白太后诏有司曰："前皇太后与昭仪俱侍帷幄，姊弟专宠锢寝，执贼乱之谋，残灭继嗣以危宗庙，悖天犯祖，无为天下母之义。贬皇太后为孝成皇后，徙居北宫。"后月余，复下诏曰："皇后自知罪恶深大，朝请希阔，失妇道，无共养之礼，而有狼虎之毒，宗室所怨，海内之仇也，而尚在小君之位，诚非皇天之心。夫小不忍乱大谋，恩之所不能已者义之所割也。今废皇后为庶人，就其园。"赶去看守刘骜的延陵悔罪。赵飞燕可以在男人的掌上翩翩起舞，但在女人之间的推手中左支右绌，凉风起兮天陨霜，怀君子兮渺难望。感予心兮多慨慷。就在驱逐令下达的当天，孝成皇后赵飞燕"是日自杀。立十六而诛。"

赵飞燕和妹妹合德先后在六年之内，都以自杀结束了自己的生命。

班固在《汉书》中评价道：《易》著吉凶而言谦盈之效，天地鬼神至于人道靡不同之。夫女宠之兴，由至微而体至尊，穷富贵而不以功，此固道家所畏，祸福之宗也。

赵飞燕生平

出生年、父母不详。

约汉成帝阳朔二年（公元前23年）：被卖入阳阿公主家，后为舞姬。

约汉成帝鸿嘉元年后（公元前20年）：赵飞燕、赵合德先后被召进宫，后均被封为婕妤。

汉成帝鸿嘉三年（公元前18年）：赵飞燕谮告许皇后、班婕妤，不久成帝废许皇后，迁班婕妤。

汉成帝永始元年六月（公元前16年）：赵飞燕被封为皇后，赵合德被封为昭仪。

汉成帝绥和二年三月（公元前7年）：赵合德自杀。

汉成帝绥和二年四月（公元前7年）：尊为皇太后。

汉哀帝元寿二年六月（公元前1年）：被贬为孝成皇后。

汉哀帝元寿二年七月（公元前1年）：被贬为庶民，赵飞燕当天自杀，葬地不详。



油壁车、同心结，风月有尽义无涯

——南齐义伎苏小小



油壁车、同心结，风月有尽义无涯
——南齐义伎苏小小

苏小小，479年生，南朝齐国人。钱塘名妓，貌绝青楼，才空士类，生性风流。常乘油壁香车游玩，受众公子才俊追捧。494年嫁阮郁，三个月后返京不归。资助书生鲍仁成就功名。以妙诗轻解高官孟浪之围。约502年卒，葬于西泠桥畔。遗迹有苏小小墓和慕才亭。历代文人对其多有传颂。是才情兼侠义，性情自然，骨气傲人的传奇名妓。

“家在钱塘江上住。花落花开，不管年华度。燕子又将春色去。纱窗一阵黄昏雨。斜插犀梳云半吐。檀板清歌，唱彻《黄金缕》。望断云行无去处。梦回明月生春浦。”这是司马槱所写的《黄金缕》一词。张耒《柯山集》卷四十四记载，此词是司马槱为梦中一位美艳歌伎而作。先写歌伎自述早年自由自在的生活。（明代王世贞甚是欣赏“燕子又将春色去。纱窗一阵黄昏雨。”二句，认为“有天然之美，令斗字者退舍。”见《艺苑卮言》）再写词人眼中所见的歌伎。她精心梳妆，“檀板清歌”，混迹于歌舞丛中。结尾处词人失落惆怅于梦醒后，直言对梦中女子的向往与思恋。

司马槱者，字才仲，陕州夏县（今属山西夏县）人。司马光侄孙。宋哲宗元祐六年（1091年）应贤良方正直言极谏科，入第五等，赐同进士出身，官河中府司理参军（见《续资治通鉴长编》卷四六六）。后调任钱塘尉，在任上逝世。有《夏阳集》二卷，已佚。现存词两首。（事迹见《郡斋读书志》卷四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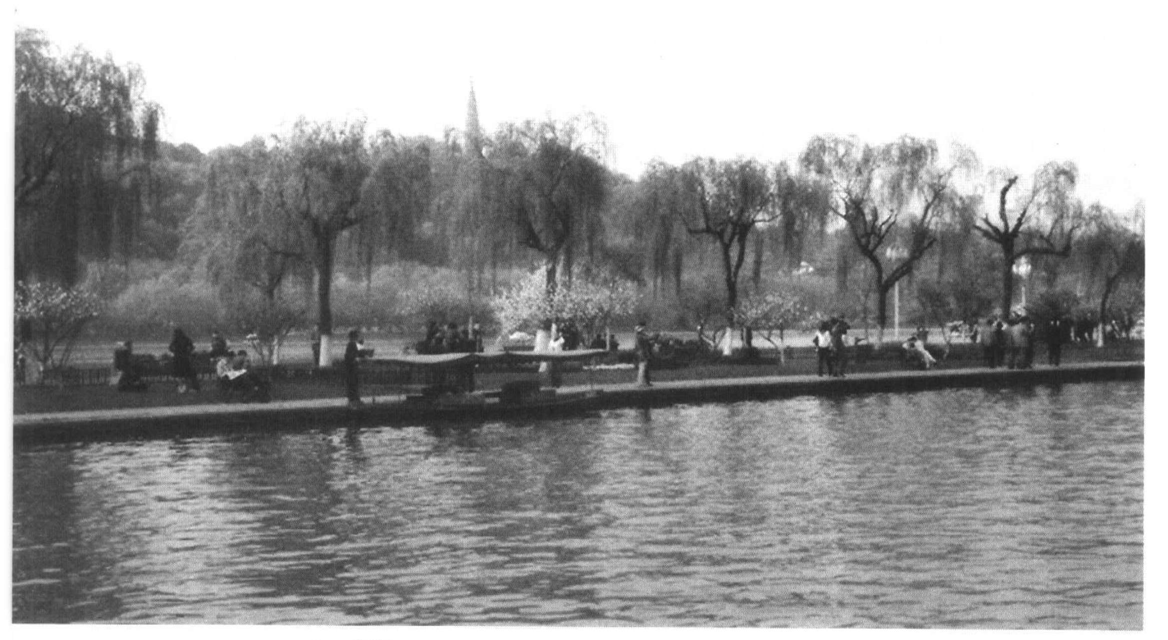
司马槱曾做过两个相关的梦。一是在河中府时：“梦一美人搴帷而歌，问其名，曰：西陵苏小小也。问歌何曲？曰：《黄金缕》。”上面所提之词即写于此梦后，“梦中歌伎”即是苏小小。过了五年，司马槱得到苏轼举荐，调任钱塘，在秦少章任知府的幕下为官。偶然机会，跟秦少章提起因梦而得《黄金缕》词一事。秦少章很是惊奇，告诉他说：“苏小小之墓，今在西泠，何不酹酒吊之。”司马槱早有此念，于是往寻苏小小墓而祭拜。祭拜回来的当天晚上，司马槱做了第二个梦：“梦与

同寝。曰：妾愿酬矣。”此梦后他未留下新词，但“自是幽昏三载”，最后亦卒于杭，葬小小墓侧。

让司马樝生前死后都梦魂所系的苏小小是钱塘名伎。

一、性风流，油壁车上揽风月

“上有天堂，下有苏杭。”如此盛名冠绝的杭州，因有风景秀丽的钱塘湖在隋朝之前即以钱塘为名。传说，钱塘湖是大禹治水时开挖出来的人工湖。唐代白居易出任杭州太守，在湖东筑了一道“白堤”，后人才把钱塘湖改称为“西湖”。本来是对付肆虐洪水而有，但沉淀了历史的风尘之后，就变得清秀妩媚了，有了人间风情。“欲把西湖比西子，浓妆淡抹总相宜”。东坡居士一语暗藏天机，为钱塘的一方湖水赋予“风



▲ **白堤**

白居易任杭州刺史时，曾写下一首《钱塘湖春行》：“孤山寺北贾亭西，水面初平云脚低。几处早莺争暖树，谁家新燕啄春泥。乱花渐欲迷人眼，浅草才能没马蹄。最爱湖东行不足，绿杨阴里白沙堤。”

流”而将之与才貌红颜关联上了。诗云：“出其东门，有女如云。”又云：“出其口闉阇，有女如荼。”如云如荼的青楼女子由来已久。到后来更有所谓“江南自古多名伎”——苏小小就是钱塘众多青楼佳人中的一个。

首先需要辨明的是，历史上有两个苏小小。前者是本文所记的南齐苏小小（479 年—约 502 年）。后者是宋代著名歌伎，亦是钱塘人，为苏盼奴之妹。其人能诗词，嫁襄阳赵院判。郎瑛《七修类稿》中记载其事迹。

最早记载苏小小的文献是六朝南陈人徐陵（孝穆）编集的诗集《玉台新咏》中有一首古诗《钱唐苏小歌》，但未记其早年身世。后来的文献中也少见（如话本《钱塘佳梦》和《西湖佳话》中的《西泠韵迹》等）。现今有两种有关她身世的说法。

一说她生于西泠桥畔一户苏姓人家。自小聪慧过人，父亲吟诗诵文，她一跟就会。六岁时，父亲病故。为了生计，母亲忍辱为伎。十岁时，母亲一病不起。临终时将她托付给贾姨：“我的心是干净的，但愿

▼ **晓寒图**

在古代歌伎名伶中，苏小小应该是比较特殊的一位。唐代以降，文人墨客以她为题材所作的诗词歌赋比比皆是，俯首可拾。



小小莫负我!”

另一说她出生于钱塘一户殷实人家。先世曾在东晋朝廷为官，晋亡后举家流落到钱塘。苏家利用随身携带的金银珠宝为本钱，在钱塘做生意。到了苏小小父辈一代，已成当地富商。苏小小是独生女，因长得玲珑娇小，取名小小。苏家沿袭祖上书香遗风，聪明灵慧的苏小小深受熏染，自小能书善诗，文才横溢。15岁时，父母相继谢世。苏小小变卖城中家产，带着乳母贾姨移居到城西的西泠桥畔，后来成为“诗伎”。

不论是随母亲成长于青楼“自然”为伎还是家遭变故“自愿”为伎，苏小小“貌绝青楼，才空士类，当时莫不艳称”。可谓乌云半挽，眉目如画，远望如晓风杨柳，近对如初日芙蓉；且不独色貌绝伦，更有一妙处：又不曾从师受学，却天性聪明，信口吐辞，皆成佳句——因才貌出众、诗才横溢而盛名于南齐钱塘。

苏小小家住西泠桥畔，酷爱西湖山水。她曾将住屋布置得幽雅别致，迎湖开一圆窗，自题“镜阁”，两旁写上对联道：“闭阁藏新月，开窗放野云。”当时的西湖虽秀美天生，却未经人力点缀，道路迂远，游览未免多劳。苏小小想：“男子往来，可以乘骑，我一个少年女儿，却蹩金莲于何处?”于是叫人制造一驾香车乘坐。四围有幔幕垂垂，遂命名为油壁车。有《临江仙》词一首描写油壁车：

> “毡裹绿云四壁，幔垂白月当门。雕兰凿桂以为轮，舟行非桨力，马走没蹄痕。望影花娇柳媚，闻声玉软香温。不须窥见已销魂。朝朝松下路，夜夜水边村。”

自有此车，叫人推着，傍山沿湖游嬉，自由自在。路人看见，以为奇异，议论道：“此女若是大户人家闺秀，岂无仆从相随?又怎肯教她出头露面，独坐车中，任人饱看?若是平常儿女，毕竟有些羞缩处，那有此神仙般模样?”苏小小得闻此言，不回长短，只信口朗吟道：“燕引莺招柳夹途，章台直接到西湖。春花秋月如相访，家住西泠妾姓苏。”诗虽一般，听来却令人暗自惊讶。虽说少女怀春属常事，如此于春风下

笑靥如花，裙裾飞扬，将少女心事宣之于众，却是少闻。一时哄传开去，思慕者不知垂涎几许也。

苏小小毕竟年少，不敢有蜂蝶之猖狂。可豪华公子、科甲乡绅，或欲谋为歌姬，或欲娶为侍妾，不惜千金而求。苏小小尽皆辞去。这引来贾姨相劝："一个伎家女子，倘能嫁富贵，虽做姬做妾，强似门户中朝迎夕送，勉强为欢。况以姑娘才貌，怕不贮之金屋？"苏小小以最爱西湖山水，不愿入樊笼而坐井观天，少了遨游两峰三竺之乐为由解释。她还说：

> "豪华非耐久之物，富贵无一定之情，入身易，出头难，倒不如移金谷之名花，置之日中之市。嗅于鼻，谁不怜香？触之目，谁不爱色？千金一笑，花柳定自来争；十斛片时，风月何曾肯让。况香奁标美，有如钓饵甜甜，彤管飞声，不啻溪桃片片。朝双双，暮对对，野鸳鸯不殊雎鸟；春红红，秋紫紫，假连理何异桃夭。设誓怜新，何碍有如皎日？忘新弃旧，不妨视作浮云。今日欢，明日歇，无非露水；暂时有，霎时空，所谓烟花。情之所钟，人尽缠绵，笑私奔之多事；意之所眷，不妨容悦，喜坐怀之无伤。虽倚门献笑，为名教所非宜，而惜族怜鳏，亦圣王所不废。青楼红粉，既有此狎邪之生涯；绿鬓朱颜，便不可无温柔之奇货。"



▲ **陌上看花人**

苏小小家住钱塘西泠桥畔，喜乘油壁香车游览山水，才情幽绝，姿色婉丽，艳冠一时，被称"诗伎"。

苏小小将人情世故看得此般透彻，其所料未错：以她之才，一笔一墨，定当开楚馆之玉堂；以她之貌，一笑一颦，势必起秦楼之金屋。而敛财金银，定

不绝于室。由此也可知苏小小确实乃天性风流。“弄艳冶之心，遂风流之愿。”如能在青楼中做一个出类拔萃的佳人，当然要胜过在侯门内“抱憨痴之衾，拥迷瞒之被”而做一个随行逐队的姬妾。贾姨为苏小小不以青楼为孽地，反以青楼为净土而无奈，也就不再言语。

“油壁车上揽风月”，这或许是苏小小对青楼命运最独到的理解吧。正如后人所唱：“十分颜色十分才，岂肯风沉与雨埋？自是桃花生命里，故教红杏出墙来。”也如李贺《苏小小》词所记：“幽兰露，如啼眼。无物结同心，烟花不堪剪。草如茵，松如盖。风为裳，水为珮。油壁车，久相待。冷翠烛，劳光彩。西陵下，风吹雨。”还如白居易《杂曲歌辞·杨柳枝》诗中所写：“苏州杨柳任君夸，更有钱塘胜馆娃。若解多情寻小小，绿杨深处是苏家。”

二、结同心，不羡鸳鸯不羡仙

永明十一年（493年）七月，武帝萧赜去世后，南齐皇宫并不太平。在接下来的15个月中，皇帝就换了3个。先是郁林王萧昭业，次是海陵王萧昭文，后是明帝萧鸾。但钱塘却还是一切依旧。

永明十二年(494年)的一日，苏小小乘油壁香车沿湖堤一带观玩山光水影，以遣闲情。不期遇着一个少年郎君，骑着一匹青鬃马，从断桥湾里出来。他忽然看见了苏小小，闲坐香车中，琼姿玉貌，就如天仙一般，不禁暗自吃惊。勒住马，或左或右地再三探视。这边，苏小小也发现了少年俊雅，不觉动心。便毫无避忌，任他顾盼。同时，自己也不时将他细心打量。如此一阵后，彼此心照不宣，却不便交谈。于是，苏小小吟诗四句道：“妾乘油壁车，郎乘青鬃马。何处结同心？西泠松柏下。”

苏小小渴望爱，她便坦然说出。旧时女子有几个能够若此勇敢？崔莺莺是先掉块手帕，然后红着脸，心里嘀咕着为何身后的阿牛哥还不把它捡起追上来。面对如此大胆的香鲜，那些自许风流才俊者岂不怦然心动？传统文化中浸淫了几千年的文人对“爱”这个字眼多少有点心态扭曲，欲望挣扎心底，额头平添皱纹。当听到苏小小唱着“何处结同心？

西泠松柏下”悠悠走来时，漫天都被那时光之弦轻挑细抹，渐渐生香，饮一口，就醉了；仿佛自己就是那个骑着青鬃马的翩翩少年。“无物结同心，烟花不堪剪”，谁不希望自己身边有个红颜知己，夜夜素手添香？

苏小小吟罢，驱车而去。留下少年郎君满脑疑惑，一身痴呆。此郎君姓阮，名郁，表字文生。当朝宰相阮道之子，奉命到浙东办事。闻西湖之美，乘马来游。得遇香车，四目相视，难免留情。更闻得“结同心”句，加倍难舍。

这次偶然相见，据说还留下另一首诗（其实是一组对答）。当阮郁听到苏小小吟出四言诗后，内心一时情绪激动。不禁脱口而出：“身为西泠客，结识又如何？”苏小小嫣然一笑，毫不迟疑地回答道：“若为同命鸟，可寻苏小小。”这也许是后人对前诗的引申，倒也合情合理。

次日，阮郁珠玉锦绣，备礼百金，仍骑青鬃马，直奔西泠桥畔。下马后，担心唐突美人，不敢轻易叩门。正门前徘徊，恰遇贾姨。阮郁道：“昨日游湖堤，如天之幸，遇见美人，蒙垂青不弃，临行赠诗一首，指出西泠之路。故痴魂恋恋，特备一芹，妄求一见。”贾姨以苏小小“豆蔻尚尔含苞，未必肯容人采”为由回绝。但阮郁坚持只求一见。贾姨只好引阮郁入堂内。

此时苏小小正睡眠未起。约坐了一个时辰，侍女方传姑娘出来了。阮郁忙起身侧立以待。一阵香风，苏小小从绣帘中，袅袅婷婷走出。阮郁不觉眼前一亮：“碎剪名花为貌，细揉嫩柳成腰。红香白艳别生娇，恰又莺雏燕小。云鬓乌莲云髻，眉尖青到眉梢。漫言姿态美难描，便是影儿亦好。”

见苏小小走下堂来，阮郁忙叫人将礼物摆上。然后躬身施礼，看茶交谈。

“恨春未及时，花还有待，徒辱郎君之青目，却将奈何？”

“天姿国色，以一见为荣。玉尚璞含，珠犹内蕴，谁敢不知进退，更作偷窃之想耶？”

“郎君若如此相谅，便晨夕相对，无伤也。”

“得饱餐秀色而归，使魂梦少安，便感恩匪浅。”

“若云餐秀，贱妾浦柳之姿，何秀之有？闻言未免增愧。”

“白玉不自知洁，幽兰不自知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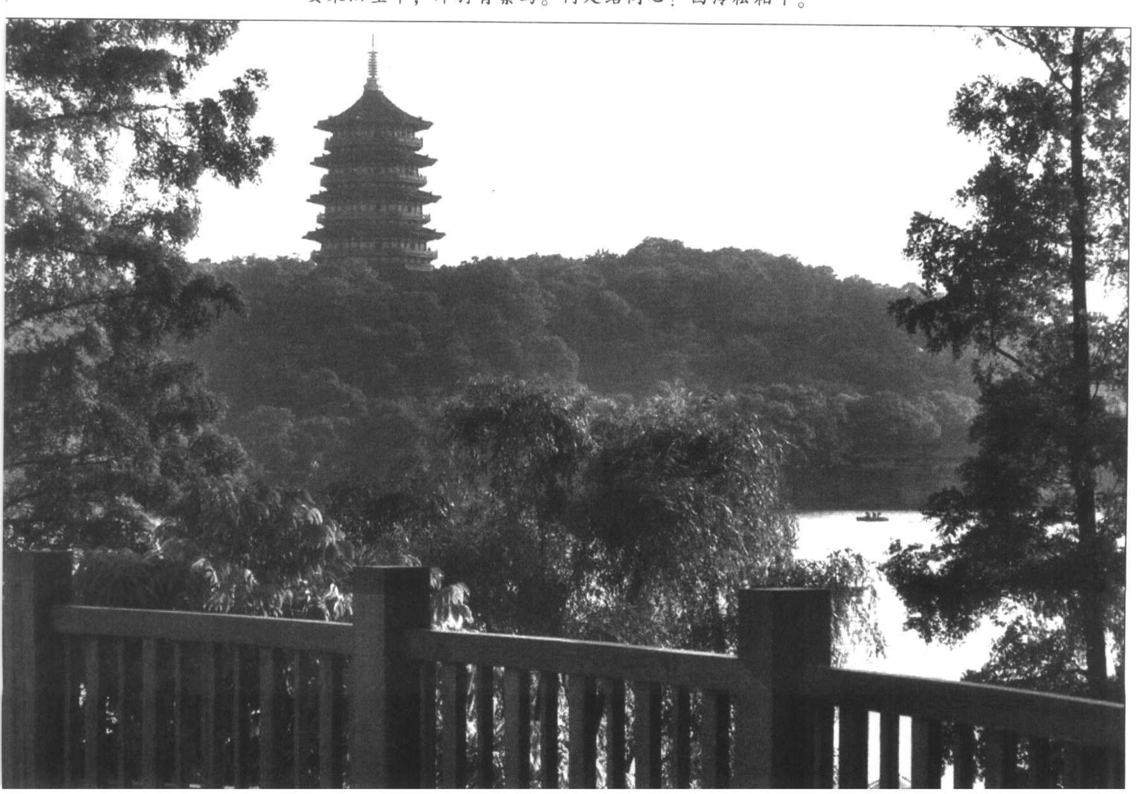
——如此一番对答后，两人渐显心仪。于是，苏小小邀阮郁入“镜阁”内室酒宴。

入得内室，阮郁见壁上贴有一首苏小小题“镜阁”的诗：“湖山曲里家家好，镜阁风情别有窝。夜夜常留明月照，朝朝消受白云磨。水痕不断秋容净，花影斜垂春色拖。但怪眉梢兼眼角，临之不媚愧如何。”写得甚是端楷，大有风韵，不觉神飞。再加上西湖山水传情，更是酒酣耳热，问答投机。款款深情不在话下。

好一个情景交融之际，贾姨走了进来。本是难堪之境，却给已有八分醉意的阮郁“万分”勇气。他直言请贾姨为媒。贾姨见苏小小自顾娇

▼ 西湖

在西湖的西泠松柏下，苏小小邂逅了风流才俊阮郁，留下了千古传唱的《苏小小诗》：“妾乘油壁车，郎骑青鬃马。何处结同心？西泠松柏下。”



羞沉醉，也就乐得爽快应承。这怎不叫阮郁喜出望外？无奈红日悄然西沉，天近黄昏。两人只好盼着来日，再三致意而别。

不出半月，阮郁果然备了千金纳聘与百金谢媒。先给贾姨送上媒资，再捧了聘礼送苏家。这一日，苏小小姣姣多情，贾姨满心欢喜，阮郁喜之不胜。

阮郁叫家人又取百金，以为花烛之费。乐癫的贾姨亲自主持，诸事办得甚是妥当。于是选择了一个黄道吉日，请了众亲戚邻里，举办婚筵。“张灯结彩，设席开宴，竹箫鼓乐，杂奏于庭，好不热闹。”

自此而后，夫妻恩爱，如胶似漆，顷刻不离。“每日不是在画舫中飞斛，游览那湖心与柳岸的风光，就是自乘着油壁香车，阮郁骑着青鬃骏马，同去观望南北两峰之胜概。”（《西湖佳话·西泠韵迹》）

两人果真喜结同心，比翼双飞。这不是西湖佳话，也不是画中鸳鸯，而是赛神仙的真生活。

三、守闺幔，千秋义侠慷解囊

才过三月，宰相阮道差人送来书信，言有急变之事，需阮郁即刻回去。苏小小与阮郁难舍难分，却无计可留，只好期许后会，匆匆而别。

阮郁既去，苏小小一时情意难忘，便闭门不出。怎奈芳名远播，众多富贵子弟怎会安定？待他们探得阮郁已回朝中的消息，更是兴奋不已，纷纷来到西泠苏家。苏小小无奈，以有病为由一概谢绝。只是性好山水，岂会闺幔中日久？于是四处游玩，以遣闷怀。

某日，苏小小游到石屋山中，烟霞岩畔。忽见一壮年书生于对面寺前，作寂寥落寞之状，正闲踱。待瞥见佳人前来，便有上前相问讯之意。可走不上三四步，忽又退立不前。苏小小见了，知他进退踌躇，定为寒素之故。因而下了车儿，轻移金莲，迎将上去。苏小小自我介绍后问：“先生为何见而却步？”那书生听了，不胜惊喜，回答道：“果是苏芳卿耶？闻名久矣，恨识面无由。今幸相逢，即欲仰邀一顾，又恐芳卿日接宝贵，看寒儒未必入眼，故进而复退。不期芳卿下车就语，可谓识面又胜似闻名多多矣。”言谈之下，苏小小虽未自比梁红玉、红拂女，

但看出面前书生必为大材。于是接着说："今睹先生之丰仪，必大魁天下，欲借先生之功名，为妾一验。"那书生道："鄙人既无李药师之奇才，又无韩良臣之勇敢，萧然一身，饥寒尚且不能自主，功名二字，却从何说起？芳卿莫非失眼？"苏小小听后鼓励道："功名虽有，却在帝阙王都。先生居此荒山破宇中，功名岂能自至？要须努力，无负天地生才。"闻此言，书生面有羞涩。道："芳卿，殊不知帝阙王都，动足千里，行李也无半肩，枵腹空囊，纵力追夸父，也不能前往。"苏小小明白其意，立即表示愿意资助客途旅资。书生听了，又惊喜道："芳卿何交浅而言深至于此？"苏小小回言："一盼而肝胆尽倾，交原不浅。百金小惠，何足为深？"书生为此言甚为感动。急忙道："恐我鲍仁不肖，有负芳卿之知我，却将奈何？"苏小小知道他姓名后，也即爽快地邀他回家。

苏小小香车才到，早有许多贵客与富家子弟，或坐待，或治席于湖舫，熙熙攘攘。一见她回来，便你请我邀，喧夺不已。苏小小回道："我今日自作主人，请一贵客。可拜上列位相公爷们，明日领教罢。"众人哪里肯听，只是请求不去。苏小小便不理，入内，叫人备酒侍候。

不一会儿，鲍仁到了。见门前拥挤，连奴仆都华丽异常，而自己穿着缦袍草履，迟疑不敢进入。谁知苏小小所嘱的车童，早在门前恭候，一见他到了，便赶开众人，直请他到镜阁中去。苏小小早迎着，说道："鲍先生来了，山径崎岖，烦劳步履，殊觉不安。"鲍仁道："珠玉之堂，寒儒踞坐，甚不相宜。"苏小小道："过眼烟花，焉敢皮相英雄。"鲍仁感叹道："千秋义侠，谁知反在闺幔。"

随后，侍儿送上酒来对饮。饮不多时，外面邀请的，又纷纷催迫。苏小小虽毫不在意，鲍仁听了，只觉不安，于是辞谢。苏小小道："妾既邀鲍先生到此，本当扫榻，亲荐枕衾，又恐怕流入狎邪之私，而非慷慨相赠之初心。况先生堂堂国士，志不在于女儿，既要行，安敢复留。"遂于席后取出两封白物，送给鲍仁道："百金聊佐行旌，静听好消息耳。"鲍仁收了，近前一揖，道："芳卿之情，深于潭水，非片言所能申谢，惟铭之五内而已！"说罢，竟行。小小亲送至门而别。



▲ **梅花**

苏小小爱梅花，人花相应，不仅有妩媚的姿态，更有清高的品质。

苏小小待送了鲍仁，方才次第来料理众人。众人等得不耐烦，背地里多有怨言，及见苏小小走到面前，不消三言两语，只一颦一笑，而满座又欢然如故。纵情谈笑，到处皆著芳香；任性去来，无不传为艳异。如此苏小小，罗绮遍身，满头珠翠，鲙厌不甘，蚕嫌不暖，无人道其犯分而不相宜。故小小自十五至二十，四五年间，楚馆秦楼之福，俱已享尽，四方文人墨士，与夫仕宦名流，无不遍交。此时贾姨奔走殷勤，缠头浸润，也成了一个家业了，每每称羡苏小小道："甥女性情高标，为伎之论，虽一时戏言，做姨娘的，还不以为然，到了今日，方知甥女有此拿云捉月之能，有此游戏花柳之乐，真青楼之杰出者也。"此言切无不过。

四、险遭罪，巧赋妙诗轻解围

有上江观察使，名曰孟浪，年少多才，颇为得意。素闻苏小小之名，只以为是虚传，不信青楼中果有此人。某日，因有事去西吴，道经

钱塘，于是思量见她一面。便借游湖之名，叫大船，作公馆，备酒席，邀宾客，好不气派。同时差人去唤苏小小来佐酒助兴。

孟浪自恃当道官，伎女闻呼，必然立至。不期差人即去，苏家一老妪回道："姑娘昨日去西溪看梅，只怕明日方得回家。若要请我姑娘吃酒，可留下帖子，待她回来好来赴席。"差人道："吾家主人孟观察相公叫他佐酒，尚要帖子乎？"既然苏小小不在，差人无法，只得一五一十回复孟浪。孟浪十分扫兴。

"苏小小既是个名伎，那有此时还闲的道理？果不在家。想是实情。"孟浪沉吟半晌，作如是想。因而又嘱差人道："既是明日回家，明日却是准来伺侯。"差人领命。到了次日，天未明便去，未料苏家尚未开门，只得折回。差人午后再去，还说不曾回家。差人怕误事，无奈苦苦呆等至日落西下尚不见踪影。夜静更深，忽见灯笼密现，管家罗立，簇拥着一香车儿，沿湖而来。及至门前，差人连忙上前呼唤，见苏小小已酩酊大醉，众侍儿急急搀扶了进去。差人见如此形状，不好再去打扰，只得又回去，细细禀知官府。孟浪道："既是真醉，再恕她一次，若明日再推三推四，绝不饶恕！"

余怒未尽，新恨又生。及至第三日，差人再去时，侍儿回道："宿醉未醒，尚熟睡未起，谁敢去惊动她？"差人道："你快去说声，这孟爷乃上江观察使，叫了三日，若再不去，他性子又急，只怕还惹出事来。"侍儿笑说道："有啥子事？无非道去迟了，不过罚两杯酒，罢休了。"差人听得不耐烦，便回船中回命道："小人去传唤，那娼伎只睡着，不肯起来。"孟浪听后勃然大怒道："一个娼伎，怎这等放肆，全不把相公放在心上，须拿她来羞辱一场方快！"又想道："自去拿她，他认我是客官，定还不怕，必须托府县，立刻拿来，方晓利害。"即差人到府县去说。府县得知，俱暗暗吃惊道："此人要路权贵，况且性情暴戾，稍有拂逆，定要惹祸。"叫人暗报苏小小，让她速速去求显宦发书解释，然后自去请罪，庶可免祸，万勿推迟。侍儿俱细细说知，不期苏小小还只高卧不理。贾姨道："不是这等说。据府县说来，连官府也惧他三分，你若是不去请罪，便定然惹出祸来。"苏小小见贾姨为自己

操心，只得笑笑，走起身来道："花酒中的一时喜怒，有甚么大祸？甥女因力倦贪眠，姨娘怎这样胆小，只管催促！"因穿了衣服，慢慢地走到镜台前，去装饰。贾姨道："你此去是请罪，何消装束？"小小又笑道："装束乃恭敬之仪。恭敬而请，有罪自消。如何倒要蓬首、垢面、青衣，轻薄起来？"遂不听贾姨之言，竟梳云掠月，装饰得如图如描。妆罢，就乘车竟到湖船上来。

孟观察此时正与众宾客赏梅喝酒，忽听见说苏小小来了，心上虽然暗喜，但心中又想：待她来了，定要当席羞辱她一番，以泻心头之火。只片刻，人还未到面前，鼻孔中，早隐隐尝着麝兰之味，将他暴戾之气，已消了一半。姗姗而来，及到面前，虽然是淡妆素服，却一身袅娜，容貌美艳倾心，气韵娴雅妩媚，应接不暇。这孟观察虽说性暴，然正在壮年，好色之心颇盛，突然望见一个仙子临凡，恨不吞入口，只是碍于视听不雅，遂苦苦按捺。

苏小小不慌不忙，走到面前，也不屈膝，但深深一拜道："贱妾苏小小，愿相公万福。"孟观察此时心已软了，说不出硬话来，但仍佯怒道："你今日之来，是求生，还是求死？"苏小小道："'爱之欲其生，恶之欲其死'，全在老爷手中，贱妾安能自定？"观察听了，不觉大笑起来道："风流聪慧，果然名不虚传！你若再能赋诗可观，我不独不加罪，且当优礼。"小小便请题。观察指着瓶内梅花道："今日赏梅，就以此为题。"小小听了，也不思索，信口长吟道："梅花虽傲骨，怎敢敌春寒？若更分红白，还须青眼看。"此处，苏小小身上那种弱女子无奈的骨气让人击节而叹。

孟观察听了，自然明白她的诗句中，皆包含着眼前之事，又不亢，又不卑，恰如其分，不由暗暗折服其才智，为之赞佩不已，喜得眉欢眼笑。孟浪性子虽烈，倒还有几分惜才之心，遂走来，亲手搀定苏小小道："原来芳卿果是女中才子，本司误认，失敬多矣。"邀之入座。后来干脆携了苏小小并坐，欢然而饮。饱酒之间，苏小小左顾右盼，诙谐谈笑，引得满坐尽欢。观察此时见她偎偎倚倚，不觉神魂俱荡，欲要留她在船中，又恐官箴不便，直吃得酩酊大醉，方差人明灯执火，送她回家。

五、染重疾，深恩无报玉香销

孟浪一事，远近皆传。本已美貌独步，再兼应变之才，苏小小的声名越发重了。为伎数年而不曾受人轻贱，苏小小深知这是侥天之幸。如果不能趁早寻得桃源去处，日久定会落个“流落炉头，偿王孙之债”的结果。于是，她打定主意，恹恹托病，淡淡辞人，或戒饮于绣佛之前，或遁迹于神龙之尾。正所谓：“蜂蝶照忙，而花枝业不知处，楼台自在，而歌舞悄不闻声。”这本是看明世间人事，机巧回避沦落的高招，谁知天心自在而洞明，果真成全了她。

真是天妒尤物，地厌绝色。一次不经意的疾患竟让苏小小从此玉殒香销。话说某日，苏小小陪同一个知己朋友外出看荷花，不小心受了些暑热之气。到夜来又贪凉，坐露台，纳秋风，贪舒爽而坐久，又冒了些风寒。最后染成一病，卧床不起。医生来看，都说是内感，生死难卜。本来苏小小父母久无，亲戚也早疏，惟有贾姨往来亲密，见小小病体沉重，含着眼泪道：“你正值豆蔻年华，享了这等大名，正好嘲风弄月，快活受用，奈何天之不仁，降此重疾！”苏小小却说：

> “姨娘不要错怪了天，此非天之不仁，正是天仁，而周全我处。你想甥女一个女子，得此大名者，不过恃此少年之颜色耳。须知颜色，妙在青春。一过了青春，便渐渐要衰败，为人厌弃。现纵有佳容丽姿，而五年十年之后，无非转眼。何如乘此香温甜蜜，垂涎刮目之时，借风露天寒，萎芳香于一旦，使灼灼红颜，不至出白头之丑。姨娘当为甥女欢喜，不当为甥女悲伤。”

贾姨道：“说是这等说，但人身难得，何况你锦绣丛中之人，一旦弃损，怎生割舍？你还须保重。”苏小小似听不听，将就着拖床不起。

过了数日，病情日渐沉重，生命已悬峭壁。贾姨心疼却无能为力。眼看大限来临，幽幽问道：“你交情广多，不知可有未了之事，要差人

致意否？就是后事，从丰从俭，亦望示知。”苏小小听了，勉力说道：

“交，乃浮云也，情，犹流水也，随有随无，忽生忽灭，有何不了，要致意于人？至于盖棺以后，我已物化形消，于丰俭何有？悉听人情可也。但生于西泠，死于西泠，埋骨于西泠，庶不负我苏小小山水之癖。”

说罢，飘然而逝。贾姨哀伤不已，泣横涕流而痛哭。待衣衾棺椁，已预备端正，贾姨令收殓了，停于中堂，只是久久不让出葬。

若苏小小泉下有知，当记旧日曾慷慨解囊力资有志书生谋求前程功名，而此时，正是此君图报之日。无奈造化弄人，苏小小已无福消受了。——三四个青衣差人飞马来问道：“苏姑娘在家么？滑州刺史前来回拜。”贾姨听见，哭着出来道：“苏姑娘在家，只可惜睡在棺木之中。若是这鲍相公要追欢买笑，就烦尊驾禀告，不消来了。”差人大惊失色，飞马而去。不多时，早望见那鲍刺史，换了丧衣白冠，轿也不乘，鞭马而来。到西泠桥边下马，步行至苏小小家门前，一路哭将进来。他奔到灵堂，不禁抚棺大恸道：“老天不公，为何容不得你这个具千秋慧眼，有才有德有情的奇女子！既知我鲍仁



▶ **苏小小之墓**

苏小小之墓至今还在西泠桥畔，历代不断有人重修，可见后人对苏小小的敬慕。

是个英雄，慨然赠我百金去求功名，怎么就不待我鲍仁，功名成就，来谢知己，竟辞世而去耶？芳卿既去，却叫我鲍仁，这一腔知己之感，向谁去说？岂不痛哉！苍天啊，为何如此不仁?!”当场众人无不为鲍刺史动容。

贾姨此时方知是苏小小赠金之人，在旁劝解道：“相公贵人，不要为亡甥女痛伤了贵体。”鲍刺史道：“姨妈，你有所不知，人之相知，贵乎知心，知我心者，惟有小小。小小在贫贱时能知我心，慨然相赠，我堂堂男子，既富且贵，反因来迟，不能少申一报，非负心是何？日后冥中相见，岂不愧死!”经贾姨提议，鲍刺史决定为苏小小厚葬，祈他在冥界升天，以慰自己报恩之心。遂叫匠人兴建墓穴，又自发帖，邀请合郡乡绅士大夫，都来为苏小小开丧出殡。众人见鲍刺史有此义举，谁敢不来，一时间祭礼盈庭。到那下葬之日，夹道而观者，人山人海。鲍刺史白衣白冠，亲送苏小小之躯，葬于西泠坟墓之内，立石碑，上题：“钱塘苏小小之墓”。后复请人在西泠桥侧选地筑墓修亭。

六、别后梦，西泠桥畔暗飘香

“千载芳名留古迹，六朝韵事著西泠”。苏小小死后，以其才气、骨气和侠气倾倒古今。“吴儿解记真娘墓，杭俗犹有苏小坟”，西泠桥边从此留下了无数激情的诗篇。唐代大诗人白居易甚至把苏小小同忠肝义胆的伍子胥相提并论：“望海楼明照曙霞，护江堤白蹋晴沙。涛声夜入伍员庙，柳色春藏苏小家。红袖织绫夸柿蒂，青旗沽酒趁梨花。谁开湖寺西南路，草绿裙腰一道斜。”而明人徐渭深为苏小小的遭遇愤愤不平：“一抔苏小是耶非，绣口花腮烂舞衣。自古佳人难再得，从今比翼罢双飞。薤边露眼啼痕浅，松下同心结带稀。恨不癫狂如大阮，欠将一曲恸兵闱。”清代风流冠世的钱塘诗人袁枚，更把“钱塘苏小是乡亲”七个字镌刻在随身携带的印章上，牵念之情可见一斑。

作为青楼女子，能赢得历代文人骚客如此频繁的追念，以及如此高调的评价，从中可窥见苏小小的魅力实非仅凭美貌与风流所获。余秋雨先生在其《西湖梦》中论道：“与这种黯淡相对照，野泼泼的，另一种

人格结构也调皮地挤在西湖岸边凑热闹。”而这种人格，非苏小小莫属了，“在她面前，中国历史上其他有文学价值的名伎，都把自己搞得太逼仄了。为了一个负心汉，或为了一个朝廷，颠簸得过于认真。只有她那种颇为哲理感的超逸，才成为中国文人心头一幅秘藏的圣符。”“苏小小的意义在于，她构成了与正统人格结构的奇特对峙。”由此可见，苏小小的魅力更多的根源于其人格魅力与性情。

寄情山水。苏小小的油壁车曾为后世无数文人提供了书写素材，它也是苏小小忘情山水的见证。若偷得一刻清闲，苏小小便乘着油壁车

▼ **慕才亭**

慕才亭，因苏小小的字“慕才”名之。亭子不大，六角攒尖，挑檐晶瓦，玲珑雅致。



儿，去寻那山水幽奇，人迹不到之处。正所谓“仁者乐山，智者乐水”。山水即性情，旖旎的风光孕育她清水芙蓉般的仪容，陶冶了她自然率真的性格。

性情自由。苏小小重感情，也勇于表露心声。她在遇见自己中意的才俊时，吟出《同心歌》，朴朴素素地道尽了青年恋人约会的无限风光。美丽的车，美丽的马，一起飞驶疾驰，完成了一组气韵夺人的情感造像。她不愿做姬做妾，勉强去完成一个女人的低下使命，而要把自己的美色呈之街市，蔑视精丽的高墙，更体现她不违拗自己的性情，追求着自由与解放。

慷慨大义。文人多有落魄时，而苏小小又能慧眼识英雄于末路，且慷慨解囊资助有志书生。“千里马常有，伯乐不常有”。烟花巷中的女子竟然充当了意气书生的伯乐，人间能有几回见？“士为知己者死”。当刺史大人白衣白冠抚棺恸哭并在亭子上刻下“湖山此地曾埋玉，风月其人可铸金”十四字时，这段佳话便在每个文人心底萦绕不去。

傲骨清气。当上江观察使孟浪以位高权重的姿态强邀苏小小“佐酒”时，她并未领受他的颐指气使，还不无骄傲地奉上一首饱含讥笑又深藏傲骨的妙诗，有节清气昭然若揭。

早夭遗美，“天妒佳人”，苏小小以其美貌才情迎得无尽风月，“宝贵繁华无不尽享，风流滋味无不遍尝”，却在最美时刻香销玉殒。死得早，所以美得醉人。“不许美人见白头”，此话虽残酷，却实在。苏小小在后人眼里也就成了个超脱世俗的唯美化身。现代作家曹聚仁就称其为“茶花女式的唯美主义者”。当她的生命定格在容颜尚未衰老，才情依旧丰盈的年轻岁月时，后人便把这种遗憾与残缺视作美的极致了。

苏小小墓上筑有一个六角攒尖顶亭，名“慕才亭”。王韬在咸丰八年（1858 年）游杭州西湖孤山。在《漫游随录图记·西冷放棹》中叙述过慕才亭的来历：“苏小小墓在山麓，绕孤山行数百步即是，近为特鉴堂将军所修治，建亭其上，题曰慕才。”亭上数副楹联赫然罗列：“桃花流水杳然去，油壁香车不再逢”。“金粉六朝香车何处，才华一代青

家犹存”。“灯火疏帘尽有佳人居北里，笙歌画舫独教芳冢占西泠”。“几辈英雄拜倒石榴裙下，六朝金粉尚留抔土垄中”。“千载芳名留古迹，六朝韵事着西泠”。不一而足。

“别后梦，西泠桥畔暗飘香”。品读着名家诗句楹联，回味着油壁车、同心结，无不让人神往。风月有尽，义也无涯；生命有涯，追忆无尽……

苏小小生平

南北朝宋顺帝昇明三年（公元479年）：生于钱塘。

南齐武帝永明末年（公元492年前后）：沦为诗伎。生性风流，常乘油壁香车游玩，受众公子才俊追捧。

南齐郁林王隆昌元年（公元494年）：嫁阮郁。三个月后阮郁返京不归。

南齐明帝建武年间（公元494年—公元497年）：送书生鲍仁赶考路资。

约南齐和帝中兴二年（公元502年）：病亡。

葬于西泠桥畔。遗迹有苏小小墓和慕才亭。



美人有慧眼，私奔随英雄

——第一嫁法红拂女

一、伎有殊色

二、一见钟情

三、深夜私奔

四、遇虬髯客

五、天赐情恩

六、伟业内贤

七、青山埋香

八、第一嫁法


紅拂墓
红拂女

红拂女，生死年、姓名等均不详。出身江南，自小就到杨府。长大后成了杨素家妓。歌舞中，以执拂尘而得名红拂女。深夜与李靖私奔，途中遇虬髯客，得到资助。630年，李靖灭东突厥，“妻因夫贵”被封为一品夫人。在湖南醴陵有红拂墓。以慧眼识英雄、私奔成功，“千古第一嫁法”而传世。

《红楼梦》第六十四回目中，林黛玉自谓：“曾见古史中有才色的女子，终身遭际，令人可欣、可羡、可悲、可叹者甚多……胡乱凑几首诗，以寄感慨。”诗成而题为《五美吟》。第五首《咏红拂女》云：“长剑雄谈态自殊，美人巨眼识穷途。尸居馀气杨公幕，岂得羁縻女丈夫”。林妹妹寄感慨所吟之“红拂女”是李靖的夫人，虬髯客的义妹；三人合称“风尘三侠”。

一、伎有殊色

唐朝杜光庭所撰传奇《虬髯客传》最早记载红拂女的事迹。但有关她的记述特简单：一说“一伎有殊色”，另说姓“张”；仅此而已。

明朝张凤翼所编杂剧《红拂记》中叙述多了点：“奴家姓张，行一，世居东吴，避兵西来，因住越王廊下。不幸父亲亡过，就养育在越公府内。才得长成，便教歌舞，插金披绮，好不富贵。”她的身世到此已渐有眉目。

清朝褚人获《隋唐演义》里面有更为详尽的说法。杨素灭南陈后，隋文帝封他为越国公，并送百名陈宫妃子，以作“晚年娱景”。有人提醒他“后庭幸宠”会损寿。于是，杨素令众姬妾自己选择，一是离去嫁人，一是继续做姬妾。最后，只有捧剑的乐昌公主（陈后主的妹妹）和执拂尘的张出尘两位美人留下。张出尘决定留下时对杨素说：“老爷隆恩旷典，着众婢子出来择配以了终身，也是千古奇逢，难得的快事。但婢子在府，耳目口鼻，皆是豪华受用，怎肯出去，与瓮牖绳枢之子举案终身？古人云‘受恩深处便为家’，况婢子不但无家，视天下并无人。”

另外，还有明朝张太和《红拂记》、明朝杨淮所写《古艳乐府》和明代凌蒙初编《虬髯翁》杂剧中也有红拂女身世的记载，与以上说法近似。只有后来的京剧《红拂传》（又名《风尘三侠》，罗瘿公编。1923年由一代京剧大师程砚秋排演，深受广大观众欢迎，成为程派早期代表作之一）中还有一新的说法：红拂女名叫张凌华，自小全家在杨素府中执事。后来父亲不幸亡故。红拂女寄养在司徒府中，教成歌舞，做了杨素的家伎。



▲ **红拂女**

红拂姓张，江南人氏，因南朝战乱，随父母流落长安，入司空杨素府中成为歌伎，因手执红色拂尘，故称作红拂。

我们将之整合可粗略知道红拂女的身世：出身江南的红拂女自小就到了杨府。至于是怎么来的，跟杨素灭南陈有关（“师出有名”的战争可高举堂堂正正之旗以天下为公，但参与战争的却是实实在在的“食色，性也”的一个个人。所以，自古以来，掳夺就是战争的主要内容之一）。这里还是有两种可能：一是杨素乘兵荒马乱之机，掳夺了红拂女全家。二是隋文帝在胜利后赠部分俘虏给杨素，其中包括红拂女或还有其家人。

在杨府长大后，红拂女成了杨素的家伎。红拂女在杨府具体呆了多久很难断定，但绝非一年半载。因为杨素灭南陈到死，中间有17年（南陈灭亡是589年，杨素死是606年。而红拂女私奔后不久杨素即死）。在这个过程中，红拂女的家人都逝世，她只好以杨府为家。关于做家伎也不是没有理由。南北朝“萎靡颓废”的风气难免不延伸到接替的隋朝——当时许多手握大权的朝臣家中养有家伎。杨素作为当朝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权贵，蓄家伎也在“情理之中”。

歌舞中，红拂女以执拂尘而得名。至于她原名是张出尘还是张凌华实在无关紧要（后人熟识的只

是“红拂女”)。可以认为她的名“出尘”二字来自她手中所执“拂尘”（神秀后来有诗“身是菩提树，心是明镜台，时时勤拂拭，不使惹尘埃。”——“拂尘”跟“出尘”本来同义)。甚至可以更进一步推测：她之所以姓“张”，是因为后来跟虬髯客结拜了兄妹，而虬髯客姓张。

红拂女长得颇有姿色。不可确知她是否有清和甜润的歌喉、婀娜醉人的舞姿，典雅脱俗、娴熟精妙的表演等等，但应该也有天使无尘的面孔、芙蓉含露的身材，兰姿蕙质、端庄流丽的形象，或者有勃勃英气，外秀内刚之类的气质。要不然，红拂女在杨府中呆上那么多年就难以想象；同时，一见钟情的故事也就少了可靠的前提。

▼ 红拂图

画中所绘是李靖求见杨素的场面。人物用白描法，线条流畅。仕女体态优美，生动传神。人物众多，神态各异。



二、一见钟情

《虬髯客传》言：“一日，卫公李靖以布衣来谒，献奇策，素亦踞见。靖前揖曰：‘天下方乱，英雄竞起，公以帝室重臣，须以收罗豪杰为心，不宜踞见宾客。’素敛容而起，谢公；与语，大悦，收其策而退。当公之骋辩也，一伎有殊色，执红拂立于前，独目公，公既去，而执拂者临轩指吏曰：‘问去者处士第几？住何处？’公具以对，伎诵而去。”

这样讲述“一见钟情”实在粗糙。应先弄明白两个前提：一是杨素的身世和当时地位，二是红拂女的处境与心情。

杨素（?—606 年），字处道，弘农华阴（今陕西华阴）人，隋朝

权臣、诗人、杰出的军事家、统帅。北周武帝宇文邕朝时为车骑大将军，在灭北齐中立大功。周静帝宇文衍朝时投到左丞相兼外戚杨坚门下。北周大定元年（581年），助杨坚废周立隋，封为上柱国。24年后又帮助太子杨广杀父弑兄而为隋炀帝，为司空，封越国公。总之，当时是隋朝政坛上的一个“通天人物”。正如《虬髯客传》所说：“素骄贵，又以时乱，天下之权重望崇者莫我若也，奢贵自奉，礼异人臣。每公卿入言，宾客上谒，未尝不踞床而见，令美人捧出，侍婢罗列，颇僭于上。末年益甚，无复知所负荷，有扶危持颠之心。”

红拂女当时的处境和心情可从程砚秋所唱《红拂传》中来了解。《红拂传》第三场，伴随着二黄慢板的“过门”，红拂女缓步上场。头顶虚空，挺拔优美地亮相后，红拂女抬左手水袖往外翻，绕一小圈，头往右略低，眼瞧右手中的红拂尘，口中微微叹气（心情郁闷，歌舞生涯令她“好不耐烦也”）。这时她唱出了“在相府每日里承欢侍宴”。唱“在相府”三个字时，红拂女左手往旁伸出成半月形，兰花手偏往上指，右手拿拂尘平握（显出英姿飒爽，使观众看出这位殊色女子的外秀内刚，文武兼美）。第三句唱词是“虽然是舞衫中常承宠眷”。唱“舞衫中”三个字时，红拂女左脚在前，右脚踏步，左手兰花手向前偏斜指，右手拿拂尘，头略微向左边倾斜（这样一个懒神动作，表现出对“承欢侍宴”生活的厌恶，心冷意懒）。唱第五句“对春光不由人芳心撩乱”时，运用一个大腔，在“乱”字上使了一个拖腔（淋漓尽致地揭示愁绪）。“身为下贱，心比天高”，想冲破牢笼，却无良机，只得自怨自艾“想起了红颜老更有谁怜。”这时忽然传来“相爷吩咐：在春阳阁摆宴，叫你前去伺候”。红拂女无可奈何，伤感地念道：“歌成金缕无人识，舞罢霓裳只自怜！”又轻轻地叹了口气，缓步下场。

再来了解另一个主角李靖。李靖，字药师，京兆三原（今陕西三原）人。后晋刘煦所撰《旧唐书》说李靖年轻时“姿貌魁伟”，是个翩翩美少年。唐人传奇《李卫公别传》中写李靖代龙王施雨，褚人获的《隋唐演义》中引用了这故事，后来称为“灵显王”。如莲居士所写《说唐》更把李靖写成是个会腾云驾雾的神仙。说他不仅通兵书、懂医术，

还通风鉴（就是他告诉秦叔宝，正月十五彗星过度，有刀兵火盗之灾）。他帮徐茂公破敌后，不求功名而潇洒离去。在《封神演义》中，他是“托塔李天王”，并用塔制服儿子哪吒。这些资料至少可以“证明”李靖身材魁梧，有堂堂仪表，再加上饱读诗文、奇章异典，通晓天文地理与治乱兴国之道，潇洒倜傥，有奇异非凡之才。

▼ 李靖

李靖（571—649）字药师。京兆三原（今陕西三原东北）人，封卫国公。唐朝著名军事家、政治家。



至此，“一见钟情”的过程可以这样描述：

身怀奇才的李靖准备投靠杨素门下。既然李靖是位文武兼通的才子，年少时心怀大志没赶上南北朝动乱时的英雄用武之地，那隋朝一统天下并稳定后，就应该施展抱负，为国效命。杨素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权贵，当然终南捷径就是投靠他的门下了。

权重一时的杨素接见李靖时“奢贵自奉，礼异人臣”的傲慢态度反而激起李靖有突出表现：“献奇策”。有两条理由：一来，假如就此退下，从三原到长安一路跋涉就算白搭；二来，李靖本来就有胆有识，所谓“艺高人胆大”，未来的宰相、将帅之才未必就怕了行将就木的越国公。

当时，自怨自艾、心情郁闷的红拂女正好在场，一见之下，就找准了钟情对象。“侍婢罗列”中肯定有红拂女在。她侍立在杨素身旁，耳闻目睹一切。李靖那英爽之气，胸有成竹的安然气度，不畏权贵的胆识、不同凡响的见解，令她大为倾慕，不觉间芳心大悦，春情流逸而“独目公”。

最后，欲破牢笼而苦盼良机的红拂女主动打探李靖情况，完成了从心动到行动的“一见钟情”的过程。待李靖告辞出门后，红拂女临轩指吏曰：“问去者处士第几？住何处？”她不露声色地暗中嘱托廊下的小童代为询问李靖的个人情况和归去后的住址，小童问得结果并回报后她牢记在心。

三、深夜私奔

私奔发生在“一见钟情”当天晚上的深夜。《虬髯客传》对红拂女的私奔倒是记述得甚为详备，就以之为线索来再现当时。

夜深后佳人来访。“靖归逆旅，其夜五更初，忽闻叩门而声低者，靖起问焉，乃紫衣戴帽人，杖揭一囊。靖问：‘谁？’曰：‘妾杨家之红拂伎也。’靖遽延入，脱衣去帽，乃十八九佳丽人也。”

《隋唐演义》中说红拂女走前留给杨素一封信：“妾以蒲柳残质得傍华桐，虽不及金屋阿娇，亦可作玉盘小秀，有何不满，遂起离心？妾缘幼受许君之术，暂施慧眼，聊识英雄，所谓弱草附兰、嫩萝依竹而已。敢为张耳之妻，庸奴其夫哉！临去朗然，不学儿女淫奔之态。”仅此一段话就几乎把红拂女一生的“爱情事业”全部暗示了出来：虽然“身为下贱”（因为是“蒲柳残质”），但“心比天高”（“受许君之术”而“聊识英雄”）；她既“预谋”已久，又有敢想敢为的果断与勇气（所以才“临去朗然”）；但她不愿意“学儿女淫奔之态”——她此去的目的不是一般的儿女私奔，因为不是为了郎才女貌、男欢女爱、追求风流爱情，而是“施慧眼”看中了目标，要跟随不是“瓮牖绳枢之子”的英雄去做“女丈夫”。

红拂女言明私奔。“（红拂女）素面华衣而拜，靖惊。答曰：‘妾侍杨司空久，阅天下之人多矣，未有如公者。丝萝非独生，愿托乔木，故来奔耳。’”

可以想见，红拂女在杨府呆了那么多年，又是“每遇开筵见客之时，必须随班侍候”，自然见识的人物难以数计。可惜其中未有称心如意的。正“心冷意懒”时，李靖的出现让她眼前一亮，“丝萝托乔木”

的梦想顷刻间如“海上生明月”般将令人厌恶的黑暗生活照得“熠熠生辉”。

消除李靖疑虑。“靖曰：‘杨司空权重京师，如何？’曰：‘彼尸居余气，不足畏也。诸伎知其无成，去者众矣。彼亦不甚逐也。计之详矣，幸无疑焉。’”

红拂女清楚知道杨素已行将就木。众多家伎离去，红拂女也早有远走的周详计划。此正如林黛玉所言：“尸居馀气杨公幕，岂得羁縻女丈夫？”确实，在私奔不久后，杨素即一命呜呼。《隋书》记载，因他手中权力太大，隋炀帝对他多有猜忌，他患病隋炀帝就惟恐他不死。《说唐》中说，因他府上闹鬼，李密帮他杀鬼，结果把他误杀。《隋唐演义》中则说他死于宣华夫人加上隋文帝的索命。不管杨素是怎么死的，至少当时已经是“尸居馀气”而不可惧。



▲ 红拂夜奔

红拂见李靖气宇轩昂，谈吐不凡，一见钟情，遂夜奔归李。这一美人慧眼识英雄的故事，后世广为流传。

李靖察识佳人。“问其姓，曰：‘张。’问伯仲之次，曰：‘最长。’观其肌肤仪状，言词气性，真天人也。”

李靖定下心来，细问红拂女个人情况。然后再细心打量面前的这位佳人。只见她有“肌肤细嫩如早春暖阳照耀下的初芽，面若桃花、红晕淡淡，嘘气如兰、芬芳清冽，娇柔羞怯中不失果敢刚健之气，身姿婉约流丽、仪态从容大方”之形象与气质，自然心中大喜，情不自禁地呼号“真天人也”而欣然接受。

李靖权衡再三而喜忧参半。“靖不自意获之，益喜惧，瞬息万虑不安，而窥户者足无停履。”

顷刻间，令李靖仿佛成了楚王，得见巫山神女，其兴奋情态难以抑止。但毕竟是太突然，且佳人竟是来自权重势大的杨府，李靖心中还是忐忑不安。眼前急的是担心她背后有人跟来，待明白“窥户者足无停履”后才心安。（也许红拂女还说了诸如“今后天涯海角，愿患难相随，生死与共。一片诚心，苍天可证！”之类的话。）李靖想到的是自己已经习惯孑然一身，天地间漂泊不定，如今怀才不遇、前途未卜，倘若不能给她一个如愿以偿的家，身为大丈夫那就会愧对红颜，委屈她的一片真情大义。这才眉宇紧锁、喜忧参半。

私奔成功。“既数日，闻追访之声，意亦非峻，乃雄服乘马，排闼而去。”

杨府中不见了红拂女，事当派人四处打探追寻。可毕竟，就算杨素喜爱红拂女，那也不过是对姬妾的喜欢，而非左膀右臂一样不可或缺(凭他的地位，要在众多家伎中找到替代之人想来不难)。再加上已近暮年，精力难济，应付那些国家患难时期的官场公务已让他疲惫不堪，所以数日里，虽然“闻追访之声”，但并不像追捕朝廷要犯一样认真。红拂女深夜私奔一事也就彻底成功——没有父母之命，没有媒妁之言，但凭自作主张，相知相慕，开始一对恩爱夫妻：“雄服乘马，排闼而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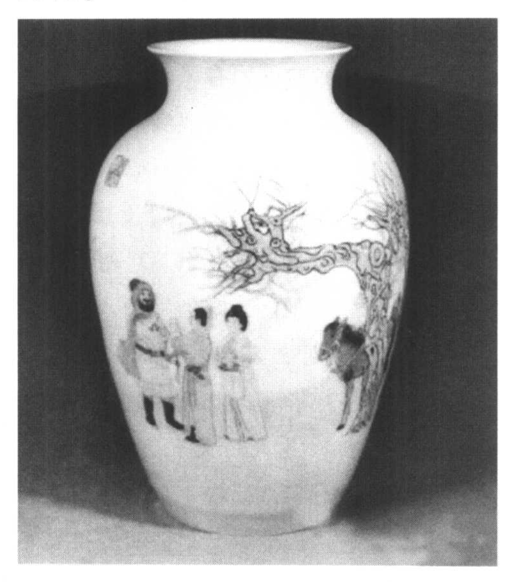
四、遇虬髯客

私奔而成的蜜月云雨之欢被事业心极强的李靖装进了行囊。他打算前往太原投奔李渊父子。因为是“少年夫妻新恩爱”，加上有富足盘缠(红拂女带来了十多年里积蓄的珠宝财物)，虽然是一路风尘，却也是快

活游；两人不觉间来到了距长安已远，离太原已近的灵石。于是找家不起眼的小店歇息。第二天清早，李靖到集市上买来羊肉，向店家借了炉具锅瓢，亲自烹煮。红拂女则在客房窗前细心梳理长发。李靖趁空来到后院给马喂料时，两人隔窗相望，会心而笑。假如不是借住在客店，而是自家农庄，这甜美的一幕就将把他们湮没在千百年不曾变更的普通而平凡的生活中。

▼ 风尘三侠

李靖、红拂、虬髯公世称风尘三侠。图中描绘了风尘三侠初见时的情形，为高级工艺美术师王小凤所画。



“忽有一人，中形，赤髯而虬，乘蹇驴而来，投革囊于炉前，取枕欹卧，看张氏梳头。”（《虬髯客传》）

这还了得？李靖“怒甚”。不愧是在越国公府上阅人无数的红拂女，她“映身摇示，令勿怒”。急忙梳好头发后有如下一段对白：“问其姓。卧客曰：‘姓张。’对曰：‘妾亦姓张，合是妹。’遽拜之。问第几，曰：‘第三。’问妹第几，曰：‘最长。’遂喜曰：‘今日多幸，遇一妹。’张氏遥呼曰：‘李郎且来拜三兄。’”

对话前，红拂女曾“熟观其面”（此处“熟”字很有蕴涵。他们两人事先不可能相识，因而只能理解为红拂女面带微笑，表现出亲切可近之姿态，同时细加观察）：虽然穿着朴实，但衣衫大方得体。虽然魁梧身躯加上满脸胡子，看上去像莽汉，但他脚底生根般坐立不移，足可见出沉着稳重的修为。再看他腰上带着的武器和丢在桌上的皮囊，可以想

见至少应是江湖上行走的豪侠。特别地，那一身铮铮铁骨似乎呼之欲出，浑身弥漫着非凡气宇……也许还可以继续猜想：他似乎“胆小谨慎”得连大气也不曾出，像极了一个虔诚的佛教徒走进了庄严肃穆的庙宇，在佛像面前低微卑下有如一颗等待拯救的尘埃。他有意无意地压抑着，但内心莫名的火焰有风助长势头一样不停地窜腾起伏，使得原本黝黑的面孔泛上了血色，呈现淡紫的光泽。他似乎明白自己心中强烈的欲求是什么，又似乎已经忘乎所以……可惜那场景难以再现，但至少可以说明两点：一是虬髯客对红拂女“青睐有加”；二是红拂女有识英雄的“巨眼”。在两人“心有灵犀”互相认同后，就有了结拜兄妹之举。

接下来三人围坐，吃肉喝酒。《虬髯客传》中记载了一个细节值得引述：“酒既巡，客曰：‘吾有少下酒物，李郎能同之乎？’靖曰：‘不敢。’于是开华囊，取出一人头并心肝。却收头囊中，以匕首切心肝共食之。曰：‘此人乃天下负心者心也，衔之十年，今始获，吾憾释矣。’”短短几十字，就将一个敢做敢为、敢爱敢恨的豪爽侠士的形象跃现了出来。进一步推想，则证明红拂女不仅有慧眼，而且本人也是同类中人（至少是心里向往着成为那类人）。

红拂女这样地遭遇虬髯客既在意料之外，又在情理之中。尚在私奔的路上就跟另一个喜爱自己的男人在一面之交时就结拜，这出乎常人意料；但既然有勇气、胆量、魄力离开越国公而跟随一个“盲流”中的小人物私奔，她就一样会主动地跟一个豪侠之士结拜兄妹。

五、天赐情恩

按照约定，三人在太原相会。先找到李靖的故交刘文静，三人通过他拜会了李渊、李世民父子。虬髯客“见之心死”。私下对李靖言：“真天子也。”于是三人再约在长安相会而先离去。

不久，李靖和红拂女如约来到长安。见到“纱帽裼裘”的虬髯客是在一座深宅大院内。“遂延中堂，陈设盘筵之盛，虽王公家不侔也。四人对馔讫，陈女乐二十人，列奏于前，若从天降，非人间之曲，食毕，行酒。”此时红拂女与夫君才明白虬髯客原来是一大富豪。更让他们吃

惊的是：“家人自堂东舁出二十床，各以锦绣帕覆之，既陈，尽去其帕，乃文簿钥匙耳。虬髯曰：‘此尽是宝货泉贝之数，吾之所有，悉以充赠。’”说完即与家人离去。红拂女与李靖只得接受。“公据其宅，乃为豪家，得以助文皇缔构之资，遂匡天下。”

像三人初次见面一样，最后一面也“莫名其妙”。虬髯客的身份像个谜，但这种倾家荡产的赠送却似乎可以理解。

▲ 虬髯客

《虬髯客传》一文虎虎有生气，写出了一代侠客虬髯客的情感与抱负，他的仗义与慷慨令后人钦佩。

金庸认为：“很明显，虬髯客对李靖的眷顾，完全是起因于对红拂女的喜爱，只是英雄豪杰义气为重，压抑了心中的情意而已。由于爱屋及乌，于是尽量帮助李靖，其实真正的出发点，还是在爱护红拂女。虬髯客对红拂女的情意表现得十分隐晦，也自有他可爱的地方。”有现代流行语言解释就是：红拂女已名花有主，虬髯客只好将对她的爱慕之情埋藏于心底。

虬髯客有两句特别的话：一句是在见到李世民后所感叹的“十载经营枉用心”；另一句是送家产给红拂女提到原因时说的“今既有主，住亦何为？”一般人都认为，这两句话表明虬髯客有问鼎中原之志（“欲于此世界求事，或当龙战三二十载，建少功业”），但因佩服李世民而选择离去（“太原李氏，真英主也。三五年内，即当太平”）。我们却宁愿将

其分开来理解。即前句是一般人所理解，而后句是表明他喜爱红拂女但却尊重她的选择（"李郎以英特之才，辅清平之主，竭心尽善，必极人臣。一妹以天人之姿，蕴不世之艺，从夫之贵，以盛轩裳。非一妹不能识李郎，非李郎不能荣一妹。起陆之贵，际会如期。虎啸风生，龙吟云萃，固非偶然也。"）。这样才能更好理解他将全部家产送与红拂女，及后人称他们为"风尘三侠"的真正理由。

将功名与美女一起卸下，虬髯客另择他途去了。"贞观中，靖位至仆射。东南蛮奏曰：'有海贼以千艘，积甲十万人，入扶余国，杀其主自立，国内已定。'知虬髯成功也，归告张氏，具礼相贺，沥酒东南祝拜之。"

六、伟业内贤

历史上实有杜光庭其人（生于850年，浙江缙云人。在唐朝为内供奉，后来入蜀，王建朝中做任金紫光禄大夫、谏议大夫。王建死后，后主朝中封传真天师、崇真观大学士。后来隐居青城山，号东瀛子，是道教历史上一个著名人物），可他写的《虬髯客传》却是传奇小说，其中对李靖记载不详。

据正史，李靖在高祖时，任行军总管，太宗时，历任兵部尚书、尚书右仆射等，封卫国公。他是隋朝大将韩擒虎的外甥，祖父和父亲都是隋朝大官，和杨素向来熟识。据《新唐书·李靖传》载，时任左仆射（左丞相）的杨素曾拍着自己的坐床对李靖说："卿终当坐此。"其中又说："世言靖精风角鸟占、云侵孤虚之术，为善用兵。是不然。特以临机果，料敌明，根于忠智而已。俗人传著，怪诡机祥，皆不足信。"他精通兵法，著有《李卫公兵法》，是唐朝有名的大将。李靖南平萧铣、辅公祏，北破突厥，西定吐谷浑，于唐武功第一。

武德二年（619年），李靖赴湖北，审时度势后，为李孝恭制定了作战计划，即"攻取萧铣十策"。武德四年（621年），李靖被任命为行军总管担负起消灭萧铣的重任。这是李靖首次独当一面。是年八月，天降暴雨，江水泛涨，李靖要求"兵贵神速"，令三军分三路进击萧铣。

一举攻取荆门、宜都二镇。萧铣大将文士弘率精兵数万来救。李靖率部下八百勇士突袭，获敌军舟舰四百余艘，歼敌近万人。李靖乘胜将江陵包围，攻破江陵水城，俘获萧铣水军的舟船不计其数。李靖下令，将所获敌军舟船弃于江中，使之沿江漂流而下。萧铣的援军见许多战船顺流漂下，皆以为江陵已失，故不敢前进，在江边驻扎观望。远方州镇的梁军因淫雨连天，路途泥泞，行进迟缓。故而未待各地援军到来，萧铣已经支持不住，献城投降了。称霸五年之久的萧铣政权至此彻底覆亡。

是役后，李靖以功授上柱国，封永康县公。不久，又受命平定岭南。至次年六月，岭南悉被李靖平定。李靖为李唐王朝做出的卓越贡献，除了消灭萧铣一役外，还有平定辅公祏之役。唐高祖李渊得知李靖等迅速歼灭辅公祏的消息后，非常欣慰，叹道："靖乃铣、公祏之膏肓也！古韩、白、卫、霍，何以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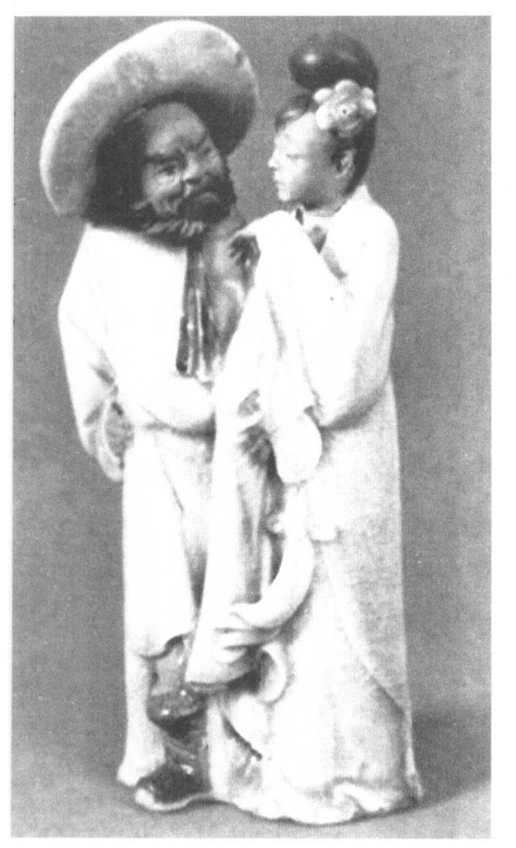
贞观四年（630年）正月，李靖亲率骁骑三千自马邑（今山西朔县）出发，急驰到恶阳岭（今内蒙古和林格尔南），距颉利可汗的都城定襄（即大利城，在今内蒙古清水河境内）仅有数里之遥。李靖仅以三千骑兵，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攻取定襄，顿时威震大漠。李靖凯旋后，李世民非常高兴，说："李陵以步卒五千绝漠，然卒降匈奴，其功尚得书竹帛。靖以骑三千，喋血虏庭，遂取定襄，古未有辈，足澡吾渭水之耻矣！"灭东突厥，这是李靖为唐朝立下的一大边功，也是自古以来汉族与北方民族作战所从未有过的丰功伟绩。

因为对付突厥人的战争大获全胜，李靖有功被封为卫国公，红拂女"妻因夫贵"被封为一品夫人。诏书曰："李靖南平吴虏，北破突厥，西定吐谷浑，今又平东国，战功卓著，加封卫国公。李靖妻张氏，封卫国夫人……"果然中了虬髯客"位极人臣"的预言。后来御史萧瑀上书弹劾李靖未能把突厥的珍宝妥善搜集，导致战果失散。李靖干脆写了一份《乞解职表》，以"痾疾日侵，腰脚疼疲"为由请求"乞解所职，养病私门"。得到李世民恩准后，隐居在长安城西40里外风光明媚的羡陂山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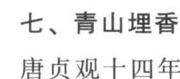
四年后，即唐贞观八年（643年），居于青海和新疆的吐谷浑部落，

又成了唐朝的一大边患。李世民任命李靖为西海道大总管，统帅五路大军征讨吐谷浑。李靖分兵两路，一路由他亲自率领，自北道进击；一路由侯君集、李道宗率领从南路追击。李靖麾军猛追十余日，在曼头山（可能是青海湖畔的日月山）和赤水源（在日月山附近）一带追及伏允所部，两战两捷。南路军深入无人之境两千多里，在乌海（大概在是今青海扎陵湖）一带歼灭吐谷浑的主力。不久，伏允的部队溃散殆尽，他本人也被部下杀死，余众投降唐军。李靖出师仅用了半年的时间，即一举歼灭吐谷浑部落，平定了西北边疆。

《旧唐书》说："靖性沉厚，每与时宰参议，恂恂然似不能言。"又说他："临戎出师，凛然威断；位重能避，功成益谦。"西定吐谷浑后，李靖再次隐居羡陂山麓。"少年夫妻老来伴。"从此，他们夫妇二人封闭在自己的小天地内，不涉尘世，过起了神仙般的日子。



▲ 红拂与虬髯公



七、青山埋香

唐贞观十四年（640 年），李靖的妻子红拂女因病去世。她带走了自己的绝代年华，却留下恩爱丈夫李靖伤心欲绝，生趣全无；侠义三哥虬髯客张仲坚在扶桑国临海伤怀。

史载红拂女去世后，为表彰其佐夫之功，唐太宗李世民曾降诏表示哀悼；并允许李靖建墓时，仿照卫青、霍去病墓，筑起突厥境内的铁山和吐谷浑境内的积石山模型；同时，令魏征撰写墓志铭，自己亲手题下"大唐特进兵部尚书中书门下省开府仪同三司卫国公李夫人张氏之碑"的碑名。可惜皇上亲题的碑石也会被草丛淹没，今日已不得见。

在湖南醴陵倒有红拂墓（可能是李靖将红拂墓址选在了湖南醴陵西山，也有可能是当地民众由于仰慕红拂女这个奇女子而修的空冢）。醴陵的《地方

志》有个说法：相传李靖率军驻醴陵，红拂随行，不幸染病。李靖只得将红拂托付当地，自领兵出征。当李靖回师时，红拂已病故，葬于醴陵西山（李靖筑惜红亭以怀红拂，后改为靖兴寺）。1924年重修的红拂女墓冢拱起呈半球形，顶部正中又筑起四方碑座，碑座上矗立一块汉白玉石碑，墓碑正面刻“红拂之墓”，左右刻有对联：“红拂有知应识我，青山何幸此埋香。”



▲ 青山何幸此埋香

1924年重修的红拂墓，坐西朝东，为三合土筑成，基部为八方形，墓冢拱起呈半球形，顶部正中又筑起四方碑座，墓碑正面刻“红拂之墓”。

也许并不可信，但周明道所著《中国历代名人墓冢志》还是记载了此墓，特别地，历代墨客骚人前往凭吊并吟红拂墓诗词甚多。唐诗人韩惺、清诗人薛青、南社诗人柳亚子等留下诸多吟咏。1933年3月，张大千游湖南衡山、衡阳等地，专程往醴陵凭吊红拂墓。1944年他首作《红拂图》，1947年再作一幅，1953年又作同题画。1954年创作了最后一幅。画上题诗云：“绝忆当年李药师，侯门投刺擅丰仪。谁知野店晨妆罢。能识虬客更奇能。明天就更有谁如，千载峥嵘女丈夫。笑煞豪华扬越国，身犹未死骨先枯。千山庙貌洗奇雄，俎豆谁怜祭享空。倘使蛾眉犹未死，忍看车骑渡辽东。渌江江水清见底，渌江女儿柔似水。恨无侠骨有回肠，如此江山愧欲死。”

时至今日，红拂墓与毛泽东同志考察湖南农民运动纪念地先农坛、



▲ **红拂女之墓**

新修的红拂墓前新塑了一尊高绾双髻、手持龙泉剑的红拂雕像。《虬髯客传》里李靖眼中的红拂是这样的："观其肌肤，仪状，言词，气性，真天人也。"

东富寺、李立三同志故居、左权将军塑像、宁太一墓等都被列为湖南省、市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与渌江书院、宋名臣祠、靖兴寺、吴楚古刹、状元芳洲、文笔奇峰、三刀石、三狮洞、虬渊洞和云岩寺等一起成了醴陵的名胜古迹。

八、第一嫁法

王小波写过《红拂夜奔》。他认为红拂女仅是好色，喜欢英俊的小伙子才跟了李靖。这不无道理，因为要是以想望夫贵妻荣为由，红拂女跟着杨素时就已有了。有人就说红拂女会看相，她看出李靖以后必定位极人臣。这说法有点类似于《唐人传奇》中记载说的，李靖曾到华山卜卦未来，结果两卦都直立于地。他奇怪为何阴阳不分，再扔一次，那卦在地盘旋半日，才是个阳卦。这个"阳卦"就是他碰到红拂的机缘。也许还可以有其他猜测，但找到的都只是回答行动背后的理由。

红拂女歌伎出身，却能独具慧眼，认定李靖与虬髯客（前者是她的夫君，后者是她的结拜兄长），三人结为莫逆之交，一同在风尘乱世中施展才华，被人们敬传为"风尘三侠"；自己也被历来的文人戏称为"盖世伎侠"——这些像找理由一样，已说得太多，我们且来总结她的私奔之"嫁法"。

提及私奔，更早也很有名的故事是卓文君和司马相如。不妨在此作一比较。

私奔前的状况几近相同。司马相如才情高华，曾经得梁王盛赞（赐给他一把名叫绿绮的琴，上面刻有“桐梓合精”的字——正是司马相如用来弹奏《凤求凰》引卓文君夜奔的那把琴），但卓文君与之私奔时他正投靠在担任边陲小县临邛县令的好友王吉门下，过着寄人篱下的失意生活。这恰如李靖投奔杨素不成时的落魄。而卓文君是临邛巨富卓王孙之女，生活锦衣玉食类似红拂女。私奔的情形也极为相似。都是女人主动，深夜私奔到客舍相见。

但“一见钟情”的境况就不一样了。卓文君动心是因为司马相如在她家弹奏的一曲《凤求凰》（所谓“绿绮传情”），这与李靖“献奇策”还是有异。私奔后的结果就更相差万里。卓文君与司马相如驰归成都司马相如老家，过的是典衣沽酒、脱钏换粮的艰难日子。几个月后，他们回到临邛开小酒店。卓文君当垆沽酒，司马相如则与保佣杂作，涤器于市。卓王孙碍于地位与情面，迫不得已厚备妆奁，分给他们童仆百人，钱百万缗。小夫妻尔后才过上整天饮酒作赋，鼓琴弹筝的悠闲生活。（红拂女私奔后的生活前面已有记述。）比较之下，可看出此“文”彼“武”，根本不在一条道上。

毕生以反对礼教、抨击道学为己任，公开以“异端”自居的明代思想家、文学家李贽评价红拂女的夜奔，言：“千古第一嫁法。”——伟人曾说过：“时代不同了，男女都一样。”可就是新时代里，何曾见过说私奔拔腿就奔的可圈可点的此般爱情？有的只是男女间腻腻糊糊、蝇营狗苟，再也没了在光天化日下携手飞檐走壁。大唐可真是有海的肚量呀！

夫子曰：“逝者如斯夫。”要是谁能整理出一个“私奔史”来，红拂女不愧为“千古第一嫁法”！

红拂女生平

南陈后主至德、祯明年间（公元583年—公元589年）生于江南。

隋文帝开皇、仁寿年间（公元589年—公元604年）：成长于杨素府上。后成家伎。歌舞中，以执红拂尘而得名红拂女。

约隋炀帝大业元年（公元605年）：深夜与李靖私奔。并于途中遇虬髯客。

约隋炀帝大业三年（公元607年）：杨素死后，与李靖返长安，得虬髯客资助。

唐太宗贞观四年（公元630年）：李靖灭东突厥，“妻因夫贵”被封为一品夫人。随后与丈夫隐居长安城西羡陂山麓。

唐太宗贞观八年（公元634年）：李靖出山西定吐谷浑后，再次隐居羡陂山麓。

唐太宗贞观十四年（公元640年）：逝世。在湖南醴陵有红拂墓。



春愁难断、红笺传情

——巴蜀女校书薛涛



薛涛，字洪度，以“女校书”之名传世。生年生地不详。在巴蜀度过一生，死于833年前。“容姿既丽，才调尤佳”、“辨慧工诗”。以“乐妓”身份出入幕府，历事十一镇，都以诗闻名。与韦皋和元稹交往唱和甚多。但“孤鸾一世”。晚年脱籍退居。除诗歌外，还善书法和造纸。留下相关名胜古迹甚多。生前有《锦江集》，共五卷，诗五百余首。已失传。今传《全唐诗》所录诗八十九首。

汉、唐、五代相继，“吴越饶营妓，燕赵多美姝，宋产歌姬，蜀出才妇”(何光远《鉴戒录》卷十) 成为一种文化传统。这也许是山岳川水、风土习俗的原因，也许因缘人文相传、世故风情之故，也许只是一种历史的偶然现象。撇开吴越、燕赵、宋不论，单看“蜀出才妇”——唐代宗大历年间，卓文君与司马相如的佳话仍在峨眉、锦江之间穿街走巷的时候，成都又出现了一位著名的才女，她叫薛涛。



▲ **薛涛画像**

薛涛，字洪度，本为良家女，后入乐籍。工诗，有林下风致，被称为女校书。

一、何时何地

有关薛涛的生平事迹，影响深远的《全唐诗》有《薛涛传》，后蜀何光远《鉴诫录》第十卷有记载，南宋计有功《唐诗纪事》第七十九卷提及，元辛文房《唐才子传》第八卷有述评，元费着《笺纸谱》和明徐伯龄《槁精隽》第十一卷引南宋章渊《槁简赘笔》都有相关文字

记录。这么多史籍关联一个女子，足见其不凡。《全唐诗》的《薛涛传》言：

“薛涛，字洪度，本长安良家女。随父宦，流落蜀中，遂入乐籍。辨慧工诗，有林下风致，韦皋镇蜀，召令侍酒赋诗，称为女校书，出入幕府，历事十一镇，皆以诗受知。暮年屏居浣花溪，着女冠服，好制松花小笺，时号薛涛笺，有洪度集一卷，今编诗一卷。”

纵然生平事迹记载颇多，但薛涛出生的时间和地点一直是个谜。归纳起来有两种说法。一说她770年生于长安，幼年时随父仕宦入蜀，她随至成都；另一说则认为她是在父亲入蜀后生于成都，时间不详。

她的父亲薛郧（南宋章渊记载叫薛郑因）是一京官，但级别较低，母亲是裴氏。薛郧宦游入蜀是有证可考的历史事实，但如果是在“安史之乱”平定后即去了四川，则说薛涛在唐代宗大历间年生于长安为不确。（“安史之乱”起于玄宗天宝十四年，即755年，结束于代宗大历元年，即763年。）薛涛不是天上来的仙女——不管怎样，从童年到去世，她都一直生活在巴蜀；她在巴山蜀水间度过了一生，完全是一个地道的巴蜀女诗人，这点不容置疑。

正因其出生时间和地点有不同说法，对“薛涛”这个名字也就有相应两种解释。一说婴儿坠地的呱呱哭声，“声震屋宇”，有如江上的怒涛，父亲为其取名为“涛”。另一说是薛郧为纪念刚刚经历过的“安史之乱”那惊涛骇浪般的仕宦历程，后盼望其生能安度洪流滚滚的岁月，才为女儿取名“涛”，字“洪度”。两种说法里似乎都有文人雅士的想象在内，不足为凭。

二、青春年少

谁都曾青春年少。且来看看薛涛：“涛八九岁知声律”（《槁简赘笔》）；“容姿既丽，才调尤佳，言谑之间，立有酬对”（《鉴诫录》卷十）；“性辨惠，调翰墨。居浣花里，种菖蒲满门。傍即东北走长安道也，往来车马留连”（《唐才子传》卷八）；“母孀，养涛及笄，以诗闻外，又能扫眉涂粉，与士族不侔”（《笺纸谱》）；“辨慧工诗，有林下

风致”（《全唐诗》之《薛涛传》）。连贯起来即是：自少聪慧，八九岁就能通晓音律。一边识字作文，一边练歌舞、学书画。性情机敏活泼，能酬对，喜辩论。擅长写诗，14岁时，诗名远播。加上既长得颇有姿色，又善梳妆打扮，与一般士族不可同日而语。住在浣花里，在院里种满菖蒲，很是吸引路人。不等成年，父亲去世，母亲寡居抚养。

此段时日里有件事因留下诗句而多被承认。一日，父亲凝望庭中一棵茂盛的梧桐树，以“咏梧桐”为题，吟了两句诗：“庭除一古桐，耸干入云中。”然后要求一旁的小薛涛续诗。她脱口而出：“枝迎南北鸟，叶送往来风。”薛郧的两句表面为状景，实则深含他高风亮节，不随流俗的清高，而薛涛却以“迎来送往”承接，虽然生动贴切，但很容易想起其后的生命历程。后人以此类比李治（李治五六岁时，在庭院里作诗咏蔷薇：“经时未架却，心绪乱纵横。”她父亲生气地说：“此必为失行妇也!”）后竟如其言，说诗句暗示了薛涛未来的命运。南宋章渊《槁简赘笔》有“父愀然久之”句，清人张怀溥《吟诗楼》：“偶吟桐叶落人间，始悔才名半生误”即是。

张篷舟笺注《薛涛诗笺》（人民文学出版社1983年版）讲，薛涛15岁入乐籍。传闻有两种理由。一是薛郧由于亏空钱粮，严重触犯刑章。唐代法律规定严重罪犯，家属应受株连；株连办法是儿子充军，妻女充院。充院就是去作“院妓”（或“营妓”）。因薛涛业以诗文见称，故被编入“乐籍”而成为“乐妓”。二是剑南西川节度使韦皋慕其诗名，“召令侍酒赋诗，因入乐籍”。

隋唐时代所谓“妓”，据《广韵》一书解释：“妓，盖以歌舞悦人者，即所谓歌妓、艺妓也”。薛涛所属“乐妓”正属此列，现代语言理解即是“陪诗伴酒”的“女诗人”，而非以身事人的卖淫之“妓”。

三、孤高校书

薛涛以诗才留名后世。她所写的诗歌多是与人酬对而作。自韦皋开始，她“出入幕府，历事十一镇，皆以诗受知”。依《新唐书》、《旧唐书》所载，“十一镇”乃指韦皋、袁滋、刘辟、高崇文、武元衡、李夷



▲ **薛涛石碑文**

望江楼公园里的薛涛石碑文。

简、王播、段文昌、杜元颖、郭钊、李德裕。历史事实是：袁滋未至任；刘辟到任即反，后为高崇文平定；郭钊以东川节度使兼领西川，不及一年；李夷简虽镇蜀六年，却不见薛涛与其酬唱诗作（指现存作品而言）。因而，薛涛的生平年月虽然经历十一镇，然而真正有密切侍酒酬酢之实，应该只有七镇节度使。此外，这七镇中，段文昌二度镇蜀。文宗大和六年（832 年），段文昌第二次镇蜀。所以，说“历事十一镇”只是从时间上讲。除与历届剑南西川节度使有诗文往来外，薛涛还与当时著名诗人元稹、白居易、牛僧儒、令狐楚、裴度、严绶、张籍、杜牧、刘禹锡、吴武陵、张祜、王建等二十余人互有唱和。这些人中，最主要的是两位：韦皋和元稹。

韦皋，字城武（又作武臣），京兆人。始仕为建陵挽郎。张镒节度凤翔，署营田判官。德宗狩奉天，授陇州刺史。置奉义军，拜节度使。帝自梁洋还，召为左金吾卫将军，迁大将军。贞元元年（785 年），出为剑南西川节度使（在蜀 21 年），封南康郡王。

唐德宗时，吐蕃势力日渐强大，不时侵扰蜀西、滇南一带边陲地区。朝廷拜中书令韦皋为剑南节度使，开府成都，统辖军政，经略西南。韦皋是一位能诗善文的儒雅官员，听说薛涛诗才出众，而且是官宦之后，就把她召到帅府并命她即席赋诗。薛涛吟出“谒巫山庙”一诗：

乱猿啼处访高唐，一路烟霞草木香；山色未能忘宋玉，水声尤是哭襄王。朝朝夜夜阳台下，为雨为云楚国亡；惆怅庙前多少柳，春来空斗画眉长。

韦皋听后大加赞赏，也才相信传言不虚。（明代钟惺认为此诗“不但幽媚动人，觉修婉约退中，多少矜荡不尽意。”）此后，薛涛出入韦皋幕府成为常事。

了解随交往的日久而加深。在赞赏之余，韦皋赠给她一首诗：“万里桥边女校书，枇杷花下闭门居；扫眉才子知多少？管领春风总不如。”当时薛涛寓居成都郊外的万里桥畔，家门前栽有几棵枇杷树。韦皋在诗中把她称为女校书，从此，薛涛的“女校书”名义不胫而走。（尔后，“枇杷巷”也成了妓院的雅称。）

关于薛涛“女校书”之名，有说是韦皋向朝廷申请授予，“大凡营妓，比无校书之称，韦公南康（韦皋）镇成都日，欲奏之而罢，至今呼之”；有说是武元衡所为，“及武元衡入相，奏授校书郎。蜀人呼妓为‘校书’，自涛始也”。两种说法这都不合史实。其一：校书郎为唐代中央政府官职，非地方官职，此职司典籍校理等事（《新唐书》志第三十七门下省弘文馆：校书郎二人，从九品上。掌校理典籍、刊正错谬。凡学生教授、考试，如国子之制）。其二：由于节度使主掌地方行政、军事、财政等大权，故其藩镇府署也有校书之职。（例如段文昌未任西川节度使前，曾以白衣至蜀，为韦皋所器重，表授他为“校书郎”，任藩镇僚属。此外，薛涛诗中也有赠韦、段、李校书的诗。）根据上述理由，不管是韦皋或是武元衡，欲授薛涛为藩镇校书，根本不用上奏朝廷批准。如果真如所说是奏请朝廷授予，几无可能。因为考诸唐史所记，得



▲　**薛涛纪念馆**

薛涛纪念馆位于成都望江楼公园内。60米的壁画长廊中，一幅幅精美的画面叙说着唐代著名女诗人薛涛浪漫凄婉的一生。

登科第，方授予校书郎之职。

为何薛涛会有“校书”雅称呢？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卷十九云：“号薛校书，世传奏授，恐无是理。殆一时州镇褒借为戏，如今世白帖借补之类耶。”这样解释甚为得理。所以，薛涛的“校书”名号，只因文士、名宦欣赏其作为女界中少有的文学才调，借“校书”名称褒赞她而已。在她死后，段文昌为薛涛撰墓志，题其墓碑为：“西川校书薛洪度之墓”。时人所说“因为有薛涛的存在，诗人们每写出一首诗，第一个想给皇帝看，第二个就想给薛涛看。因为皇帝是男性权威的化身，而薛涛是女性品味的代言人”应该也是类同此意。

薛涛文采流丽，才智敏捷，在幕府中游刃有余。韦皋嫌她太过招摇，心生醋意。于是借慰问边地守军的名义，把她派往偏远的松州。（一说是因为韦皋怕自己在蜀专横奢侈的恶劣行为，被薛涛流露给宾客而传闻于朝廷，于他不利，借故处罚薛涛前往松州边地，以掩其口。）

薛涛奉命去松州，在途中写下了十首著名的离别诗；总称“十离诗”，差人送给了韦皋。诗云：

驯扰朱门四五年，毛香足净主人怜；无端咬着亲情客，不得红丝毯上眠。”“越管宣毫始称情，红笺纸上撒花琼；都缘用久锋头尽，不得羲之手里擎。”“雪耳红毛浅碧蹄，追风曾到日东西；为惊玉貌郎君坠，不得华轩更一嘶。”“陇西独处一孤身，飞去飞来上锦裀；都缘出语无方便，不得笼中更换人。”“出入朱门未忍抛，主人常爱语交交；衔泥秽汗珊瑚枕，不得梁间更垒巢。”“皎洁圆明内外通，清光似照水晶宫；都缘一点瑕相污，不得终宵在掌中。”“戏跃莲池四五秋，常摇朱尾弄纶钩；无端折断芙蓉朵，不得清波更一游。”“爪利如锋眼似铃，平原捉兔称高情；无端蹿向青云外，不得君王臂上擎。”“蓊郁新栽四五行，常将贞节负秋霜；为缘春笋钻墙破，不得垂荫覆玉堂。”“铸泻黄金镜始开，初生三五月徘徊；为遭无限尘蒙蔽，不得华堂上玉台。”

这十首七言绝句的题目依次是：《犬离主》、《笔离手》、《马离厩》、《鹦鹉离笼》、《燕离巢》、《珠离掌》、《鱼离池》、《鹰离臂》、《竹离亭》、《镜离台》。诗中薛涛不惜把自己比作是犬、笔、马、鹦鹉、燕、珠、鱼、鹰、竹、镜。只因为犬咬亲情客、笔锋消磨尽、名驹惊玉郎、鹦鹉乱开腔、燕泥汗香枕、明珠有微暇、鱼戏折芙蓉、鹰窜入青云、竹笋钻破墙、镜面被尘封，所以引起主人的不快而厌弃，实在是咎由自取，无可辩白！这实是薛涛精心设置种种比喻来向韦皋请罪；自然，韦皋读后很快就将她召回了成都。

从诗的风格上考虑，有学者考证后认为，这十首诗是元稹任浙东观察侍时，他的幕僚薛书记所作，并非薛涛的诗。薛书记饮酒至醉争令，掷注子击伤了元稹的侄子，被逐出幕。作十离诗上献元稹以求原谅。

让“十离诗”是谁所写存疑，薛涛还有《罚赴边有怀上韦令公二

首》，这至少证明她确实到过松州。两首四言绝句是："闻道边城苦，今来到始知。差将门下曲，唱与陇头儿。""黠虏犹遵命，烽烟直北愁。却教严谴妾，不敢向松州！"

松州之行有多长时间已不可知。薛涛得以长期历事诸镇，除了诗文才识，还得益于她的见度和气节。我们可从她的一首"雨后玩竹"诗中大略窥见其孤高的内心世界："南天春雨时，那堪霜雪枝；众类亦云茂，虚心能自持。夕留晋贤醉，早伴舜妃悲；晚岁君能赏，苍苍劲节奇。"

薛涛是"出淤泥而不染"？是酬答应和、诗伴酒侣间与诸节度使"尽欢颜"？这些无需考证——如此孤高气节在一个"乐妓"身上体现令人叹服！

四、爱情如梦

韦皋将薛涛带进剑南西川幕府，与七任节度使交往直到逝世；元稹则让薛涛的生活中多了爱情。

元稹 (779 年—831 年)，唐代文学家。字微之，别字威明，河南河内人。贞元九年 (793 年) 以明两经擢第。贞元十五年，初仕于河中府。元和初，应制策第一。元稹自少与白居易唱和，当时言诗者称"元白"，号为"元和体"。其诗集与白居易同名长庆。今编诗二十八卷。事迹见新、旧《唐书》本传。今人陈寅恪有《元白诗笺证稿》，卞孝萱有《元稹年谱》。

元稹是唐朝有名的风流才子。曾与莺莺私订终身，却始乱终弃。赴京赶考后娶了高官之女韦蕙丛。莺莺另嫁他人后第二年，元稹求见莺莺，遭拒绝，写下《莺莺传》（即《西厢记》蓝本）。韦蕙丛病故后，元稹在悼亡诗《离思》中写出"曾经沧海难为水，除却巫山不是云"的千古绝句，感动了万千才俊佳人。就在写下这首有如"山盟海誓"的诗后不久，他邂逅薛涛。随后却因刘采春而抛弃薛涛。与刘采春的交往也"随风飘散"后，他纳妾安氏，续弦裴柔之。真真是群芳争艳，数不胜数。

两人的交往就元稹而言只是其风流生涯中一个插曲，但对薛涛而

言，却引来爱情梦。

诗作记录了交往过程。元稹任东川详覆使时与薛涛在梓州 (今四川三台) 首次相见。面对心仪的风流才子，薛涛作笔、墨、纸、砚《四友赞》：“磨扪虱先生之腹，濡藏锋都尉之头，引书媒而默默，入文庙以



▲　元稹诗

元稹在他的妻子韦氏去世后写的悼亡诗《遣悲怀三首之一》：“谢公最小偏怜女，自嫁黔娄百事乖。顾我无衣搜荩箧，泥他沽酒拔金钗。野蔬充膳甘长藿，落叶添薪仰古槐。今日俸钱过十万，与君营奠复营斋。”

休休”。元稹读后为之心动，相见恨晚——《魂断蓝桥》式的“一见钟情”其实在唐朝就已经上演。

薛涛《池上双凫》诗是写在第一次交往后：“双栖绿池上，朝暮共

飞还；更忙将趋日，同心莲叶间。”这俨然是柔情万种的妻子在向丈夫诉说对幸福生活的向往，心中奏响了追求挚情的心曲。对此，元稹心领神会，为薛涛那绮丽的情意而沉醉，他留下了一首诗：“诗篇调态人皆有，细腻风光我独知；月夜咏花怜暗淡，雨期题柳为歌欹。”

近一年的“爱恋”时光很快就过去，元稹离蜀返京。不久，他自长安托人捎来一首七律给薛涛：“锦江滑腻峨嵋秀，生出文君与薛涛；言语巧似鹦鹉舌，文章分得凤凰毛。纷纷辞客多停笔，个个公侯欲梦刀；别后相思隔烟水，菖蒲花发五云高。”

元稹对薛涛念念不忘，既是对其才情称奇，也确有相思心意。在元稹离开蜀中后，薛涛也朝思暮想，就如一个丈夫远出的空闺女子一样，满怀幽怨与渴盼，汇成了流传后世的名诗——《锦江春望诗》四首：“花开不同赏，花落不同悲；欲问相思处，花开花落时。”“揽草结同心，将以遗知音；春愁正断绝，春鸟复哀吟。”“风花日将老，佳期犹渺渺；不结同心人，空结同心草。”“那堪花满枝，翻作两相思；玉箸垂朝镜，春风知不知。”

可自元稹托人赠寄薛涛诗后，他们之间就没了来往。何以至此？元稹在侍值禁廷以后，出任浙东观察使。这时，元稹与薛涛已分别数年。可以设想元稹本来是想遣使往蜀迎接薛涛，可浙东名妓俳优周季南之弟周季崇的妻子刘采春，从淮甸回到浙东，来到了元稹的住地。刘采春的诗咏，不及薛涛，但容华绝世，光彩诱人。再加上她善唱，歌声响云霄，余音绕梁不绝，“半入江风半入云”。这就使得本性风流的元稹迷恋新欢，忘弃旧好。有人批评元稹说：“元稹之平生，先后判若两人，晚年依附宦者，以得相位，尤可叹也！”在情场上，元稹又何尝不是如此？——“长江后浪推前浪”也可以成为风流史的注脚。

但在成都，薛涛还在相思和期盼，她期望着重续旧欢的时日。春去春归，音信越来越渺茫，薛涛越盼越失望。可元稹的形象依然，离情之苦无处诉说。只好以牡丹拟人，在夜深露重中与盛开的花儿细诉衷情。《咏牡丹》诗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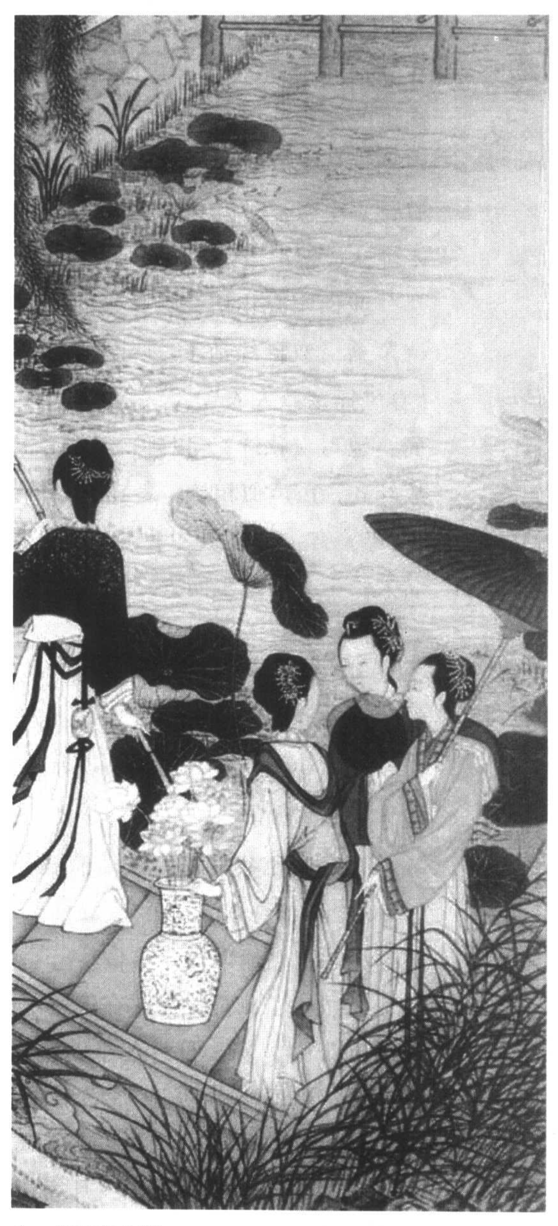
去年零落暮春时，泪湿红笺怨别离；常恐便同巫峡散，因何重有武陵期。传情每问馨香得，不语还应彼此知；只欲栏边安枕席，夜深同花说相思。

五、孤鸾一世

薛涛在锦江刻骨铭心思念情郎，元稹却在浙西与年轻貌美的刘采春热恋得如火如荼。元稹又何曾愿意与她相伴终身呢？“取次花丛懒回顾，半缘修道半缘君”——话说得让人动容，但只是说说而已；“花丛”才是元稹的居室，他不会“单恋一枝花”的。

即使元稹为薛涛的生活带来了爱情，但她终生未婚，致使后人有“孤鸾一世，无福学鸳鸯”(樊增祥《满庭芳》）之叹。也许因她早年的乐妓生活有污名节，也许是她恃才自负，追求的爱情婚姻生活不在现实中，也许……

《诗经》言：“窈窕淑女，君子好逑”。在与元稹外薛涛还有一些感情纠葛，如与郑资州：在《送郑资州》一诗中，薛涛用“离人掩袂立高楼”的形象来表达自己的悲苦，并在结句运用



▲ 相望于江湖

薛涛与小她11岁的元稹相爱，一年后元稹移情别恋，薛涛却还在苦苦地等待。都说“相濡以沫，未若相望于江湖”，薛涛却始终难而忘怀。

《陌上桑》中罗敷的典故，表示自己在离别后的忠贞。再如与李郎中：在《别李郎中》一诗中，薛涛用“花落梧桐凤别凰”的意象来暗喻这场离别的性质，结尾用“安仁纵有诗将赋，一半音词杂悼亡”来说明这场离别将是生离死别。作为一名较少封建道德观念束缚的女性，薛涛确实有过多次恋爱。但只能说明她感情比较丰富，而不能借此说她的恋爱是不纯洁或不严肃的。

我们宁愿相信，只是她的爱情观使她“孤鸾一世”。一方面，她吟诗羡慕“双栖绿池上”，“同心莲叶间”的双凫（《池上双凫》），鄙视“春风摇荡惹人衣”，“一向南飞又北飞”的柳絮（《柳絮咏》）。另一方面，她写《咏蝉》，以蝉的清纯洁净自喻。诗云：“露涤清音远，风吹故叶齐，声声似相接，各在一枝栖。”这是薛涛对自己爱情经历的剖白。《诗经》言：“执子之手，与子偕老。”薛涛怀抱爱情梦想终于抛开众多名人雅士一骑绝尘而去。

六、唱和应酬

除了与韦皋和元稹外，较为有名的唱和还有许多。仅列举两例。

刘禹锡曾到成都探访杜甫草堂，会见韦皋。薛涛侍客时，因慕刘禹锡才名，且他翌日就要离开成都，即席题诗一首七绝：“水国兼葭夜有霜，月寒山色共苍苍。谁言千里自今夕，离梦杳如关塞长。”刘禹锡抚掌称妙，题诗一首回敬：“江南江北望烟波，入夜行人相应歌。桃叶传情竹枝怨，水流无限月明多。”

杜牧也曾见过薛涛。在表达了私人情意后他留下一首七绝：“屏风周昉画纤腰，岁久丹青色半销。抖倚玉宵孪鬟女，指尘扰自护娇娆。”可薛涛拒绝了杜牧的好心，为他写了题为《赠远》的两首七绝（也有学者考证说这两首诗是薛涛写给元稹的）：“芙蓉新落蜀山秋，锦宇开缄别是愁。闺阁不知戎马事，月高还上望夫楼。”“扰弱新蒲叶又齐，春深花落塞前溪。知君未转秦关骑，月照千门掩袖啼。”

不只是诗歌唱，薛涛在很多场合还留下了能言善辩应酬的逸事。当时有一位黎州刺史，与薛涛在宴席间作“千字文”令。条件是引语须带

鱼禽鸟兽。刺史先："有虞（鱼）陶唐。"薛涛接："佐时阿衡。"刺史道："你引语中并无鱼鸟等字，须罚。"薛涛笑曰："衡字内有小鱼，使君引语的'虞'字，非鱼非鸟，才该罚。"使得坐客大笑。

高崇文作节度使镇蜀时，命之佐酒。令涛改一令字云："须得一字象形，又须逐韵。"高崇文先行令："口，肖似没梁斗。"薛涛接着说："川，有似三条椽。"道："奈一条曲何！"薛涛笑着回话："相公为西川节度使，尚用一破斗，至于穷酒左三条椽，只有一条曲，又何足怪！"一座称善。

有一次，南越赠送韦皋孔雀一只。薛涛建议为孔雀开池设笼，说：孔雀南来，象征唐王朝昌隆国运和韦帅显赫治迹。薛涛的这个建议，颇有"美人佐政"风韵，遂成为文人们极力渲染的一段佳话。

随意择拣的几则逸事足以看出薛涛社交场合应变快速、思维敏捷，很有聪明才智。

七、脱籍退居

薛涛并未终生为"乐妓"（在男性社会里，那是难以想象的事，也许这就是所谓"红颜易老"吧）。某个适当的时候（具体时间已不可知），她脱去了乐籍，获得了自由身。

先是退居在浣花溪边。《笺纸谱》说她穿"女观服"，但我们宁愿相信她一身红装。且看她的诗："前溪独立后溪行，鹭识朱衣自不惊"（《寄张元夫》）；她在溪畔徘徊，沉静中多出了成熟。也许浣花溪畔的生活更自由、更浪漫，红色也就更能突出她的个性特征：无论是写"红开露脸误文君"（《朱槿花》）的朱槿花，"晓霞初叠赤城宫"（《金灯花》）的金灯花，还是写"竞将红缬染轻纱"（《海棠溪》）的海棠花，无不从"红"处着笔。她还在门前种满琵琶花，开出红浪般的花海。甚至连一时名重的"薛涛笺"，也是"深红小笺"。这似乎无需太多解释，明白薛涛才华依然、激情依然就可。

如果说当年韦皋所赐的松州之行打破了薛涛幕府生活的狭窄见闻，那么在浣花溪畔，她则有意识地投身于大自然的怀抱，在自然与心灵之



▲ **薛涛制笺**

据说薛涛根据前人用黄蘗叶染纸的原理，以芙蓉为原料，煮烂后加入芙蓉花末法，制造彩色笺纸。

间构筑艺术的虹桥。“一泓秋泉”(《秋泉》)、“一叶莲舟”(《采莲舟》)、“斛石翠色”(《斛石山》)、“菱荇清流”(《菱荇沼》)……带着女性特有的细腻与轻柔，被移植到一个芬芳馥郁的诗歌园囿之中。这段时间里，薛涛还游历了荣州、简州、嘉州、渝州、夔州等地，写下了《题竹郎庙》、《江月楼》、《西岩》、《赋凌云寺二首》、《海棠溪》、《谒巫山庙》等山水纪行之作。

据说，晚年薛涛移居碧鸡坊(从汉代起，蜀中相传有碧鸡之神。唐时碧鸡祠、碧鸡坊在成都西南，后因碧鸡祠废，碧鸡坊之名也隐没不彰；五代时合祀碧鸡于城北金马祠内，于是碧鸡坊名亦移于城北)，创吟诗楼，偃息于上，度过了清幽的余生。

八、诗情充盈

薛涛满腹诗情充盈而出以成就其他。除诗歌外，还善书法和造纸。虽然薛涛的作品已难见到，但她“工书法”却是事实，有记载为证：《元和书谱》中称薛涛“作字无女子气，笔力峻激，其行书妙处，颇得王羲之法”。元人杨维桢《答曹妙清》诗中说：“写得薛涛《萱草帖》，西湖纸价可能高。”(《列朝诗集小传》甲集)。

蜀纸，特别是麻纸天下闻名。但还有一纸备受迁客骚人盛赞，那就是“薛涛笺”(或称“浣花笺”)。那是薛涛退居浣花溪时发明的。她把乐山特产的胭脂木浸泡捣拌成浆，加入芙蓉花汁和云母粉，渗入浣花溪

玉津井的水，制成深红色的精美小彩笺，上有特别的松花纹路，专门用来誊写自己的诗作与人酬和。一时间，这种诗笺成了文人雅士收藏的珍品。一般人认为是浣花溪水“清滑”之故，纸笺才会光洁可爱，为它处所不及。但薛涛死后，很少再有人能用溪水造笺纸了。所以，不如说薛涛是个精致、细腻、有情调的女人！今天也是难见“薛涛笺”了，但关于“浣花笺”的题咏却很多。韦庄有诗曰：“浣花溪上如花客，绿暗红藏人不识。留得溪头瑟瑟波，泼成纸上猩猩色。手把金刀劈彩云，有时剪破秋天碧。不使红霞段段飞，一时驱上丹霞壁。”李商隐也有诗赞曰：“浣花溪纸桃花色，好好题诗挂玉钩”。司马光诗：“西来万里浣花笺，舒卷云霞照手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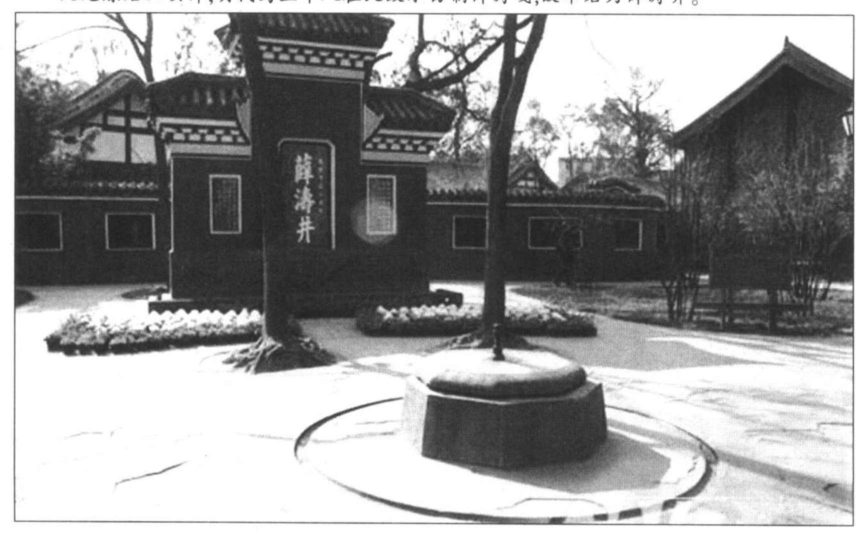
她还有一些关于笔墨砚的发明，来匹配她的诗，但相对她的书法和“薛涛笺”而言，已经不重要了。

九、春愁未断

“大和岁，涛卒，年七十五”（元费着《笺纸谱》)。这是惟一有关薛涛生命结束时间的记载。

▼ **薛涛井**

此地原名玉女津，明代蜀王命人在此汲水仿制薛涛笺，故命名为薛涛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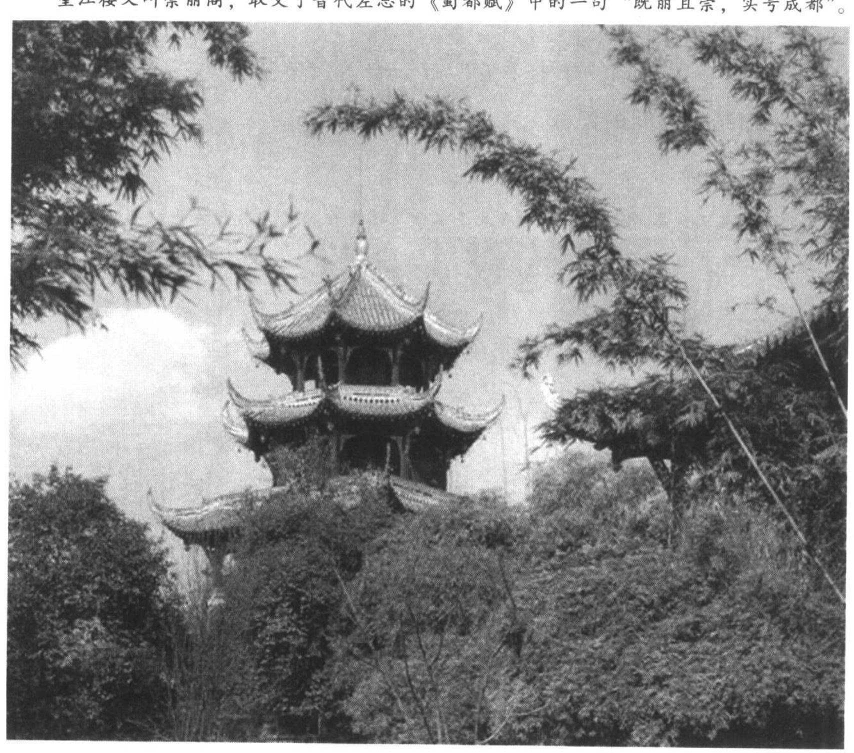


"故人已辞黄鹤去，此地空余黄鹤楼。"薛涛留下了薛涛井和望江楼。薛涛井旧名叫玉女津，明蜀府在此仿造薛涛笺，故后有此称。康熙时立碑题"薛涛井"。还有一传说是这样：清代光绪年间，蜀中大旱，当地人向薛涛故居边干涸的古井顶礼膜拜，古井中忽然涌出清泉，接着天下大雨滂沱，从而解救了旱灾。人们为了感激薛涛神灵的恩泽，特将这口井命名"薛涛井"，并立石刻碑记载其事。后人留下了两副对联。一是顽仙女史撰："幽境忽诗来，十样名笺供草句；余甘留井冽，一瓯香茗正花时。"另一副是刘咸荥撰："此间寻校书香冢白杨中，问他旧日风流，汲来古井余芬，一样渡名桃叶好；西去接工部草堂秋水外，同是天涯沦落，自有浣笺留韵，不妨诗让杜陵多。"

还有望江楼，望江楼原名崇丽阁。今天的成都东郊名胜望江楼，乃

▼ **望江楼**

望江楼又叫崇丽阁，取义于晋代左思的《蜀都赋》中的一句"既丽且崇，实号成都"。



是清代修建的纪念薛涛的景观。谢家驹吟联："古今来不少美人，问她瘦燕肥环，几个红颜成薄幸；天地间尽多韵事，对此名笺旨酒，半江明月放酣歌。"何绍基吟联："花笺茗盌香千载；云影波光活一楼。"林思进吟联："夕阳红到枇杷，阅古今过客词人，苔荒洪度千年井；春水绿生杨柳，触多少离愁别绪，门泊东吴万里船。"还有一副楹联："古井冷斜阳，问几树枇杷，何处是校书门巷？大江横曲槛，占一楼烟雨，要平分工部草堂。"此联表面吟井写楼，实则概括了薛涛繁华而寂寞的一生，还把她的诗才与杜工部相提并论，是褒奖还是安慰？

2003年1月9日，成都第一个以诗人薛涛命名的园林式文化广场在望江楼公园落成。此已是后话，惟见薛涛春愁未断而已。

十、文采风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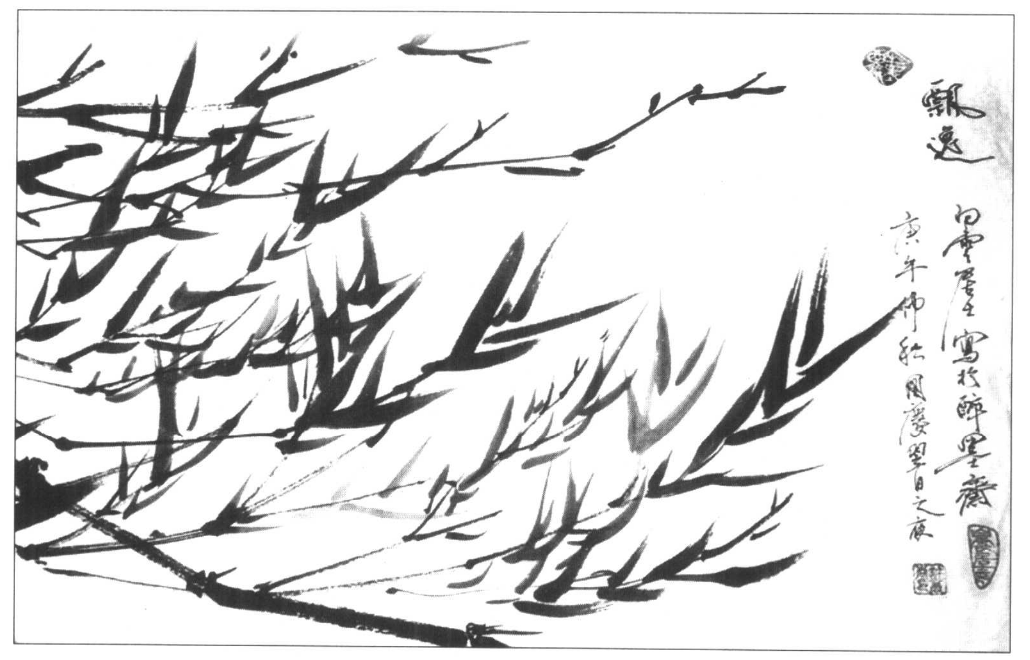
黄土掩风流，文采传千古。据传，薛涛正式集子叫《锦江集》，共五卷，诗五百余首，可惜未流传下来。明人辑有《薛涛诗》，以《全唐诗》所录八十九首为底本，删去误植的薛能《牡丹》一首，补入《四友赞》、《浣花亭》、《朱槿花》三首，共九十一首。后人辑录有与李冶诗合为《薛涛李冶诗集》两卷。

薛涛流传下来的诗篇，以抒情的七绝为最好：哀婉流畅，清丽多姿。相当一部分构思精巧，语言流畅，清新可诵。例如《送友人》："水国蒹葭夜有霜，月寒山色共苍苍。谁言千里自今夕，离梦杳如关塞长。"又如七绝《西岩》："凭阑却忆骑鲸客，把酒临风手自招。细雨声中停去马，夕阳影里乱鸣蜩。"此外，像《送卢员外》："玉垒山前风雪夜，锦官城外别离魂。信陵公子如相问，长向夷门感旧恩。"《乡思》："峨眉山下水如油，怜我心同不系舟。何日片帆离锦浦，棹声齐唱发中流。"《寄张元夫》："前溪独立后溪行，鹭识朱衣自不惊。借问人间愁寂意，伯牙弦绝已无声。"《酬杜舍人》："双鱼底事到侬家，扑手新诗片片霞。唱到白苹洲畔曲，芙蓉空老蜀江花。"……这些诗都写得感情真切，自然灵动，令人玩味而不忍释手。

薛涛还有少数关心社会现实的诗。尤其值得称道的是七绝《筹边

楼》：“平临云鸟八窗秋，壮压西川四十州。诸将莫贪羌族马，最高层处见边头。”《四库全书总目》也认为她的《筹边楼》“托意深远”，“非寻常裙屐所及”。

晁公武评《锦江集》，说薛涛“工为诗”（《郡斋读书志》）。胡震亨说“薛工绝句，无雌声”（《唐音癸签》）。陆昶在《历朝名媛诗词》卷



▲ **薛涛竹林**

薛涛一生爱竹，死后被安葬在一片竹海里，人们认为薛涛化成了翠竹的精灵。

六中说：“涛诗颇多，才情佚荡，而时出闲婉，女中少有其比。然大都言情之作，娓娓动人”。杨慎在《绿窗女史》中认为她的诗作：“文采风流，为士女行中独步”；又在《升庵诗话》中说“有讽喻而不露，得诗人之好”。明朝徐渤则认为“唐有天下三百年，妇人女子能诗者，不过十数。娼妓诗最佳者，薛洪度（即薛涛），关盼盼而已。”

“渚远江清碧簟纹，小桃花绕薛涛坟”，这是唐人郑谷的诗句。但不知何时起，四季常青的竹林取代了小桃花开的景象。清朝郑成基的《薛

涛坟》说："昔日桃花无剩影，到今斑竹有啼痕。"也许竹才跟薛涛相称吧。光绪年间的陈矩《灵风草堂》的"题词"中说："冰丝鲛绮，巧丽清奇，本良家女，比竹调脂，劈波采霞，光彩离离，词坛酒垒，名重当时。"这位《洪度集》的最后一个刊刻者，看到的也是一棵苍苍劲节的青竹。

花容月貌零落成泥，诗情画意随风而逝，空灵拔节的竹却春夏秋冬依然。"春愁难断、红笺传情"——以风尘之身，赢文士之名；巴蜀女校书薛涛，寂寞千年的芳魂！

薛涛生平

生年生地待考。有两种说法：唐代宗大历三年（公元768年）：生于成都；唐代宗大历五年（公元770年）：生于长安。

约唐德宗贞元元年（公元785年）：入乐籍，并开始出入韦皋幕府。此后历事十一镇，皆以诗受知。

约唐德宗贞元二年（公元786年）：开始以“女校书”在蜀地闻名。

约唐宪宗元和二年（公元807年）：与元稹在梓州（今四川三台）相见。

约唐文宗大和六年（公元832年）：去世。



才情多滥觞，生命无玄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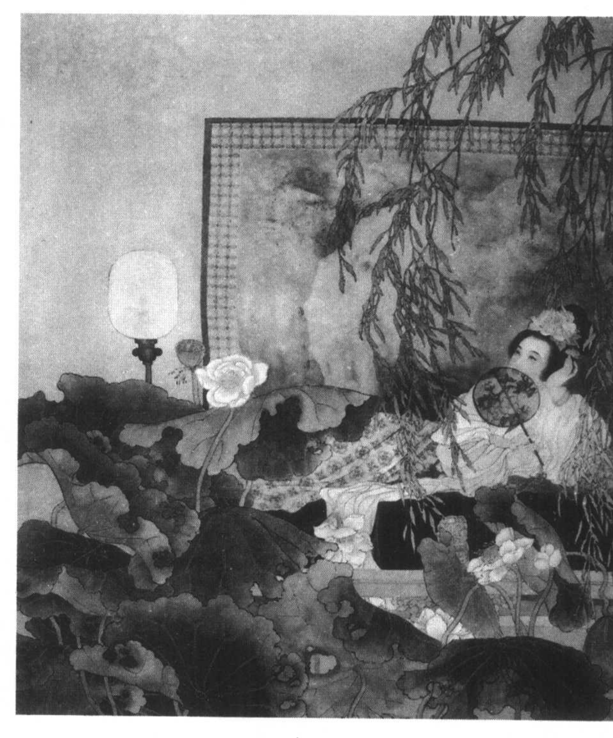
——命薄道姑鱼玄机



鱼玄机，原名幼微，字慧兰，“玄机”是其出家后的道号。842年生于长安。少时与杜牧、温庭筠有诗文交往，颇负诗名。858年李亿将她纳为偏房。婚后3个月即进咸宜观，“自是纵怀”，才情滥觞。与同时社会各界名流多有交往、应酬、唱和。866年因杀了侍女绿翘被处死，年仅24岁。有《鱼玄机诗》，未传。今《全唐诗》卷八百零四存其诗一卷共四十九首。

自古英雄才子多风流。风摇水荡、水流风随，犹如云雨际会。一幕接一幕的“莺歌燕舞”在最初似乎都有“天长地久”的眩晕；转瞬间，羊毫落定，墨迹未干，展袖一挥，来一句“春梦了无痕”——读多了，就跟秦淮河水一样绿得发腻。

佳人多情无爱，才子风流之罪。痛惜才女不年，哀叹风情消逝。看看天妒红颜吧！



▲ **杜牧《七夕》**

杜牧（803—852年），字牧之，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唐代诗人。他有一首流传很广的《七夕》诗：“银烛秋光冷画屏，轻罗小扇扑流萤。天阶夜色凉如水，坐看牵牛织女星。”

一、盛世女诗人

大唐称盛世并不为虚，其时“诗才辈出”就盛于前朝后世。不但称雄诗坛的须眉俯拾即是，巾帼女诗人也脱颖而出，在诗艺海洋里一浪逐一浪。鱼玄机就是其中一位。

鱼玄机，原名幼微，字慧兰，“玄机”是其出家后的道号。唐武宗会昌二年（842年）生于长安（今陕西省西安市）

城郊一位落拓士人之家。其父饱读诗书，却与功名无缘；满腹文章不能用来治国平天下，却言传身教影响到子女。她幼年得父亲调教，5岁能诵诗数百，7岁开始写诗，十一二岁时，习作已在长安文人中传诵——用现代语言来说，是“诗童”。

传闻她九岁那年曾经遇到杜牧，吟诗求教。她写的是：“春风送桃李，遮地尽落英。好花人人爱，宜看不宜攀。”杜牧赞赏她小小年纪有如此诗才，为她改诗为：“风送桃和李，落英飞满天。好花谁不爱，且自惜华年。”要是真有此事，待《全唐诗》同时录有两人的诗歌后，这应该是文坛佳话了。

▲ **扬州风景**

江南的山山水水，杜牧最爱的是扬州。他曾写有一首《遣怀》：“落魄江湖载酒行，楚腰纤细掌中轻。十年一觉扬州梦，赢得青楼薄幸名。”

杜牧（803—852 年），字牧之。虽然进士及第后一直在地方（江西、淮南、宣州、黄州、池州、睦州、湖州等）任职，但晚年“拜考功郎中、知制诰，迁中书舍人”而回到长安。照这个推算（鱼玄机一直生活在长安，九岁应该是 851 年），改诗一说未必不可能。纵然承认只是传闻，“借杜牧的文名言说鱼玄机的诗才”已可看出她少时确有“诗童”的芳名远播。

后人通过鱼玄机的画像、诗文等关于她的描述还有：“豪放浪漫”、“姿色倾国，天性聪慧，才思敏捷，好读书，喜属文”；“风流绝世，狐媚多情，且能诗善韵”等。这些未必可信，加与鱼玄机身上似乎也不为过。



▲ **鱼玄机像**

鱼玄机（842—866）原名幼微，字慧兰，出家后道号“玄机”。这幅画像中的鱼玄机便是一身道姑装扮。

《北梦琐言》说她“自是纵怀，乃娼妇也”。这话很值得多想：如果“怀”是指女人的身体，那确实可顺延下去叫她“娼妇”——不就是自己放纵肉体嘛。在那时候，女人在自家屋檐下“自是纵怀”尚不可以，更何况鱼玄机并不是跟自己的丈夫？但如果“怀”是指胸中那无穷尽的才思，充溢的性情，鱼玄机的“自是纵怀”不过是试图与盛世男诗人们比肩的张扬或叛逆而已，应该说“乃风流也”——恰是她作为女诗人的证明。

同时还需要澄清的是：后人多将鱼玄机与薛涛、苏小小等并列为名妓，实则不然。她纵然真是绝色倾城，事实上也交了不少

"男朋友"，但从未进过青楼，并非妓女。充其量，她不过是古代一个高级的交际花，真正身份则是女道士。

总之，鱼玄机的故事并不见于正史，只在《北梦琐言》、《唐才子传》里有零星记载。从那些散碎的文字中，只能查看到有关她的一点蛛丝马迹而已。

皇甫枚所作《三水小牍》，对她的出众才貌、工于诗作，给予了极高的评价："色既倾国，思乃入神，喜读书属文，尤致意于一吟一咏。"前人评她诗，其诗婉倩悲凄，有风人之调，"幽柔融雅，有足悲焉。"清代李福称赞她的诗："叶叶生香，行行带韵。"——既然是大唐盛世的女诗人，我们就在其诗作中寻访她的芳影。

二、花落钓人头

在鱼玄机现存的诗中，写给温庭筠的不少。将它们连贯起来可以成个故事。

温庭筠曾专程寻访过鱼玄机。理由当然很明了，那就是大文豪对芳名远播的"诗童"好奇。既然因缘对"诗童"的好奇而来，自然就应以吟诗为主题。温庭筠以"江边柳"（也称"临江树"）为题，要求鱼玄机即兴赋诗一首。不满 13 岁的鱼玄机略作沉思，便写下了"翠色连荒岸，烟姿入远楼；影铺春水面，花落钓人头。根老藏鱼窟，枝底系客舟；萧萧风雨夜，惊梦复添愁"的诗句。就诗本身言，不论是遣字用词，还是平仄韵脚，以及意境铺陈，都难以想象是个黄毛丫头所能写出。温庭筠反复吟诵，喜不自禁。这自不是好奇心得到满足可以了结的，互相交往起来应该理所当然——因为接下来，鱼玄机与温庭筠还有多首诗歌赠送、唱和。

来考证此事的可信度。温庭筠是并州（今山西祁县）人，但他同白居易、柳宗元等名诗人一样，一生绝大部分时间是在外地度过的。据考，温庭筠幼时随家"客游"江淮，后定居于雩县（今陕西户县）郊野，靠近杜陵，所以他曾自称为"杜陵游客"。既然这样，他有可能到长安寻访鱼玄机吗？温庭筠自文宗开成四年（839 年）开始应举，但不

第。此后，又参加过数次应试，具体年月已不可知，但都名落孙山。宣宗大中九年（855年），温庭筠再次应试。这次出了“搅扰场屋”的事故而被记载了下来。当时是沈询主春闱。因温庭筠有“救数人”的绰号（即在考场帮助左右的考生），所以沈询特召温庭筠于帘前考试。温庭筠因此大闹起来，搅扰场屋（据说，这次虽有沈询严防，但温庭筠还是暗中帮了八个人的忙）。这是有据可考的温庭筠最后一次参加科举应试。由此可以证明855年时，温庭筠确实在长安。不管是应试前还是应试后，都有时间和理由让温庭筠去寻访鱼玄机。计算起来，此时的鱼玄机正好是13岁。

既然出了“搅扰场屋”的事故，这次考试自然又是没中。不久，温庭筠离开长安，到襄阳做刺史徐商的幕僚去了。鱼玄机当时写下一首五言律诗《寄飞卿》：“阶砌乱蛩鸣，庭柯烟雾清；月中邻乐响，楼上远日明。枕簟凉风著，瑶琴寄恨生；嵇君懒书札，底物慰秋情？”后来又写了一首《冬夜寄温飞卿》的诗：“苦思搜诗灯下吟，不眠长夜怕寒衾；满庭木叶愁风起，透幌纱窗惜月沈。疏散未闻终随愿，盛衰空见本来心；幽栖莫定梧桐树，暮雀啾啾空绕林。”从两首诗里可看出鱼玄机已是情窦初开，寂寞的心声遮遮掩掩地吐露，相思的情怀却表述得刻骨铭心。

一样是满腹惆怅的温庭筠也写了很多回应的诗词。一般公认的是这两首：《瑶瑟怨》：“冰簟银床梦不成，碧天如水夜云轻；雁声远过潇湘去，十二楼中月自明。”另一首《更漏子》的词牌：“玉漏香，红蜡泪，偏照画堂秋思，眉革薄，鬓云残，夜长衾枕寒。梧桐树，三更雨，不道离情正苦。一叶叶，一声声，空阶滴到明。”诗词里表达出的既有缠绵的怀想，也有莫可奈何的遗憾；既有美好情意归属的想望，又似乎隐隐含恨。

有人据此推测才子佳人的爱情故事曾经悄悄地发生过，之所以没有结果，是因为温庭筠的相貌。说他面貌奇丑（有“温钟馗”之称）而自惭形秽所至。我们应该寻找更多理由让人信服。

先看年龄。温庭筠的生年史籍没有记载。其诗集旧注认为生于穆宗长庆四年（824年），夏承焘《温飞卿系年》认为生于元和七年（812



▲ **温庭筠《望江南》**

温庭筠 (801—866 或 812—870)，本名岐，字飞卿，太原祁 (今属山西) 人。才思敏捷，尤工律赋。有《望江南》广为流传："梳洗罢，独倚望江楼。过尽千帆皆不是，斜晖脉脉水悠悠，肠断白苹洲！"

年)。陈尚君《温庭筠早年事迹考辨》认为生于德宗贞元十七年 (801 年)。梁超然《唐才子传校笺》同意陈尚君的考证。以最早的算，温庭筠认识鱼玄机已是 54 岁，以最晚的算，相识时也是 31 岁。年份相差在 18~41 年间。以如此巨大的年龄差去面对一个只有 13 岁的女孩，不犹豫再三确实说不过去。再看温庭筠的行踪。前面已经介绍过他的漂泊，再看他在认识鱼玄机之后的行程。在襄阳待了几年时间，徐商诏征赴阙，温庭筠随后也离开襄阳去了江东。随之又到了淮南 (当时令狐陶出镇淮南)。后来，温庭筠因穷迫乞于扬子院，醉而犯夜，竟被巡逻的兵丁连牙齿也打脱。他将此事诉于令狐陶。兵丁却极言温庭筠狭邪丑迹，品行不端。后来有关他品行的坏话传到京师。温庭筠只好亲自到长安，致书公卿间，申说原委，为己雪冤 (祖上温彦博曾做过宰相，作为官宦

之后，名声还是很重要的）。此时已是咸通五年（864年）。（第二年，温庭筠出任国子助教，于866年去世。）由此看来，只要当初温庭筠离开长安的时候没有带走鱼玄机，其后就再也没有机会了。除了遗憾地怀想，含恨地想望，他还能怎样呢？

“蘼芜盈手泣斜晖，闻道邻家夫婿归。别日南鸿才北去，今朝北雁又南飞。春来秋去相思在，秋去春来信息稀。扃闭朱门人不到，砧声何事透罗帏。”（鱼玄机所写《闺怨》）对鱼玄机来说，这可看作是一次“初恋”；薄薄的诗笺载着她深重的相思开启了情感之门，但“花落钓人头”换来的是“北去又南飞”加“信息稀”，可谓无果而终。

三、难得有心郎

鱼玄机写给李亿的诗最多，因为李亿是她丈夫。

李亿，字子安，来自江陵。他亦风流才子，在文人界小有名气。借着原配裴氏家的财势，宣宗大中十一年（857年）捡了个左补阙的官职来到长安。

一天，鱼玄机游览崇贞观。恰逢一群新科进士争相在观壁上题诗留名。鱼玄机不甘落后，也挥笔诗一首《游崇真观南楼睹新及第题名处》：“云峰满月放春晴，历历银钩指下生；自恨罗衣掩诗句，举头空羡榜中名。”辛文房（《唐才子传》的作者）凭此诗对她极为赏怜：“观其志激切，始为一男子，必有用之才。”她在《卖残牡丹》诗中曰：“临风兴叹落花频，芳意潜消又一春；应为价高人不问，却缘香甚蝶难亲。红英只称生宫里，翠叶那堪泄露尘？及至移根上林苑，王孙方恨灵无因。”也明显地流露出怀才不遇的感伤。鱼玄机的不凡襟抱没有展开领地，满腹才情却以“女儿身”遭遇上了李亿。

李亿初到长安也恰在此地一游，亲眼目睹鱼玄机的文才与娉婷身影后，心中大为仰慕。此前，李亿曾满怀遐想地读过鱼玄机的一首六言诗《寓言》：“红桃处处春色，碧柳家家明月；邻楼新妆侍夜，闺中含情脉脉。芙蓉花下鱼戏，螮蝀天边雀声；人世悲欢一梦，如何得作双成。”（据有学者考证说是鱼玄机写给温庭筠的。）这次终于得见本人，他岂会

错过？千方百计结识鱼玄机后，他略施手段就将她纳为偏房。时为宣宗大中十二年（858年），鱼玄机16岁，李亿22岁。李的原配裴氏知道后百般阻挠。李亿依赖妻子家庭财势做的官，自然不敢稍违妻意，只得将她“扫地出门”（《北梦琐言》记载，鱼玄机之所以被弃，是因为“爱衰失宠”。这实在难以理解）——李亿暗地里送鱼玄机进了咸宜观。这桩婚姻仅仅维持了三个月。

虽然只有三个月，可毕竟夫妻一场。刚过豆蔻年华的鱼玄机怎么也没料到，才尝到爱情的味道，未来得及细心体会，随即被“棒打鸳鸯”。梦一样醒来后，春愁、秋怨一并泛起。她写《春情寄子安》：“山路欹斜石磴危，不愁行苦苦相思。冰消远涧怜清韵，雪远寒峰想玉姿。莫听凡歌春病酒，休招闲客夜贪棋。如松匪石盟长在，比翼连襟会肯迟。虽恨独行冬尽日，终期相见月圆时。别君何物堪持赠，泪落晴光一首诗。”她写《秋怨》：“自叹多情是足愁，况当风月满庭秋。洞房偏与更声近，夜夜灯前欲白头。”

鱼玄机在道观中还写了《寄子安》：“醉别千卮不浣愁，离肠百结解无由。蕙兰消歇归春圃，杨柳东西绊客舟。聚散已悲云不定，恩情须学水长流。有花时节知难遇，未肯恹恹醉玉楼。”虽朝思暮想，却了无音讯。于是她又写了一首《情书（书情寄李子安）》：“饮冰食蘗志无功，晋水壶关在梦中。秦镜欲分愁堕鹊，舜琴将弄怨飞鸿。井边桐叶鸣秋雨，窗下银灯暗晓风。”

我们宁愿相信，在最初的一段时日里，李亿偶尔还去咸宜观探望鱼玄机；因为那是他安排她去的地方。当李亿离开长安远赴扬州上任后，鱼玄机愁肠百结，思忆更苦。有诗为证——《隔汉江寄子安》：“江南江北愁望，相思相忆空吟。鸳鸯暖卧沙浦，鸂鶒闲飞橘林。烟里歌声隐隐，渡头月色沈沈。含情咫尺千里，况听家家远砧。”得知李亿转而回了湖北江陵后，写下了《江陵愁望寄子安》：“枫叶千枝复万枝，江桥掩映暮帆迟。忆君心似西江水，日夜东流无歇时。”用江水永流不止比相思无歇难休，与建安诗人徐干《室思》中的机心同运。“不能明言，但恰人人意”（《湘绮楼说诗》），南唐李后主“问君能有几多愁，恰似

一江春水向东流”一般深重。

即使鱼玄机的每一分相思愁苦李亿都了如指掌，可他终究不会再回头（虽然他在得知鱼玄机死讯后，曾扪心叹道：“幼微，今生有负汝，若有来生，再为卿补偿吧！”说明他内心里尚藏有心酸与悔恨，可他既不是天下闻名的大文豪，也不是位极人臣的高官，而是吃软饭的小丈夫而已）。痛不欲生的鱼玄机写下了那首传诵千古的《赠邻女》诗：“羞日遮罗袖，愁春懒起妆。易求无价宝，难得有心郎。枕上潜垂泪，花间暗断肠。自能窥宋玉，何必恨王昌。”不妨这样来理解此诗：首联写不幸被“薄情郎”抛弃，次联是自伤身世的内心独白，三联将悲伤情绪推向深远，尾联则是奇峰突起转出一个自负女子形象——既然自己是登徒子“登墙窥臣三年”的小女子，何必怨恨王昌一样“姿仪俊美，为世所共赏可知”的李亿呢？

千百年来被无数怨女反复吟诵的名句“易求无价宝，难得有心郎”可能承担过不胜枚举的春情故事，也可能导致了无以数计的种种结局，但对鱼玄机而言，是短暂的爱情梦的破灭。倘若只是个平凡普通的女子，后果仅仅是一己的失望或绝望。鱼玄机却容貌美艳，才情锦绣，心思慧巧，气质浪漫豪放；能弹琴唱曲，会赋诗论文，喜赏月观花，爱品茗谈心；甚至，深居简出的道观生活掩饰不住游山玩水，驰马泛舟，寻找浪漫，实现趣味的冲动——于是，有心郎的难得，使鱼玄机在哀叹之余，“大梦方觉”：此前，也许她是个秀外慧中，痴情万缕的贤淑才女；此后，她已经勘破人间真情，要在纵情享乐中以更纯粹的“女儿身”和恣肆放荡的诗情去追求爱情、幸福，以及行使爱的权力。

四、才情多滥觞

温庭筠是老师或朋友，李亿是丈夫，因而前面提到的鱼玄机所写赠给两人的诗都是世俗道德可以接受的——那是纯情的诗才表现。但在道观后几年的生活中所写的诗，那就是才情的滥觞了。

“闲散身无事，风光独自游。断云江上月，解缆海中舟。琴弄箫梁寺，诗吟庾亮楼。丛篁堪做伴，片石好为俦。燕雀徒为贵，金银志不



▲ 道观

唐代佛教道教都很兴盛，寺庙宫观处处皆是。但这些地方已不全是圣洁清静之地，染了些世俗的味道。

求。满杯春酒绿，对月夜窗幽。绕砌澄清沼，抽簪映细流。卧床书册遍，半醉起梳头。”此诗名为《遣怀》，一则体现鱼玄机当时的生活景况，二则隐含了她丢弃洁身自爱的态度，开始走向“独自游”的放纵。

后人写鱼玄机的文章几乎都说到同一件事：她在咸宜观中写下“鱼玄机诗文候教”的告示，并且，这面“风情旗帜”确实吸引了不少文人墨客、风流名士前来雅吟唱和。更进一步的还说她自此后行迹放纵，石榴裙下宴酒寻欢。所谓“自是纵怀，乃娼妇也”。此说未必不可信。

唐代佛教兴盛，道观颇多。原本是人们敬神礼佛的圣殿，但后来却变质了：成了“偷情”的好去处。唐玄宗的胞妹玉真公主和金仙公主就建过自己的道观，目的是可以更自由地结交风流才子。武则天、杨玉环也出家入住过道观。李治道、卢媚娘、卓英英、杨监真、郭修真等都在道观里写过不少好诗，同时也将无边春色刻画在道观内。如此看来，即使不说道观里放纵寻欢是时尚，至少也是“暗流”。另外，鱼玄机毫不

隐讳地把一些艳闻情事写入诗词中。比如两首《送别》：“秦楼几夜惬心期，不料仙郎有别离。睡觉莫言云去处，残灯一盏野蛾飞。”“水柔逐器知难定，云出无心肯再归。惆怅春风楚江暮，鸳鸯一只失群飞。”还有类似的一首《折杨柳》：“朝朝送别泣花钿，折尽春风杨柳烟。愿得西山无树木，免教人作泪悬悬。”这就更让人不得不信道观生活对鱼玄机来说，中间有风月场的故事。

时间换到今天，我们也不妨这样来理解：既有诗才又有性情的鱼玄机在经历了“相思温庭筠”和“苦恋李亿”终无结果之后，难道心碎到绝望才是惟一选择？“爱情不能相守，何以要守古佛青灯？”我们宁愿相信她是在排遣苦闷，寻求知己——只是借用了世俗道德不能理解和接受的方式而已。

鱼玄机不限于在道观中打发时日，她还兴致所至、自由自在到处漫游，到过汉阳、九江、武昌、鄂州等地。《江行》两首：“大江横抱武昌斜，鹦鹉洲前户万家。画舸春眠朝未足，梦为蝴蝶也寻花。”“烟花已入鸬鹚港，画舸犹沿鹦鹉洲。醉卧醒吟都不觉，今朝惊在汉江头。”《浣纱庙》一首：“吴越相谋计策多，浣纱神女已相和。一双笑靥才回面，十万精兵尽倒戈。范蠡功成身隐遁，伍胥谏死国消磨。只今诸暨长江畔，空有青山号苎萝。”还有《过鄂州》：“柳拂兰桡花满枝，石城城下暮帆迟。折牌峰上三闾墓，远火山头五马旗。白雪调高题旧寺，阳春歌在换新词。莫愁魂逐清江去，空使行人万首诗。”这些诗既是山水纪行的“芳踪”记录，也是她“排遣苦闷，寻求知己”之作。

她也还有好些写景状物的诗，表现她清闲、雅洁、娴静，读书作文的一面。如《夏日山居》：“移得仙居此地来，花丛自遍不曾栽。庭前亚树张衣桁，坐上新泉泛酒杯。轩槛暗传深竹径，绮罗长拥乱书堆。闲乘画舫吟明月，信任轻风吹却回。”又《题隐雾亭》：“春花秋月入诗篇，白日清宵是散仙。空卷珠帘不曾下，长移一榻对山眠。”

无法清楚地设想鱼玄机在道观里生活的全部，但可以借她《暮春即事》一诗中的话作大致的描述：“深巷穷门少侣俦，阮郎唯有梦中留。香飘罗绮谁家席，风送歌声何处楼。街近鼓鼙喧晓睡，庭闲鹊语乱春

愁。安能追逐人间事，万里身同不系舟。”——“阮郎梦中留”是前提：失望而又不绝望；“罗绮谁家席，歌声何处楼”是景况：四处承欢；“晓睡、春愁”是后果：夜未眠而心绪乱；“万里身同不系舟”是一个“才情滥觞”的意象。

五、落花随流水

仅仅在诗歌中“风花雪月”就叫才情的滥觞是为不确，还有一系列人物跟随其中：从“风清月淡”的“绮罗禅心”到“花红雪白”的风光旖旎都实有其人，且不在少数。

韩屋刚中新科进士即慕名来访。因为鱼玄机别有他故假装已睡下，侍女绿翘谢绝他于门外。即使不便惊扰未能得见，他还是写下了一首《生查子》的词牌：“侍女动妆奁，故作惊人睡。哪知本未眠，背面偷垂泪。懒卸凤凰钗，羞入鸳鸯被。时复见残灯，和烟坠金穗。”即使没有鱼玄机的和诗，残灯下“懒”与“羞”的刻画已能令人猜想出甚多。

李郢（生卒不详。一名端公，子楚望，长安人。大中十年，第进士，官终侍御史）曾与鱼玄机居处邻近，两人时有诗简往返。鱼玄机《酬李郢夏日钓鱼回见示》：“住处虽同巷，经年不一过。清词劝旧女，香桂折新柯。道性欺冰雪，禅心笑绮罗。迹登霄汉上，无路接烟波。”从鱼玄机自己的嘴里说出“欺冰雪”，“笑绮罗”的话，旁人自可以想见“比邻而居”的意蕴。

当时颇受鱼玄机青睐的一个落第书生叫左名扬。左名扬曾写下一首描写鱼玄机云房情景的诗：“白鸽飞时日欲斜，禅房宁谧品香茶；日暮钟声相送出，箔帘钉上挂袈裟。”短短28个字，虽然语意闪烁，但云房中取乐的旖旎风光还是现出了冰山一角。鱼玄机写有一首《左名场自泽州至京，使人传语》：“闲居作赋几年愁，王屋山前是旧游。诗咏东西千嶂乱，马随南北一泉流。曾陪雨夜同欢席，别后花时独上楼。忽喜扣门传语至，为怜邻巷小房幽。相如琴罢朱弦断，双燕巢分白露秋。莫倦蓬门时一访，每春忙在曲江头。”如果说左名扬的诗写得含糊，有些遮遮掩掩，鱼玄机就“大方”多了：将整个儿的“有情有爱，有云有雨”



▲ **静夜**

鱼玄机只是一道姑身份，并没有出入青楼，但是她的生活中有太多的新欢旧爱，在这热闹的道观中，谁知道她的内心有多少凄凉。

的故事写了出来。

除左名扬之外，一位经营丝绸生意的富商李近仁与鱼玄机的来往也甚是密切。不知道是什么原因让鱼玄机看上了一个为孔方兄奔波的商人，也许是他恢宏大度地为道观捐赠过大量的钱物，送过她许多绸缎织绣之类的礼物，也许是他有温文儒雅的一面，确能欣赏她的才华，也许是他别有心计或办法能让她开心……总之是鱼玄机接受了他。在她《迎李近仁员外》的诗中，所描述的情形简直就像是闺中少妇，欢天喜地地迎接远游归来的丈夫一般：“今日晨时闻喜鹊，昨宵灯下拜灯花；焚香出户迎潘岳，不羡牵牛织女家。”

另有几首赠送的诗，如《寄国香》：“旦夕醉吟身，相思又此春。雨中寄书使，窗下断肠人。山卷珠帘看，愁随芳草新。别来清宴上，几度落梁尘。”又如《酬李学士寄簟》：“珍簟新铺翡翠楼，泓澄玉水记方流。唯应云扇情相似，同向银床恨早秋。”还有《暮春有感寄友人》：“莺语惊残梦，轻妆改泪容。竹阴初月薄，江静晚烟浓。湿嘴

衔泥燕，香须采蕊蜂。独怜无限思，吟罢压枝松。”等等。虽然无法考证出具体人物与交往细节，但从诗的内容中可明白其中“过节”与上面提到人与事几近相似。

还有个人不得不提及。鱼玄机到九江游历时，九江刺史是温璋。闻她到来，特地设宴接待。几杯酒后，温璋迫不及待地写了一首诗递给她：“九江江水漪涟清，幸有神仙到此城。自愧微才非宋玉，恳求神女赐垂青。”明眼人一看就明白此诗是一首调情之作，毫无诗意，俗气熏人。鱼玄机难掩心中不快，当即回诗一首：“亭亭秋水一峰青，司观江州有盛名。寄语襄王休染指，巫山神女梦中寻。”温璋碰上一鼻子灰，心里自然气愤。这对鱼玄机而言，因此种下了祸根——此是后话。

把女人比作花现在连小学生也会，但理解爱情中的女人花却是成年人的事了——鱼玄机不是青楼中女子，但在爱情无望之后又仿若她们，所以只好如开篇所言“佳人多情无爱，才子风流之罪”而赐一词于她：“落花随流水”。

六、生命无玄机

在道观里，鱼玄机身边有几名侍女。与她关系最好的是绿翘，据说是她买来的。有一次鱼玄机跟宾客在酒楼里开宴时，听闻后院有哭闹声。探询之下得知，是绿翘家境贫困流落妓院，不愿接客而遭鸨母毒打。鱼玄机不忍，便出资替绿翘赎身，留在身边为侍女。

后来，鱼玄机杀了绿翘。为什么杀自己喜欢的一名侍女？有两种说法。

鱼玄机在道观中“不平凡”的生活经历不仅带来了名声还带来了财富，金银珠宝，绫罗绸缎在云房里随处可见。“天天河边走，哪能不湿鞋？”绿翘一次偷拿珠宝的时候不幸被鱼玄机发现。气愤的鱼玄机伸手要抓绿翘责问，而绿翘心虚欲逃，两人扭成一团，推挤拉扯中绿翘不慎失足跌倒，重撞头部倒在血泊中气绝身亡。

“一个会写诗的卖笑道姑，最后卷人一件普通刑事案件。”这样的结局会让欣赏鱼玄机才华的人捶胸顿足、大失所望。世事本来简单，是人

们喜欢用一己想象将简单的事实赋予种种可能性来满足对这个世界“丰富多彩”的愿望。也许才情茂盛的鱼玄机还真是那样荒芜的，可惜那个时代的案件卷宗不曾留下来作个证明。

另一说法与乐师陈韪有关。鱼玄机对他也许确有一段异乎寻常的往来。她的一首《感怀寄人》诗被认为是写给陈韪的：“恨寄朱弦上，含情意不任；早知云雨会，未起蕙兰心。灼灼桃兼李，无妨国士寻；苍苍松与桂，仍羡士人钦。月色苔阶净，歌声竹院深；门前红叶地，不扫待知音。”如果真是，从诗里可以看出，鱼玄机跟陈韪确实不是一般的“云雨”往来，而是知音之交。

月下竹院里无数次“相见欢”后的某一日，鱼玄机外出赴宴，约好了陈韪晚上幽会。归来时未见陈韪的影子，绿翘回答说人已走了。鱼玄机发现她面红耳赤，衣衫不整，顿时起了疑心。绿翘矢口否认自己有解佩荐枕之欢。鱼玄机一再追问下，却遭到绿翘反唇相讥，历数她的风流韵事。于是醋劲大发的鱼玄机将其笞杀后埋于后院的紫藤花下。某夜，有人发现苍蝇聚于花下浮土，暗召官衙勘查，事情因而败露。

要是一个才色兼备、在交际场上能如鱼得水的佳人在催人老的岁月也无可奈何的时候不是因为在情场上争风吃醋而杀人，这会严重打击那些心中对才子佳人有向往毒素的人们——浪漫从来就不是设想出来的，可谁能消除人们心中那份渴望呢？话说回来，承接“落花随流水”式生活的鱼玄机为争情人因妒杀人也是顺理成章的。

负责审理此案的竟是被她在九江鄙视过而今已升为京兆尹的温璋。最后，鱼玄机被处以死刑。明代作家黄周星在《唐诗诀》一书中叹道：“人生惨辱，至此已极。”

16岁的年轻鱼幼微被送进道观后得名鱼玄机，可惜她的生命并无太多玄机——唐懿宗咸通七年（866年）被处死时，24岁的鱼玄机依然年轻。

七、情深深几许

在诗作中寻找芳影已走到尽头。让我们再次记起鱼玄机的诗。

鱼玄机著有诗集《鱼玄机诗》，惜未保存至今。《全唐诗》卷八

百零四存其诗一卷四十九首。北京图书馆收藏的南宋刻本《唐女郎鱼玄机诗》是宋朝陈起、陈解元书籍铺所刻，卷尾镌有“临安府棚北睦亲坊南陈宅书籍铺印”。（此版本在明代先后为朱承爵、项元汴等藏书家收藏。至清嘉庆八年，为大藏书家黄丕烈所得。1916年落袁克文之手。其后散出，为北图收藏）其中收鱼玄机诗四十九首。此外在《文苑英华》中收有鱼玄机《折杨柳》一首，不见于集中。所以，目前诗作存世共五十首。其诗多清词丽句，又对仗工稳，寄托深远，清浅婉约，富有情致。

在鱼玄机诗中，对于友人的酬酢，全都坦然形之于歌咏，完全不遮掩。如《闻李端公垂钓回寄赠》：“自惭不及鸳鸯侣，犹得双双近钓矶”；《闺怨》：“春来秋去相思在，秋去春来信息稀”；《暮春有感寄友人》：“莺语惊残梦，轻妆改旧容”；《酬李学士寄簟》：“惟应云扇情相似，同向银床恨早秋”；《秋思》：“放情休恨无心友，养性空抛苦海波”等等，这些诗句表现了她多情而深沉的思想感情。然而，这种“纵怀”的作为，却被认为是“乱礼法，败风俗”，招致当时社会的种种非议。

古代女诗人作抒怀诗，大都擅长写愁，鱼玄机也不例外。她“情怀似海”，爱情却不可得，苦闷和忧愁自然无法解除。她的《秋怨》诗写道：“自叹多情是足愁，况当风月满庭秋。”类似这样的句子在鱼玄机的诗中比比皆是。如《赋得江边柳》：“萧萧风雨夜，惊梦复添愁。”扣合个人处境，感人至深。又如《赠邻女》：“枕上潜垂泪，花间暗断肠”；《期友人阻雨不至》：“乡思悲秋客，愁吟五字诗”；《暮春即事》：“街近鼓鼙喧晓睡，庭闲鹊语乱春愁”；《代人悼亡》：“从事梦悲烟雨夜，不堪吟苦寂寥时。”以及《寄国香》：“山卷珠帘看，愁随芳草新。”都可以窥见其“夜夜灯前欲白头”的悲伤心境。万曼《唐集叙录》中说：“玄机善吟咏，美风调，虽未免涉于多情，而幽柔融雅，有足悲焉。妇人之集，其仅有者，岂多见邪！”

鱼玄机曾经写下了过多少诗？要是允许假设，她像薛涛一样生活在人间更久，她可能写下多少首诗？这已经不可得知了，正如鱼玄机诗作背后一样“仅有者，岂多见邪”的她的爱情。



▲ **温庭筠《菩萨蛮》**

温庭筠的《菩萨蛮》或许能描绘鱼玄机这时的生活状态。“小山重叠金明灭，鬓云欲度香腮雪。懒起画蛾眉，弄妆梳洗迟。照花前后镜，花面交相映。新帖绣罗襦，双双金鹧鸪。”

有人说：“女人，对爱情的追求，永远带着那自以为是的高贵遐想。”在鱼玄机这里，要接受这句话，应该还加块基石——在政治是最大事业的时代里，男人（少数陶渊明式的人勉强可以除外）那乌托邦的理想连“自以为是的高贵遐想”也算不上。猜想命薄道姑鱼玄机将爱情隐藏在内心深处而赴死的一刻，她已经不屑于在诗才辈出的大唐盛世里与才子们比肩了……

“自是纵怀”也许更应该有第三种或更多种理解？——我们能弄清楚所有才子佳人的故事，我们也能读懂流传下来的所有的诗，但我们再也不能知道鱼玄机的爱情有多深——只有天知道，因为它妒杀了她。

鱼玄机生平

唐武宗会昌二年（公元842年）：生于长安。

唐宣宗大中九年（公元855年）：受温庭筠探访。

唐宣宗大中十二年（公元858年）：被李亿纳为偏房。

唐宣宗大中十二年（公元858年）：婚后三个月即进咸宜观，“自是纵怀”，才情滥觞。

唐懿宗咸通七年（公元866年）：因杀侍女绿翘被处死。年仅24岁。



朝梦留清痕，云影合时宜

——苏轼知己王朝云

一、先闻其声

二、正名

三、敏而好义

四、天女维摩

五、忠敬如一

六、芳魂一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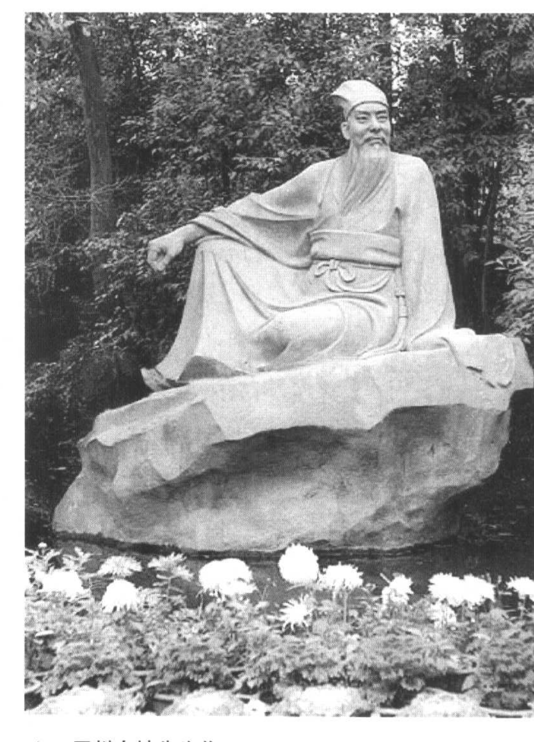
七、嫁得文人胜帝王



朝梦留清痕，云影合时宜 Wang Chaoyun
——苏轼知己王朝云

王朝云，（1062年—1096年），字子霞，钱塘人。幼年成孤女，沦落青楼歌舞班中。“美姿色，人聪颖”，独具清新雅洁的气质。11岁时被苏轼收为侍女。后成为侍妾。生有一子早夭。晚年礼佛。跟随苏轼官宦沉浮各地23年不曾离弃。被苏轼引为知己。1096年死于惠州，葬于西湖栖禅寺旁。今有“朝云堂”、“朝云墓”和“六如亭”等遗迹。

《列子·汤问》讲了个故事。伯牙善鼓琴，钟子期善听。伯牙鼓琴，志在登高山，曰：“善哉，峨峨乎若泰山！”钟子期志在流水，曰：“善哉，洋洋乎若江河！”伯牙应是古代传说人物。《荀子·劝学篇》有“伯牙鼓琴，而六马仰秣”的说法。《乐府解题》记载：伯牙学琴于成连先生，三年不成。后随之至东海蓬莱山，闻海水澎湃、群鸟悲号之声，心有所感，乃援琴而歌。从此琴艺大进。琴曲《水仙歌》即为伯牙当时所作。再加上“生于春秋时代”外，伯牙的其他事迹已不可考。——但意为知己（知音）的“高山流水”一语却数千年来一直缠绕在人们心头，遥情可及的梦境一般“虽不能至，心向往之”！



▲ **眉州东坡先生像**

这是在东坡先生的故乡眉州塑的苏轼像，家乡人永远怀念这位先贤。

鲁迅有支匕首般的笔。可匕首用久了会钝化。“吐半口血，让丫鬟扶着，看秋海棠”——这就是他用迟钝得有些“憨态可掬”的笔讽刺古代文人“理想”的言辞。且不计较他的折射隐喻，反而令“高山流水”与“天意男女”执手，千万人不为之扼腕动容才怪。

“有证可考，有据可查”的历史上真还有这样的一幕，那是苏轼与王朝云的知己故事。

一、先闻其声

苏轼（1037—1101年），北宋文学家、书画家。字子瞻，又字和仲，号东坡居士，眉山（今四川眉山）人。少负才名，年未及冠即得到“学通经史，属文日数千言”的赞颂。嘉佑二年（1057年）以一篇《刑赏忠厚论》获得主考官欧阳修赏识，中进士。嘉祐六年（1061年），应中制科考试，即所谓“三年京察”，入第三等，授大理评事、签书凤翔府判官。逢其父于汴京病故，丁忧扶丧归故里。熙宁二年（1069年）服满还朝，官复原职。神宗时曾任祠部员外郎，杭州通判，又在密州、徐州、湖州任知州，政绩卓著。元丰二年（1079年），因反对王安石新法，以写诗“谤讪朝廷”罪被捕入狱103天，史称“乌台诗案”。出狱后被降职为黄州团练副使（“东坡居士”的别号即是在此任上所起）。元丰七年（1084年），苏轼离开黄州，奉诏赴汝州就任。尚在途中，神宗驾崩。哲宗即位，苏轼被召还朝，升翰林学士。后曾在杭州、定州、颍州等地任知州，官至礼部尚书。不久，王安石再度执政，苏轼被贬到惠州、儋州（在今海南岛）。至徽宗建中靖国元年（1101年）遇赦北还，病逝于常州，虚岁65终年，追谥“文忠”。

苏轼为人正直，性旷达，才华横溢，与其父苏洵（即《三字经》里提到的“二十七，始发愤”的苏老泉，字明允，曾任秘书省校书郎、霸州文安县主簿，有《嘉祐集》）、其弟苏辙（字子由，号颍滨遗老，官至尚书右丞、门下侍郎，有《栾城集》）合称“三苏”，与汉末“三曹”（曹操、曹丕、曹植）齐名。其文汪洋恣肆、明白畅达，与欧阳修并称“欧苏”，是唐宋八大家之一。其诗清新豪健，善用夸张比喻，在艺术表现方面独具风格，与黄庭坚并称“苏黄”。其词开豪放一派，清旷、雄放、凝重、空灵，佳作极多，对后世很有影响，与辛弃疾并称“苏辛”。他擅长行书、楷书，字体肉丰骨劲，笔法跌宕自然，能自创新意，有天真烂漫之趣，同蔡襄、黄庭坚、米芾并称“宋四家”。还能画竹，也喜作枯木怪石，重写“意”，寄情于“信手”所书之点画，主张“神似”。另外，在饮食、医药、禅学等方面也多有建树，还热衷于科技发明、创办

慈善事业等。留下的诗文有《苏东坡集》、《东坡乐府》、《东坡七集》等。传世书迹有《答谢民师论文帖》、《前赤壁赋》、《黄州寒食诗帖》、《洞庭春色赋》、《中山松醪赋》等。画迹有《枯木怪石图》、《竹石图》等。

仕途坎坷沉浮而文艺才华横溢的苏轼可谓大名鼎鼎，几乎家喻户晓，妇幼皆知。相对而言，他的知己王朝云的身世在浩如烟海的史籍中却只有零星的只言片语。《朝云墓志铭》有言：

> “东坡先生侍妾曰朝云，字子霞，姓王氏，钱塘人。敏而好义，事先生二十有三年，忠敬如一。绍圣三年七月壬辰，卒于惠州，年三十四。八月庚申葬之丰湖之上，栖禅寺之东南。生子遁，未期而夭。盖常从比丘尼义冲学佛法，亦粗识大意。且死，诵《金刚经》四句偈以绝。”

后人从笔记、诗文中考证的其他说法还有：王朝云生于1062年。幼年父母双亡而成孤女，沦落青楼歌舞班中。“美姿色，人聪颖”，独具一种清新雅洁气质等。

二、正名

孤女沦落青楼，姓名不是虚假变换，就是他人所赐。王朝云年轻时姓甚名谁已不得

▼ 苏东坡朱竹

传说苏东坡挥毫画竹，画好后众人惊讶，原来苏东坡一时兴起，抓起公案上的朱笔作了一幅朱竹图。众人问道：“世上哪有朱竹？”苏东坡反问：“世上何曾有墨竹？”



而知。所谓“姓王氏”，应是指她做了苏轼侍女后，得苏轼赏识，与其夫人同姓王。

苏轼一生明媒正娶两次。原配王弗，16岁时（1055年）嫁入苏家，27岁去世。死后10年即熙宁八年（1075年），苏轼“日有所思”而梦见她，写下了令所有人读后心情沉重的摧心扼腕、痛断肝肠的《江城子》：“十年生死两茫茫。不思量，自难忘。千里孤坟，无处话凄凉。纵使相逢应不识，尘满面，鬓如霜。夜来幽梦忽还乡。小轩窗，正梳妆。相顾无言，惟有泪千行。料得年年断肠处，明月夜，短松冈。”苏轼是性情中人，他的情也真爱也切。他与王弗的情感“泪千行”般深厚。生时10年相伴，死后10年相思，“不思量，自难忘”，“年年肠断”，20年乃至一生的魂牵梦绕！此时的苏轼已于六年前即熙宁二年（1069年）娶了小苏轼11岁的王弗的堂妹王闰了。苏轼并非有了新欢就忘了旧情。可叹的是，王闰的寿命也不长，在苏轼出任定州知州之前也随姐姐而去。苏轼与王氏姐妹有缘有份，却都不能长相厮守。所以，到最后只余下由侍女升为侍妾的朝云，与王氏姐妹情真意切的苏轼令她跟随夫人姓王也就在情理之中：一则是对过往“魂牵梦绕”的记念，二则是“情真意切”的延绵。

关于王朝云的名，先看宋玉所写《高唐赋》中的记载：昔者，楚襄王与宋玉游于云梦之台，望高唐之观。其上独有云气，崒兮直上，忽兮改容，须臾之间，变化无穷。王问玉曰：“此何气也？”玉曰：“所谓朝云者也。”王曰：“何谓朝云？”玉曰：“昔者，先王尝游高唐，怠而昼寝，梦见一妇人曰：‘妾，巫山之女也。为高唐之客，闻君游高唐，愿荐枕席。’王因幸之。去而辞曰：‘妾在巫山之阳，高丘之阻，旦为朝云，暮为行雨，朝朝暮暮，阳台之下。’旦朝视之，如言，故为立庙，号曰‘朝云’。”王曰：“朝云始出，状若何也？”玉对曰：“其始出也，扬袂鄣日，而望所思。忽兮如雨，风止雨霁，云无处所。”依此看来，“朝云”之名只是暗含着她的艺妓出身，并意味着被苏轼所钟情而已。

如果《高唐赋》不可为凭，再来看据严有翼《艺苑雌黄》的记载：东坡尝令朝云乞词于少游。少游作《南歌子》赠之云：“霭霭迷春，溶

溶媚晓光。不应容易下巫阳，只恐翰林前世是襄王。暂为清歌住，还因春雨忙。瞥然归去断人肠，空使兰台公子赋高唐。”这首词上片以巫山神女比朝云，以楚襄王比苏轼，说像神女般美丽的朝云是不肯轻易与人结合的，只恐苏轼前生是襄王，所以才得到了朝云。

王朝云奉苏轼之命，向秦观索词《南歌子》后，苏轼非常高兴地挥笔答词《南歌子》唱道：“云鬓裁新绿，霞衣曳晓红。待歌凝立翠筵中，一朵彩云何事下巫峰。趁拍鸾飞镜，回身燕漾空。莫翻红袖过帘栊，怕被杨花勾引嫁东风。”这首《南歌子》是描写朝云的。上片写她“待歌”的神态。前两句写装束，鬓发如绿云，红装似朝霞。次二句写她凝立翠筵之中，有如巫山神女一般漂亮美丽。下片前两句写她的舞姿如鸾燕一般翱翔，最后两句写她舞罢翩翩归去，“一朵彩云何事下巫峰”句，则暗含朝云之名，而其字“子霞”也是从此中来。

顺便提及王朝云的长相，秦少游用“美如春园，目似晨曦”的句子来形容。那就应该算得上是“美姿色”了。如果再勉强地把《饮湖上初晴后雨》诗“水光潋滟晴方好，山色空濛雨亦奇；欲把西湖比西子，浓妆淡抹总相宜。”当作是苏轼心念王朝云而作，则她具有“清新雅洁”的气质了。

三、敏而好义

说王朝云“敏而好义”，这自有理由。先说她的“敏”。

王朝云本来没读过书，不识字的。（古时一般人家的女儿都难有机会启蒙求学，更何况幼年即父母双亡的孤女？）“近朱者赤”，跟随苏轼后，王朝云开始学写字。不长时间就得到苏轼夸奖说“楷书成形”。这是接受能力的“敏”。进苏家前，她在青楼学过歌舞。与苏轼相伴日久，她竟能自编曲调唱多首苏轼的词（因而常在苏轼家宴上唱歌助兴）。这就是“学以致用，举一反三”的“敏”了。另外，王朝云还“敏于行”。她泡出来的“蜜云龙”茶因为色味独特别致而最令苏轼满意。到后来，她念经学佛。这既有苏轼的影响，也是她的自我选择。在生命的最后时刻念出了《金刚经》上的偈语：“一切有为法，如梦幻泡影，如露亦如

电，应做如是观。”足可见出她对佛教有“敏于心”的理解。

还有则逸事是熟识这个知己故事的人尽知的。一次，苏轼指着自己的腹部问众侍女：“你们有谁知道我这里面有些什么？”一人回答：“文章。”苏轼摇头。另一人说：“见识。”苏轼还是摇头。王朝云笑道：“您满肚子都是不合时宜。”苏东坡闻言赞道：“知我者，惟有朝云也。”不论这则逸事是否可靠，但苏轼撰写的一副楹联“不合时宜，惟有朝云能识我；独弹古调，每逢暮雨倍思卿。”却留传了下来。（王朝云作为苏轼的知己被后人所知大约也多从这里来。）

王朝云“好义”，突出表现在她“一生辛勤，万里随人”。王朝云18岁时，苏轼贬官黄州。她与王闰一起跟随。在黄州时，他们的生活十分清苦。苏东坡诗中记述：“今年刈草盖雪堂，日炙风吹面如墨。”假若是普通的贪慕虚荣的女子，王朝云大可以像苏轼的其他侍女一样远离而去。而好义的王朝云甘愿与苏轼共度患难，布衣荆钗，悉心为苏轼夫妇调理生活起居。

什么时候从侍女变成了侍妾，这点已不可知。但就在苏轼贬官黄州期间的元丰六年（1085年），王朝云为苏轼生下一子，取名遂礼，小名斡儿（一说叫苏干，又叫苏循，小名遯儿）。当时的处境还让苏轼在孩子满月时自嘲一诗：“人皆养子望聪明，我被聪明误一生；惟愿孩儿愚且鲁，无灾无难到公卿。”但造化弄人，第二年的七月二十八日（苏轼万万不会想到自己16年后也是在这个日子西去的），孩子未满周岁即“未期而夭”。苏轼为小儿之死甚感悲痛：“归来怀抱空，老泪如泻水。”尤其使苏轼痛苦的是王朝云的痛不欲生：“我泪犹可试，日远当日望。母哭不可闻，欲与汝俱亡。故衣尚在架，涨乳已流床。感此欲忘生，一卧终日僵。”这两首《哭斡儿》诗，表达了苏轼对幼子与王朝云的深厚感情。此后，王朝云就皈依佛门，跟随尼姑义冲学佛法。

王朝云“好义”，尤其表现在苏轼晚年携儿子苏过远谪岭南惠州，而立之年的她不避艰险，毅然决定追随同行。到岭南半个月后，苏轼写下了《朝云诗并引》。云：“世谓白乐天有《鬻骆马放杨枝》词，嘉其至老病不忍去也。然梦得有诗云：‘春尽絮飞留不得，随风好去落谁

家。’又云：‘病与乐天相伴住，春随樊子一时归。’则是樊素竟去也，余家有数妾，四五年相继辞去。独朝云者随余南迁。因读《乐天集》戏作此诗。”其诗曰：“不似杨枝别乐天，恰如通德伴伶玄；阿奴络秀不同老，天女维摩总解禅。经卷药炉新活计，舞衫歌板旧姻缘；丹成逐我三山去；不作巫山云雨仙。”

▼ **东坡笠屐图**

图为今人张大千作。



白居易年老体衰时，深受其宠的侍妾樊素便溜走了，白居易因而有诗句“春随樊子一时归”。王朝云与樊素同为青楼出身，然而性情迥然相异，王朝云是坚贞相随、患难与共。苏轼称赞王朝云不像小蛮而像通德（她终身陪伴伶玄），因为四五年间，众妾都辞而惟有王朝云随他南迁。他颇以王朝云的孩子夭折为恨，他把她比作天女维摩的敬拜佛祖。她专心念经礼佛；一旦仙丹炼就，她将进入仙山。那时她不会再如巫山神女那样为尘缘所羁绊了。——这既是苏轼的感念，又是深重的祝福。

事实上，当时苏轼已经 57 岁。由于政治上连遭厄运，多年奔波于贬官之途，以至健康每况愈下，体衰力弱，加上患有严重的痔疮，生活起居全靠王朝云悉心照顾。

反过来看苏轼。他每次遭贬时，都将身边的侍女、侍妾送人。其中有两个侍妾身怀六甲，他也不顾。北宋末年的宦官梁师成以及翰林学士孙觌，都自称是苏轼送人之妾所生的苏轼之子，他的儿子苏过对这种情形也不予否认，反而与梁、孙亲密无间。据说梁师成顾及兄弟情谊，甚至对家中账房先生说：“凡小苏学士用钱，一万贯以下，不必告我，照付就是。”还有一个叫春娘的，被一位送行的朋友蒋某偶然看见，大为钦慕，愿以一匹白马相交换。苏轼竟然应允。春娘以“当年晏婴不因马罪人”相指责，并在激愤之下，当场头撞槐树而死。他的妹妹苏小妹（其实只是个文学人物。《醒世恒言》卷十一和清朝李玉传奇剧本《眉山秀》都写她在与秦少游结婚之夜以诗、联为难新郎一事。其实秦少游并没有娶苏小妹，因为苏洵的女儿都夭折了，而他娶的是京师名妓朝华）留下两句有关他风流多情的诗：“去年一滴相思泪，至今流不到腮边。”即使这样，王朝云却一直守在苏轼身边，是惟一没有被送人的侍妾。这既是王朝云“敏而好义”的结果，又是“知己”一说最有力的证明。

四、天女维摩

在《朝云诗并引》中，苏轼称王朝云为“天女维摩”。佛经里有个故事：释迦牟尼以森林圣人身份住在某一小镇时，一天，与门人讨论佛教学问。空中忽然出现一个天女，将鲜花散落在他们身上。众人身上的

花都自然地落到地面，但有一人身上的花瓣不落。不管别人多么用力拍打，花朵仿佛生了根似的不掉。天女问他们："为何非要把花瓣从此人身上拍落？"有人说："花瓣与佛法不合，故要拍落。"天女说："不然，此非花瓣之过，而是此人之过。已然信佛之人，若还有人我之分，其言行必与佛法相违背。如能消除此种分别，其生活自然合乎佛法。花瓣落在身上而脱落下来的众人，都已消除一切分别相。正如恐惧，如果心中不先害怕，则恐惧不能入袭人心。若众门徒贪生怕死，则视听嗅味触各感觉，才有机会骗他们。已经能征服恐惧，则能超越一切感觉。"在这里，"天女维摩"既表示王朝云纯洁不染，也表示她已明得佛理，思想与行为渐合佛法，还说明苏轼在对王朝云的私人情爱中夹杂了宗教情感。

▼ **天女维摩散花**

天女散花出自《维摩经·观众生品》，云维摩室中有一天女，以天花散诸菩萨，悉皆堕落，至大弟子，便著不堕，天女曰："结习未尽，故花著身。"



其实，苏轼到惠州那年，给王朝云共写了两首词。另一首是："白发苍颜，正是维摩境界空，方丈散花何碍？朱唇著点，更夏文生采。这些个千生万生，只在好事心肠，著人情态。闲跑下敛云凝黛。明朝端午，待学纫兰为佩。寻一首好诗，要书群带。"这词里，爱情升华达到宗教程度，感情与宗教已交织为一。苏轼对王朝云在他老年随同他流离颠沛心存感激，不但记之以文字，写诗赞美她，而且还身体力行使他们

的热情化为共同追寻仙道生活的高尚友谊。

根据林语堂《苏东坡传》记载，大概从绍圣二年（1095年）开始，苏东坡一个人睡，不再亲近女人。苏东坡在给朋友的信里说："养生亦无他术，安寝无念，神气自复。"另外，在给张耒的一封信中，他说自己已经独宿一年半，觉得颇有得益。此时苏轼已近花甲之岁，做来当然容易。但王朝云刚过而立之年，年轻欲旺，难免不陷入了两难境地。她在尼姑义冲的教导之下，已经皈归佛教。对男女"云雨"一事，佛教有其独特态度。按佛理所示，吾人凭感官所见的世界，都属虚幻，其终极的真实则是"佛"。人的意识被知觉习性所包围。人若想得到解脱，必须打破知觉的习惯，逃避感官世界的幻觉。挣扎归挣扎，最后，苏轼与王朝云都摆脱了"男女"之性事而成了佛教徒：一同创建放生池，乐施行善等。

苏轼在《前赤壁赋》中写道："惟江上之清风，与山间之明月，耳得之而为声，目遇之而成色，取之无禁，用之不竭，是造物者之无尽藏也，而吾与子之所共适。"《浣溪纱》有句："人间有味是清欢。"如果把这些言语只当成是苏轼与王朝云在惠州时互相共勉且在生活中体验的证明，"人生得一知己足矣"就不是可望不可及的尘世哀叹，而是《浮士德》中"多么美呀，请你停留"的最高、最深、一瞬而永恒的满足！

五、忠敬如一

宋神宗熙宁七年（1074年），苏轼为杭州通判。一日，新任太守杨绘到任，前任太守陈襄摆宴接风。苏轼与众部属官僚还有著名词人张先等社会名流参与。宋代风气，迎送之事，摆宴并有歌女佐席。就在这次歌舞助兴中，苏轼认识王朝云并收她为侍女。当时王朝云11岁。绍圣三年（1096年）七月五日王朝云口念《金刚经》上的偈语逝世，年仅34岁。在这23年里，她一直陪伴着苏轼。此即所谓"事先生二十有三年，忠敬如一"。

关于王朝云的死，一般认为她自儿子夭折后，伤神过度，以致身体虚弱成疾。到惠州后，则是水土不服，更经不起"瘴雨蛮风"的侵袭，终于得了瘟疫而身亡。林语堂在其所写的《苏东坡传》中猜测：因为他

们住的是疟疾蔓延的地区，王朝云得的可能是疟疾。时人笔记小说中记载，王朝云的病是误将蛇肉当海鲜食用，等到知道竟然是蛇肉时，她不停地呕吐而引起的，最后一病不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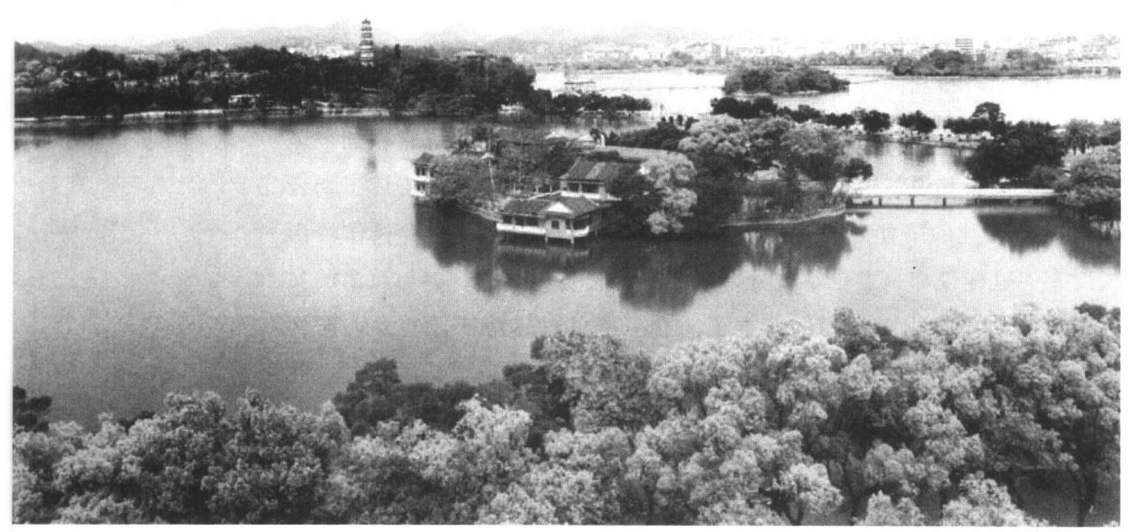
“日啖荔枝三百颗，不辞长作岭南人”。一人一天吃下三百颗荔枝是夸张了，但与其说苏轼是在写荔枝诱人的美味，不如说是在告诉王朝云和世人，有她的陪伴才使得飘离之人甘心在流放人的惠州“长作岭南人”——这样说却一点也不过分。因为文人总是寂寞的，参与政治的文人在失意时更是雪上加霜的落寞了。有一个可以尽情依偎的女人的怀抱，那温暖足够抵消寂寞带来的伶仃和清苦。有一个解语花一样的红颜知己，反而让失意的境况增添了人生难得的意义。共患难中相濡以沫、生死与共这是人生经历中最难得的感情，也是真爱。

可惜的是：心中郁郁的王朝云并没有苏轼的达观，却只是分担其苦。“怜香惜玉”的绅士和现代“好男人”虽然不会指责苏轼，（林语堂说：“一提到苏东坡，中国人总是亲切而温暖地会心一笑。”）但还是会哀叹一声，说：她代苏轼死了。

用“忠敬”二字来表达23年“如一”的知己情缘，这是特定在大宋一代的历史背景下，现代以“相濡以沫、生死与共”来理解应该更准确、贴切！

六、芳魂一缕

要是不与知己王朝云相关联，惠州记下苏轼的生活只会用粗线条勾勒，而不会用立体的油彩。绍圣元年底（1094年），苏轼给王巩写了一封长信。他说：“某到此八月，独与幼子三庙者来，几百不失所。某既弃绝世故，身心俱安，小儿亦超然物外。非此父不生此子，呵呵。子由不住得书，极自适，余无足道者。南北去住定有命，此心亦不念归。明年筑室作惠州人矣。”次年三月，苏轼真的要自己盖房子了，选地点在河东四十尺高的一座小山的顶上（今白鹤峰），离归善城的城墙很近。可新房尚未竣工，王朝云已殁。这栋房子倒一直保存到现在，后人称之



▲ **丰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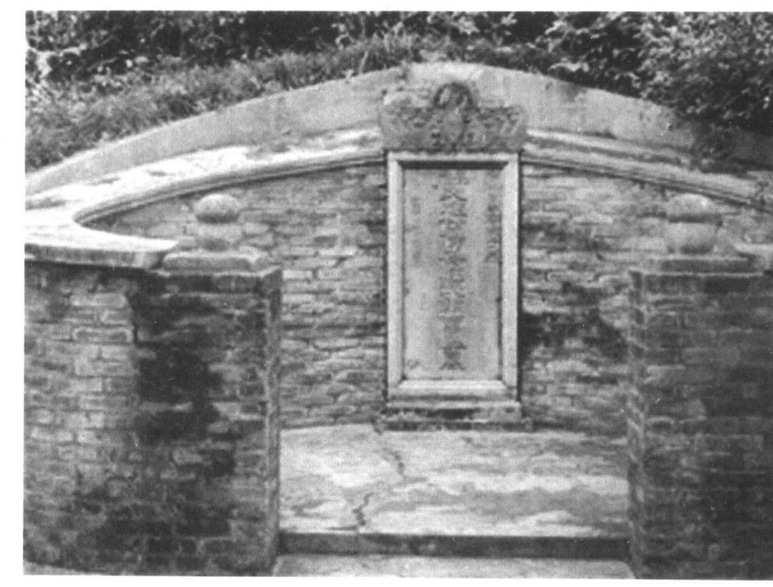
惠州丰湖，因风景极似杭州西湖，当地人也称它西湖。

为“朝云堂”。

除了“朝云堂”，900年后的惠州还有“朝云墓”和“六如亭”会让人怀想起这个知己的故事。

惠州有一方清丽秀美的湖泊，风景极似杭州西湖，当地人也把它称为西湖（原名叫丰湖）。按照王朝云的心愿，苏轼把她安葬在西湖边的小山东南麓栖禅寺大圣塔下一片苍翠的松树林里。他二人共同开辟的放生池，就在下面。芳魂一缕，举目下望，也可稍得慰藉。墓是一座椅子形的石墓，墓碑上刻着：“苏文忠公侍妾王氏朝云之墓”。坟墓后，山溪落下瀑布，水流入湖中。坟墓两侧，山坡分数条岗棱自高而下，犹如衣裳的折纹。可考证的事有：清朝伊秉绶（1754—1815年）任惠州知府时，曾修王朝云墓，题刻王朝云碑文，书刻“东坡思无邪铭”和王朝云碑碣。宁可信其有的事：历代官府修缮其墓，元明时墓周已有高松千株，守墓百家。清代又在周围种梅三百。据地方志记载，明清时期，每逢朝云逝世之日和清明节，惠州的妇女及各界人士会成群结队，携带香烛纸钱，前往朝云墓凭吊。

“湖山有幸埋香骨，风月多情伴美人”，“人间更有痴儿女，乱奠朝云墓上来”。要是因为心仪而在黄昏时捧一束鲜花去探望，能听见寺院的钟声与倾诉的松涛。如果没有机会亲自去，那就应该记住一个人和一首诗——北宋末年有个叫谢达的盗贼，攻占惠州城时，焚烧了不少商店房屋，但他却去那片松树林里“修理坟墓，致祭而去”。清代李调元写《朝云墓》诗：“手披芳草吊朝云，千古常留梦幻坟。解得六如刚四句，死生恩怨为须分。”



▲ **王朝云墓**

苏东坡的侍妾王朝云墓，在西湖泗洲塔旁的孤山山麓上。朝云墓是一座椅子形的石墓，墓碑上刻着：“苏文忠公侍妾王氏朝云之墓”。

起始，苏轼于墓旁植梅花一株，建屋三间，时睡其中，并于此中赋诗悼念。后来，墓前建起了一座四方形的纪念亭，名“六如亭”。传说王朝云死后，佛圣显灵，五趾大仙回煞，于是寺院僧人筹款在墓上修亭一座，希望筑亭盖之，并以示怀念。

清道光年间，名士林兆龙作一副对联刻于亭柱上：“如梦如幻如泡如影如露如电，不生不灭不垢不净不增不减。”此外，亭柱上还有一联是：“从南海来时，经卷药炉，百尺江楼飞柳絮。自东坡去后，夜灯仙塔，一亭湖月冷梅花。”第一联的内容是从《金刚经》变化而来。王朝云生时日渐向佛，临终念《金刚经》而去西天；而《金刚经》中也有“不生不灭”等数语，这就凑成了一副工整匀称的巧对，恰如其分地给王朝云以确切评价。而第二联中的“经卷药炉”、“夜灯仙塔”则是出自苏轼“经卷药炉新活计”，“夜灯勤礼塔中仙”的诗句。也确切地表



▲ 六如亭

现存的朝云墓和六如亭是清朝伊秉绶任惠州知府时重修的，亭柱的石刻楹联是陈维所书："从南海来时，经卷药炉，百尺江楼飞柳絮；自东坡去后，夜灯仙塔，一亭湖月冷梅花。"

现了王朝云生前皈依佛门的生活及苏轼对王朝云的悼念之情。

除对联外，成鹫法师有咏六如亭诗。云："苏堤留恨处，荒塚对沧溟；流水空千古，香魂倚一亭。波涵三岛绿，柳锁六桥青；寂寞栖禅寺，金刚何处听？"清代陶元藻有诗《六如亭》："断石栏杆薜荔垂，夕阳亭外认荒碑。春风吹落朝云墓，一路空山叫画眉。"可900年来，苏轼与王朝云的知己故事为历史文人名士所关注，又何止这几首诗？清代何绛写得最绝："试上山头奠桂浆，朝云艳骨有余香。宋朝陵墓皆零落，嫁得文人胜帝王。"

七、嫁得文人胜帝王

王朝云是否感觉"胜帝王"这需要到另一个世界亲口问了本人才知道。但相信"文人"苏轼应该闻到了"艳骨有余香"。因为他对王朝云的情爱，不仅记在墓志铭上，还写在了诸多诗词中。他连写了《悼朝云》、《纵笔》、《丙子重九二首》等多首诗及词《西江月·梅》等悼念她。

苏轼以前曾经写过三首极其精妙、足以显示诗才的词记述松风阁畔的梅花。王朝云离去几个月后，物是人非，梅花又盛放。他再写了一首咏梅的词，这次是以梅花象征长眠于地下的王朝云了（《苕溪渔隐丛话前集》卷四十一引《冷斋夜话》"东坡在惠州作《梅》词，……时侍儿朝云新亡，其寓意为朝云作也"。明杨慎《词品》卷二《梅词》"古今梅词，以坡仙绿毛幺凤为第一"）："玉骨那愁瘴雾？冰肌自有仙风，海迁时过探芳丛，倒挂绿毛幺凤。素面反嫌粉涴，洗妆不褪唇红，高情已逐晓云空，不与梨花同梦。"

仿佛在杭州得了王朝云而把西湖比西子一样，此处的梅花象征红颜知己真是“浓妆淡抹总相宜”。因为月下梅花一向认为是白衣仙女，隐约朦胧，尘世俗态不同其格调。所以，这首词的用语，既是写花，更是写他心爱的女人。

知己已西去，诗词不能唤回。苏轼可继续做的，是王朝云信佛的事业。

《朝云墓志铭》：“铭曰：浮屠是瞻，伽蓝是依。如汝宿心，惟佛之归。”《悼朝云》诗：“苗而不秀岂期天，不使童乌为我玄。驻景恨无千岁药，赠行唯有小乘禅。伤心一念偿前债，弹指三生断后缘。归臣竹根无远近，夜灯勤礼塔中仙。”

▼ 六榕寺

六榕寺是广州市一座历史悠久、海内外闻名的古刹。寺中宝塔巍峨，树木葱茂，文物荟萃，历史上留下不少名人的足迹。六榕寺山门前门楣上悬挂的“六榕”二字牌匾，是苏东坡所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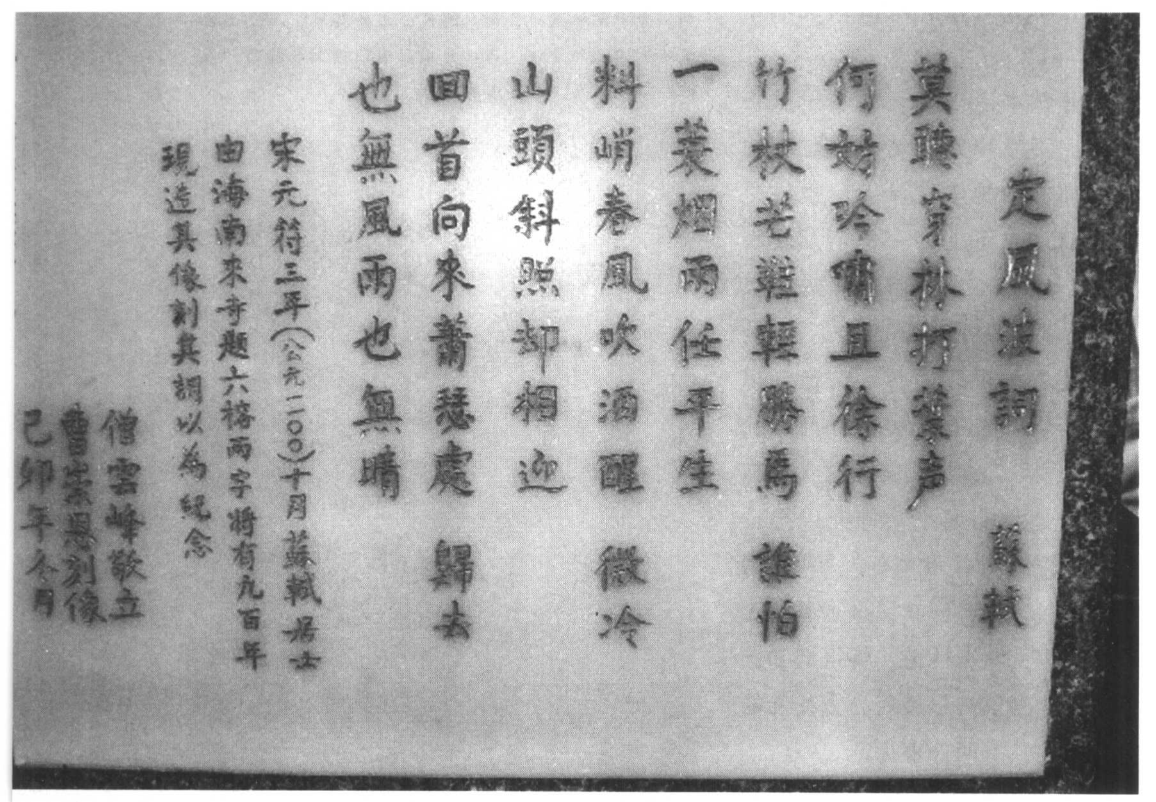


苏轼本以王朝云的幼子夭折为恨，不幸岁月无情，连红颜也抛舍而去。她生在世上，也许是要还前世欠下他的一笔债。转瞬之间，她已不在，希望是进了极乐世界。至少，佛塔与坟墓甚近，每日黄昏她可以去听经访道，以慰岑寂。而他呢？确实心有愧疚，深感亏欠她太多，但如此重债如何偿还？他只能诵小乘佛经以慰亡魂，只能“勤礼塔中仙”，“浮屠是瞻”、“惟佛之归”。多少有些无奈，但也见其真性情，将得遇知己的人生幸事以竭尽最后心力礼佛的方式表达。有两件事为证。

因新旧党争不断，苏轼贬到雷州。此时患难中舍命相陪的知己

王朝云已是香销玉殒，埋骨惠州。凄风苦雨携仆人踯躅南下，心力交瘁之感不再有温柔之乡的抚慰。及至雷州住进天宁寺，与住持在方丈堂每日谈佛论经，心境才稍感宽慰，并书“万山第一”四字相赠。雷州天宁寺，始建于唐大历五年（770年），岭南很有名气的古刹。单宋代，就有名相寇准、李纲、赵鼎、文学家诗人苏轼、苏辙、秦观、名臣胡铨、李光、王岩叟、任伯雨十人到过此寺，或留诗，或书匾。苏轼所书四字为楷体，圆润方正，乃天宁寺镇寺之宝。

元符三年（公元1100年）正月，哲宗驾崩而改换了朝政，四月至六月间，朝廷三下赦令，许多前朝贬谪之臣皆获赦还。苏轼自儋州北归，经廉州（今广西合浦）辗转抵达广州，已是九月凉秋。由于住处离



▲ **苏轼《定风波》**

六榕寺内刻有“六榕”二字的石基背面刻着苏轼的《定风波》。

六榕寺（原名净慧寺，清光绪元年，即公墨宝“六榕”书匾，寺僧将之傍于山门。

苏轼为何题书“六榕”二字？倘若仅以六株古榕特殊为由，看似合理，却难免“冤枉”苏轼的一番深情厚意——时人留下的文字中就多以为与其知己王朝云有关。因为王朝云去世后，苏轼曾在墓旁亭上亲题“六如”二字。一路波折和一己生命都将至尽头的苏轼对世人皆受色、声、香、味、触、法之六尘蒙蔽难免感触颇深，而在寺院的氛围里，置身六株古榕浓阴之下，六尘便被遮隔。所以“六榕”与“六如”一样，皆是喜欢谈佛说禅的苏轼在阐明佛理深意，也是竭心对王朝云的记念。

九百多年后的今天，可以看见六榕寺的厅内有白色玉石所铸苏轼塑像。东坡衣袂飘然，神态若仙，立在刻有“六榕”二字的石基上，石基背面刻着烫金字体的《定风波》：“莫听穿林打叶声，何妨吟啸且徐行。竹杖芒鞋轻胜马，谁怕？一蓑烟雨任平生。料峭春风吹酒醒，微冷，山头斜照却相迎。回首向来萧瑟处，归去，也无风雨也无晴。”

此后不到一年，苏轼就随知己去了。正如王朝云临终时诵《金刚经》解佛理渡魂灵一样，苏轼明白尘埃落定后的天高云淡，留下禅语“回首向来萧瑟处，归去，也无风雨也无晴”让后来人在“高山流水”之外对知己的虔诚梦多出一份“痛”与“快”都深入骨髓的想望。

王朝云生平

宋仁宗嘉祐七年（公元 1062 年）：生于钱塘。

宋神宗熙宁七年（公元 1074 年）：被苏轼收为侍女。

宋神宗元丰四年（公元 1081 年）：随苏轼至黄州。

宋神宗元丰六年（公元 1083 年）：为苏轼生下一子，取名遂礼，小名斡儿（一说叫苏干，又叫苏循，小名遯儿）。

宋神宗元丰七年七月二十八日（公元 1084 年）：孩子夭折。

约宋神宗元丰七年（公元 1084 年）：开始学佛法。

宋哲宗绍圣元年（公元 1094 年）：随苏轼远谪岭南惠州。

宋哲宗绍圣三年七月五日（公元 1096 年）：逝世，年仅 34 岁。

宋哲宗绍圣三年八月（公元 1096 年）：葬于西湖栖禅寺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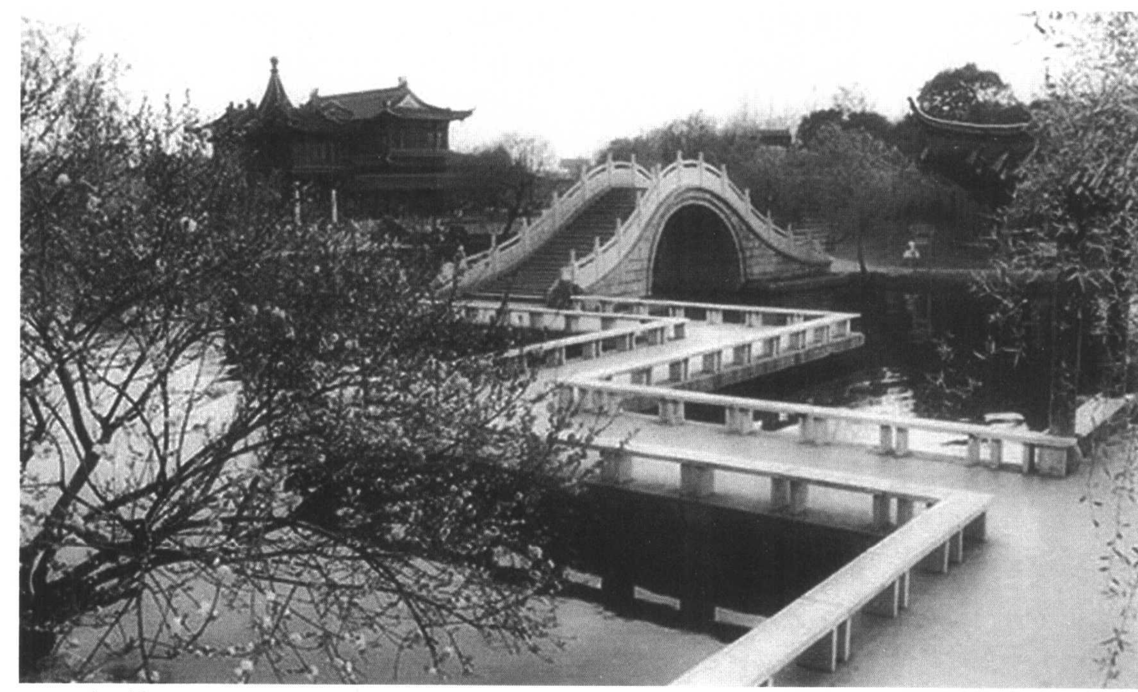
为世难出入，堪怜风尘女

——北宋名妓李师师



李师师，生卒年不详。原本姓王，后以“李师师”名红极当时青楼。色艺俱佳，尤有才名。张先专为其创词牌“师师令”。与秦少游、贯奕等多有来往，情有独钟周邦彦。被宋徽宗赵佶看得比皇位还重，后纳入后宫。1126年“靖康之耻”后不知所踪。笔记野史、小说评话中对其多有记述。

北宋末年的名妓李师师名不见“经传”，但笔记野史、小说评话中多有记述（较早的可见张端义《贵耳集》、张邦基《墨庄漫录》、宋代评话《宣和遗事》等），她的事迹被炒得沸沸扬扬。一些小说的作者甚至直接拿她当成故事中的主角，写《水浒传》的施耐庵就说她与招安水泊梁山众好汉有密切关系。给人的印象是：李师师是宋徽宗政和年间的一



▲ 二十四桥

二十四桥，又名廿四桥，昔为砖砌桥墩，上铺木板，围以红栏。桥畔遍植芍药，故有红药桥之称。关于二十四桥，历史上还有一种说法是指扬州的二十四座桥。

个风流人物。清人史梦兰《为〈宋艳〉题词》言："宋史高标道学名，风流天子却多情；安安唐与师师李，尽得承恩入禁城。"此后，她与唐安安成了代表，文人用来讽刺君王荒唐的一种特殊模式下的代表。唐安安是杭州名妓，为宋理宗所幸。可李师师"承恩入禁城"却未能与她一样自此之后享尽人间的荣华富贵；"风流人物"、"高标道学"或"天子多情"与李师师既有关联又似乎毫不相干——她在"出世"与"入世"间徘徊，仅一个堪怜的风尘女子。

一、出身

借姜夔《扬州慢》里的话"二十四桥仍在，波心荡，冷月无声"来解说中国历史长河，将"二十四桥"改为"二十四史"，即使不算恰如其分，也可以代表一种现代人对历史的理解。以李师师的身世为例。皇帝是历史的"波心"，宋徽宗当然也是。只要是他做的合乎"正道"的事，不分大小巨细一概记载；因为是他"荡"起整个历史大河奔流。李师师是他宠爱的一个女人，曾一度与他关系密切，却在波浪之外"冷月无声"。——只是史学家"爱憎分明"的立场要求他们不应该为她施舍一点笔墨？撇开"正史"，我们借助"野史"记述李师师。

李师师原本姓王。父亲王寅是宋哲宗时期汴京城内经营染房的一个工匠，手艺甚精。李师师的母亲去世后，全靠父亲把她抚养大。

按照当时开封的风俗，孩子出生以后不论男女，都要送到附近的寺庙里，请和尚为之剃度。据说这样可以帮孩子消病祛灾。周岁时，王寅送女儿到宝光寺，请智本禅师为她剃度。抱进庙宇时，她啼哭不止。智本禅师说："庄严佛地，缘何哭闹?阿弥陀佛!"顺手抚摩了一下她的脑门。不料她立即止住了啼哭。王寅为此高兴，认为孩子与佛有缘。他恳请长老收下她做个挂名弟子。长老微微一笑，未置可否。按照汴京当地的风俗，作挂名弟子的一般都以"师"为名，即托付禅师和祖师庇佑之意。尽管后来智本禅师并未收这个小女孩，但王寅深信女儿与佛大有渊源，便将女儿的名字取为"李师师"。

八字先生推算，李师师命带"冲克"。——这究竟是八字先生推算

出来的，还是后人根据事实假想出一个八字先生？这已经无关紧要。关键是：离开母腹出世，母亲就因难产而去世——克死了母亲。也许冥冥中自知身世不会好，襁褓中她就很少啼哭。但四岁那年，厄运又降临到她的头上——父亲因遭人诬陷被判处死刑。（父亲的罪纯系子虚乌有，生意上被人诬陷而已。若是碰上开明世道，也许能逃过一劫。但当时宋朝开始走下坡路，官府黑暗，冤案本属寻常事。一个手艺工匠，缺钱活动官府，明知是诬陷依然被判罪就成铁板一块。当年秋天被糊里糊涂地斩首示众了）就这样，才四岁，父母双双被她"克"进九泉。

双亲去世，李师师成了孤儿。四岁即有此遭遇，足令人欷歔不已。但相对以后，这仿佛是"佛缘前定"的一个先兆。

二、一笑千金少

曾经红极一时叫李姥的妓女，因年老色衰而"门前冷落鞍马稀"。手头有些积蓄，日子本来过得还顺当。成了孤儿的李师师生得秀丽，又聪明乖巧，被她看中，收为养女。也许是妓女生涯的经验告诉她，她将因为李师师再度红极一时，所以，还在李师师年幼时，她就不惜血本遍请老师来家教导小师师学诗词歌赋，引笛吹箫等才艺。李师师天赋极佳，加之她自知身世不如人，显得格外懂事。学习如饥似渴，什么东西都是一教就会，一学就通。刚到破瓜之年，就色艺双全，芳名远播了。

李师师一天天长大，渐渐出落成一个有貌有才的大美人。于是，李姥决定重振青楼，让李师师操起自己昔日曾经从事过的旧艺。李师师心里纵然有一万个不愿意，可念着其养育之恩未报；无可奈何之下，开始了



▲ 李师师像

这是戴敦邦根据电视剧《水浒传》中的人物造型所画的李师师像。

不得不走的凄苦之路。

终日里，李师师的脸上难见一丝笑影。但她色、艺俱佳，尤有才名，很快便成了汴京城中众多妓女中的佼佼者，其人才之俏丽轰动京师。慕名求拜者车水马龙，络绎不绝。单就美貌言，“沉鱼落雁，闭月羞花”之词都不足以形容其美。因为曾有人这样写诗描写她：“眉弯鬐垂云碧，眼入明眸秋水溢。风鞋半折小弓弓，莺语一声娇滴滴。裁云剪雾制衫穿，束素纤腰恰一搦。桃花为脸玉为肌，费尽丹青描不得。”

如果无名小辈的诗不算什么，那就再看当时词坛领袖张先见到她后，一样为之倾倒而专为李师师填的一首《减字木兰花》：“垂近额，走上红茵衣趁拍，只恐惊飞，拟请游丝惹住伊。文鸳绣履，去似风流尘不起；舞彻梁州，头上宫花颤未休。”这样赞美是含蓄多了。但张先并不到此为止。他专为李师师创了一个词牌，为“师师令”。经他品题，为人所传诵，自此李师师艳名更著。

为了更好地接纳王公贵人，富商巨贾，李姥又大兴土木建了一幢别致而豪华的楼馆，雕梁画栋，陈设奢靡，气派豪华。不知情者，还以为是当朝某位高官的府邸。这新居落成之日，著名才子秦少游特去游赏。他见到李师师以后即兴填一首《生査子》赞赏她：“远山眉黛长，细柳腰肢袅。妆罢立春风，一笑千金少。归去凤城时，说与青城道。看遍颍川花，不及师师好。”随着秦观的词一出，李师师的身价更是齐名飞燕，身价百倍了。

三、初识帝王面

李师师可谓“名动京城”，因为迷幻香散布到皇宫，诱惑起“波心荡”——皇帝宋徽宗出了宫。

宋徽宗（1082年—1135年）即赵佶。神宗第11子，哲宗之弟。先后被封为遂宁王、端王。哲宗1100年正月病死时无子，皇后于同月立他为帝。第二年改年号为“建中靖国”。为帝时，政治腐败，民不聊生。任用蔡京、王黼、童贯、梁师成、李彦、朱免，时称六贼。在位25年，国亡被俘受折磨而死，终年54岁。葬于永佑陵 (今浙江省绍兴县东南35里处)。

他是宋代皇帝，也是画家、书法家。甚至有人猜测，要是他不做皇帝也许可以与王羲之齐名或者与唐伯虎并列。在位期间，他为“画院”搜罗绘画人才，提倡柔媚画风。他书法师黄庭坚，后自创一种瘦劲锋利，如“屈铁断金”的“瘦金体”。受吴元瑜影响，他学花鸟画（据说他画鸟雀，常用生漆点睛，小豆般凸出在纸绢上，十分生动）。所画花卉，能够画出不同季节，不同时间下的特定情态，作品集成为《宣和睿览册》。他对人物、山水画等也有一定的造诣。曾下令编撰《宣和画谱》、《宣和书谱》和《宣和博古图》等，仅《宣和画谱》就有二十卷，包括二百三十一家的六千三百九十六件作品，对绘画艺术有很大的推动和倡导作用。另外，吹弹、书画、声歌、辞赋等他无不精擅。平生著作极多，但散佚尚存无多。存世画迹有《芙蓉锦鸡》、《池塘秋晚》、《四禽》、《雪江归棹》等图，词集《宋徽宗词》。从他的传世词作中很明显看出他并不适合做帝王。因为脂粉味太浓，缺少气魄；虽然遣词达意很在行，但根本没有九五之尊的气势。——许多草莽英雄都比他强。比如鲁莽的西楚霸王，大字不识几个，却留下了“力拔山兮气盖世”的豪言壮语；表达哀伤，也是“时不利兮骓不逝，骓不逝兮可奈何？虞兮虞兮奈若何？”还有那名声不怎么好的汉高祖“刘三”，也曾留下了风光无限的“大风起兮云飞扬，威加海内兮归故乡，安得猛士兮守四方！”

▼ **宋徽宗像**

赵佶（1082–1135），一位名副其实的书画家，历史却开了一个玩笑让他成了宋徽宗，一个不称职的皇帝。





▲ **柳鸦芦燕图**

此图中柳鸦芦雁采用没骨画法，竹以双钩法绘出，设色浅淡，构图洗练。粗壮的柳根、细嫩的枝条、姿貌丰腴的栖鸦、芦雁画得都很精细工整。栖鸦双双憩息嬉戏，芦雁饮水啄食，形态自在安详。点睛用生漆，更显得神采奕奕。此图在黑白对比和疏密穿插上取得了很大成功。整个画面恬静雅致、神静气闲。

就这样一个有才有艺却“在其位，不谋其政”的皇帝，在李师师的声名诱惑下，想望着会见那难得的尤物。在几个弄臣的安排下，赵佶化装成商人出宫。这种改头换面与其说是担心皇上找妓女的事情败露，不如说是有性情的赵佶想看看自己如果去掉皇帝的华衮之后，在女人心目中还有多少分量。毕竟，他也是个有虚荣心、更有才情的男人嘛。

一个夜晚三更过后，在几名亲信陪同下，赵佶化名“赵亿”来找李师师。虽然一般妓女对出手阔绰的商人多有好感，但李师师根本就不买

账。凭她的才艺、美貌、声名，她有足够的理由喜爱那种有才情的男人，而对一掷千金却腹内草莽的浪荡公子表示鄙视和厌恶。貌不出众的赵佶用重金铺出的“求见”路上只见李师师“千呼万唤始出来，犹抱琵琶半遮面。”平日里要风得风，要雨得雨的九五之尊，几曾受过这样的怠慢、甚至屈辱？真是一记当头棒喝。但既然是以商人的身份而来，自然不能显示权势。第一次会面就这样草草收场。

三宫六院美女如云，伸手可及而毫无吸引力。“漫不经心”的李师师也近在咫尺，因隔着“墙壁”无法伸手就“抱得美人归”——作为一个皇帝的窝囊经历反而更加激起了赵佶对李师师的更大兴趣。于是见面的次数更多，出手更慷慨大方。到最后，也终于表明了自己当朝皇帝的身份：徽宗赵佶已经无法舍弃，他准备豁出去，要将李师师接进宫去。

四、若有所属

最早得到李师师芳心的应是当时的武员外郎贾奕。可能正因为是一介武夫，多了文弱书生们不曾有的强健躯体，也可能还有其他比如现代人所说“善于骗取女人的欢心，是个情场老手”的原因，当然，还可能是他能吟诗舞墨。总之，李师师愿意展示自己的石榴裙，贾奕也乐意醉倒在温柔乡。

据说，贾奕得知皇上要将李师师接进宫的消息后很不是滋味。一次，他在李师师的房内看到一块皇上所赠的华丽丝帕，心里更是醋劲大发，提笔写下了一首《南乡子》：“闲步小楼前，见个佳人貌似仙。暗想圣情浑似梦，追欢刹那，兰房困倦眠。一夜说盟言，满掬沉檀喷瑞烟，报道早朝归去晚回銮，留下鲛绡当宿钱。”李师师读罢此词苦笑了一下，只说了句：“你真会要笔杆。”便顺手放在梳妆盒内。后来徽宗赵佶无意之中发现了这首词，得知是贾奕所写之后，龙颜大怒，找了一个借口要治他死罪，幸亏李师师求情才得免一死。好说歹说，充军了事。

李师师色艺双全，貌若天仙，同时琴棋书画无所不通。文人的笔记小说中还记载着她与不少文人的交往，如张端义的《贵耳录》，张邦基的《墨庄漫录》都记载了她与大词人周邦彦、晁冲之的来往和诗词酬

▼ **华丽缘**

李师师作为一代名伎，精通琴棋书画歌舞，容貌清雅绝世，与崇尚风雅的宋徽宗有一段难解的姻缘。



答。事实上，爱慕李师师的情、色以及才的远不止这些人，《水浒》中说她与梁山好汉浪子燕青的交往未必是真，但说李师师受江湖人士的“景仰”肯定是有的。《翁天脞语》云：“山东巨寇宋江，将图归顺，潜入东京访师师。”之所以说梁山首领及时雨宋江也冒死潜入汴京一亲芳泽，是因为事后他在墙上留词纪兴：“天南地北，问乾坤何处，可容狂奴？借得山东烟水寨，来买凤城春色。翠袖围香，绞绡笼玉，一笑千金值。神仙体态，薄倖如何消得？回想芦草滩头，蓼花汀畔，皓月空凝碧。六六雁行八九，只待金鸡消息！义胆包天，忠肝盖地，四海无人识，闲想万极，醉乡一夜头白。”

难怪叱咤风云如宋江的男人也要如此爱慕李师师，为“一亲芳泽”而冒死潜入东京，以至“醉乡一夜头白”——在“女子无才便是德”的国训下，男人们风浪见得多，可几曾见过有才的女子？因为有才的便“无德”（多寄身青楼），而有“德”的又偏无才（即使有也多被埋在了贞节牌坊下）。

五、情有独钟

贾奕风流，毕竟风流得太“俗”；宋江风流，却如流星般短暂；这是与大词人周邦彦相比才相形见绌。李师师情有独钟的正是真风流的周邦彦。

周邦彦 (公元1056年—1121年)，字美成，号清真居士，钱塘（今浙江杭州）人。北宋末年的大词人。他精通宫商，妙解音律，能自度曲，词律细密，在大晟府审古乐，制新调，对词乐的提高和发展有一定贡献。词风浑厚和雅，富艳精工，极铺陈之能事，为北宋婉约词之集大成者，在词史上有深远影响。词集名《清真集》，又称《片玉词》。

《宋史》中说他：年少时行为放荡，常犯错而不知检点，邻里大多不喜欢他。虽然如此，他却爱看书，儒、释、道各类书，他都涉猎。待年岁稍长，对糊涂的年少生活始有悔悟。于是前往京城，到太学求学，并准备谋官。周邦彦到京城不久，呈《汴都赋》给皇帝，得到赏识，提拔他为太学正。世事真的难以预料，当初在乡里是个行为令人侧目之人，后来却是天下学人之典范。

他结识李师师时已近花甲之年，但风流不减当年。也许对他来说，风流正是他那“江山改易，本性难移”的本性。因他写的词句绮丽绝伦，京城歌妓无不以唱他的新词为荣，李师师也同样。初见李师师时，周邦彦便觉相见恨晚，填了一首《玉兰儿》记录了他对李师师的印象：“铅华淡伫新妆束，好风韵，天然异俗。彼此知名，虽然初见，情分先熟。炉烟淡淡云屏曲，睡半醒，生香透玉。赖得相逢，若还虚度、生世不足。”师师喜欢他的文采，乐于和他接近，交往日久，二人关系甚为密切。

宋人陈鹄《耆旧续闻》中记载：“美成至注主角妓李师师家，为赋《洛阳春》云，‘眉共春山争秀，可怜长皱。莫将清泪湿花枝，恐花也如人瘦。清润玉箫闲久，知音稀有。欲知日日依栏愁，但问取亭前柳’。”从《洛阳春》中不难看出周邦彦对李师师的赞美和同情，还规劝她找个知心之人出嫁，以解愁苦。可见，二人友谊深厚，绝非一般。

这周邦彦不是那种俗不可耐的人。同样是吃醋，醋意发起来就显得很有风度。张端义在《贵耳集》中记载了李师师和周邦彦的这一段轶事。有一次，周邦彦正在与李师师耳鬓厮磨，恰逢徽宗赵佶驾到。周邦彦一时无处藏身，只好匆忙躲到床底下。徽宗赵佶把刚从江南用快马送到的新橙拿出来与李师师分享，边吃边调情的情景被周邦彦全都看在眼

里，记在心里。事后，周邦彦特地为此填了一首词，词名为《少年游》，词中写道："并刀如水，吴盐胜雪，纤指破新橙，锦幄初温，兽香不断，相对坐吹笙。低声问，向谁行宿？城上已三更，马滑霜浓，不如休去，直是少人行。"这首词与贾奕的那首词表现醋劲明显不同，只是将徽宗赵佶狎妓的细节传神地表现出来，读者犹如身临其境目睹此情此景。又似乎是作者与李师师的调情之戏言。（难怪李师师要对这个老头情有独钟了。）

美词配美人，李师师很喜欢这首词。但这首词却给周邦彦带来了麻烦。徽宗赵佶再次来时，得意忘形的李师师竟把此词原原本本地唱给他听。徽宗赵佶本是词作的行家里手，再加上这词分明就是自己当日与李师师曾经说过的话。于是问是谁所写。李师师只好如实回答。徽宗恼羞成怒，第二天上朝，就让蔡京以收税不足额为由，将周邦彦罢官免职赶出京城。隔了几天，徽宗赵佶又去见李师师，却不见人。不甘心而久坐等她。至半夜李师师才回，而且"愁眉泪眼，憔悴可掬"。徽宗赵佶生

▼ **周邦彦《苏幕遮》**

周邦彦有《苏幕遮》一词云："燎沉香，消溽暑。鸟雀呼晴，侵晓窥檐语。叶上初阳干宿雨，水面清圆，一一风荷举。故乡遥，何日去？家住吴门，久作长安旅。五月渔郎相忆否？小楫轻舟，梦入芙蓉浦。"



气地责问李师师到哪儿去了。她回答："送别周邦彦去了，不知皇帝要来。"徽宗赵佶不好怪罪，只好转而问道："学唱了新词否？"李师师回答："有一首周邦彦的《兰陵王》。"于是李师师用琴边弹边唱了出来："柳荫直，烟里丝丝弄碧。隋堤上，曾见几番，拂水飘绵送行色？登临望故国，谁识京华倦客？长亭路，年来岁去，应折柔条过千尺。闲寻旧踪迹。又酒趁哀弦，灯照离席。梨花榆火催寒食。愁一箭风快，半篙波暖，回头迢递便数驿，望人在天北。凄恻，恨堆积。渐别浦萦回，津堠岑寂。斜阳冉冉春无极。念月榭携手，露桥闻笛，沈思前事，似梦里，泪暗滴。"徽宗赵佶听了一遍，有一种"小雅怨怀而不乱"的感觉，不觉大动怜才之心。他也知道李师师不愿意周邦彦离京，于是便赦免了周的罪名，把他召回，封他为"大晟乐正"，并准他随时在李师师处走动。

后人还将周邦彦的那首充满深情的《解连环》词说成是写给流落到江南的李师师的。词这样写道："怨怀无讫，嗟情人断绝，信音辽邈。纵妙手、能解连环，似风散雨收，雾轻云保燕子楼空，暗尘锁、一床弦索。想移根换叶，尽是旧时，手种红药。汀州渐生杜若。料舟依岸曲，人在天角。谩记得、当日音书，把闲言闲语，待总烧却。水驿春回，望寄我、江南梅萼。拼今生、对花对酒，为伊泪落。"这种说法明显不符事实，因为周邦彦早在1121年就去世，与靖康元年有五年之遥，距离李师师被驱逐出宫也有四年，更不说那是李师师流落到江南后什么时候写的了。假若是真的，相信李师师看过这首《解连环》后，一定会泪流不已，泣不成声——毕竟，周邦彦才是她情有独钟的人。

六、集三千宠爱

难舍难分地交往了一段时间后，在徽宗赵佶心里，与李师师在一起成了每日早朝一样不可或缺——他一发不可收拾地爱上了她。

《青泥莲花记》详细地记载了李师师与徽宗赵佶的交往情况。当时，李师师以名满京华、色艺冠绝的名妓身份住在金线巷。徽宗赵佶常常坐着小轿子，带几名内臣与李师师来往。虽然经常是夜间微行，但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这件事很快被传得满城风雨。《水浒传》提到连水泊梁

山的好汉也知道了这事。当时他们在宋江的计划下，想被朝廷招安，却苦于招安无门。那奸臣童贯借着招安的牌子，却去羞辱梁山的好汉。于是他们便想到了要利用李师师与皇帝的关系，通过李师师这层来绕过那些掌权的权奸而直达圣上，于是派出燕青来找李师师。

根据《大宋宣和遗事》记载说，后来，徽宗赵佶见事已为人所知，便不再偷偷摸摸，干脆把她弄到皇宫内，封为瀛国夫人 (有人说是封为李明妃)，公然过起了名正言顺的快活神仙日子。自从李师师进了禁宫之后，马上就令“六宫粉黛无颜色”，徽宗赵佶更是天天与她腻在一起，“承欢侍宴无闲暇，春从春游夜专夜。”在此期间，徽宗一扫帝王之尊，为她填词作赋，其中就写过这么一首：“宫梅粉淡，岸柳金匀，皇州乍庆春迴。凤阙端门，棚山彩建蓬莱。沉沉洞天向，晃宝舆、还花满钧台。轻烟里，算谁将金莲，陆地齐开。触处笙歌鼎沸，香鞯趁，雕轮隐隐轻雷。万家帘幕，千步锦绣相挨。银蟾皓月如昼，共乘欢、争忍归来。疏钟断，听行歌、犹在禁街。”尽写与李师师出游的欢乐。如果说这首写得还算隐晦，那下面这首则直白多了：“浅酒人前共，软玉灯边拥，回眸入抱总含情。痛痛痛，轻把郎推，渐闻声颤，微惊红涌。试与更番纵，全没些儿缝，这回风味忒颠犯，动动动，臂儿相兜，唇儿相凑，舌儿相弄。”将卿卿我我的情事写到这份上，不得不让人感叹原来“只羡鸳鸯不羡仙”也可以分境界。

虽然史学大师王国维只相信徽宗嫖娼是真而肯定说李师师从未进过宫廷，但《梦粱录说》言：“朝廷御宴，是教坊歌板色承应。”《武林旧事》也载：“丁未年拨入勾栏弟子，嘌唱赚色施二娘、时春春、时注注、徐胜胜、朱安安、陈伴伴等十四人。”《太平清话》中说：“钱塘为宋行都，男女尚妩媚，号笼袖骄民。当时思陵上太皇号。孝宗奉太皇寿，一时御前应制多女流。棋为沈姑姑，‘演史’为宋氏、强氏，‘说经’为陆妙静、陆妙慧，‘小说’为史亚美，‘队戏’为李端娘，‘影戏’为王润卿，皆宫中一时慧黠之眩”。从这些史料看，宋代宫廷和妓女的关系确实甚为密切。在这种背景下，昏庸荒唐的徽宗赵佶走出皇宫做出格的事或将妓女招进宫都不足为怪。

七、春花秋月何时了

可惜好景不长。徽宗宣和七年（1125年）十月，金军大举南侵。金军统帅宗望统领的东路军在北宋叛将郭药师引导下，直取汴京。赵佶接报，连忙下令取消花石纲，下《罪己诏》，承认自己的过错，想以此挽回民心。但金兵长驱直入，逼近汴京。徽宗又怕又急，拉着一个大臣的手说："没想到金人这样待我。"话没说完，一口气塞住喉咙，昏倒床前。被救醒后，他伸手要了纸和笔，写下"传位于皇太子"几个字。十一月，他宣布退位，自称"太上皇"，让位于子赵桓 (钦宗)，带着蔡京、童贯等臣子，借口烧香仓皇逃往安徽亳州蒙城 (今安徽省蒙城)。第二年四月，围攻汴京的金兵被李纲击退北返，赵佶才回到汴京。



▲ **眉鸾髻垂云碧**

有这样一首诗形容李师师貌美：眉鸾髻垂云碧，眼入明眸秋水溢。凤鞋半折小弓弓，莺语一声娇滴滴。裁云剪雾制衫穿，束素纤腰恰一搦。桃花为脸玉为肌，费尽丹青描不得。

事情并未因此结束。靖康元年（公元1126年）十一月，金兵攻进京城汴梁，赵佶和赵桓，以及赵氏宗族、亲属等三千多人，都做了金人的俘虏（后客死在"五国城"）。赵佶被俘期间还对李师师念念不忘，先后写下不少的词作。其中《燕山亭》言："裁剪冰绡，轻叠数重，淡著燕脂匀注。新样靓妆，艳溢香融，羞杀蕊珠宫女。易得凋零，更多少、无情风雨。愁苦。问院落凄凉，几番春暮。凭寄离恨重重，这双燕何曾，会人言语。天遥地远，万水千山，知他故宫何处。怎不思量，除梦里、有时曾去。无据。和梦也、有时不做。"《临江仙》言："过水穿山前去也，吟诗约句千余。淮波寒重雨疏疏。烟笼滩上鹭，人买就船鱼。古寺幽房权且住，夜

深宿在僧居。梦魂惊起转嗟吁。愁牵心上虑，和泪写回书。”赵佶极写对李师师的思念之苦，独没有对江山社稷和人民思念的愧疚之感。可见他这个皇帝当得也实在“冤枉”，而他的被俘也说明了金人的不智——后来宋高宗赵构根本就没想过要救他或替他报仇。

赵佶丢掉皇位后，李师师失去了靠山，被逐出宫门，地位一落千丈。这不禁让人想起唐玄宗与杨贵妃。李师师虽未被赐死，却也无杨贵妃那么幸运——白居易还为她作了一首千古绝唱的《长恨歌》呢。也许怪李师师跟错人了，因为宋徽宗是个丧国的千古罪人，而唐玄宗最后还因赐死贵妃而保住了大唐江山。

无论是被逐出宫门的李师师，还是被俘被囚的赵佶，他们都应该记得写“春花秋月何时了”的李煜；除愁外，他们将性情、才艺甚至生命都交付出去，注解了他的“一江春水向东流”。

八、余生

朝政动荡席卷天下苍生，跟皇宫有密切关系的李师师更难例外。正因为此，李师师的后半生也就跟时局一样动荡不安。但具体是怎么回事却众说纷纭。

李师师出宫之后，到金兵掳二帝北上之前，其下落有两种说法：一是《三朝北盟会编》中记载说李师师被驱逐后，接着被抄家；二是《李师师外传》中说她自知富有，抄家的命运在所难逃，便主动将自己的财富捐出充军饷，助宋军抗金。不管二者谁更符合事实，李师师的结局却并没两样：曾经名噪一时、富甲一方的李师师成了一贫如洗的平民女子；岁月风雨会腐蚀佳人容颜，没料到还侵吞“生存依靠”。

“靖康之耻”后，李师师下落更是扑朔迷离。现今可以找到的至少有以下五种说法。

（一）以死殉国。《李师师外传》中说，金国皇帝久闻李师师大名，命令他的主帅努力寻找。在汉奸张邦昌的帮助下，终于找到。李师师不愿舍身伺候，先用金簪刺喉，不死，又折断金簪吞下自杀。临死之前，她大骂张邦昌：“告以贱妓，蒙皇帝眷，宁一死无他志。若辈高爵厚

禄，朝廷何负于汝，乃事事为斩灭宗社计?”以“贱妓”身份说出如此深明大义的话来，并且用行动现场“垂范”，作者自然对她大加赞赏，以为有侠士之风。清人黄廷鉴《琳琅密室丛书》也据此称赞她的殉国行为是大丈夫气概的表现，灰暗的历史书页难掩其光芒。折断金簪吞下能自杀？这也许是很“纯粹”的想象力——这种说法曾受到许多前辈学人的质疑。鲁迅将《李师师外传》称为传奇。宋之的《皇帝与妓女》一书认为该书的作者是想借李师师的忠义讽世。邓广铭《东京梦华录注》说此书“一望而知为明季人妄作”。蔡东藩《宋史通俗演义》、李逸候《宋宫十八朝演义》也认为不过是借李师师讽世而已。

（二）老死江湖。《青泥莲花记》云：“靖康之乱，李师师南徙，有人遇之湖湘间，衰老憔悴，无复向时风态。”《墨庄漫录》也说她流落到浙江，还不时为当地士大夫唱歌，但“憔悴无复向来之态矣”。清初陈忱《水浒后传》继承这一说法，说李师师流落在杭州，住在西湖葛岭，操旧业为生。宋人平话《宣和遗事》的记载相似，只是又加了“为商人所得”一节。《汴京记事》诗云：“辇毂繁华事可伤，师师垂老过湖湘。缕衣檀板无颜色，一曲当年动帝王。”也吟咏了她凄凉的下落。此类说法因为平实，更符合人之常情而历来为大多数人接受。

（三）被俘北上，被逼嫁给金兵，了结残生。这一说法的可信度不大。因为李师师当时已出宫，金兵主帅是按张邦昌等人提供的名单索取后宫妇女的，其中怎么会有李师师呢?也许是那些同情李师师的人为了突出她的可悲的遭遇而故意附会出这一结局的吧。

（四）跟随周邦彦。《耆旧续闻》中记载“师师欲委身而未能也”，因为周妻死活不允。叹惜之余周邦彦写下《瑞龙吟》词一首，中云：“……前度刘郎重到，访邻寻里，同时歌舞。惟有旧家秋娘，声价如故。……知谁伴、名园露饮，东城闲步。事与孤鸿去。探春尽是，伤离意绪……”周邦彦有心无力，无可奈何之下只好眼睁睁地看着自己心爱的人儿离去。这种说法明显不符合事实，前面已解释。

（五）出家做尼姑。如果真是这样“断了凡因，了却尘缘”的话，

佛教徒“佛法无边”、“普度众生”的信念还会被更多人接受，因为“人性本善”的人们愿意看到李师师在最后的年月里了结她的佛缘。“世事不如意十之八九”——这样一个堪怜的风尘女子，哪座古庙，哪盏青灯，哪本佛经是她最后的寄托？

没必要一定选择其中一种说法来记述李师师的晚景生活。可以想见的是，李师师后来生活越加悲苦，而关心她的人日渐稀少，纵使原来交情不错的人也难免因为她的年长色衰而远离。还有谁去记挂着她的现实生活呢？只因为她与前朝皇帝有过不一般的交往，后人便以自己的想象铺陈出种种李师师后半生的情景来。我们深愿李师师离开她“熟悉”的环境，到她曾经“熟悉”的人们所不知道的遥远的“陌生”地方去了……

九、何处有香丘

“一抔黄土掩风流。”这似乎是铁的规律。但李师师香魂何处？

既然后半生的生活成了谜，她最后安息的地方也就说法不同。最具代表性的有两种。一种说她死后尚有荣耀地安葬于五国城（今黑龙江省依兰县)，另一说则是她寿终正寝安息于西湖葛岭。

说她安葬于五国城的说法来自于一个传说：宋徽宗被抓后，李师师决定去营救。势单力薄注定了事败。她不堪受辱选择自尽。金国皇帝深为感念，不仅厚葬她，还亲自为她立碑写墓志铭。这样的传说很容易让人怀疑是那些忠君思想浓厚的人杜撰出来的，他们想借李师师的形象来讽喻那些忘记了“靖康之耻”的人以及曾经享受过恩赐却不以国事为己任的人。

葛岭的另一说是：李师师晚年流落杭州，在西湖葛岭筑“雪涛斋”，仿薛涛制“薛涛笺”，惟其色为荷叶色。明人无名氏的《西湖茶余》录入了这一说法。据说李师师晚年刻意效仿薛涛，有一首遗嘱式的七绝，末联云：“身后卜宅谁是伴，昭君家校书坟。”在这里她自比为昭君与薛涛，因而愿与昭君的家和女校书薛涛的坟茔长相伴。

我们宁愿相信后一种说法，因为这符合李师师的性情。希望李师师



◀ **李师师像**

或许只有“淡妆浓抹总相宜”的西湖才称得起李师师的才情与容颜，我们更愿意相信这种美景与美人相守的结局。

能在美丽的西子湖畔安享九泉的安宁与西湖的静美——“天尽头，何处有香丘？”林黛玉既是为自己，也为李师师的如此一问，还真让男性社会里的七尺男儿们汗颜。

诗云：“芳迹依稀记汴梁，当年韵事久传扬；紫宫有道通香窟，红粉多情恋上皇。孰料胡儿驱铁马，竟教佳丽死红羊；靖康奇耻谁为雪，黄河滔滔万古殇。”

李师师生平

宋哲宗元祐年间（公元 1086 年 — 公元 1093 年）：生于长安。

宋徽宗大观、政和年间（公元 1107 年 — 公元 1117 年）：以“李师师”名红极当时青楼。与张先、秦少游、贾奕等多有来往。

宋徽宗宣和年间（公元 1119 年 — 公元 1125 年）：被召入宫，封瀛国夫人。

宋徽宗宣和七年十一月（公元 1125 年）：因宋徽宗退位而失宠。

宋钦宗靖康元年（公元 1126 年）：“靖康之耻”后不知去向。后来的生活结局有多种说法。



风雨飘摇，有巾帼，西北望

——风尘侠女梁红玉



一、自古侠女出风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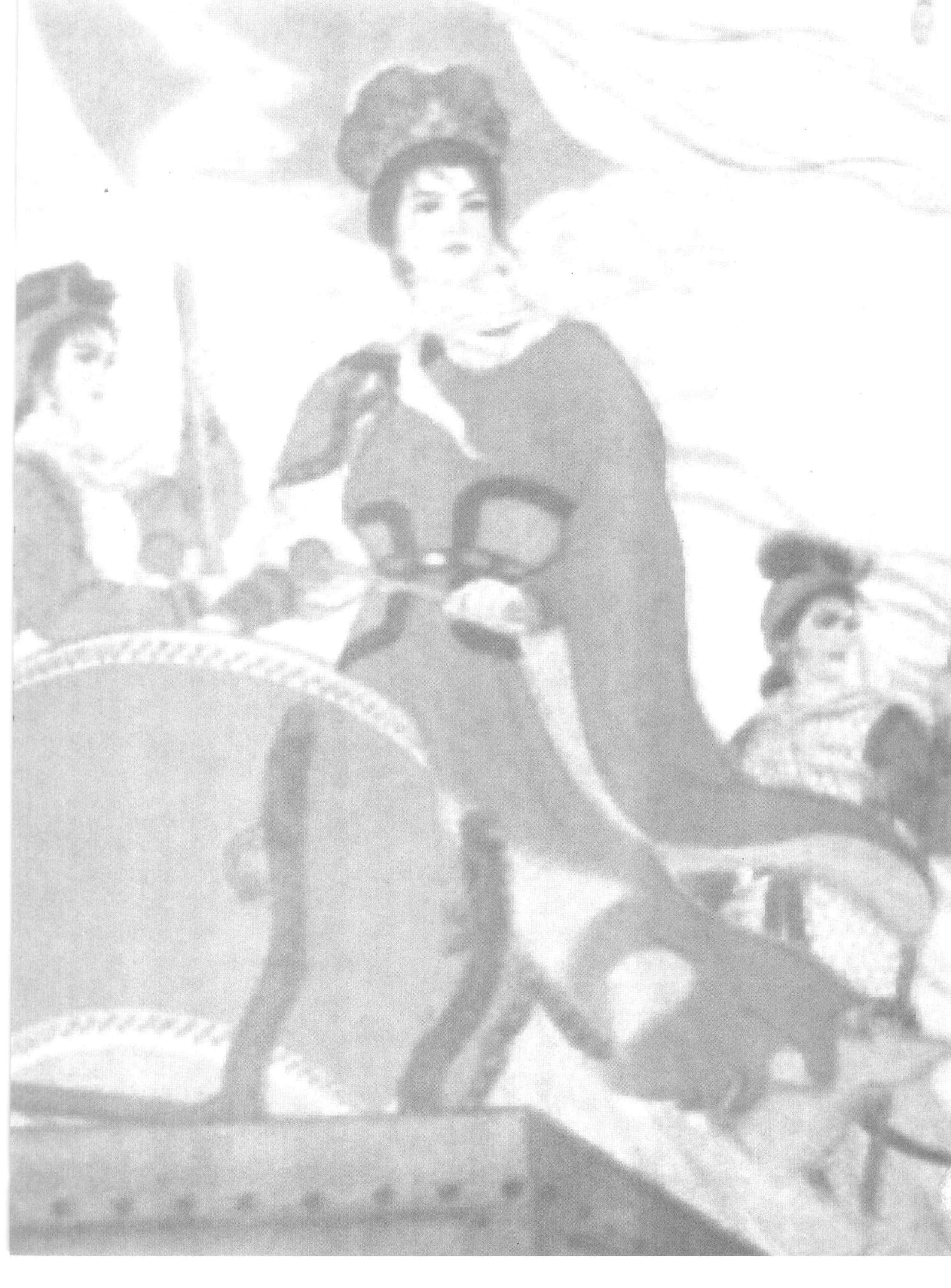
二、美人英雄结伉俪

三、戎马峥嵘展英才

四、抗金鼓与蒲儿菜

五、除奸祛佞亮清节

六、终待清明喜而终



风雨飘摇，有巾帼，西北望 Liang Hongyu
——风尘侠女梁红玉

梁红玉，生年生地不详。少时随母流落镇江，沦为军中艺妓。约1125年与韩世忠结婚。尔后随丈夫南征北战，出生入死。参加的主要战事有：1126年用火炮助丈夫胜两狼关之战，1129年携幼子单骑赴秀州求援平苗傅与刘正彦叛乱，1130年献埋伏之计，并亲自擂鼓指挥，以少胜多的黄天荡之战，1136年亲率将士织蒲为屋、采蒲茎充饥守城等。1128年生儿子韩亮，1153年逝世。生前曾封“安国夫人”，以“击鼓抗金”的巾帼英雄形象名扬后世。

江苏淮安城北辰坊礼字坝东边800多年前就有一座“七奶奶庙”。毁于十年动乱，1982年重建。堂前泥金垂联赞道：

“也是红妆翠袖；然而青史丹心。”“青眼识英雄，寒素何嫌，忆当年北虏鸱张，桴鼓亲操，半壁山河延宋祚；红颜摧大敌，须眉有愧，看此日东风浩荡，崇祠重整，千秋令馨仰淮塬。”

这处祠堂就是梁红玉堂（梁红玉排行第七，所以民间叫“七奶奶庙”），两副对联可说就是她一生的生动写照。

▼ 梁红玉祠

梁红玉祠在淮安新城西北，因其在兄妹中排行第七，俗称“七奶奶庙”。现祠为1982年重建，殿中神台上有梁红玉戎装塑像一尊。



一、自古侠女出风尘

绵绵延延中国历史数千年，涌现过众多巾帼英雄，颇负盛名的梁红玉即是其中之一。今人将梁红玉定位为“抗金名将”、“巾帼英雄”等形象，她“击鼓抗金”的英雄之举传为千古美谈。

“仗义每多屠狗辈，自古侠女出风尘”。历代中国女子，使人既爱又敬的不多，屈指算来倒有半数以上是风尘中人：无论是柳如是、董小宛，还是梁红玉、红拂女。可中国的历史记载素有



▲ **梁红玉像**

梁红玉的祖父与父亲都是武将出身，梁红玉自幼随侍父兄练就了一身功夫。后来随丈夫韩世忠生活在军中，这是她的戎装画像。

“为尊者讳”的传统，于是梁红玉的妓女身份往往被忽略或隐匿。表现一个完整的梁红玉就应该涵盖她一生中的所有经历，自当睹其姣容品其阅历赏其气概以示今世。

《淮安府志》和《山阳县志》记载：“梁红玉，生于楚州（即今淮安）北辰坊（新城西门内），少时善于织蒲。北宋后期，金兵时常向中原地区侵犯，为避江淮金兵骚扰，她随母亲流落京口（今镇江），沦为军中艺人。”其实，这只是一种梁红玉身世的说法。其他的还有：梁红玉是安徽池州人，自小聪明颖慧，善于织蒲，祖父与父亲都是武将出身；梁红玉是江苏（楚州）淮安人，生于宋徽宗崇宁元年，自幼随父兄练就了一身功夫。北宋末年，金兵南侵，梁红玉随母避乱京口，沦落为“平康女”（军中艺妓）。

究竟是生于江苏楚州还是安徽池州？对身居乱世且青春年少就做了“平康女”的梁红玉来说，恐怕连自己也未必知道原籍在哪里，遑论后人。但有三点似乎可以确定（之所以说“似乎”，是因为都与她后来传为美谈的形象有关，也可能是后人附加上去的）：一是身怀武艺，二是流落镇江，三是做了军中艺妓。可惜的是，她的声容笑貌、军中的艺妓生活等已无资料可再现（希望真是“红妆翠袖”吧）。这与其说是被历史洪流带走，不如说是被她的巾帼事业掩盖。

“青山相待，白云相爱，梦不到紫罗袍共黄金带，一茅斋，野花开，管他谁家兴甚谁家败，陋巷箪瓢亦乐哉，贫，气不改！达，志不改！”身在青楼的宋方虚，用这曲《山坡羊》唱出了她的理想与追求，也道尽了诸多青楼女子不甘命运摆布的心声。如此高风亮节，那些紫罗袍、黄金带又何足道哉？——此处借来表达梁红玉沦为“平康女”而“屈居”

时的心态也甚贴切。

遭遇乱世，流离失所，家道贫寒，沦为军妓，可谓不幸。但梁红玉并未因此自暴自弃；她全无“娼气”，从不对寻常子弟情眼相看。认识韩世忠，定为百年之好后的事实证明：她是烟花女子,但却跟她们不一般；她要么天生奇志，要么是跟随了韩世忠后而有了文韬武略，将相之才，精忠报国之志。

二、美人英雄结伉俪

韩世忠，字臣良，延安或绥德（今陕西东北）人，1089年生。16岁应募为本州敢勇乡兵。崇宁四年（1105年），延州乡兵奉调为党万部属，参与进攻西夏银州（今陕西米脂西北），从军战于嵩平岭，又从刘延庆征战立功，“始补守缺进义副尉”，为无品的小军官。宣和二年（1120年），浙西方腊起义。韩世忠率所部敢勇士50人随西北军前往镇压。宣和三年二月，随王渊攻克杭州；四月，韩世忠擒获方腊，为承节郎，升为入品的小武官。

韩世忠身体魁梧、勇气过人，风度潇洒、双目有神，“能挽300斤强弓飞马射箭，也能舞铁槊急驰峭壁之间。”如此一介武夫，并非诗书才子，更未尝涉足青楼寻觅佳人，如何相识梁红玉并喜结连理？历来有多种说法。



▲ **韩世忠像**

韩世忠（1089—1151），字臣良，绥德人，南宋名将。他反对和议，曾以岳飞冤狱，诘问秦桧。死后追封蕲王。

一说平定方腊后，主帅童贯班师回朝，行到京口大宴有功之臣。梁红玉作为军妓被招来助兴作乐。宴会浩大奢靡，加上有“莺歌燕舞”，一派喜乐升平气氛。韩世忠这时却闷闷不乐，因为是他亲手擒获了方腊，功劳却被上司辛兴宗抢去了。虽然经杨维忠申述，但也只得了个芝麻绿豆大的官（本来，擒获方腊的赏格是两镇节钺）。梁红玉

经历过数次这样的场面，更见过不计其数的军营官兵，而当日宴会中独对沉闷的韩世忠青眼有加（也许就像现代部分女性特别钟情"忧郁王子"之类的男性一样吧）。韩世忠也注意到了梁红玉那飒爽英姿，不落俗媚的神气。于是两人各通殷勤，互生怜惜，不久就结为夫妇。

另一种说法来自《鹤林玉露》。其中说，梁红玉当军妓的一年春节，深夜去军府贺年，忽见廊柱下伏卧一只白额猛虎，鼾声如雷。她吓了一跳，定睛再看，却发现是个睡着的军官。于是大胆问他的姓名，知道叫韩世忠。梁红玉心中顿时感觉非常惊慕，立即回住处告诉了鸨母。两人都认为他将来必成大器，于是备酒邀至家中。席间彼此接谈融洽，互生情愫。此后一来二去，日久生情而谈婚论嫁。

在此毋需考证哪一种说法更加精确，因为梁红玉碰到韩世忠时，一个是不得志的低级军官，另一个是历尽风尘的妓女，几乎没有可以"惊天动地"的点滴因素存在。在宋朝重文轻武的风气下，作为"军汉"的韩世忠的社会地位其实并不比作为妓女的梁红玉高多少。所以两人的结合也并不像现代人想象的那样需要有多大的勇气。或许，时人眼里，军汉配军妓正是天造地设，顺理成章。（后人改编的戏剧中，也有英雄救美的说法：梁红玉遭人虐待，为韩世忠所救。梁红玉感其恩情，以身相许。）

还有第三种"英雄美人"的说法。虽然难以就历史事实进行考证，但历来被处于平凡生活中却渴望不平凡的大众所接受。

宣和七年（1125年），镇守两江的老将军王渊携副将韩世忠等人在镇江金山设宴欢迎前来检阅江南防务的副枢密使宗泽。按惯例，应召歌妓陪酒献舞相陪。宗泽是一代名将，生活谨严，厌恶官场的花天酒地，因而他欲免了借酒承欢的俗套。王渊却极力推荐道："只是传闻这班歌女中有名梁红玉的，非但人才绝色，且工于词律，还以剑术著称，是一传奇人物。自古人才难得，不妨召她前来，以助一乐。"一个烟花女子，会诗律填词，此不稀罕；居然还谙剑术，这倒稀奇。宗泽闻言，也不禁为之好奇。于是吩咐梁红玉进见。

先是王渊以"江面"为题要求填词。梁红玉填一首《水调歌头》云：

“揽胜寻幽迹，名寺且登临。扬帆远驰万里，无计记征程。铺设银波浩渺，浮起晴峦荡漾，龙虎会风云。细听行吟处，朝夕有涛声。对清波，抒心事，总难平。中原板荡，令人长忆李将军。破剑刘郎何在？千古见胸襟。自愧青楼女，无处请长缨。”

此词一出，喜了王渊，惊了宗泽。宗泽笑对王渊说：“唉！古人云：‘百步之内，必有芳草。’此言诚不谬也！难料年纪轻轻的烟花女子，有庙堂之忧，请缨之志。”

接着，王渊解韩世忠佩剑，要求梁红玉表演剑术。梁红玉接过剑，运用自如地舞了起来。时而展翅亮相，时而飞舞盘旋，一套剑法舞得银光闪闪，白浪滔滔，叫人眼花缭乱。尤其剑气激烈时，缕缕银光，裹着她的翩翩倩影，叫人目不暇接。

▲ 韩世忠笔迹

这是一代名将的笔迹，“字如其人”，其中的风度气韵可见。

宗泽将“雏燕凌空”，“猿猴摘果”等一招一式看在眼里，感觉与同窗好友梁兴的剑法极为相似，于是探问两人关系。梁红玉回答是梁兴之女。（梁兴曾任徽州总兵，在平方腊之战中，以贻误战机罪被统率童贯问斩。按大宋律令，被判处死刑的官吏，妻女一律发配娼寮。这是有关梁红玉的身世和为何做了妓女的别种说法。）这让宗泽顿起怜惜之心。

当时，在场的韩世忠对内心富有才气，手下舞出英姿的梁红玉颇为动心。身陷军旅20年尚是独身的他用十分的殷勤表现出亲近的愿望。这些全被王渊、宗泽和梁红玉看在眼里。

后来，王渊公文送与镇江知府，为梁红玉赎身。脱籍从良的梁红玉又由宗泽做主，许配给王渊的副将韩世忠。于是，一对人间佳偶就这样姻缘天成。——自此而后，梁红玉结束风尘孽史，掀开了她历史上英名千秋的一页。

三、戎马峥嵘展英才

"自古红颜多祸水"。仅用此话来囊括漫长历史上一个个特定时期有过举足轻重作用的不可胜数的"红颜"们是偏激。用现代话说："每个成功的男人背后都有一个伟大的女性。"此话呈现了"红颜"们的另一面。加起来方可还"红颜"历史以真实——梁红玉脱籍从良步入婚姻后，韩世忠从入品的小武官承节郎升为咸安郡王，戎马峥嵘的岁月中少不了她的英才之助。

靖康元年（1126年）正月，金军围攻京城时，韩世忠升任统领，参与守卫京城。二月，王渊任河北总管，韩世忠任先锋统制。六月，韩世忠讨伐叛军，以功升领单州团练使，屯驻滹沱河。帮助王渊抗击金兵，因功升为防御使。韩世忠率部回大名后，总管赵野任命他为前军统制。

建炎元年（1227年）五月初一，康王赵构即帝位，韩世忠升为观察使、带御器械。八月，韩世忠讨伐单州（今山东单县）鱼台、黎驿的叛军，因功升为定国军承宣使，进入高级武官行列。第二年正月，韩世忠率部随宋高宗到达扬州，收编流散兵士万人。升为鄜延路副总管、加封平寇左将军，屯守淮阳（今江苏邳县西南）。

建炎三年（1229年）三月，发生苗傅、刘正彦兵变。韩世忠自盐城收集散兵游勇数千人，率部赴杭州。韩世忠到达秀州（今浙江嘉兴）时，梁红玉自杭州乘马奔至秀州，传达孟太后口谕，要韩世忠前往救驾。四月初，勤王各军张俊、刘光世等部，云集秀州。宋高宗在外援的支持下复位，韩世忠、张俊、刘光世军进入杭州，韩世忠以功建节，升

武胜军节度使，任御营左军都统制，兼任江、浙制置使。七月，因功升为武胜军、昭庆军两镇节度使，任御营使司都统制。

建炎四年（1130年）正月，金军攻占明州并派海船追宋高宗。三月，金兵退至镇江。韩世忠已屯兵焦山寺，并伏兵金山龙王庙，几乎擒获金帅宗弼。金帅宗弼拟从镇江渡江，遭韩世忠所率船队邀击，梁红玉亲自击鼓以激励宋军将士，多次击败企图渡江的金军。宗弼遂率金兵转向建康，韩世忠与金军接战，相持于黄天荡（今南京东北）达48日。韩世忠利用长江天堑以8000人击败10万金兵。六月，韩世忠改任神武左军都统制。

绍兴二年（1132年），韩世忠兼任福建、江西、荆湖宣抚副使，镇压建州（今福建建瓯）范汝为起义，又于江西招降流寇曹成，因功升太尉。九月，升任江南东西路宣抚使，建司建康。绍兴三年（1133年）三月，韩世忠升开府仪司三司为“使相”，改任淮南东路宣抚使，置司泗州（今江苏盱眙西北）。后改任镇江、建康府、淮东宣抚使，置司镇江，负责江、淮下游防务。绍兴四年（1134年）十月韩世忠率部在大仪镇击败金军南侵的先头部队，俘虏金国将士两百多人。大仪镇之战规模虽小，但是宋军首次主动出击，《宋史》称：“自建炎以来，将士未尝与金人迎敌一战，今世忠连捷以挫其锋，厥功不细”，因而被称为“中兴武功第一”，后又被列入“中兴十三处战功”之一。次年，韩世忠因功进少保，任淮东宣抚使，置司镇江。



▲ **梁红玉击鼓战金山**

宋高宗建炎四年（1130年），韩世忠与金兵战于金山，梁红玉亲自击鼓助军威，振奋士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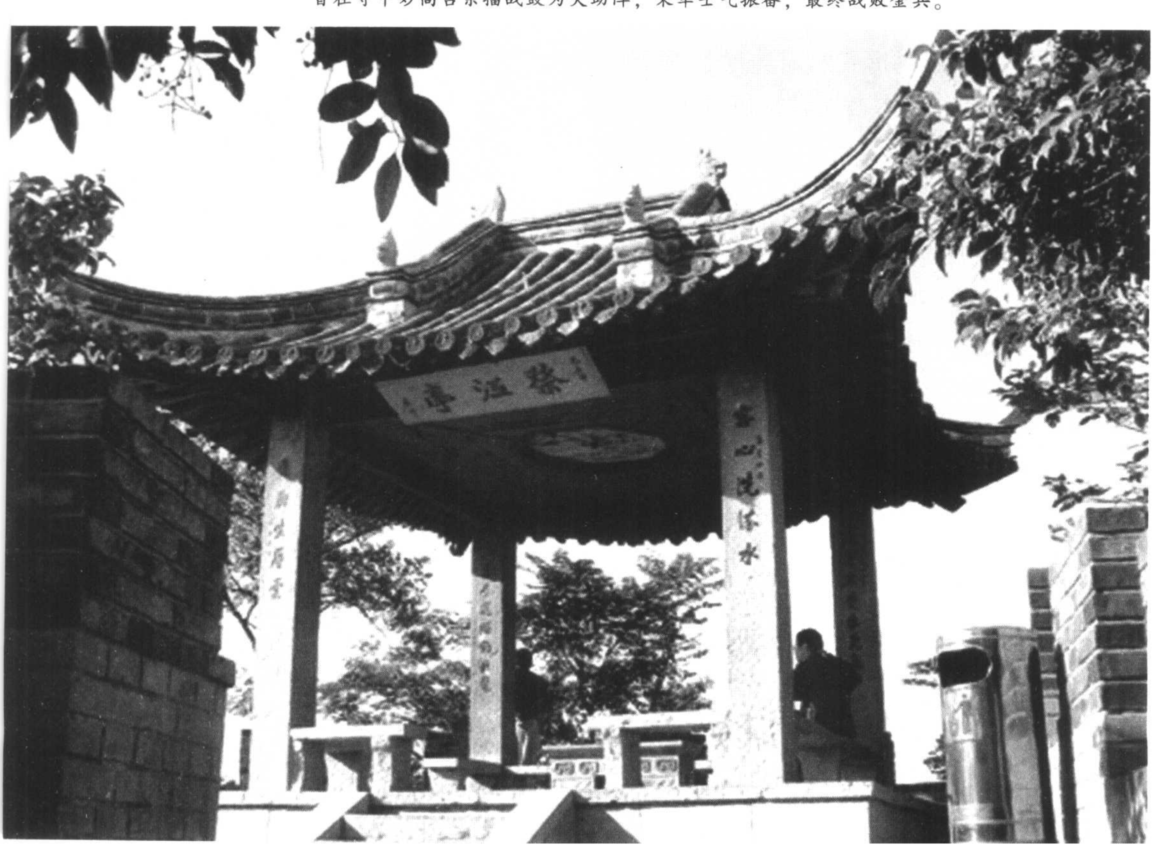
绍兴六年（1136）三月韩世忠改任京东、淮东宣抚处置使。韩世忠率部围攻淮阳军（今邳县西南）达六天。韩世忠以“淮阳功”，升任横海军、武宁军、安化军三镇节度使，赐“扬武翊运功臣”称号。韩世忠不仅是南宋第一个领有三镇节度使衔，也是元丰五年（1082 年）废功臣称号以后第一个重新获得“功臣”荣誉的将领。

绍兴七年（1137 年）七月，金宋议和。绍兴十年（1140 年）五月，金废盟犯宋。韩世忠以太保兼河南、北诸路招讨使败金军于淮阳军南，攻克海州。九月，奸相秦桧力主乞和罢战，韩世忠遂退兵。绍兴十一年（1141 年）正月，金军再次南下。五月，“诏韩世忠听候御前委使”，韩世忠职务被架空。十月，韩世忠罢枢密使，以醴泉观使、奉朝请。绍兴十三年（1143 年），韩世忠封咸安郡王。

正史记载了韩世忠的全部军功史实与荣誉之路；除了在两次重大关

▼ 梁红玉击鼓之地镇江金山妙高台

金山寺始建于东晋，原名泽心寺。相传当年韩世忠狙击金兵于江心时，韩夫人梁红玉曾在寺中妙高台亲擂战鼓为夫助阵，宋军士气振奋，最终战败金兵。



节处提到梁红玉外，其他语焉不详。（也有人考证说，梁红玉做过韩世忠的副将，在军事和政治上有独到的见解，韩世忠麾下不少名将非常信服她的智勇和胆识。）其实，梁红玉只因身怀六甲之时未在军旅外（即使那样，她也立有大功，后文有详述），一直跟随在韩世忠身边，参与了几乎所有韩世忠历经的大小战争。其中的辛劳、苦劳、功劳自不待言，且用几个典型事例来见识梁红玉的巾帼事业。

四、抗金鼓与蒲儿菜

韩世忠的赫赫战功中梁红玉在背后隐而不显，但梁红玉在其中也不乏亲自作为。仅以三战为例。

靖康元年（1126年）冬，金兵由四太子完颜兀术挂帅，已攻陷潞安州。粘罕率领的前锋逼近离开封仅百里之遥的两狼关。韩世忠奉命守卫，梁红玉随夫赴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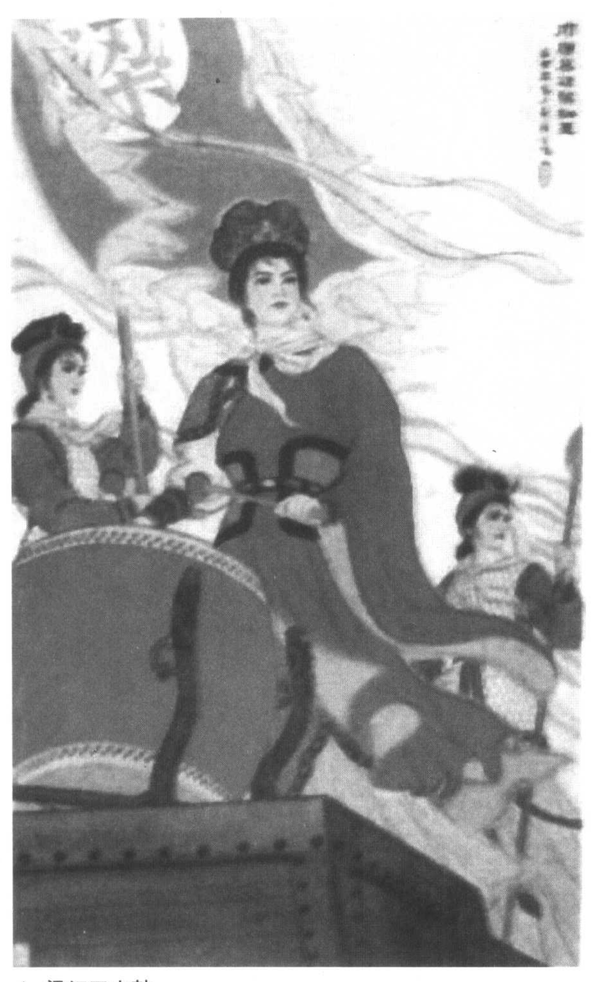
韩世忠以黄河为天险，意欲坚守。梁红玉却主张主动出击，摧毁其先头部队。原来梁红玉一到两狼关，就发现了弃置多年业已生锈的数十枚火炮（这是寇准为相时，为防辽兵南侵而备下的，后因缔了澶渊之盟，故这些大炮没有派上用场）。她亲自参与制造炮弹（以铁砂与火药混合，加以用糯米浆调制的黄泥），并以射箭的方法入手，调训了一批炮手。

战争开始，先以火炮轰击敌军。同时，韩世忠统领20艘战船，500健儿渡过黄河。金兵大乱之时，韩世忠与众将士奋勇冲杀。待粘罕整顿军队回过神来时，梁红玉鸣金收兵。韩世忠率部众渡河时，再以火炮阻止金兵追杀。按照梁红玉的部署，果然打了一场胜仗：以500兵力，消灭粘罕先锋部队中两千余人。

这是梁红玉首次展示其军国之才。

建炎四年（1130年）三月，韩世忠驻兵镇江，屯兵焦山、甘露寺、龙王庙和沿江上游一线，与来犯金兵展开激战，打得号称10万的金兵狼狈而逃，梁红玉“击鼓抗金”，传为千古佳话。这个故事可谓家喻户晓。

金军攻占明州后退至镇江与韩世忠所部遭遇。两军约期大战。当时，金兵有战舰数百，精兵数万，宋军仅有8000人马，敌众我寡。晚上，韩世忠苦思行兵布阵之法。梁红玉提出埋伏之计：军分前后两队，四面截杀敌人。中军由梁红玉管领，专事守备，并发号令。倘若金军杀来，只用枪炮矢石射住，不让前进。中军无懈可击，金兵统帅宗弼必定带他的部队向左右冲突寻求脱身。然后韩世忠带前后两队军马，只看中军的旗号行事——击鼓挥旗，旗往东，即往东杀，旗往西，即向西杀。韩世忠连称妙计，随即埋伏人马。



▲ **梁红玉击鼓**

梁红玉助夫杀敌，击鼓抗金，传为佳话，梁红玉逝世后被封为“安国夫人”。

战事开始，一切都在预料中进行。韩世忠屯兵焦山寺与宗弼所率金兵交战，然后诱敌深入至已埋有伏兵的金山龙王庙，几乎擒获金帅宗弼。宗弼落荒而逃，拟从镇江渡江，又遭到韩世忠所率船队阻击。梁红玉亲自擂鼓指挥（民间故事里说梁红玉“戴着雉尾八宝嵌金珠金凤冠，穿一领锁子黄金甲，围着盘龙白玉带，端坐在中军的楼船上面”）。一通鼓响，韩世忠立即指挥水军，扯帆驶出鲇鱼套芦荡，迎战金军。二通鼓响，韩世忠佯装失利，且战且退，转眼间战船便隐进了芦荡，宗弼紧紧追赶，追进了芦荡。梁红玉随即挥舞令旗，擂响三通鼓。随着震天动地的鼓声，芦荡里埋伏的战船便飞了出来，宋军水兵惯熟水性，有的钻进深水，用凿子凿穿金兵的船，有的用火箭、火炮猛击

金兵。宗弼的十万人马，多为不习水性的北人，淹死大半，溃不成军。金兵慌不择路逃至黄天荡，韩世忠围困金兵48天，打击了金军的嚣张气焰。宗弼进退维谷，最后挖开淤塞的河道，接通秦淮河，准拟再扑建康。想不到刚出老鹳河，在牛头山遭遇岳家军，又像被赶的鸭子一样退入黄天荡。最后汉族中的奸细向金兀术献计，用土盖住自己的船板，趁无风时韩世忠的大海船无法移动，用火箭射韩世忠船上的风蓬，引起大火，攻破韩世忠的防御才逃脱。

战后韩世忠、梁红玉夫妇两人在船上开怀畅饮，韩世忠拔出剑来，放声高歌：

> "万里长江，淘不尽壮怀秋色，漫说秦宫汉帐，瑶台银阙，长剑倚天氛雾外，宝光挂日烟尘侧！向星辰拍袖整乾坤，消息歇。龙虎啸，风云泣，千古恨，凭谁说。对山河耿耿，泪沾襟血。汴水夜吹羌管笛，銮舆步老辽阳幄。把唾壶击碎，问蟾蜍，圆何缺？"

这就是宋金战争史上著名的黄天荡之战。韩世忠用梁红玉的计谋，以少于敌军十倍的兵力包围敌军达48天之久，名震华夏，威震夷狄。(金兵败北之后，梁红玉不但不居功请赏，反而因金兵突破江防，上疏丈夫韩世忠"失机纵敌"，请朝廷"加罪"。这一义举，使举国上下人人感佩，更传为美谈。)

关于"蒲儿菜"有两种说法。绍兴六年（1136年），韩世忠被任命为武宁安化军节度使，京东、淮东宣抚处置使，驻军楚州。梁红玉随韩世忠率领将士以淮水为界，旧城之外再筑新城，以抗击金兵。经过战乱的浩劫，楚州当时已遍地荆榛，军民居无屋，食无粮。梁红玉亲自用芦苇"织蒲为屋"。在寻找野菜充饥时，在文通塔下的勺湖岸畔，发现马吃蒲茎，便亲自尝食，并发动军民采蒲茎充饥。由于韩世忠、梁红玉与士卒同劳役，共甘苦，士卒都乐于效命。经过苦心经营，楚州恢复了生机，又成为一方重镇。他们驻守楚州十多年，"兵仅三万，而金人不敢

犯”。蒲儿菜因此称作“抗金菜”。

另一种说法是建炎四年（1130年），梁红玉亲临淮安，率领水陆精兵抗击宗弼。战初宋兵大胜，宗弼损兵折将。后来宗弼调数万金兵将淮安县城围了个水泄不通。随着围城日子一久，淮安城里粮食所剩无几。这时，淮安老百姓送来一些饭菜，并说：“只要我们还有一口粮，就不能让将士们挨饿!”但这并不能解决问题。梁红玉与民众交谈了解到过去饥荒年景时，人们到柴蒲荡里挖蒲草根吃。梁红玉立即吩咐军士去挖蒲根。回来经过加工，分给将士们吃。一连几个月，南宋军民靠吃牙根粮、抗金菜终于击破金兵攻陷淮安城的计划。从那时候起，蒲儿菜就成了淮安百姓公认的美味菜肴。

不管哪种说法更准确，至少江苏淮安至今已把“蒲儿菜”作为地方特色美味，“蒲菜佳肴甲天下，古今中外独一家。”淮安名菜中有“鸡粥蒲菜”和“开洋扒蒲菜”等。（其制作工艺日臻精细。仅以后者为例：主料和辅料——净蒲菜1000克，鸡清汤1250克，水发虾米50克，精盐20克，味精0.5克，姜片10克，熟猪油100克，葱段10克，水淀粉10克。制作技艺——1.把蒲菜清洗干净，切成10厘米长的段。锅里倒入鸡清汤750克，上大火烧开，放入蒲菜段烫至六成热时，取出用清水洗净。2.把锅放旺火上烧热，放入熟猪油，烧到六成热时，加入蒲菜略煸，倒入鸡清汤250克、精盐、味精，烧到熟软时起锅。3.将葱段、姜片放入扣碗里，放上虾米、蒲菜整齐摆在碗中，舀入鸡清汤250克，上笼蒸8分钟取出，再把汤汁滗入锅里。蒲菜扣入盘中，去掉葱姜。4.把锅里原汤烧开，用水淀粉勾芡，浇在蒲菜上即成。）

“击鼓抗金”传为美谈，“蒲儿菜”已传为美食，这可见出梁红玉的文韬武略，精忠报国之志深入人心。

后来，梁红玉还训练出了一队女军，并屡立奇功。这是民间故事中的说法，不见正史，此不多述。

五、除奸祛佞亮清节

梁红玉与韩世忠一直在战争中过着相亲相爱、生死与共的夫妻生

活。建炎二年（1128年）时，梁红玉因身怀六甲而独自留在了临安（今浙江杭州）。十月怀胎后生下儿子韩亮。

建炎三年（1129年），金兀术采纳叛臣刘豫的献策，“三管直下”试图一举灭亡南宋。金兀术亲自率领三万轻骑军，由山东南下，迅速攻陷两淮后，快马加鞭进军长江，直抵楚州，威胁临安。同时，大部队金兵由粘罕率领，与岳飞、刘琦、张俊三路南宋主力部队战于中原，使他们首尾难顾，不能立即抽兵应援京师。当时，只有在秀州（今浙江嘉兴）附近拥有部分兵力的韩世忠可以到金陵前线抗击金兵。韩世忠奉命抽调全部精锐主力奔赴金陵前线，只余一千兵士负责临安守卫。而正兼任浙江总兵的刘正彦手下掌控有近两万兵力，驻扎在威州（今宁波、绍兴一带）。一待韩世忠率领部队出发，他立即调动全部人马，进驻临安，实行逼宫，威胁赵构向金兀术投降。

此次兵变还有另一种说法。南宋建立后，甘愿偏居一隅而不去收复北方失地，但金军从没放弃南攻。宋高宗赵构畏敌如虎，几次出逃。至建炎三年，金兵先后攻下徐州、淮阴、泗州，威胁扬州。宋高宗又仓皇逃往浙江一带。“外忧”引起“内患”。御营统制苗傅与威州刺史刘正彦拥众作乱，袭杀了执掌枢密的王渊，分头捕杀了宦官，强迫高宗让出帝位，内禅皇太子，由隆裕太后垂帘听政。以为妇人孺子执政，可以为所欲为。

梁红玉一向了解苗傅，知道他是个工于心计的人。苗傅曾多次在高宗面前夸大金兵力量，为什么这次与刘正彦一致建议只抽调韩世忠的队伍出师御敌，而不调刘正彦的部队一起赴前线呢？她认定这里面肯定有阴谋。韩世忠大军出发后，果然得到密报，刘正彦所部已陆续向临安方面集中。不到两天时间，已到了临安近郊。梁红玉直入皇宫面见高宗，奏刘正彦“叛乱”。赵构开始将信将疑，很快，刘正彦的兵丁包围了皇宫。苗傅、刘正彦声称要面见高宗。梁红玉严令守卫宫门的将士，深锁宫门，拒绝两人觐见。她自己身披戎装，亲自到城楼上督战。最后，一千兵马难敌刘正彦部队，兵变成功，梁红玉与儿子也作为人质被扣押。

此时，宋高宗已毫无行动自由。宰相朱胜非与正犹豫不决的隆裕太后密商，催促韩世忠火速进兵杭州。得到支持后，朱胜非假意向苗傅、

刘正彦献策："世忠威震天下不可为敌，何不令太后遣其妻子抚慰之!"两人信以为策，随即奏明太后，召见梁红玉，命母子恭迎韩世忠进京。梁红玉心知肚明，知道这是获得外援的好办法。在口头答应照命令办后立即带着尚在襁褓之中的幼儿快马出城，驰往秀州。此时的韩世忠正自盐城收集散兵游勇数千人准备与金兀术率领的轻骑军作战。梁红玉自杭州乘马奔至秀州，传达隆裕太后"口谕"，要韩世忠前往救驾。韩世忠于四月初联合勤王各军、刘光世等部，从秀州急赴临安。宋高宗在外援的支持下很快复位，镇压了苗傅、刘正彦的叛乱，维护了南宋统一。

韩世忠升武胜军节度使，任御营左军都统制，兼任江浙制置使。同时，朝廷封梁红玉为"安国夫人"，并因宠而发俸禄。中国历史上，功臣妻眷领俸禄就从梁红玉开始。

这次除奸祛佞充分显示了梁红玉的坚定立场，以及少见的胆略与勇气。

六、终待清明喜而终

这里不得不提到历史上"臭名远扬"的秦桧。秦桧（1090年—1155年），字会之，江宁（今江苏南京）人。进士出身。北宋时曾任监察御史、御史中丞。靖康元年（1126年）与钦宗、徽宗一同被虏至金国。南宋时曾任吏部尚书、参知政事、宰相。生前被高宗封为太师、魏国公，死后高宗加封他为"申王"，谥号献忠。



◀ **秦桧跪像**

在岳王庙岳飞墓前建有墓门，墓门下有四个铁铸人像，反剪双手，面墓而跪，即陷害岳飞的秦桧、王氏（桧妻）、张俊等四人。跪像背后墓门上有楹联"青山有幸埋忠骨，白铁无辜铸佞臣"。

高宗建炎四年（1130年），秦桧与妻王氏奉金兀术之命，由金国潜赴临安。伪称不堪受俘虏之辱，斩杀金人看守，逃回南宋，并带回了囚在金国城井中徽、钦二帝的手书。手书中措词哀婉，要求赵构尽早救他们父子回国。赵构赞许、嘉奖秦桧之忠，授职吏部尚书兼参知政事。其妻王氏也封为二品夫人。次年（1131年）又推秦桧为宰相。

秦桧是坚定的“主和”派。绍兴七年（1137年）高宗任命秦桧主持与金议和。到1139年，达成协议。史称“绍兴和议”。和议的主要内容：“宋帝向金称臣，宋每年交银25万两，帛25万匹。金归还伪齐刘豫统治下的河南、陕西部分地区，并送还宋钦宗及宋徽宗灵棺。”是时，金兀术的部队在河南被岳飞和韩世忠杀得几乎全军覆没。黄河以北的义军纷纷起义，恢复大宋河山，指日可待。

和议的签订只换来几年的安宁。绍兴十一年（1141年）正月，金军再次南下。二月，宋金交战柘皋、杨存中、刘锜等击败金军主力宗弼部。四月，宋高宗、秦桧借赏柘皋之功，任韩世忠、张俊为枢密使，岳飞为枢密副使，收三大将兵权。岳飞坚持抗金毫不动摇。秦桧借高宗之手连发十二道金牌才把岳飞招回。十二月，岳飞被秦桧以“莫须有”的罪名杀害。韩世忠责问秦桧：“‘莫须有’三字，何以服天下？”梁红玉更是为此伤心痛哭，愤然欲杀了秦桧才解心头之恨，韩世忠以当年太祖皇帝“杯酒释兵权”故事相劝才作罢。



▲ **韩世忠故里**

蕲庙，位于榆林绥德县城5公里的一步岩。蕲王，是南宋名将韩世忠的封号。蕲王庙建于清代乾隆三十二年（1767年）。

是年五月，“诏韩世忠听候御前委使”，实际是将韩世忠职务架空。韩世忠坚持反对向金乞和，“力陈秦桧误国”，又怕遭秦桧陷害

而“力求闲退”，十月罢枢密使，以醴泉观使、奉朝请。一家辞官归隐，住到杭州西马腾梅园另幢。韩世忠“自此杜门谢客，绝口不言兵，时跨驴携酒，从一二童奴游西湖以自乐，平时将佐，罕得见其面”。

绍兴二十一年（1151 年）八月韩世忠去世。临终前对看望他的人说：“吾以布衣百战，致位王公，赖天之灵，保首领没于家，诸君尚哀其死邪”。对岳飞被奸相秦桧害死犹念念在心。（韩世忠平生战功赫赫，全身刀痕箭疤累累，双手仅余 4 指。他治军严整，韩家军与岳家军齐名。特别对兵器设计独具匠心，克敌弓、连锁甲及骑马跳涧、洞靶射箭的方法都是他首创。）绍兴二十三年（1153 年），梁红玉逝世。威名赫赫的巾帼英雄死时因岳飞蒙冤未雪而心怀怨恨、不平。两人合葬于苏州吴县灵岩山西南麓。

岳飞被害之后，梁红玉与韩世忠拼死保护过岳家后代。同时，梁红

▼ **岳王庙内岳飞像**

岳王庙南临西湖，门楼题额“岳王庙”三个黄金大字。庙内设有忠烈祠、启忠祠。忠烈祠内塑有岳飞全身石膏彩塑像。塑像上方悬挂着仿岳飞手书“还我河山”一匾。祠内两侧壁上嵌明人朱珠书“精忠报国”四个大字。



玉教育儿孙，不可忘报国之志，也应努力为岳飞平反昭雪。赵构死后，其子赵育即位，是为孝宗。韩彦直（梁红玉与韩世忠长子，进士及第，后历任吏部侍郎，工部尚书）谨遵父母之命，联合各部文武大臣上疏尽言岳飞之忠及其丰功伟绩，力求为岳元帅洗冤。孝宗为顺应人心，以将军厚礼将岳飞坟墓从钱塘门外九曲城下五显神祠附近迁往西湖西北栖霞岭岳王庙右侧。到宁宗朝时，岳珂（1183 年—1234 年，字肃之，号倦翁。岳飞之孙，岳霖之子，官户部侍郎，淮东总领制置使。）为祖父再次声辩。宁宗追封岳飞为鄂王。“王师北定中原日，家祭无忘告乃翁”。梁红玉与韩世忠应该可以含笑九泉了。

不久前，贵阳京剧院的京剧《巾帼红玉》（陈泽恺改编）展现了一个“新”梁红玉，使之成为理想化的中国古代妇女形象：名门闺秀的大气和教养在与韩世忠的爱情生活中表现出来，她妩媚多姿；战事频繁的军旅生涯缝战袍，剪征衣，一针一线为女儿缝制襁褓，她慈爱；规劝丈夫放弃个人恩怨、以国家为重的语言中以情动人，她晓明大义；在击鼓抗金一战中顶天立地，她英武。——这是现代的审美观念的诠释与塑造。还是记住《宋史》对梁红玉的赞颂吧：“旧是平康女，今为定远侯。戎装如月脖，带剑亦娇柔。眉锁江山恨，心分国土忧。金山曾击鼓，赢得姓名留。”

梁红玉生平

生年生地不详。

宋徽宗宣和年间（公元 1119 年—公元 1125 年）：随母流落镇江，沦为军中艺妓。

约宋徽宗宣和七年（公元 1125 年）：与韩世忠结婚。

宋钦宗靖康元年（公元 1126 年）：用火炮助韩世忠胜两狼关之战。

宋高宗建炎二年（公元 1128 年）：生子韩亮。

宋高宗建炎三年（公元 1129 年）：携幼子单骑赴秀州求援平苗傅与刘正彦叛乱。

宋高宗建炎四年（公元 1130 年）：献埋伏之计，并亲自擂鼓指挥，胜黄天荡之战。

约宋高宗绍兴六年（公元 1136 年）：亲率将士织蒲为屋、采蒲茎充饥守城。

宋高宗绍兴二十三年（公元 1153 年）：逝世。生前封“安国夫人”。



命不由自主，莫问奴归处

——才情超凡品格清奇之绝世女子严蕊

一、色艺冠群，红白桃花正风流

二、戏言阅墙，身名祸害悄潜藏

三、非爱风尘，薄命莫问奴归处



严蕊，字幼芳，南宋初年台州营妓。色艺冠绝一时，精于歌舞、书画、音乐、围棋，且能自作诗词，通古今历史典故。她不仅才情超群，其一生境遇更令人惊叹。史书记载，她因"风流以获罪，朱晦庵以使节行部至台，指严蕊为滥，系于狱月余。一再受杖，委顿几死。"对此，世人每叹：娼家无情。然可知世情之毒，毒过风尘；风尘之恸，恸于天下？

一、色艺冠群，红白桃花正风流

严蕊生平事迹见洪迈《夷坚志》庚卷第十："台州官奴严蕊，尤有才思，而通书究达今古。"周密《齐东野语》卷二十亦称她"善琴奕歌舞，丝竹书画，色艺冠一时。间作诗词，有新语，颇通古今。善逢迎。四方闻其名，有不远千里而登门者。"《二刻拍案惊奇》对严蕊的评价，更有"行事最有义气，待人常是真心"之句。此为稗官野史，自然不足为据，但从严蕊留下来的三首词来看，风骨宛然，笔触清新，确非泛泛闺阁弱女可以企及。孙麟趾《词经》云："人之品格高者，出笔必清。"岁月一直是一只去粗存精的筛子，簸扬筛选之后，一些当时传诵一时的名篇，都从网眼中纷纷滑落，化作了尘土。严蕊能够在中国文学史上占有一席之地，大概不仅仅是因为严蕊词作的艺术风格与特色，更与她于不幸遭遇中显现出来的人格情怀有莫大关联。



▲ 严蕊

生卒年不详，字幼芳，南宋初年台州营伎。她才情超群，歌舞书画无所不精，更让后世赞叹的是她的清高洒脱的本性。人们至今传诵她的一首《如梦令》。

据说，严蕊原也是官家小姐出身，因

身为临安府尹的父亲上疏，触犯权贵，而被充为官妓。宋代的官妓必得时时承应官府酒宴，常常与大小官员结交应酬。昔为官家女，今为歌舞伎。严蕊不可能不心生感触。但据《黄岩县志》记载，她在台州时，其母亲仍住在黄岩。老母在堂，即使无奈，严蕊也只能接受命运的安排。好在宋代重文轻武，官员们多是斯文之士。而且朝廷颁布法令，官妓承应官府酒宴，只需歌舞以助酒兴，不许私侍寝席。除却抛头露面的难堪，能够时常与饱学之士酬唱应合，无疑更能拓宽胸襟，于作诗填词也颇有裨益。就在这样的时候，严蕊结识了与她一生有重大关联的男子，台州太守唐仲友。

唐太守名与正，仲友是字。年纪不满三十，就做到太守一职，可谓



◀ **红白桃花**

严蕊的《如梦令》描写了红白桃花，也暗写了自己的身份。其词云："道是梨花不是，道是桃花不是。白白与红红，别是东风情味。曾记，曾记，人在武陵微醉。"

少年得志。人多夸其高才雅量，文采风流。也只有这样出众的人品，才能与严蕊惺惺相惜。书上记载，每逢良辰佳节，或宾客席上，唐仲友必定召严蕊前来侑酒。一日，一棵桃树开出了红白两色桃花，严蕊为之填了一首《如梦令》，其词云："道是梨花不是，道是杏花不是。白白与红红，别是东风情味。曾记，曾记，人在武陵微醉。"仲友一见之下，更知此女志趣不凡，从此愈发对她另眼相看。

严蕊这首词写得既活泼洒脱又质朴自然，且很有意韵和情趣。虽是风尘女子所作，其潇洒出尘之姿，自然如神之笔。头两句为“道是梨花不是，道是杏花不是”。发端二句飘然而至，虽明白如话，但绝非一览无味，须细加玩味。词人连用梨花、杏花比拟，可知所咏之物为花。而且此花之色，有如梨花之白，又有如杏花之红。“白白与红红”紧承发端二句，点明此花之为红、白二色。连下两组状色的叠字，极简练、极传神地写出繁花似锦、二色并妍的风采。一树花分二色，确非常见，此花实在别致啊！“别是东风情味”。上句才略从正面点明花色，此句词笔却又轻灵地宕开，不再从正面着笔，而从唱叹之音赞美此花之风韵独具一格，超拔于春天众芳之上。实在少此一笔不得。可是，这究竟是一种什么花呢？“曾记，曾记，人在武陵微醉。”结笔仍是空际着笔，不过，虽未直接点出花名，却已作了不答之答。“曾记，曾记”，二语甚妙，不但引起读者的注意，呼唤起读者的记忆，且暗将词境推远。“人在武陵微醉”，武陵二字，暗示出此花之名。陶渊明《桃花源记》云：武陵渔人曾“缘溪行，忘路之远近，忽逢桃花林，夹岸数百步，中无杂树，芳草鲜美，落英缤纷。渔人甚异之，复前行，欲穷其林”，终于来到世外桃源。原来，此花属桃源之花，花名就是桃花。句中“醉”之一字，写出此花之为人所迷恋的感受。词境以桃花源结穴，余味颇为深长。它可能暗喻着女词人的身份，宋词习以桃溪、桃源指妓女居处，也可能取桃花源出世脱俗之意。北宋邵雍有《二色桃》诗：“施朱施粉色俱好，倾城倾国艳不同。疑是蕊宫双姊妹，一时携手嫁东风。”可作为此词的一个极好的注脚。只是过于浓艳，不及严蕊此词含蕴。严词有清气，有新意，绝不同于一般滞于物象的咏物词，它纯然从空际着

▼ 武陵烟云

自从陶渊明的《桃花源记》之后，武陵之桃花源成为所有中国文人梦寐以求的栖身之地。这一精神追求甚至感染了与文人关系颇近的艺伎。



笔，空灵荡漾，不即不离，写出红白桃花之高标逸韵，境界愈推愈高远，令人玩味无极而神为之一旺。就艺术而言，可以说是词中之逸品。也无怪乎风流太守小唐赞不绝口了。据记载，唐仲友当场赏严蕊细绢两匹，并让严蕊、王惠等四人落籍，允许严蕊回黄岩与母亲居住。据《黄岩县志》云，就是在淳熙九年，即公元1182年的上半年，唐仲友为严蕊落籍回黄岩的。可是唐仲友即将就要升任江西提刑使了，怕严蕊真的脱了乐籍不跟他去江西，所以并不给她在妓乐司衙门正式办脱籍手续。

严蕊的营伎生涯在宋人笔记名著《齐东野语》卷二十中亦有所体现。《齐东野语》的作者周密本为济南人，流寓吴兴，曾为临安府幕属、义乌县令等，是宋末著名词人。他生活的时代比严蕊只晚几十年。他在记叙严蕊生平时，曾到过台州进行实地调查采访。他说，《夷坚志》对这一段故事也有记载但不够详细，而他“盖得知天台故家云”，即这些故事都是严蕊的家人告诉的，这应该是比较可靠的第一手材料。《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他所记载的宋代史料，“足以补史传之缺”。据他记载，严蕊的一曲《鹊桥仙》打动了唐仲友的好友谢希孟，甚且在唐太守的撮合之下成其好事。严蕊的这首定情之词是这样写的：“碧梧初坠，桂香才吐，池上水花初谢。穿针人在合欢楼，正月露玉盘高泻。蛛忙鹊懒，耕慵织倦，空做古今佳话。人间刚到隔年期，怕天上方才隔夜。”既有“合欢”之词，又有“隔年”、“隔夜”之叹，也难怪会让人有男欢女爱之联想。撇开此种花边新闻不表，史书上确有记载，谢希孟与浙东学派的陈亮、叶适为友。台州知府唐仲友也是反对朱熹理学的永嘉学派，且与陈亮有密切的往来。他们意气相投，是同一个圈子里的朋友。唐仲友把严蕊介绍给谢希孟是完全可能的。严蕊在台州才名远播，谢希孟年少风流，与严蕊交往亦在情理之中。

二、戏言阋墙，身名祸害悄潜藏

据说，谢希孟很有些叛逆精神。理学大师陆九渊曾责备谢在临安为妓女建鸳鸯楼，有愧于理学。谢即口咏《鸳鸯楼记》：“自逊抗机云之后，英灵之气，不钟于世之男子，而钟于妇人。”用三国时陆逊等四个

陆氏的祖先，来贬低陆氏的理学象山学派。他公然宣扬“英灵之气，不钟于世之男子，而钟于妇人”的论点，对明清文学中杜十娘、杜丽娘、沈琼枝的形象塑造，以及对《红楼梦》的创作，都产生了巨大影响。所谓物以类聚，人以群分，论头角峥嵘，唐仲友与谢希孟极为相似；论口角机锋，他比之谢希孟亦毫不逊色。他们喜的都是俊爽名流，恼的都是道学先生。就是这份年少轻狂的脾气，惹恼了一位大人物，南宋大儒，世人尊与孔孟同列，号称“朱子”的理学大家朱熹。严蕊的命运也随之改写。

唐仲友得罪朱熹的过程很具戏剧性，在《二刻拍案惊奇》中，就有一个有声有色的齐头故事，题目叫《硬勘案大儒争闲气　甘受刑侠女著芳名》。鲁迅先生也曾在杂文里挖苦朱熹，说他这个大儒是讲“恕”道的，然而却不能不让无告的官妓吃板子。这个官妓指的就是严蕊。严蕊如何吃了板子，具体的情况，要从陈亮说起。

陈亮，字同父，婺州永康县的秀才，慷慨义气，任意妄为，堪为豪杰之辈。关于他的故事，当时最著名的，莫过于他与辛弃疾的相识。据传，一日同父访稼轩，将要到稼轩的住所时，遇到一座小桥，同父提鞭跃马三次，意图跳过，而马却退了三次，同父于是大怒，拔剑斫去马

▼ 辛弃疾

辛弃疾曾送给陈亮的一首词《破阵子·为陈同甫赋壮词以寄之》：醉里挑灯看剑，梦回吹角连营。八百里分麾下炙，五十弦塞外声，沙场秋点兵。马作的卢飞快。弓如霹雳弦惊。了却君王天下事，赢得生前身后名，可怜白发生！



首，施施然步行而去，从容面不改色。此景恰被稼轩在楼上看见，大以为奇，遂与之定交。

陈同父与唐仲友的关系，可谓至交。无论为人为文，他们都是相知相投的好友。二人同为恃才傲物之辈，对理学与道学不以为意。仲友更是对理学大家朱熹嗤之以鼻，甚至口出狂言，说朱晦庵连字亦不识云云。而同父却因了朱熹曾经的举荐，对晦庵的才学颇多褒奖。陈唐二人，在这一件事上有了小小的分歧。

朋友之间，求同存异，小小分歧，本来不值一提。然而就因为仲友的一句戏言，小分歧却成了大裂缝。为仲友招致一场行将灭顶的打击。那是在陈亮来台州看望唐仲友的时候，陈亮与官妓赵娟卿卿我我，两情缱绻，相互许下终生之约。陈亮于是请求仲友为赵娟落籍。为官妓落籍之类的事情本是唐太守的举手之劳，但他不应在酒席上对赵娟说："若要嫁至张同父家，需忍得了饥，挨得了冻，方才可以。"此语一出，赵娟冷了辞色，淡了言行。同父不免又怨又气。他不怨赵娟为人势利薄情寡义，只怨唐仲友口齿轻薄坏他好事。难道只许你喜欢严蕊，却不给我说话的去处吗？于是，当他与朱熹谈及唐仲友时，终于禁不住说到："他说你连字也不识呢。"

此时朱晦庵提举浙东常平仓，恰是唐仲友的顶头上司。即使他当时已经名闻天下，人称"秉性刚直，著述宏富"，但他听了陈亮的话之后，多年的修为还是抑制不住心中的怒意，居然星夜赶至台州。而唐与正因时间仓促恰恰未能迎候，他立刻取了唐与正的官印，交予郡丞，

▼ **朱熹**

朱熹（1130—1200），字元晦，号晦翁，江西婺源人，南宋时期的理学家和教育家，执"理学"之牛耳。其著作主要有《四书集注》、《诗集传》、《楚辞集注》、《太极图说解》。



罪名是："知府不职。"罢了唐仲友的官，此后，又令将严蕊收入监中，罪名是：严唐二人犯了宋时法度中"为官者只可与营妓喝酒取乐，不得私侍枕席"的罪名，并对严蕊严刑拷打，逼她招供。而且，因为唐仲友未曾给严蕊在妓乐司衙门正式办理脱籍手续。严蕊在没办正式手续的情况下，以台州官奴的身份到外地居住，按"浮浪律"，应该判"杖八十"。数罪并发，皆与唐仲友有莫大关联。

那时，所有的人都以为，如严蕊这般娇怯的女子，又是娼门中人，本性应是凉薄，最是受不了罪挨不了苦的，严刑之下，必定会承认所有的罪名。她那出之于世外的清正品性，在当时还没有人能够了解。没有人真正明白，台州冰冷的牢房中，那月余的监禁，是如何让严蕊娇艳的容颜渐渐愁损。日日拷打，日日煎熬，而严蕊的供词竟始终只有一句："循分供唱，吟诗侑酒是有的，并无一毫他事。"

这简单的一句话，却有着千斤之重。其实，只要严蕊说出与唐仲友有染，最多也只是杖罪。况且，已经杖断过了，罪无重科。严蕊的铮铮之骨，绝非寻常弱质女流可比。她曾对狱卒吐露心事云："身为贱妓，纵是与唐太守有滥，料亦不至死罪。然是非真伪，岂可妄言以污士大夫，虽死不可诬也。"此语可敬可叹，表露了严蕊一代奇女子的傲岸风骨。而严蕊的命运，亦因了这句话，再度坠落。台州的狱中，朱熹终究没有得到他想要的答案，于是，他只能治严蕊一个"蛊惑上官"的罪名，将她从台州转至绍兴（两浙东路治所）狱中。而这一押，又是月余。同时，朱熹再次具本参奏唐仲友云：唐某不伏讲学，罔知圣贤道理，却诋臣为不识字；居官不存政体，亵昵娼流。鞫得奸情，再行复奏，等等。唐仲友亦有书信一封致同乡宰相王淮为自己辩护，大略道：朱某不遵法制，一方再按，突然而来。因失迎候，酷逼娼流，妄污职官。公道难泯，力不能使贱妇诬服。尚辱渎奏，明见欺妄。奏表的通篇言辞中，对于严蕊，他只提了一句"酷逼娼流"，让人看不出这数月之间，他是否为严蕊有过片刻的心痛；严蕊的这一番情操，是否曾让他生出爱怜与敬慕。流传下来的典籍中，也未见有过关于唐仲友对严蕊的救赎的记载。看来，即使有桃花词的相知相惜，严蕊那超然于世外的才

情，在唐与正眼中，不过仍然只是娼流而已，不能与头上的乌纱相提并论。也许，红颜自来便是薄命的。身为艺伎，红尘中跌落了才华与情致。酒宴之间，觥筹交错，再赏识她们的男子，亦只是把她们的幽思雅调，当做侑酒的佐物，如同桌上的一碟玫瑰枣丝，一盘蜜制金橘，无论秉具如何美妙的形质，都是用来把玩调味的，始终登不了堂皇的台面。

三、非爱风尘，薄命莫问奴归处

当局者迷，旁观者清。朱熹与唐仲友的争端闹到宋孝宗那里，被宰相王淮一弦定音：“此乃秀才争闲气耳”。而孝宗当政时，锐意收复中原，反对苟且偷安，本来就对空谈性理亦不感兴趣。朱熹六次上疏弹劾唐仲友，唐仲友上章申辩。据《四朝闻见录》记载，宰相王淮对孝宗说：“朱，程学；唐，苏学。”指出了这个所谓政治问题、腐败问题的实质是学术问题。孝宗领悟而笑，不治唐氏之罪，采取了各打五十大板的办法，把朱熹和唐仲友都调离了事。双方都作了抚慰，自此天下太平。可是，圣明的皇上没有给出对严蕊的处理意见。既然朱熹调离了两浙，改作他任。那一意讨好他的绍兴知州，亦因严蕊的坚不改辞，这才将她放了出来。而唐仲友，竟不曾动问她过一句。据说，此后一生，他们再也没有见过面。



▲ **朱熹题壁**

朱熹在宋庆元三年，为避“党禁”之乱隐居泰宁小均坳，在其寓所留下春夏秋冬题壁诗4首，后人将它翻刻在石板上保存下来。

然而，唐仲友对她的一再漠视，她在牢中为他所吃的种种苦头，在严蕊眼中，竟都不曾留半点阴影。也许，她的心只守着人世的至理，守着为人的一点根本？也许，她永远记得他们曾经知音过？即使，没有东风来顾念她的心性与容颜，体贴她恒久以来浮萍般的命运。她仍然坚守着不染尘埃的灵台，这才是这个小女子性格中最闪光的地方，让人油然而生敬意。

严蕊身系乐籍，出得监来，仍得陪酒接客。而此刻，她的身价竟比从前更高，到了门庭若市的地步。

此时的人们，不为她色艺所引，却是被她的气节所感。

朱熹调任后，岳飞的第三子岳霖为浙东提点刑狱公事。他到任的那天，严蕊随同众营妓前来拜贺，也许是对严蕊的故事感到好奇，岳霖令她作词一首，自诉心事。在这里，严蕊又一次以自己出色的才情改变了命运。她的词是一阕《卜算子》：

“不是爱风尘，似被前缘误。花落花开自有时，总赖东君主。去也终须去，住也如何住？若得山花插满头，莫问奴归处！”

上阕抒写自己沦落风尘、俯仰随人的无奈。“不是爱风尘，似被前缘误。”妓女多被视为冶叶倡条，所谓“行云飞絮共轻狂”，就代表了一般人对她们的看法。现在作者因事关风化而入狱，自然更被视为生性淫荡的风尘女子了。因此，这句词中有自辩，有自伤，也有不平的怨愤。次句却出语和缓，用不定之词，说自己之所以沦落风尘，是为前生的因缘（即所谓宿命）所致。“似”字乍看若不经意，实耐寻味。它不自觉地反映出作者对“前缘”似信非信，既不得不承认，又有所怀疑的迷惘心理，既自怨自艾，又自伤自怜。“花落花开自有时，总赖东君主。”两句借自然现象喻自身命运，比喻像自己这类歌伎，俯仰随人，不能自主，命运总是操在有权者手中。这是妓女命运的真实写照。词中既有深沉的自伤，也隐含着对主管刑狱的长官岳霖的期望——希望他能成为护花的东君。但话说得很委婉含蓄，祈求之意只于“赖”字中隐隐传出。

下阕承上阕不能自主命运之意，转写自己在去住问题上的不得自由。“去也终须去，住也如何住！”离开风尘苦海，自然是她所渴想的，但却迂回其词，用“终须去”这种委婉的语气，表达的意思是说，以色艺事人的生活终究不能长久，何不早日脱离苦海呢？下句“住也如何住”从反面补足此意，说仍旧留下来作营妓简直不能想象如何生活下去。两句一去一住，一正一反，一曲一直，将自己不恋风尘、愿离苦海的愿望表达得既婉转又明确。“若得山花插满头，莫问奴归处。”山花

插满头，是到山野过自由自在生活的一种借代性表述。言外之意是：一般妇女的生活就是自己向往的目标，就是自己的归宿，别的什么都不再考虑了。两句回应篇首“不是爱风尘”，清楚地表明了对俭朴而自由的生活的向往，但仍可看出她出语留有余地。“若得”云云，就是承上“总赖东君主”而以祈求口吻出之。由于这是一首在长官面前陈述衷曲的词，她在表明自己的意愿时，不能不考虑到特定的场合、对象，采取比较含蓄的方式，以期引起对方的同情。但她并没有因此而低声下气，词里一字一句，都是心愿，却又不卑不亢，平淡自持，可谓婉而有骨。

关于这首词，朱熹在《朱文公全集》十九卷中说，乃高宣教所写，还注明：“宣教，不知其名。唐仲友之戚，淳熙间人。”朱熹记载的所谓高宣教的词只有这么几句：“去又如何去，住又如何住。但得山花插满头，休问奴居处。”不免让人满怀疑虑。其一，“高宣教”不知其名，而且记下来的词作也只有半首，可见他只是道听途说而已；其二，“去又如何去，住又如何住”，词意中透出了迷茫失落，与下面两句的意思并不连贯，同时，词中所表达的与高宣教的身份也不符，宣教为何要把“山花插满头”?查遍《全宋词》，所谓“高宣教”的词只有朱熹记录下来的这半首，可见“高宣教”并不是什么词人。所以历代所有宋词研究专家，都不采用朱熹的说法，而且都认为此词确为严蕊所作。也许，在朱熹看来，一个官妓根本就不可能写出这么一首好词。又也许，朱熹有意把严蕊的作品加到唐仲友亲戚的上面，这样既贬低严蕊，又诬陷了唐知府。道学家对身处社会底层的妓女，也许总是不免于歧视、偏见，免不了某种阴暗心理吧。实情如何，历时即久，不好探测。

据记载，岳霖为此词所感，当场脱了严蕊的籍，与她从良。而在另一个演义里，则是严蕊当时尚在狱中，岳霖不仅脱了严蕊的伎籍，亦判令她出了狱，放她自由。两种版本孰真孰伪其实不必详加追究。岳霖的大度与怜惜，严蕊的标格与才情，这才是故事里最重要的部分。其他种种，不过是陪衬罢了。正如唐仲友、谢希孟、陈亮等人，他们以各自的方式，都曾在严蕊的生命中经过过，并留下了或深或浅的痕

迹，不过也只是为了在交汇时，映衬这名小女子如镜灵台的万丈光华。书上又载，从良后的严蕊，因孤标傲世的风骨，竟有千金之市，求聘者无数。最终，严蕊回黄岩后被赵宗室纳为妾，极有可能就此终老黄岩故里。也许，这确是一个很好的结局呢。找到一个可靠的人，完成了做一个“山花插满头”的普通女子的心愿，对于奇绝女子严蕊来说，也是一种幸福了吧。

后人评论这个严蕊，是真正讲得道学的。无论她的身份如何低微，身世如何可怜，那些志传轶事中，从未见严蕊有过片语只言的自怜自伤，而在她所留不多的几首词章中，笔锋俯仰间亦只有她卓然独立、珍重自持的操守，以及她空寂清新的性灵。有人为她写了七言古风一篇云：

天占有女真奇绝，挥毫能赋谢庭雪。
搽粉虞侯太守筵，酒酣未必呼烛灭。
忽尔监司飞檄至，桁杨横掠头抢地。
章台不犯士师条，肺石会疏刺史事。
贱质何妨轻一死，岂承浪语污君子？
罪不重科两得笞，狱吏之威止是耳。
君侯能讲毋自欺，乃遣女子诬人为！
虽在缧绁非其罪，尼父之语胡忘之？
君不见，贯高当时白赵王，身无完肤犹自强？
今日蛾眉亦能尔，千载同闻侠骨香！
含颦带笑出狴犴，寄声合眼闭眉汉。
山花满斗归夫来，于潢自有梁鸿案。

严蕊生平

约公元1162年，严蕊出生。

约公元1172年—1182年，家庭变故，因身为临安府尹的父亲上疏，触犯权贵，而被充为官妓。

南宋淳熙九年（公元1182年），严蕊作《如梦令》，咏红白桃花，台州太守唐仲友对之大为赞赏。

约公元1183年—1185年，因朱熹与唐仲友交恶，严蕊被诬与唐仲友有染，被捕入狱并被施以严刑。但她拒不认罪，不愿以妄言污士大夫。直至孝宗出面解决朱熹和唐仲友的争端，严蕊才得见天日，她在浙东提点刑狱公事岳霖的面前口占《卜算子》，流露求去之意，岳霖为之脱籍。后嫁与黄岩赵宗室为妾。

卒年不详。



秦淮媚香，血染桃花

——宁馨烟花李香君

一、烟花巷中多才女

二、风流才俊恋金粉

三、俏佳人更添良缘

四、生离死别人间恨

五、却奁血溅桃花扇

六、香踪真假待分别

七、毁誉留与后人言



李香君，又名李香。家贫，父母早亡。自小被李贞丽收为义女，是秦淮河畔媚香楼里的名妓。1639年与侯方域相识并被纳为妾。分别后洗尽铅华，闭门谢客。拒绝田仰逼婚而演出一幕“血染桃花”之壮举，显出忠贞不贰、人格气节。曾被征选入南明皇宫充当歌伎。后来的生活结局有多种说法。《桃花扇》让李香君名扬后世。

内外忧患的崇祯末年，秦淮河畔出了8个惊艳的女子，人称“秦淮八艳”。其中以柳如是，李香君最为著名。（这得益于史学大师陈寅恪写有《柳如是别传》，戏剧家孔尚任写有《桃花扇》，都是呕心沥血之作而盛传）。

《桃花扇》是我国十大古典悲剧之一。1699年问世后，曾轰动京城，人人争相抄阅，一时洛阳纸贵。其中不乏共鸣众人的词句。例如“儿女浓情何处消，桃花扇底送前朝”，在新朝初立时难免不引起历史兴亡之感慨。又如“这云情接着雨况，刚搔了心窝奇痒，谁搅起睡鸳鸯。被翻红浪，喜匆匆满怀欢畅。枕上余香，帕上余香，销魂滋味，才从梦里尝”，这一段描写了李香君和侯方域的初夜欢乐，“无一亵字，但尽得风流”。再如，李香君在被逼婚而自残时所唱的“得保住这无瑕白玉身，免不得揉碎如花貌”等等，更是传诵千古的名句……作者孔尚任是孔子的第六十四代孙，因写《桃花扇》“借离合之情，写兴亡之感”而被康熙罢了官。但李香君随着《桃花扇》而名扬后世。



▲ **孔尚任《桃花扇》**

孔尚任（1648—1718），字聘之，又字季重，号东塘，别号岸堂，自称云亭山人，山东曲阜人。清代著名戏剧作家。

一、烟花巷中多才女

李香君，又名李香。家贫，父母早亡。（据说其父原是明末“忠臣武将”，被奸臣陷害早逝。）自小即被李贞丽收为义女。她是秦淮河畔媚香楼里的名妓。

李贞丽，人称李大娘。早年也是秦淮妓女，妩媚而知风雅，素有侠义之气。侯方域《李姬传》中记载，“贞丽有侠气，尝一夜博，输千金立尽。所交接皆当世豪杰，尤与阳羡陈贞慧善也。”做如此侠气而风雅之人的义女，李香君自有机会跟人习得艺家诸技。“香年十三，亦侠而慧”。自幼从乐坊名家周松如受歌，“《玉茗堂四梦》皆能妙其音节”。音律诗词、丝竹琵琶无不精通。后来又在名师苏昆生的指点下，学会了昆曲中的数出名剧，如《牡丹亭》、《西厢记》、《玉簪记》等。同时，得到李贞丽的情场知友杨龙友善加点拨，她还学了古典诗词、历史知识等。李香君天生歌喉婉转，歌声甜润，曲唱得极好；尤擅南曲，深得四方游士追慕。据说，她最爱弹唱的是岳飞所作《满江红》。每弹唱此词时，听者无不为之震撼而热血沸腾。



▲ **媚香楼**

李香君故居。因《左传》中“兰有国香，人皆媚之”而得名。如今已是人去楼空。

李香君曾为抗清名将袁崇焕（明军事家，字元素，广东东莞人。因崇祯皇帝中反间计而于1630年被杀）蒙冤惨死悲愤不已，为之写下了一首诗：“悲愤填怀读指南，精忠无记表沉冤。伤心数百年前事，忍教辽东血更斑。”在当时文纲禁锢的情况下，一个青楼女子能写下这样仗义执言的诗，实属难得。因而受到了复社领袖张溥和夏允彝的称赞。

《板桥杂记》说：“李香君身躯短小，肤理玉色，慧俊婉转。”侯方域赋诗赞美李香君说：“南国佳人配，休教袖里藏，随郎团扇影，摇动一身香”。并称她是“香扇坠儿”（形容李香君娇小玲珑）。如此一个可人儿风尘之年身居的是媚香楼。

“和风吹拂夫子庙，朝日映红媚香楼。”当时媚香楼的主人是李贞丽。文献记载：“媚香楼，为清代袁道台旧宅，相传为李香君故居。”《左传》中有“兰有国香，人皆媚之”之语，据说媚香楼之名和“香君”二字都由此而来。因此，媚香楼就是李香君的妆楼名号。媚香楼依河而建，故称河房，楼上下各三开间。拾级而上，依次是起居室、书房和卧室。有才气的人多少总有点浪漫的情愫：这种设计自是精巧别致，因为只有下等妓女才在床上接客，上等妓女一般会在书房——先要酬唱应答，制造诗意盎然的气氛。

“问秦淮旧日窗寮，当年粉黛，何处吹箫？白鸟飘飘，渌水滔滔。嫩黄花有些蝶飞，新红叶无个人瞧。”如今，媚香楼依然在秦淮河里倒出倩影。可吟出“落花无主，妾所深悲；飞絮依人，妾所深耻”却不得不赔笑春风的李香君已魂归何处？

她在孔尚任写的《桃花扇》里。也在清代云亭山人所撰《桃花扇传奇》里。（此文以李香君为线索，道离合悲欢，说英雄儿女：北都沦亡，宏光践祚，宵小弄权，朝野宴安，扼腕时艰，徒属一般白面书生；南朝兴废，系于桃花扇底，然李香身为艺伎，演出“却奁”“拒媒”气节情景，可谓哀感顽艳，曲尽缠绵。）——但李香君的魂灵最先在侯方域根据亲身经历所写的《李姬传》里。

二、风流才俊恋金粉

侯方域（1618年—1654年），字朝宗，号雪苑，河南商丘人。清初著名文学家、书画家。他生于官宦世家；其祖侯执蒲官太常寺卿，其父侯恂曾先后任兵部侍郎、户部尚书，二叔侯恪官国子监祭酒，都是刚直不阿的忠臣。侯方域自幼随家乡名士倪元路学习诗书，敏慧多才。他读书甚多，又博闻强记，少时即能辨忠奸，有“日后必为国家栋梁”之

誉。侍父京师，为众多公卿所赏识，称他“强记可比汉张安世，干局可比唐李文饶。”胡介祉在《侯朝宗公子传》中称他“生而颖异，读书尝兼数人”，“为文若不经思，下笔千万言立就”。

20岁时，侯方域参加“复社”，与湖广巡抚、桐城方孔炤之子方以智，都御史、宜兴陈于廷之子陈贞慧，副使、如皋冒起宗之子冒襄，合称复社“四公子”。以其才气言，可与吴伟业、陈子龙、张溥相匹敌。他与陈贞慧、吴次尾作《留都防乱公揭》，历数阮大铖之罪，声震南都。曾醉登金山，指评当世，临江悲歌，被誉为周瑜、王猛。他与同里贾开宗、徐作肃、徐邻唐、徐世琛、宋荦组织雪苑文学社，切磋文事，被誉为“雪苑六子”。

侯方域擅长散文。他倡导学习韩愈、欧阳修，尊唐宋八大家，其人以写作古文雄视当世。时人以侯方域、魏禧、汪琬为“国初三大家”(宋荦《三家文抄序》)。称其文之佳者：“奋迅驰骤，如雷电雨雹之至，飒然交下，可怖可愕，戛然而止，千里空碧。”其作品有人物传记，如《李姬传》写品行高洁、侠义美慧的李香君，同时也写反面人物阮大铖，有声有色，形象生动；如《马伶传》写伶人刻苦学艺故事，情节曲折，精神感人。有论文书信，如《癸未去金陵日与阮光禄书》、《答田中丞书》、《朋党论》、《王猛论》等，或痛斥权贵，或直抒怀抱，显示出流畅恣肆的特色，尤其是《与阮光禄书》，洋洋洒洒，词严气盛，挥斥鞭辟，颇能感人。总之，其行文奇特，落笔气势不凡，结尾则出人意料。

侯方域也能诗，如《哀辞·少师建极殿大学士兵部尚书开府都督淮阳诸军事史公可法》是一首35韵的五言古诗，歌颂史可法的生平业绩，以为用兵不如诸葛亮，而死节则可拟为文天祥，“称量确当”（徐恭士、宋荦等《四忆堂诗注语》)。传世有《壮悔堂文集》10卷，《四忆堂诗集》6卷。

侯方域是十足的文人，但生性豪爽。有一举人去京会试，在他家乡商丘附近被劫，不能赴京。侯方域闻讯后，立即予以资助。并急卖一庄，得千余金，遂令侍从于商丘四郊打听，凡进京会试举人，不问相识与否，皆给予资助。一时义声震四海。

侯方域15岁应童子试中第一名。后曾参加乡试，因其文章锋芒毕露，批评崇祯皇帝用人不当，主考官为私欲而不取。崇祯十二年（1639年）五月，22岁的侯方域从河南商丘来到南京参加礼都会试。自恃才学俊秀，年少气盛的侯方域并不把应试当一回事儿，来到灯红酒绿、流彩溢香的六朝金粉之地，不免要涉足一番风月场所。几位好友整日聚在秦淮楼馆，说诗论词，狎妓玩乐。吴敬梓曾经记述自己在秦淮歌楼里放荡的生活情形，“迩来愤激恣豪侈，千金一掷买醉回。老伶小蛮共卧起，放荡不羁如痴憨。”从中也可以想象，当时诸公子在秦淮歌楼里痴癫狂笑之姿了。

会试虽然不第，侯方域和张溥、夏允彝、陈贞慧等“买醉”时却得以与李香君相识。

三、俏佳人更添良缘

某日，经友人杨龙友的介绍，侯方域慕名来到媚香楼。他要一睹“香扇坠”李香君的风采。“金风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可惜才子佳人的初次见面没有现代的摄影技术留下画面，只好让忍哑无言的媚香楼精巧别致的设计和侯方域传世的诗歌来重现。

带着诗性酒意，侯方域迈步上楼，闪过珠帘，进入房间。室内书画古玩陈设有致，弥漫清新气息，与一般青楼迥异。兰香荡漾，百媚千娇的李香君笑盈盈出现眼前。落座后，立即有婢女送来清茶果品。见识“风采”就从墙上挂着的“寒江晓泛图”开始。画面：清江之上寒雪弥漫，一叶孤舟荡于江心，天苍苍，水茫茫，人寥寥，好一个悠远淡泊的意境。题诗：“瑟瑟西风净远天，江山如画镜中悬；不知何处涸波叟，日出呼儿泛钓船。”侯方域注意到画上没有印章、落款，料非名家手迹。于是问道：“此画何人所作？”李香君用羞涩掩盖了自豪，轻声回答：“小女子的涂鸦。”侯方域乍听之下有点不敢相信：这么一个娇小稚嫩的青楼女子，竟然描出这般有神韵的诗画？但接下来的相处消除了他的疑虑：要是此般绰约天仙少了那份神韵，才真是不能相信！从画开始，两人越谈越投机，彼此直引以为知己。走前，侯方域索要了诗笔，赋诗一



▲ **李香君客室**

这是媚香楼里的客室，当年李香君就是在这里与风流才子们吟诗作画。这是多少风流少年梦寐以求的地方。

首，送给李香君作为初次相见的礼物。诗云：“绰约小天仙，生来十六年；玉山半峰雪，瑶池一枝莲。晚院香留客，春宵月伴眠；临行娇无语，阿母在旁边。”

一个是风流倜傥的青年才俊，一个是娇柔多情、慧质兰心的青楼玉女，哪能不“两情相悦”？数次交往后，便双双坠入爱河，缠绵难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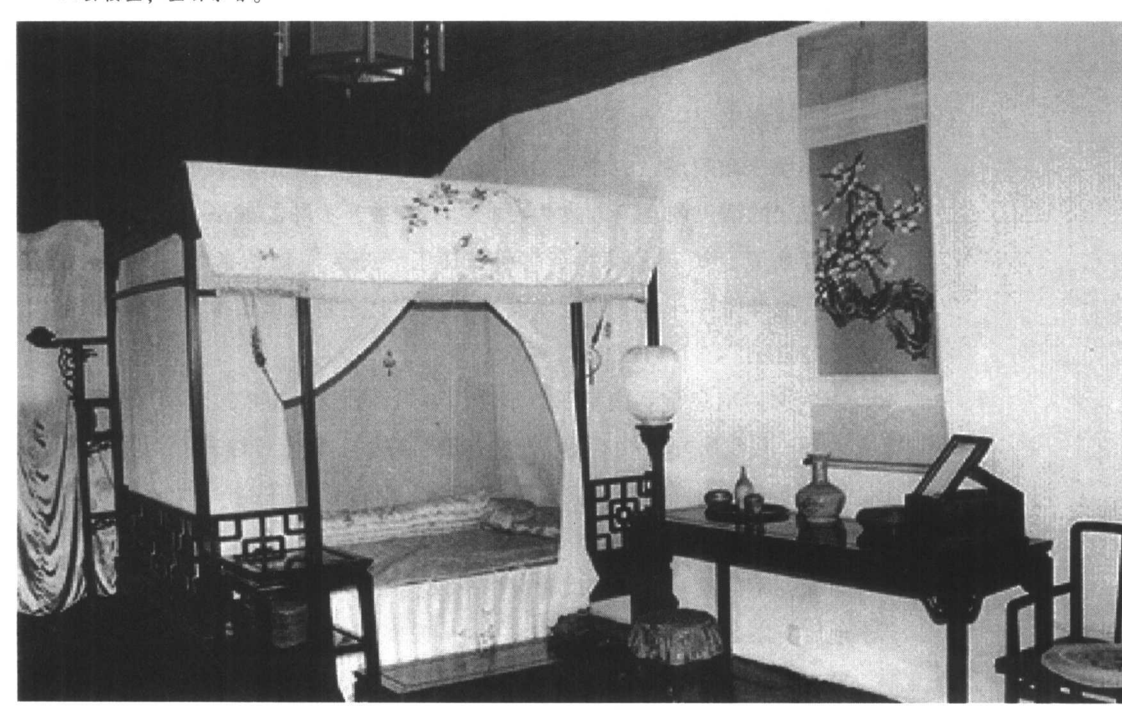
按当时的风尚，如果有客人钟情于某个青楼妓女，只要出资举办一个隆重的仪式，再给妓院一笔重金，这个妓女就可专为这特别的客人服务，这套手续称为“梳拢”。梳拢所需资金，因对象名位高低而不同。像李香君这样的名妓，梳拢时必须邀请大批风流雅士，宴会级别自然就高，还得付一笔丰厚的礼金给李大娘，才不至于失面子。官宦侯家都是政治忠良之人，家境并不富裕。侯方域有心想梳拢，却又无能为力。犯难之时，友人杨龙友雪中送炭，给了他大力的资助，才如愿以偿。侯方域从此留宿在媚香楼中与李香君承欢云雨。

后来，侯方域想起杨龙友家中也不富裕，哪来一笔重金资助自己

呢？李香君鼓励他追问实情。原来那笔钱是阮大铖通过杨龙友赠送给侯方域的一个人情。阮大铖，神宗万历四十四年（1616年）进士，多年朝中为官。与宦官魏忠贤狼狈为奸，搅得朝中乌烟瘴气。明思宗崇祯元年诛杀了魏忠贤，阮大铖作为逆贼同僚被朝廷削籍免官，退到南京闲居。阮大铖并不甘心就此埋没，他在南京广交江湖人士，暗中谋划，伺机东山再起。侯方域、陈贞慧、吴次尾等人察觉了他的不轨之心，写《留都防乱揭》揭露他的阴谋。阮大铖既恼又怕，只好闭门谢客，深居简出，只与马士英暗中往来。阮大铖得知侯方域因钟情李香君而正缺钱用，马上打通关节，设法让杨龙友把钱送给侯方域。为防止他拒绝，还让杨龙友暂时隐瞒实情。其意明显不过，就是要拉拢侯方域。了解真相后，侯方域很气愤，但又为还钱发愁。李香君劝慰道："脱裙衫，穷不妨；布荆人，名自香。"她激励侯方域："君素以豪杰自命，为何学儿女姿

▼ 李香君的寝室

人去楼空，室留余香。



态?"李香君变卖了心爱的首饰，四下借钱，总算凑够了数，把钱扔还给了阮大铖。

此后，两人"心安理得"，更加如胶似漆。"君有情，妾有意"。深情厚意终于让两人走到了一起。一个黄道吉日，媚香楼内办起了"新婚酒宴"。（侯方域正室娶东平州太守常维翰三女为妻。生有两子一女，长子晓，次子晳。女嫁陈贞慧四子陈宗石。）当时，杨龙友提议说："一个是当今才子，一个是绝代佳人，新婚之时，岂能缺了定情之物?"于是侯方域送给李香君一把镂花象牙骨白绢面宫扇作定情之物。李香君写下誓言以身相许。（誓词由既与李大娘交好又与侯方域谊深的陈贞慧保存。）侯方域则写了一首七绝赠李香君："夹道朱楼一径料，王孙初御富平车。青溪尽是辛夷树，不及东风桃李花。"

那一年，李香君正当花季妙龄，"温柔纤小，才陪玳瑁之筵，宛转娇羞，未入芙蓉之帐。"

四、生离死别人间恨

李香君鄙视阮大铖的操节受到侯方域身边的众多文人雅士敬佩，但也很快换来了不测风云。

明末政府腐败，激起了李自成、张献忠领导的农民大起义。加上雄踞东北的清王朝也不断发兵侵犯边境，接连不断的战事使明王朝的经济几近崩溃。镇守武昌的宁南侯左良玉为拖欠军饷达半年之久而一筹莫展。他考虑到江南商业比较发达，经济上还勉强可支撑，于是拟图东下金陵索饷。

这一消息传到南京后，不由满城风雨，文武震惊。杨龙友焦虑莫名之下，找到侯方域，要他以他父亲的名义给左良玉写封书信，劝他打消驱兵东下的念头，以安定东南人心。（侯方域的父亲侯恂，原是左良玉的恩师。当年左良玉还是一员偏将时，一次战役中违军命按律当斩，由于侯恂力保，不但没处刑罚，反而破格提拔重用。）侯方域应急权变，义无反顾地用父亲名义，写下劝阻密书。因事关重大，由柳敬亭携书函去武昌，面见左良玉。（柳敬亭连夜启程，到了武昌后，成功劝阻了左良玉。）

阮大铖（福王朱由崧在南京建立弘光皇朝。马士英成执政大臣，随即启用阮大铖为兵部侍郎，继而又升为兵部尚书。）风闻柳敬亭携侯方域所写信前往武昌劝阻一事，因恨李香君不“卖面子”一事，迁怒于侯方域。他在朝中诬告侯方域是左良玉安插在南京的内线，相互勾结，并派了柳敬亭携书去到武昌，密通情报。虽然杨龙友力辩并无此事，但阮大铖一口咬定。于是朝廷决定立即逮捕侯朝宗。

据《李姬传》记载，侯方域是落第返乡。但不管原因为何，两人在秦淮河畔媚香楼里的无限风光结束了。

李香君在桃叶渡为其饯行，特地为他唱了一曲元代高明作的《琵琶记》，临别叮嘱：“公子才名文藻，雅不减中郎，中郎学不补行，今《琵琶》所传词固妄，然尝昵董卓，不可掩也。公子豪迈不羁，又失意，此去相见未可期，愿终自爱，无忘妾所歌琵琶词也，妾亦不复歌矣！”（中郎是蔡邕，曾依附董卓，被认为是失节。）李香君一番肺腑之言，大有伯牙碎琴之志。加上前有阮大铖送人情一事，其意在教诲方域珍重名节，不可做蔡邕那样的失节文人。

此时的侯方域已把李香君作红颜知己看待：“我也对天盟誓：我若负心，天地不容！”边说，边提笔写下两句话：“生离死别人间恨，琴剑书箱尽泪痕。”香君接着续写：“后会之期唯定准，来朝风雨掩重门。”

侯方域从李香君的吟唱、言语、诗词中感受到了一分辛酸和一分安慰。终于挥泪离开了南京城，渡江北上，投奔到正督师扬州的史可法麾下。（史可法是侯恂的门生，为人忠贞耿直，在扬州加紧操练兵马，准备抵挡清军的南下。）

挥洒银毫血染绡，忍言唇底罢吹箫。桃根桃叶无人问，丁字帘前是断桥。

李香君这首权作信言的诗将离别之恨凝固在两人心中成了哪怕天涯海角也一样无限思念的痛。——本应是一段才子佳人式的风花雪月，就这样仓促地画上了伤感的句号。

五、却奁血溅桃花扇

侯方域“逃离”后，有侠义之气的李大娘同意李香君洗尽铅华，闭门谢客。但媚香楼前并没有“鞍马稀”。许多猎奇好艳的达官显贵、落魄士人偏偏不肯死心，纷纷上门打她的主意。无奈此时的李香君全心全意只在侯方域一人身上，天天凝视着那把定情的绢扇，“睹物思人”沉醉在过往了的无限风光中。不管是何居心的客人们都只能望楼兴叹。



▲ 《桃花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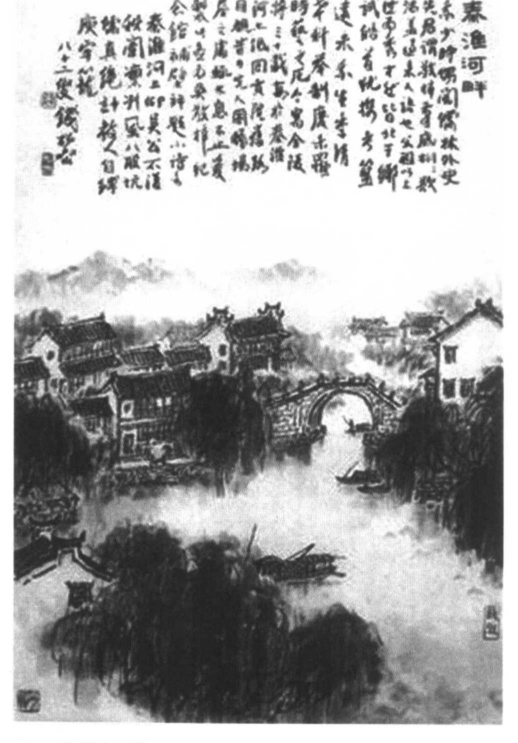
《桃花扇》共四十出，分上下两卷，“借离合之情，写兴亡之感。”剧中词曲清婉流畅，感情色彩极为浓重。

不久，来了一个难以对付的人，此人就是佥都御史田仰，他督运漕粮由扬州来到南京。因为曾帮过弘光皇帝大忙，是朝中颇红的重臣。他想讨个秦淮名妓做小老婆。阮大铖就动上了李香君的脑筋。先是派人送重金上门说媒，遭到李香君拒绝：“定情诗已被红丝线系紧，胜过他千万两雪花白银！我是个薄命之人，怎么能去嫁给富贵豪门！”最后，阮大铖决定逼婚。

翌日，迎娶的花轿吹吹打打地来到媚香楼。娶亲队伍人多势众，李大娘阻拦不住。一时间人群就冲进楼里，大有不抬走人绝不罢休的劲

头。李香君知道与奉命而来的娶亲队伍是纠缠不清的，在逼得走投无路的情况下，只好佯装答应。声言先回屋打扮，妆成立即上轿。迎亲的人在楼下焦急等待时，突然传来侍婢的惊叫。众人惊奇之余连忙跑上楼查看究竟。但见盛妆华服的李香君横卧在书房地板上，一动不动。一股鲜血从额角流出，染红了面颊和衣襟。手中拿着侯方域赠送的白绢扇按在胸口，上面也溅上了斑斑血迹。“血溅桃花扇，烈然动天地。”原来李香君为保住“无瑕白玉身”而毅然决心“揉碎如花貌”——她以头撞桌而晕去。迎亲的人见要闹出人命，吓得不敢再纠缠，一声不吭地抬着花轿走了。

李大娘与媚香楼的姐妹将李香君抬到床上，又急忙遣人去找医生。杨龙友闻讯赶来，看到那把带血的绢扇孤零零地落在地上。拾起绢扇，端视良久，深为李香君的贞烈感慨。鲜血滴在爱人所赠的香扇上，这似乎天意地给爱情抒写了一曲纯洁之歌。杨龙友大为感动，灵感勃发，提笔就着扇面上的血迹稍作点染，血迹便成了一朵朵鲜艳欲滴的桃花，再以墨色略衬枝叶，一副灼灼动人的桃花图便完成了：“溅血点作桃花扇，比作枝头分外鲜。”——最初，扇的功能只是遮尘蔽日或象征权贵的仪仗。后来，逐渐利用其引风纳凉的作用，故扇别称“摇风”与“凉友”。扇的种类很多，有纨扇、宫扇、团扇、折扇、工艺扇等等。扇面有空白，为运笔提供了天地；诗词书画就此为扇子注人艺术生命。但这把“桃花扇”上不仅有艺术生命，更有真实的人的生命、爱情



▲ **秦淮河畔**

明朝末年，李香君与董小宛、陈圆圆、柳如是等被称为“秦淮八艳”。当年的秦淮河畔，有多少才子佳人的风流故事上演，至今仍让人向往。图为今人钱松嵒画。

生命——李香君用鲜血凝结出忠贞不贰、人格气节！

然而，阮大铖并未就此罢休。适时，弘光皇帝置国难当头不顾，将治军理国之事悬搁一边，日夜沉醉声色犬马之中。（正如弘光皇帝诗中所言："万事不如杯在手，人生几见月当头。"）阮大铖更是鞍前马后，不仅为弘光皇帝执笔撰写艳词歌曲，还亲自到秦淮河畔挑选出色的歌伎，送入宫中供皇帝取乐。李香君伤愈后，阮大铖立即打着皇上圣谕的幌子，征选她入宫中充当歌伎。一个青楼女子，怎敢违抗圣命？"宫门一入深似海"，何时才能见到日夜思念的侯郎？可远方战事正紧，交通间断，音信全无——带着无限眷念和遗憾，李香君进了南明皇宫。她怀抱着的那把鲜血染成的桃花扇，犹如一根细线，连接着如风筝一样在可望不可及的远方的侯方域。

"桃花艳褪，血痕岂化胭脂？豆蔻香销，手泽当含兰麝！"这是李香君的个人命运，但铺开来又成了饱含民族辛酸和兴亡感叹的历史背景。所以，不管侯方域后来的表现如何，至少李香君在自己的爱情生活中，有"高风亮节"。事后，她曾在媚香楼上对友人深深地感叹道："田公岂异于阮公乎？吾向之赞侯公子者谓何？今乃利其金而赴之，是妾卖公子矣！"对爱情的追求如此坚贞，且发生在一个秦淮歌伎的身上，实属难得——怪不得吾侪生在数百年后还大呼一声："何物老妪，生此宁馨儿!"

六、香踪真假待分别

顺治二年（公元1645年），清兵攻下扬州，直逼南京，弘光帝闻风而逃，最终被部将劫持献给了清军，随后南京城不攻自破。李香君随其他宫人趁夜色逃出。关于李香君后来的生活结局，主要有两类说法。

一类是说李香君和侯方域不再相见。或说她孤独中留下一柄桃花扇病恹恹死去。或说她是宁死不当满清臣民的贞节女子，在清兵占领全国后苦等侯方域而无所获的情况下自杀。但最典型的说法是孔尚任在《桃花扇》中的叙述："此地乃明末秦淮名伎李香君随卞玉京出家为尼之葆真庵。出家后的李香君，情恨尽绝，独守此庵，青灯古佛，聊度日月。期间，浣纱濯足，不离此涧，死后亦葬涧畔丛林之中"。意谓李香君与

栖霞山满山烈火般的红叶长相厮守至死。栖霞山现在已经没有叫“葆真”的尼姑庵，但当地民间也有传说言李香君与卞玉京一起在栖霞山之西的葆贞庵出家（《南京市地名录》载栖霞山之西有“葆贞庵村”地名，可互作佐证。）还说她弥留之际，挣扎着让卞玉京为自己剪下一绺青丝，小心翼翼地用红绫包好，再把它绑在比生命还珍贵的桃花扇上，然后交给卞玉京，请她转交给侯方域，并留下遗言说：“公子当为大明守节，勿事异族，妾于九泉之下铭记公子厚爱。”此说至少为当地人相信，所谓“故事始于桃花扇，传奇终之桃花涧”——桃花涧和桃花扇亭至今已成为栖霞山的名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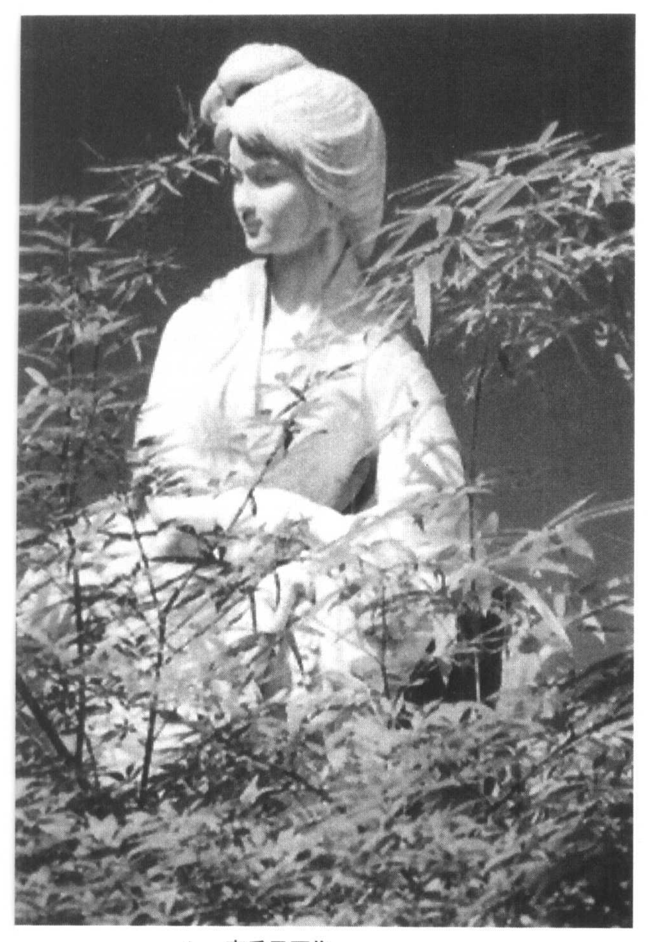


▲ **李香君小像**

本图旨在突出李香君的才华与气质。画中李香君绣衣缃裙，正专心致志的捧读书卷。

这种结局较“合理”。特别是与“血染桃花”的事迹联系起来以突出李香君的爱情观念、忠贞行动以及民族气节。但事实果真会按照人们以道德的、政治的或美好愿望的标准呈现吗？

另一类是说两人终于重逢。南京被清兵攻占后，李香君与侯方域脱难，回到归德城侯府。李香君更名换姓住在了翡翠楼，相亲相爱如壮悔堂内今日的塑像。数年后，侯方域再游江南，独自在家的李香君歌伎身份暴露，不为官宦世家所容，她被赶到城南侯氏庄园（今李姬园），不久郁闷而死。安徽作家吴腾凰写的《秦淮名艳李香君》中考证的说法类似。他认为李香君



▲ **李香君石像**

李香君与南明四公子之一侯方域一见倾心，至死相爱。侯方域回到归德后，即将李香君接回，住在翡翠楼上。后因出身低贱，香君被赶到距城7公里的侯氏庄园（今李姬园）居住。李香君终日郁郁寡欢，日久成病，最终含恨而死。

并没有出家，而是与侯方域一同回到商丘故里，过了十几年夫妻恩爱、志同道合的日子。侯方域的父亲在知道李香君出生于妓院以后，才无情地将她逐出家门，最后抑郁而死。此说的根据是侯方域后代的记载和回忆。说李香君在商丘曾生一子，因身份低贱，随其母姓，未能载入《侯氏家谱》。还有说法是两人重逢后，李香君因侯方域不听自己劝阻，执意参加清政府举行的会试，因此气绝身亡。

这种结局较“合情”。所谓“有情人终成眷属”。这究竟是事实还是人们的一厢情愿呢？清顺治二年（1645年）四月二十四日，清军破扬州，史可法死。六月，侯方域去泰州。是年秋，侯方域再去南京。（要是侯方域去栖霞山寻过李香君就应该在此时）。冬十月一日，侯方域动身回故里，居住在商丘城西南老家（今郭村乡袁店）村西草堂。清顺治三年（1646年）五月，侯恂自江南归里，筑南园，侯方域随父居南园。顺治七年（1650年）春，三省督府张存仁访侯氏父子于南园，侯方域为之写《剿抚十议》。（证明他一直居留在老家）。顺治九年（1652年）夏，侯方域筑壮悔堂。崇祯十二年（1639年）九月末，侯方域携带《壮悔堂文集》和《四忆堂诗集》去江南。至南京作短暂停留，又至镇江，继而游江阴，最后到宜兴访陈贞慧。此外，还先后游访了苏州、嘉兴、金坛、常州等地。年底返居壮悔堂。顺治十一年（1654年）十二月

十三日侯方域病故。这是侯方域离开史可法后的行踪。照此理解，两人相逢的说法是完全可能的。可问题是：为什么侯方域专为李香君而写的《李姬传》里没有详细记述这段时光里两人的生活情况呢？

无论是“合理”还是“合情”的哪种说法正确，李香君化作不可捕捉的轻烟香销玉殒而去，留下两个“钦佩者们”怎么也解不开的谜——另一个就是侯方域建“壮悔堂”的“公案”。

七、毁誉留与后人言

明亡清立，清政府举行会试。当时的汉族知识分子大都不予理睬。“四公子”中陈贞慧“埋身土室，不入城市者十余年。遗民故老时时向阳羡山中一问生死，流连痛饮，惊离吊往，闻者悲之”。冒辟疆“隐居不出”，“督抚以监军荐，御史以人才荐，皆以亲老辞。康熙中，复以山林隐逸及博学鸿词荐，亦不就”。方以智“推戴”桂王，罢相后，为僧。“行至平乐，被絷。其帅欲降之，左置官服，右白刃，惟所择，以智趋右，帅更加礼敬，始听为僧”。但侯方域却参加了顺治八年的乡试。尽管文章见解不凡，但“为忌者所阻斥，置副车（副榜）”（胡介祉《侯朝宗先生传》）。他这次参加考试，引起许多人非议。

一般认为是他做了平生最大恨事。因为一心想“龙门三尺浪，平地一春雷”。梁启超在《桃花扇注》中称：“侯朝宗并无出家事，顺治八年，且应辛卯乡试，中副贡生，越三年而死，晚节无聊甚矣。《年谱》谓‘当事欲案法公（朝宗）以及司徒公（恂），有司趋应省试方解’，此事容或有之，然朝宗方有与吴梅村书，劝其勿为‘达节’之说所误（见《壮悔堂文集》卷三），乃未几而身自蹈之，未免其言不怍矣。”

但也有为其辩解的。侯方域曾寄书劝吴伟业终隐不仕。侯方域死后，吴伟业在《吊侯朝宗》诗序云：朝宗，“贻书约终隐不出，余为世所逼，有负夙诺”。其诗有“死生终负侯嬴诺，欲滴椒浆泪满樽”句。陈寅恪在《柳如是别传》第四章中说：“朝宗作《壮悔堂记》时，其年三十五岁，即顺治九年壬辰。前一年朝宗欲保全其父，勉应乡试，仅中副榜，实出于不得已。‘壮悔堂’之命名，盖取义于此。后来竟有人赋

'两朝应举侯公子，地下何颜见李香'之句以讥之。殊不知建州入关，未中乡试，年方少壮之士子，苟不应科举，又不逃于方外，则为抗拒新政权之表示，必难免于罪戾也。"现代传记《李香君》认为侯方域"是被迫的，一是为了救他父亲，二是为了宋权（父亲的同乡好友）。从他本意讲，绝对不会干的"，而且他"在考场上，卷子没有答完就出来了，回家以后，对这件事非常悔恨，第二年建了'壮悔堂'"。作家刘秀森说，孔尚任的《桃花扇》结尾说侯方域出家遁世，并无叛变一说。而昆曲《桃花扇》是欧阳玉倩于抗战期间所改编。为了抗战需要才将侯方域写成了一个降清而让李香君痛彻心肠的伪君子。

侯方域参加清朝乡试是事实，是非却来自侯方域将平时读书的"杂庸堂"改为"壮悔堂"。还是来看他在顺治九年（1652年，即中副榜的后一年）所写的《壮悔堂记》中的自白吧：余向为堂，读书其中，名之曰"杂庸"。……积创积思，乃知余平生之可悔者多矣，不独名此堂也，急别构一室居之，名曰"壮悔"。古者三十为壮，余是时已三十有五矣。呜乎！以古人学成行立之年，而余始稍稍知自创艾，日其余几。已而复自慰曰：夫人终身老死而知悔者，亦已多矣，壮果能悔，其尚愈诸，犹但恐余之不能悔也。夫知过而能内自讼，君子许之，然则杂庸堂者毁诸？曰：否。余将更葺而新之，以志余过于无穷也。

"余平生之可悔者多矣"，说他为应试一事后悔有理有据，但说他为李香君的早逝而悔也未尝不可。侯方域游江南回家后，方知道李香君已逝。他为她造坟墓、立石碑，上书"卿含恨而死，夫惭愧终生"联。碑前有石礅，上刻"愧石礅"三字。（"李香君之墓"一直在，大跃进时曾被平掉，现已被修复。据当地专家介绍，当时打开墓时有一副身材矮小的骸骨，头发还在，上有精美的银质头饰，目前这头饰失落在山东。）他还妥善修葺她的住处，命名为李姬园（这地方位于商丘睢阳区西南7公里处，现在叫"李姬园"村），连她汲水度日的水井也题名为"浇花井"。

已不可见证侯方域当时是否痛心疾首，捶胸泣血，心中被郁闷、自责填满。但经历过刻骨铭心的爱情的人都能理解和想象到：他一定承受

着生命之痛。因为他对李香君的爱始终如一，琴瑟和谐，久而弥坚。

泉下有幸碰上李香君和侯方域的人，能听到他们对两个谜团的确切解释吗？“癫狂柳絮随风舞，轻薄桃花逐水流”。这说的是平常风尘女子。秦淮河畔的宁馨烟花，闲了琵琶余音犹唱忠贞不贰，花容深锁媚香楼；血溅桃花花不落，画尽女儿情怀存余香，却教历史书页不扇而有风——诗人哪里还能起清愁？洪烛在《诗泊秦淮》中诗写李香君：“……风是没有骨头的，而你摇动的扇子/使风也有了骨头……水是没有骨头的，而你留下的影子/使水也有了骨头/你的扇子是风的骨头/你的影子是水的骨头，至于你的名字/那是一段历史的骨头……”

就让我们相信血肉的风尘历史中真有骨头存在吧！

李香君生平

明熹宗天启年间（公元1621年—1627年）：生于南京。

明思宗崇祯十二年（公元1639年）：与侯方域相识并被纳为妾。

南明福王弘光元年五月（公元1644年）：与侯方域分别。

南明福王弘光元年（公元1644年）：与侯方域别后洗尽铅华，闭门谢客。因拒绝田仰逼婚而有“血染桃花”之壮举。随后被召入南明皇宫为歌伎。

清世祖顺治二年（公元1645年）：清兵攻下南京后下落不明。后来的生活结局有多种说法。



佳人有才色，名士说风流

——多才多艺董小宛

一、顺治疑案说身世

二、遇上美少年

三、惊爱缘

四、劫后余生了夙因

五、佳人多才多艺

六、生死成谜



董小宛，1624年生，名白，字小宛，又字青莲、宛君，别号青莲女史。金阊（今苏州）人。出身富庶人家。年少时，父患暴痢而亡。其后不久，到南京秦淮河畔的画舫中卖艺，改名小宛。名隶南京教坊司乐籍。15岁名冠秦淮。“神姿艳发，国色天香”，“能歌善舞，亦工诗画”，为“秦淮八艳”之一。1639年初遇冒辟疆，1642年重逢。1643年入冒辟疆家，为其妾。相处九年夫妻之实，一边劳役持家、相夫教子，一边精学女红、多才多艺。1651年正月病逝。年仅27岁。

明末清初的吴梅村为董小宛写过十首诗。“珍珠无价玉无瑕，小字贪看问妾家。寻到白堤呼出见，月明胜雪映梅花。”“钿毂春郊斗画裙，卷帘都道不如君。白门移得丝丝柳，黄海归来步步云。”此是其中二首。竟然要一个大诗人用十首来纪念的，是一个多才多艺的青楼女子。

一、顺治疑案说身世

“顺治出家”与“太后下嫁”，“雍正夺嫡”，“同治天花”为清宫四大疑案。顺治十七年（1660年）八月十九日，皇贵妃董鄂氏薨。清世祖（爱新觉罗福临）哀悼殊甚，为之辍朝五日。旋即下谕追封为皇后。这是历史事实，之所以成为疑案，是顺治出家与否？为谁出家？

先看顺治是否出家。据传：董贵妃红颜薄命，令清世祖郁郁寡欢。数月后，弃皇帝不当，遁入山西五台山，削发皈依净土。事实是清世祖并未出家。他的确信佛：宫中延请禅师，尊礼备至；钤章有“尘隐道人”、“痴道人”等；曾谕旨有言“愿老和尚勿以天子视朕，当如门弟子旅庵相待”。他也有削发为僧的念头：死前几天，叫最宠任的内监吴良辅去悯忠寺（今北京市广安门内法源寺）削发，本人也亲自前往观看。关于清世祖之死，当事人王熙《王文靖集·自撰年谱》载：“奉召入养心殿，谕：朕患痘，势将不起。”张宸《青王周集》称：“传谕民间毋炒豆，毋燃灯，毋泼水，始知上疾为出痘”即清世祖死于出痘（顺治十

八年，即1661年正月初七凌晨，23岁的福临驾崩于养心殿，董鄂妃去世不过才四个多月)。

再看顺治可能为谁出家。据传：董贵妃乃董小宛——清军入关之初，被掠至京师。后入宫，受清世祖钟情，赐姓董鄂氏，接着册立为贵妃。谁知董氏入宫不久，竟以不寿卒。清世祖因为她过早谢世而遁入空门。



▲ 顺治爱妃董鄂妃

民间传说多把顺治帝的爱妃董鄂妃和“秦淮八艳”之一的董小宛看做一人，但她们并不是一人。

历史上的“董鄂氏”是清廷内阁大臣鄂硕之女。原本是顺治异母弟弟襄亲王博穆博果尔的妻子。因为做皇帝的兄长看上了弟媳，襄亲王为此羞愤而死。董鄂氏服丧27天即被顺治召入宫，立为贤妃。时间是顺治十三年（1656年）。一个月零三天后，又被破格晋封为皇贵妃。不久，董鄂氏生下皇四子。但出世仅108天，还没来得及取名就不明原因地死去。顺治追封为荣亲王，并专修陵寝。董鄂妃产后哀痛，失于调养，丧失了生育能力。病体支离的她勉强支撑了两年，于顺治十七年（1660年）离开人世。悲痛的顺治追封她为“端敬皇后”。顺治亲笔写《端敬皇后行状》深切哀悼。

董小宛其人身世是：1624年生，名白，字小宛，又字青莲、宛君，别号青莲女史。（她的名与字均因仰慕李白而起。）金阊（今苏州）人。出身富庶人家（董家是苏绣世家）。年少时，父患暴痢而亡。其后不久，绣庄破产。随后来到南京秦淮河畔的画舫中卖艺，改名小宛。名隶南京教坊司乐籍。15岁艳旗初张就名冠秦淮。“聪慧灵秀，神姿艳发，窈窕婵娟，国色天香”，“能歌善舞，亦工诗画”，为“秦淮八艳”之一。崇祯十六年（公元1643年）嫁与冒辟疆作妾，据说是顺治八年（1651年）正月初二病逝。

由此可以看出，董贵妃不是董小宛。另外，爱新觉罗福临生于崇德三年（1638年），清军入关（1644年）时，他才6岁，到董小宛逝世的1651年也不过13岁而已。按大清国律令，皇帝到14岁才够年龄册立皇

后。（顺治的第一个皇后姓博尔济吉特氏，是生母皇太后孝庄的娘家侄女。）

历来传闻还言之凿凿地说冒辟疆因顺治从他手中夺走董小宛而悲痛欲绝，他写下如此一段话："梦幻尘缘，伤心情动，莺莺远去，盼盼楼空。倩女离魂，萍踪莫问。扬钩海畔，谁证前盟；把臂林边，难忘往事。金莲舞后，玉树歌余，桃对无踪，柳枝何处？嗟嗟，萍随水，水随风，萍枯水尽；幻即空，空即色，幻灭全灵。能所双忘，色空并遣；长歌寄意，缺月难圆。"并有一首金人捧露盘词，寄托悲思。这可能是后人附会。与顺治为董鄂氏亲笔写下数千字的《端敬皇后行状》一样，冒辟疆在董小宛死后写有《亡妾董小宛哀辞》和《影梅庵忆语》倒是事实。

撇开士林传言，还是来看佳人名士的风流姻缘。

▼ 董小宛像

董小宛，名董白，号青莲女史。通诗文，善书画，尤善画桃花，落笔生姿。民间传说中她与顺治皇帝间哀艳的情缘为她增添了神秘光环，而与风流才子冒辟疆的一见钟情更以奇情著称。



二、遇上美少年

董小宛名居明末"秦淮八艳"之一，她的姿色曾引起名公巨卿、豪绅商贾的明争暗斗。余淡心对她的冰雪天姿和幽清气韵，有过这样的记叙："天姿巧慧，容貌娟妍。七八岁时，阿母教以书翰，辄了了；少长顾影自怜，针神曲圣，食谱茶经，莫不精晓。性爱闲静，遇幽林远涧，片石孤云，则恋恋不忍舍去。至男女杂坐，歌吹喧阗，心厌色沮，意弗屑也……"（清人画像上的董小宛是个丰腴沉静，兼有中国古代诰命夫人和淑女气质的形象，与传奇文学的描写相去颇远）天地不仁，造化弄人——应该是个仙女，偏偏做了艺伎；

应该是凌波仙子，现实却是风尘女子；应该居住在藐姑射之山，竟委屈于青楼之中。但这个沦落风尘的女子鄙视权贵，巧与周旋，勇于斗争。直到明末四才子之一，富于才气、风流倜傥的冒辟疆出现，两人才一见钟情。

冒襄，字辟疆，号巢民，南直隶扬州府泰州如皋县人，明末清初的文学家。明万历三十九年（1611 年）三月十五日生。明清时期，如皋城里的冒氏家族人才辈出，是当地的名门望族，也是一个文化世家。冒辟疆幼年随祖父在任所读书，14 岁就刊刻诗集《香俪园偶存》。文苑巨擘董其昌把他比作初唐的王勃，期望他“点缀盛明一代诗文之景运”。

▲ **冒辟疆像**

冒襄（1611–1693），字辟疆，号巢民，江苏如皋人，散文家。冒襄为复社成员，文章风采，著名于时，与陈贞慧、侯方域、方以智合称“明季四公子”。

天启年间，阉党魏忠贤阴谋弄权，惑乱朝纲。面对危亡局势，1636 年，冒辟疆与张明弼结盟，参加复社，同陈贞慧、方以智、侯方域过从甚密，人称“四公子”。他们年龄相仿，意气相投，或结伴同游，或诗酒唱和，或抨击阉党，或议论朝政，希望改革政治，挽救国家危亡。无奈终因势弱力薄，未成气候。魏忠贤死后的 1639 年，由侯方域、吴次尾等起草，冒辟疆等复社 140 余人具名的《留都防乱公揭》，产生了很大影响，使得阮大铖之流如过街老鼠。痛打阉党余孽阮大铖之后，冒辟疆更是名扬海内。

公元 1644 年，李自成的农民军攻入北京，明亡。随后，清兵入关，建立大清国。南京的明朝旧臣建立了弘光政权。阉党余孽阮大铖投靠马士英，当上了南明的兵部尚书兼副都御史，开始报复复社诸君子。正巧冒辟疆因年听说高杰将驻防如皋，举家逃往南京。在南京，阮大铖对冒辟疆游说不成后，便派遣锦衣卫逮捕了他。直至第二年，马士英、阮大铖逃离南京，始脱离牢狱之灾（还有一种说法是：他连夜逃往扬州，靠了史可法的荫庇，才躲掉了这场灾难）。

公元1645年6月，如城抗清英雄陈君悦组织义兵抗拒清廷官吏。冒辟疆再次举家逃往浙江盐官。从夏至冬，辗转颠沛，在马鞍山“遇大兵，杀掠奇惨”，“仆婢杀掠者几二十口，生平所蓄玩物及衣具，靡孑遗矣”。这一切在他思想上产生了激烈的变化，第二年他从盐官回归故里隐居。

清兵平定全国后，降清的复社成员陈名夏曾从北京写信给他，信中转达了当权人物夸他是“天际朱霞，人中白鹤”，要“特荐”他。但冒辟疆以痼疾“坚辞”。康熙年间，清廷开“博学鸿儒科”，下诏征“山林隐逸”。冒辟疆也属应征之列，但他视之如敝屣，坚辞不赴。这些都充分表现了他以明朝遗民自居，淡泊明志，绝不仕清的心态和节操。与此同时，他缅怀亡友，收养东林、复社和江南抗清志士的遗孤。如在水绘园内增建碧落庐，以纪念明亡时绝食而死的好友戴建，即其一例。

冒辟疆的暮年，生活穷困潦倒，只能靠卖字度日。他自述道：“献岁八十，十年来火焚刃接，惨极古今！墓田丙舍，豪豪尽踞，以致四世一家，不能团聚。两子罄竭，亦不能供犬马之养；乃鬻宅移居，陋巷独处，仍手不释卷，笑傲自娱。每夜灯下写蝇头小楷数千，朝易米酒。”表达了他不事二姓的遗民心态。

冒襄一生著述颇丰，传世的有《先世前征录》、《朴巢诗文集》、《水绘园诗文集》、《影梅庵忆语》、《寒碧孤吟》和《六十年师友诗文同人集》等。其中《影梅庵忆语》洋洋四千言，回忆了他和董小苑缠绵悱恻的爱情生活，是我国语体文字的鼻祖。

冒辟疆参加了一系列县试、府试、院试，总是名列前茅。天启七年，他以第一名补博士弟子员，取得乡试资格。可他于1627年—1642年间，六次去南京参加会试，竟六次落第，仅两次中副榜，连举人也未捞到。



▲ **溪山诗思图**

冒辟疆的绘画作品《溪山诗思图》，水墨纸本，立轴90×42厘米。

就在容貌俊美，风度潇洒，人称“美少年”的冒辟疆怀才不遇之感无以复加时，董小宛遇上了他，并终于得以成就姻缘。

三、惊爱缘

董小宛虽屈居青楼，但琴棋书画全晓，诗词文赋通识。她多居住秦淮，也曾辗转到过苏州半塘。醉心于山水之间的她还常受客人之邀，游太湖、登黄山、泛舟西湖等地。各地间漂泊使得成就“佳人名士缘”的相见颇多交错。

崇祯十二年（1639年）两人首次相见。但这中间甚是曲折。是年，冒辟疆参加乡试落第。会晤朋友时，告诉他有关董小宛的情况说：“秦淮佳丽，近有双成，年甚绮，才色为一时之冠。”于是冒辟疆即去寻访。但董小宛“以厌薄纷华，挈家去金阊矣”，不得相见。冒辟疆转往苏州闲游，专程跑到半塘拜访。偏不凑巧，董小宛又已受人之邀游太湖去了，一时难返。在杭州与另两名妓沙九畹、杨漪照相处一段时间后重回秦淮时才终于相识。冒辟疆去时，董小宛“薄醉未醒”。稍等一会儿后，才站楼上栏杆边一见。虽然不曾交谈，但冒辟疆留下了“惊爱之”的美好印象：“面晕浅春，缬眼流视，香姿玉色，神韵天然。”

第二年（1640年）夏天，冒辟疆意图再次探视。但朋友告诉他，董小宛去了西湖，还要去游黄山。于是打消了念头。直到1641年正月，冒辟疆得衡阳来书，父亲蒙冤下狱，性命不保，所以“省觐去衡岳”。去前，冒辟疆寻访董小宛未得。过半塘时，在许忠节的安排和帮助下，冒辟疆认识了陈圆圆。“其人淡而韵，盈盈冉冉，衣椒茧时背顾湘裙。真如孤鸾之在烟雾。”经过数次交往，“始得之”，“令人欲仙欲死”。并约定，待冒辟疆处理完家父的祸事再与之续缘。

崇祯十五年（1642年）春季，经过冒辟疆的再三努力，父亲冒起宗终于冤伸出狱，并被调任宝庆抚治道。冒辟疆第六次乡试后，连忙赶往苏州，以践陈圆圆之约。意外的是，陈圆圆已在不久前被窦霍豪家掠去。冒辟疆想起两人的“嫁娶之约”，如今人去楼空，不觉惨然。再加上科场失意，情绪沮丧到了极点。只好再次来到秦淮。

一日，媚香楼主李大娘聚得复社领袖张天如、陈定生、方密之、侯方域诸人雅会，名妓李香君、卞玉京、寇白门等作陪，董小宛也在其中。酒酣之际，复社党人叹内忧外患，慷慨激昂，董小宛由衷钦敬。众女妓琴曲以解壮士之忧。轮至董小宛，她半抱琵琶，弹了一曲《春江花月夜》，众人拍案称好。侯方域见其才艺人品俱高雅，就趁兴做媒，要把她与复社后起之秀的冒辟疆结成至好，众名士拍手称佳。

见侯方域等做媒，董小宛心中暗喜。其实，董小宛向来倾慕冒辟疆之才品，有意归属。自第一次见面后，她多次向人提及对冒辟疆的倾慕，只因冒辟疆已属意吴门名妓陈圆圆，诸友人均未向他转达言明。

侯方域找到冒辟疆，先向他解释了1641年正月寻董小宛不得的原因。原来董小宛一直等冒辟疆相会。不料乌衣巷爵爷朱统锐附庸风雅，先日在卞玉京处与杨龙友等酒会，派人传董小宛陪客。董小宛初时不在家，回来又不肯去，他人苦劝方迟迟到宴。朱统锐则故意难为她。董小宛与之顶撞，掀了酒席。朱统锐深以为恨，要加害她。杨龙友通了消息，董小宛就到吴江避祸去了。走前还留书信一封，请李香君向冒辟疆致意，约到苏州再会。待冰释前嫌后，侯方域又说起做媒一事。此时的冒辟疆念起当初的一见倾心及后来的多次寻访，自然答应。于是两人才多有交往。

是年初夏，冒辟疆要坐船回乡。董小宛送他到北固山下。两人难分难舍，以至无法成行。于是“偕登金山”。因为董小宛穿西洋布做的轻衫，薄如蝉纱，洁比雪艳，名士佳人被看成神仙眷属。“时四五龙舟冲波激荡而上，山中游人数千，尾余两人，指为神仙。”

中秋节那天，冒辟疆与四方同社诸友，以及媚香楼中顾夫人、李夫人等置酒桃叶水阁相庆。董小宛在酒席上表演燕子笺曲，“曲尽情艳”。当唱到霍华分别时，董小宛忍不住潸然泪下，顾、李两人也掩面而泣。实时情景，正如冒辟疆所记：“才子佳人，楼台烟水，新声明月，俱足千古。”

就在这年冬天，在柳如是的斡旋下，由钱谦益出面出了三千金的赎身费，给董小宛赎身，然后雇船送到如皋。崇祯十六年（1643年）春，

董小宛与冒辟疆结成伉俪。“有情人终成眷属”。

也就在董小宛往苏州避祸期间，她遭遇了另一灾难。董家绣庄破产时欠了债务，数年里董小宛一直无力偿还。当地恶少窦赫以此为由，软硬相逼，欲纳她为妾。董小宛坚决不从。一次深夜逃离准备去寻找冒辟疆时失足落水，幸被救起。为此，她还写了诗：“事急投君险遭凶，此生难期与君逢。肠虽已断情未断，生不相从死相从。红颜自古嗟薄命，青史谁人鉴曲衷。拼得一命酬知己，追伍波臣作鬼雄。”但最后还是被窦赫抢去。秦淮姐妹及复社才子愤怒不过，请当时的南明朝廷尚书钱谦益到苏州见知府，才救出小宛并还清债务。

劫后余生，苦尽甘来。在冒辟疆如皋家中成婚后，董小宛写下了《洞房花烛夜和冒辟疆》一诗，以述慨叹：“一从复社喜知名，梦绕肠回欲识荆。花前醉晤盟连理，劫后余生了夙因。”

四、劫后余生了夙因

董小宛出身青楼，身份低下。按当时的世俗，即使是做妾，也要是“平民良家”的女子才有资格。所以跟随冒辟疆的初期她是没有名分的，只能住在另外的房子里。后来，她对冒辟疆异常深厚的感情终于得到了其原配苏元芳（1629年，冒辟疆与中书舍人苏文韩的二女儿苏元芳结婚。苏元芳端庄缜密，持重晓事，是冒辟疆的贤内助。冒辟疆外出交游时，家中事务都全部交付她）的承认。于是四个月后，才由正室出面将她领回了家，正式成为冒家成员。

来到冒家后，董小宛恪守自己的小妾身份服侍冒母马恭人、丈夫、原配苏元芳、家姑等人，劳役近于仆人。只要他们在场，董小宛不但站着不肯坐下，而且还端汤送茶、捶背打扇、说笑解闷，数年如一日。特别是对冒母，小宛恭敬顺从有加，服侍起来比婢女还要用心。因为她文才出众，冒辟疆对两个儿子的教育也常常由董小宛分担，批改文章、誊抄成书，往往通宵达旦。管理家中的奴仆也是谨慎谦和，赢得了亲友间众口一词的好评。与冒家上下相处还算和谐。这有《影梅庵忆语》的记载为证：“而姬之侍左右，服务承旨，较婢妇有如无已。烹茗剥果，必

手进；开眉解意，爬背喻痒；当大寒暑，折胶铄金时，必拱立座隅。强之饮食，旋坐，旋饮食，旋起执役，拱立如初。余每课两儿文，不称意，加夏楚，姬必督之敬削成章，庄书以进，至夜不懈。越九年，与荆人无一言枘凿。至于视众御下，慈让不遑，诚感其惠。”

在冒辟疆身上，董小宛更是倾注了所有的关爱，关照得无微不至。有三次服侍病中的冒辟疆值得一诉。



▲ **绿叶掩映中的董小宛闺楼**

人去楼空，惟有庭前旧树，春来重绿，让人想见主人当年的风姿韵味。

顺治二年（1645年），豫亲王多铎率军渡江，攻破南京。冒辟疆在逃难中患病，“此百五十日，姬仅卷一破席，横陈榻旁。寒则拥抱，热则披拂，痛则抚摸，或枕其身，或卫其足，或欠身起伏，为之左右翼”。董小宛辛苦侍疾，无微不至。

顺治四年（1647年），冒辟疆因牵涉“湖城大案”而病倒。下痢兼疟疾，把他折磨得不成人形。“勺水不入口者二十余日”。时当大火烁金的盛夏，小宛不揩汗，不驱蚊，昼夜坐在药炉旁，时刻关注昌辟疆的身体状况。疟疾发作寒热交作，再加上下痢腹痛，冒辟疆几乎没有一刻能得安宁。为照顾他，董小宛把一张破草席摊在床榻边作为自己的卧



▲ **菊花**

董小宛《和冒辟疆咏菊》：“小锄秋圃试移来，篱畔庭菊手自栽。前日应是经雨活，今朝竟喜带霜开。”

床，只要丈夫一有响动，马上起身察看，恶寒发颤时，她把丈夫紧紧抱在怀里；发热烦躁时，她又为他揭被擦澡；腹痛则为他揉摩；下痢就为他端盆解带，从没有厌倦神色。经过两个多月的折腾，终于使辟疆转危为安。“姬当大火烁金时，不挥汗，不驱蚊，昼夜坐药炉旁，密伺余于

枕边足畔六十昼夜”。而董小宛已是骨瘦如柴，仿佛也曾大病了一场。

顺治六年（1649年），冒辟疆第三次患病。这次是背上生疽，疼痛难忍，不能仰卧。董小宛就夜夜抱着丈夫，让他靠在自己身上安寝，自己则坐着睡了整整一百天。

冒辟疆闲居在家，潜心考证古籍，著书立说。董小宛则在一旁送茶燃烛；有时也帮着查考资料、抄写书稿；丈夫疲惫时，她则弹一曲古筝，消闲解闷。闲暇时，两人经常双坐画苑书房中，泼墨挥毫，赏花品茗，弹琴鼓瑟，评论山水人物，鉴别金石鼎彝。董小宛则嗜书成癖，“等身之书，周环座右，午夜衾枕间，犹拥数十家唐书而卧。”

一次，与冒辟疆一同赏菊，冒辟疆咏道：“玉手移栽霜露经，一丛浅淡一丛深。数此却无卿傲世，看来惟有我知音。”（《咏菊》）小宛和道：“小锄秋圃试移来，篱畔庭菊手自栽。前日应是经雨活，今朝竟喜带霜开。”（《和冒辟疆咏菊》）夫唱妇随，琴瑟友之，为世人所称道。

冒辟疆曾说，自己一生的清福都在与董小宛共同生活的9年中享尽了。“余一生清福，九年占尽，九年折尽矣。”对待这段生活，董小宛有诗云：“病眼看花愁已深，幽窗独坐抚瑶琴。黄鹂也似知人意，柳处时时弄好音。”虽然多经磨难，但苦中有乐，而且美满幸福居多。

嫁入冒家的第九年，即顺治八年（1652年），27岁的董小宛“以劳猝死”。冒辟疆伤心欲绝，作《影梅庵忆语》哭悼，亲友婢仆无不为之伤心不已。

士林传闻，当初冒董二人一见钟情，但因身份差距而不知能否终成眷属，便去烧香求签。董小宛先去，却求来了一支大概意思是别后相思、无力回天的下下签。于是冒辟疆再次去求签，得到和董小宛一模一样的签。朋友为安慰两人，便去帮他们再求一次，谁知那支不利姻缘的签又跳了出来。于是众人都以为鸳梦难谐。谁知后来竟能共结连理，都喜出望外，认为那座一向以灵验著称的庙宇也不过如此。谁知董小宛红颜薄命，虽然是嫁给了冒辟疆，共同生活的时间却非常短暂，姻缘中途阻绝，阴阳两隔。——果然是只能终生相思、无力回天。

五、佳人多才多艺

名士娶青楼女子并被写进诗词文章、笔记传奇中，这在中国历史上不乏其人。真正扬名于世的却不多。董小宛被后人纪念，更在于她的多才多艺。从厨艺和书画中即可见一斑。

有人将董小宛与伊尹、易牙、太和公、膳祖、梵正、刘娘子、宋五嫂、萧美人、王小余列为我国古代的十大名厨，此中并非毫无理由。据《梅影 庵忆语》记载，“小宛针神曲圣，《食谱》、《茶经》莫不精晓。”而且“旁及饮食，膏红、露碧、桃冻、瓜粉，秋棠蜜渍，琐瑟米盐，庑下春爨”。但董小宛并非知而不行。她无不躬亲乐从，得心应手，样样皆精。现在人们常吃的虎皮肉，即走油肉，就是董小宛的发明（曾被抗清名将史可法称为“天下一绝”的“董肉”)。除了能按照菜谱或别具匠心地亲手烹制出色、香、味、型、均称上乘的肴馔之外，熬炼酿作瓜糕果冻、饮汁蜜饯更有令人噬舌舒心的拿手绝技。“取五月桃汁、西瓜汁一瓢一丝漉尽，以文火煎至七八分，使搅糖细练桃膏，如大红琥珀，瓜膏可比金丝内糖。”（“金丝内糖”，即文学作品中所记的明代宫廷名品“大内金丝糖”。）当然，更有名的是她用芝麻、炒面、饴糖、松子、桃仁和麻油作为原料制成的酥糖。切成长五分、宽三分、厚一分的方块，外黄内酥，甜而不腻，人们称为“董糖”。（现在的扬州名点灌香董糖（也叫寸金董糖)、卷酥董糖（也叫芝麻酥糖和如皋水明楼牌董糖都是名扬海内的土特产。）她还会腌制各种美味伴粥行酒均为妙选的诸色酱菜，



▲ 陈老莲所画的董小宛
“秦淮八艳”之一董小宛的妩媚风韵如在目前。

“能使黄者如腊，碧者如翠，蒲、藕、笋、蕨、鲜花、野菜、枸蒿蓉菊之类，无不采入食品，芳旨盈席”，让食者击节叫绝，誉称神仙妙艺、凡人莫及。而且，她料理厨事也条清缕细，中馈犹如国政，章法自成规矩，大锅饭菜经她之手亦是悦目赏心，香留齿颊。艺精于此，小宛仍不满足，她还遍求名师，学人一技之长：“郇厨中一种偶异，即加访求，而又以精巧变化为之，莫不异妙。”经她巧思研制出的“红乳腐”便可窥见一斑。“烘蒸五六次，肉既酥，然后剥其肤。益之以味，数月而成者绝胜。”而董小宛自身食事却很是简单。经常是：茶泡饭，佐酱瓜，主蔬食，尚淡味。

更有意思的是，300年前，时任礼部侍郎的钱谦益，将“董菜”誉为“诗菜”，并赞曰：“珍肴品味千碗诀，巧夺天工万钟情。”何为“诗菜”？其一，“菜谱”亦是“诗诀”。比如：“雨韭盘烹蛤，霜葵釜割鳝。生憎黄耋贱，溺后白虾鲜。”可以解释为：选料要考究。即“烹蛤”应择取雨后的韭菜，“釜鳝”须挑取霜打的葵叶，黄耋以小暑前打捞的最佳，白虾要选清明后的才鲜美。又如：“余子秦淮收女徒，杜生步入也效尤，白君又把尤来效，不道今日总下锅。”这就是“鱼（余）肚（杜）白鸡”的制作要领。此外，“董肉”亦有形象生动的“切诗”：“眼眼见快，板板聆声，刀刀显功，片片生津。”其二，“诗菜”上了桌，也有诗。“菊花脆鳝”盆中的鱼丝亮丽溢黄，其“叫板”是“翠菊依依醉寥廓”，而“鸡火鱼糊”中的层层汤波，被噱称为“春水一江闹秦淮”。如今，还有谁知道“海疆风薰，淮扬绝色”或“风吹玉梅，落花流水”是什么菜吗？这也许只有董小宛能准确回答了。

董小宛将慧悟之性和文化修养于厨事食学上如此出神入化地发挥，真是令人叹为观止。

就书画言，《影梅庵忆语》也有记载。董小宛初进冒家，仿钟繇帖，学曹娥碑，“酷爱临摹”，每日虽写字几千，却不错字，也不漏字。董小宛还曾代替冒辟疆给亲戚朋友书写小楷扇面，“书法秀媚”。董小宛在苏州时曾经专门学过一段时间绘画，后来也一直保持了这一兴趣爱好。到如皋时，“能作小丛寒树，笔墨楚楚”。后来更是兴致愈浓，勤

加练习，多有作品，并“尽裁装潢”。冒辟疆说她对书画的爱好“真且至矣”。

董小宛的书画流传了下来。无锡市博物馆里至今还藏有她15岁时作的一幅《彩蝶图》。上有她的题词，并有二方图章印记，还有近人评价很高的题诗。她的画梅花名作《孤山感逝图》曾于上海崇源公司秋季拍卖会上拍卖，卖价达四十余万元。《孤山感逝图》是董小宛当年与宫紫玄先生的女儿畹兰一起学画梅的时候，为宫紫玄先生所作。此后数百年一直藏于泰州宫氏家，至晚清由其后裔宫本昂收藏；后售给创办上海文明书局的书画鉴藏家廉泉先生，再被冯玉祥的部下孟宪章收藏。画面

▼ 鸡笼山

旧传董小宛曾在永安湖鸡笼山附近葬花。



上共有民国期间七位大收藏家的收藏印章，堪称流传有绪。崇源公司是从一位海外收藏家手中将《孤山感逝图》征集到。画上有董小宛的题诗“孤山回首已无家，不做人间解语花，处士美人同一哭，悔将冰雪误生涯”。除此外，徽州还留下了董小宛的遗世孤品：生前她随身珍藏的玳瑁扇（董小宛生前因避战乱和求医移民“古徽州府太平县”（现系黄山区）亲戚家）。玳瑁扇长24厘米，宽15.5厘米，扇柄用珍贵象牙雕牡丹花纹组合而成，扇上盛开的桃花为董小宛所画经镂空雕琢而成。背面题款为《乙丑夏月青莲女史记》（1648年），字体俊秀美丽。玳瑁扇再现了当年董小宛的书画风姿。

厨艺和书画之外，董小宛还喜读书：“等身之书，周回座右”，而且“阅诗无所不解，而又出慧解以解之”。有史论：“一一求解其始末，发不平之色，而妙出持平之议”。善品鉴：收藏过不少沉香，有“横隔沉”、“女儿香”、“蓬莱香”、“生黄香”等，更亲自制作过百枚香丸。能专力：临摹书画、抄写选摘、记载琐细等都细心专力，“吾辈好学人鲜及也”。多性情：曾在嘉兴海盐葬花。（民国《澉浦补录》名胜古迹条载：“董小宛葬花处，在永安湖鸡笼山麓附近，旧传董小宛至此埋香，故名。”）如此等等。最值一提的是：编有《奁艳》一书传世。此书“瑰异精秘，凡古人女子自顶至踵，以及服食、器具、亭台、歌舞、针神、才藻，下及禽、鱼、鸟、兽，即草木之无情者，稍涉有情，皆归香丽。”这种集古今闺帏轶事的著作，当是历史上少见的女权思想的体现了。

总之，在个人素养方面，董小宛确实多才多艺。（与之相仿，董鄂氏的书、画、经、史、佛学等都有相当的造诣。也许正因为此，人们才把董小宛与董鄂氏误作一人。）

六、生死成谜

顺治疑案已清白，董小宛并非董贵妃。所谓“无风不起浪”，董小宛与冒辟疆生活九年之后的情况是否有可以疑问的地方？

首先肯定，确实可以找出很多证据来说明董小宛是“病亡”。这既

有冒辟疆的文章，还有当时不少文人学士的悼念诗词。冒辟疆写下《亡妾董小宛哀辞》和《影梅庵忆语》。冒辟疆好友，江南诗社领袖龚鼎孳在那时也将董小宛平生始末写成一首长诗以示纪念。龚鼎孳《定山堂诗集》（三）《金阊行为辟疆赋》云："共请故人陈夙昔。十年前作金阊客。朱颜锦瑟正当楼，妙舞清歌恒接席。是时江左犹清平。吴趋美人争知名。珊瑚为鞭紫骝马，嫣然一笑逢倾城。虎邱明月鸳鸯桨。经岁烟波独来往。茶香深夕玉纤纤，隋珠已入秦箫掌。窦霍骄奢势绝伦。雕笼翡翠可怜身。至今响屧廊前水，犹怨寧萝溪上春。"

问题是，同样可以找到诸多反驳"病亡"说并非确凿可靠的证据。

《如皋县志》（1914年版）的"协修兼总收掌"中郭雍南的一首《题董白小像》诗如下："影梅十年想象中，画图今喜识春风。等闲罗绮娇难再，衫子还应写褪红。离乱情事秘难知，生死当年总可疑。欲向画中人借问，青山何处葬西施。"从诗中句子可知，他对董小宛"病亡"说是持怀疑态度的。为董小宛写过十首诗的吴梅村在其中一首中有"墓门深更阻侯门"句，似乎也暗示了董小宛并非病亡。两人都是明末清初人，郭雍南是冒辟疆的老乡，吴梅村对董小宛"别有深情"，应该对当时事件的述说多少有点可信度。如果这还不算，其他也有例证。

在南京与冒辟疆义结金兰的张明弼著有《冒姬董小宛传》。传中对于董小宛嫁给冒辟疆之前的遭遇及嫁后的种种生活细节，描写得具体生动；惟独对她的疾病与死亡只有轻描淡写的五个字："以劳瘁病卒"。以张明弼的盟兄弟身份对详情不应一概不知；若不知，尽可不写，何必只写五字算数？而张明弼似乎有意无意地引导读者与冒辟疆自己的文字联系起来。说："详解疆忆语哀辞中"。对照冒辟疆"忆语"和"哀辞"，其中对董小宛的病状同样一笔带过，最为不详。

回头看"病亡"说。其出处正是冒辟疆所著《影梅庵忆语》。文中追忆他们伉俪情深，对董的饮食起居、兴趣爱好，作了细致描写。但对董小宛的病状却避而不谈，甚至不着一字，这实在是有悖人情。倘若真是"病亡"，作为才子的丈夫对此能不字字染血、句句带泪地大写特写

一番么？那也才可与冒辟疆详细记载董小宛如何三度照料自己患病的情形想匹配。

值得注意的是《影梅庵忆语》中有这么一段文字："暮春三月，欲重去盐官，访患难相恤诸友，至刊上为同社所淹。时余正四十，诸名流咸为赋诗，龚奉常独谱姬始末，成数千言，帝京篇、连昌宫不足比拟。"

考察冒辟疆的妻妾，1629年娶妻苏氏，1643年娶董小宛为妾，1666年娶蔡罗为妾，1668年娶金钥为妾，1679年娶张氏为妾，因而1650年在避难盐官途中称"姬"非董小宛莫属。如果按"病亡"说，那时她应该还活着（1651年病逝），说不上有什么结局，怎么可以写她的"始末"？此是一疑问。而且冒辟疆所作比的帝京赋、连昌宫词两篇，前者为东汉张衡所作，讽刺当时统治阶级穷奢极欲，后者为唐元稹所著，叙述唐玄宗驾幸连昌宫的豪华排场以及安史之乱后连昌宫的萧索荒凉，二者都是鞭挞上层统治者荒淫生活的，把写董小宛的"始末"与这两篇相比拟，冒辟疆的愤慨及寓意又是什么？

《影梅庵忆语》中还有一段着重写了"秦溪蒙难"之状："遇大兵，杀掠奇惨"。与前面的分析相对照，故有的研究者认为，也许董小宛就在此时落到乱军匪徒手中，受辱而亡或下落不明。若此说能够成立，董小宛的悲剧对于一代官宦望族的冒家来说就是不光彩的。所以公开的说法自然是病故，而外人对病状也自然"难悉"了。

前面已证明董鄂妃不是董小宛，但这并不能同时解答董小宛下落的疑问。接下来再看董小宛死后安身之处。如皋确实有董小宛墓。冒辟疆在《亡妾董氏哀辞》中有"安香灵于南阡"句，陈维崧有《春日同巢民先生拿舟南郭访董姬墓》诗，"南阡"、"南郭"都是泛指一大片土地，实际安葬何处呢？冒氏后人冒广生（鹤亭）在《孽海花闲话》中说葬在"如皋茅雉河畔"。可是茅雉河在如皋东门外，与"南阡"、"南郭"相距十余里。近年有人经过反复调查得出结论说，现今如皋如城第一中学南面龙河畔的彭家荡旧时确实有个董小宛墓。而且说，曾有好事者挖掘过，墓里确实有随葬品，但不见骨骸。这就不得不令人依然疑问重重：



▲ **董小宛墓**

这里虽有董小宛之墓，却不知董小宛是否真的埋香于此。至于董小宛的生死之谜后世更是众说纷纭了。

这是董小宛的真实墓地？董小宛的结局果真如“病亡”一说？

董小宛的真正结局是什么？最后身在何处？相信冒辟疆心里是明白的——洗手羹汤、举案齐眉、夫唱妇随，这是平凡的幸福；红袖添香，琴瑟友之、相濡以沫，这是知友的快乐；对董小宛和冒辟疆而言都是弥足珍贵的。只可惜江山倾颓、国破家亡，才子佳人的故事也只得在叹息声里标上句点。

董小宛生平

明熹宗天启四年（公元 1624 年）：生于金阊（今苏州）。

明思宗崇祯十二年（公元 1639 年）：初遇冒辟疆。

明思宗崇祯十年（公元 1641 年）：失足落水被救，后被窦赫抢去。

明思宗崇祯十五年（公元 1642 年）：与冒辟疆重逢并相好。

明思宗崇祯十六年（公元 1643 年）：入冒辟疆家，为其妾。

清世祖顺治二年（公元 1645 年）：为冒辟疆辛苦侍疾 150 天。

清世祖顺治四年（公元 1647 年）：冒辟疆下痢兼疟疾，照顾其两月余。

清世祖顺治六年（公元 1649 年）：照料患病冒辟疆达百日。

清世祖顺治八年正月（公元 1651 年）：病逝，年 27 岁。



恸哭六军俱缟素 冲冠一怒为红颜

——一代名妓陈圆圆

一、秦淮风光耀京华

二、英雄美人逢罹乱

三、落花成冢土亦香



陈圆圆，生年不详。常州武进（今属江苏）人。本姓邢，名沅，字畹芬。“秦淮八艳”之一，能诗善画，善歌舞。明崇祯十四年（1641）被皇亲田畹购为府中歌伎，后吴三桂纳之为妾。崇祯十七年（1844），三桂出镇山海关，李自成大顺军攻克北京，圆圆曾被俘。三桂降清，民间传说即为此。清军攻陷北京，仍归三桂，从至云南。晚年出家，复邢姓，改名寂静，字玉庵。清康熙十七年（1678），吴三桂起兵问鼎中原，兵败衡阳，暴死衡州，康熙二十年（1681），清军攻占昆明，陈圆圆自沉于莲花池，终年五十馀岁。

中国自古以来就有“红颜祸水”的说法。明末清初就有这么一位。据说，如若不是吴三桂为了她“冲冠一怒”，头脑发热地与多尔衮合作，大概满清入关的时间应该会滞后，1644年以后的中国历史也会呈现出别样面目。而在野史中，更愿意把她和李自成配成一对，这样，这个美貌女子就同时和大明崇祯皇帝、大顺皇帝李自成、平西王吴三桂三个枭雄有染，站在三个男人的三岔口上，而这三个男人，又分别代表了一个国家三种不同的命运。她的爱情决定着苍生社稷的命运，的确比以往任何“祸水”更有摧毁力。她就是秦淮八艳之一，艺伎中的翘楚陈圆圆。她的故事在一定程度上印证了美国尼文思教授在《历史学导论》中的观点：“历史事件常常不是表现为有逻辑地联系，而是上千种机遇所决定地事件地偶然的结合，不测的疾病，气候的变化，一封文件的丧失，一个男人或女人突然间所产生的一个狂念——这些都曾经改变历史的面貌。”对于这种观念，鲁迅先生却有另外的看法：“我一向不相信昭君出塞会安汉，木兰从军就可以保隋；也不信妲己亡殷，西施沼吴，杨妃乱唐的那些古老话。我以为在男权社会里，女人是决不会有这种大力量的，兴亡的责任，都应该男的负。但向来的男性的作者，大抵将败亡的大罪，推在女性身上，这真是一钱不值的没有出息的男人。”诚然，把历史的进程归因于单个的人或事上，未免显得有些枝大叶小，头重脚

轻。但我们不能否认，陈圆圆确是吴三桂做决定的原因之一，故而她亦是促成清兵入关的无数因素之一，因此也可以说，在一定范围内，她影响了历史进程。

一、秦淮风光耀京华

这位倾城倾国的绝代佳人是常州武进（今属江苏）人，原姓邢，名沅，字圆圆，又字畹芳，自幼丧母，从母姨陈氏，故改姓陈。蔡东藩的《清史演义》云：因遭乱流落，鬻为玉峰歌伎，艳帜高张，缠头价重。她殊色秀容，花明雪艳，能歌善舞，色艺冠时，是苏州玉峰昆腔班的顶

▲ **陈圆圆**

陈圆圆原姓邢，名沅，字圆圆，又字畹芳，幼从养母陈氏，故改姓陈。她殊色秀容，花明雪艳，能歌善舞，色艺冠时。

台柱，清人陆次云在《虞初新志》里，对她有“声甲天下之声，色甲天下之色”的美誉，为名噪一时的“秦淮八艳”之一。有一首《转运曲·送人南还》据说是她所作：“堤柳堤柳，不系东行马首，空余千缕秋霜，凝泪思君断肠，肠断肠断，又听催归声唤。”凄清委婉，别梦依依，可见其才情亦非平常女子可比。

撇开沉重的道德评价，单从美感角度来说，“秦淮八艳”是一个梦幻一般的传说。提及这个词，会让人口齿生香，让人联想到衣香鬓影，歌舞曼妙，名士佳人，诗酒风流。让人低徊不已。当日江南胜景首推秦淮，而秦淮八艳为江南名妓中的红粉班头，其中陈圆圆、柳如是、李香君、董小宛四人，更是八艳中的顶尖儿。据传，陈、柳、李、董四人各有千秋，可谓春兰秋菊，各擅胜场：柳如是以才情胜，李香君以气节胜，董小宛以温柔胜，而陈圆圆，则尽态极艳，娇媚无限。她的风姿，让复社四公子中的冒辟疆一见倾心，情不自禁地牵衣淹留，约定再会之期，其后又约以婚娶。只惜冒公子家遭突变，未能如约而至，待赶到时，圆圆已被田家带走了。“侯门一入深似海，从此萧郎是路人。”圆圆从此成为冒公子心中挥之不去的那粒朱砂痣，中心藏之，无日忘之。即或有同样美貌且温柔过之的董小宛相伴，几十年后，在《影梅庵忆语》怀念董姬“亲操井臼”、“茹苦若饴”之贤的文章中，冒辟疆仍不由自主地插入了大段描写陈圆圆的文字：“其人淡而韵，盈盈冉冉，衣椒兰时背顾湘裙，真如孤鸾之在烟雾。是日演弋腔《红梅》，以燕剧之俗，咿呀啁哳之调，乃出于陈姬之口，如云出岫，如珠在盘，令人欲仙欲死。”此举虽为不伦，却可窥知陈圆圆之“媚”具有巨大的蛊惑力。

毋庸讳言，才情、气节、温柔，固然都是美丽的风景，然而，在日常而繁琐的燕居晤对中，才情总显得华而不实，气节则有些大而不当，至于温柔，柔情似水，过犹不及。只有自然而然从骨子里流露出来的妩媚之态，是涧畔无主之花临水照影的格调，是静夜昙花半开半掩的风情，是让人爱不释手的好书，常读常新，千遍不倦。也只有这样的情致，才能让志得气满的少年将军吴三桂折服于石榴裙之下。

吴三桂，字长伯，又字顾甫、雄爽。江苏高邮人，祖籍辽东铁岭。



▲ **崇祯帝**

崇祯帝（1610—1644），名由检，兴宗第五子，熹宗之弟，天启二年封信王。天启七年登基，在位17年。

他出身将门，父亲吴襄是天启年间的武进士，官至锦州总兵，后来入京做中军府提督。舅父祖大寿、祖大乐等人都是明朝的辽东战将，均屡立战功，声名卓著。吴三桂身材高大，面色白皙，自幼熟习弓马骑射，膂力过人，“少年勇冠三军。”在一次与清军作战中，他不避矢石，率轻骑突围救父，在辽东声名鹊起。凭着才能和出身，他少年得志，从游击、副将、中军，一步步顺阶而上，做到宁远总兵时，只有28岁。

据说，吴三桂曾经携带千金至秦淮，欲求得见名满天下的美人陈圆圆，但此时圆圆已被田贵妃之父田畹以两千两白银的价格买走。其时后宫中明争暗斗，田贵妃与周皇后各显手面的在景山上以发覆面，自缢于一棵古槐树下。弥漫的硝烟中，山海关渐渐被推至前沿，成为段，激战正酣，为了巩固女儿的地位，田畹把陈圆圆送入宫中。而此时的大明王朝正日渐显出末世的光景，内有起义军风起云涌，外有满人虎视眈眈，崇祯皇帝日夜忧惧于大明江山的没落，心神俱疲，早已无心于美色，只是神色庄重地看了看圆圆，随即令她仍旧回归田家。

史书上另一说法是，并非田畹，而是周皇后的父亲嘉定伯周奎为了帮女儿夺回恩宠，把圆圆送入宫中，以图夺田妃之宠。但正史野史提及陈圆圆与吴三桂的初见，多云其地点在田畹府上。我们可以遵从众说，假定就是田畹中断了冒辟疆与陈圆圆的才子佳人的佳话，而成就了吴三桂与陈圆圆的英雄美人的传奇。稗官野史更有言曰：崇祯并非不贪恋圆圆的美色，而是留之宫中三日，未曾须臾稍离。君王三日不早朝，反贼李自成就攻破了三座城池。心性甚高而胆识平庸的崇祯皇帝开始向圆圆

大发脾气，埋怨红颜祸水，妖女误国，立马命令田贵妃将她送出宫去。圆圆便在田府当了一名身份特殊的歌姬。

二、英雄美人逢罹乱

崇祯十六年，李自成的军队已经攻破潼关，兵锋越过宁武关、居庸关，直逼京师；满清军队也从东北面发起进攻。京中的豪门权贵万分惶恐，人人自危。闲居田府的陈圆圆，便成为田畹手中的一枚举足轻重的棋子。其时吴三桂身为宁远总兵，身负镇守国门之重责。其父吴襄亦为京营提督。吴家父子兵权在握，炙手可热。所以在吴三桂离京赴任时，京城里的达官显贵纷纷设宴为他饯行。而田府在饯行宴中使出了重型武器：陈圆圆淡妆素服，出为歌舞，让吴三桂惊为天人。据传，吴三桂略带谐谑地对田畹说：“家藏这样倾国倾城的美人，明公不惧怕绿珠之祸么?”魏晋时期。石崇把美人绿珠深藏密敛于金谷园中，因此招致杀身之祸。田畹闻弦歌而知雅意，半推半就地把圆圆送给了吴三桂，换来了吴三桂的信誓旦旦：“战乱之时，我会先保贵府，再保大明江山!”田畹郑重其事地为圆圆置办了丰盛的嫁妆，吴三桂也以千金为聘，风风光光地把圆圆娶回家中。也许是因为

▼ **陈圆圆**

陈圆圆本为昆山歌妓，曾寓居过秦淮，为“秦淮八艳”之一。吴梅村《圆圆曲》中有“越女如花看不足”一句形容陈圆圆的美貌。



婚礼来得太快，蔡东藩的《清史演义》认定吴三桂从田府“劫娶”了圆圆。但从圆圆的角度而言，蛰居田府为一歌姬，不过是“明眸皓齿无人惜”的结局，怎比得上跟随少年将军那般前途远大?只惜军营生涯戎马倥偬，婚后不久，吴三桂因军务紧急返回辽东，陈圆圆则留居北京吴宅。



▲ **李自成铜像**

李自成（1606—1645），原名鸿基。陕西米脂人，明末农民起义领袖。1644年，李自成在西安建立了“大顺”政权。

一个是芳龄美女，“越女如花看不足”一个是少年将军，“英雄无奈是多情”，卿卿我我，你侬我侬，本与他人无涉。孰料这对青年男女的恩恩爱爱，竟波及遥远的山海关。这个长城东端的要塞，人称“两京锁钥无双地，万里长城第一关。”一直是兵家必争之地。甲申年，即公元1644年，农历三月十九日，李自成率大顺军开进北京，无力回天的崇祯帝在故宫后面的景山上以发覆面，自缢于一棵古槐树下。弥漫的硝烟中，山海关渐渐被推至前沿，成为历史的支点。

山海关的南端是李自成的大顺军，已经席卷了半个中国。占据北京后，蓄势待发，正欲兵发辽东，下指江淮，夺取全国性的胜利。北面是羽翼渐丰的满洲八旗武装，多尔衮统率大军拔营南进，准备与大顺军一决雌雄，问鼎中原。两股强大的铁流，南北相向，直指山海关。驻守山海关的吴三桂，便成为足以改变均势的砝码。

吴三桂久镇宁远，号称领兵50万，实际上约有精兵四五万，其中三千子弟兵剽悍勇武，是清军在关外的主要对手。当日北京危急，崇祯封吴三桂为平西伯，命其火速入京护驾。吴三桂徙宁远兵民数十万入关，行至丰润，北京已沦陷，故而引兵北返，退据山海关以观时变。他

自知力量不足以三分天下，只能投靠清廷，或归顺李自成，此外别无选择。

种种迹象表明，吴三桂一度把筹码押在大顺政权这边。《平寇志》载，李自成进京后，吴三桂曾对部下表示，“闯王势大，唐通、姜瓖已降，我孤军不能自立。”于是主动遣使进京，准备“卷甲入朝”。《国权》载，李自成曾驰檄江南左良玉等人，称吴三桂等“知天命自在，四面革心，朕嘉其志，俱赐彩缎黄金，所将兵卒，先给四月粮。”而且，李自成曾给吴三桂送去白银四万两。《甲申日记》中收录了吴三桂致父亲吴襄的几封家书。22日信云：“闻京城已陷，未知确否？如可迁避出城，不可多带银物，埋藏为是。并祈告陈妾，儿身甚强，嘱伊耐心。家口均陷贼中，只能归降。”25日信又云：“知已归降，欲保家口，只得降顺，达变通权，方是大丈夫。儿已退兵至关，预备来降。”可见，崇祯帝死后，北方诸镇纷纷开关降闯。北京城里的大多数文武官员，包括吴襄，都已对李自成俯首称臣。吴三桂孤悬关外，不能持久。而且，吴家三十余口扣押北京，生死存亡系于吴三桂的抉择。骨肉之情，吴三桂不可不有所瞻顾。

吴三桂由归降大顺一转而为降清的情景颇有戏剧性：就在吴三桂带兵行至永宁，准备归降大顺的时候，正在用饭的吴三桂接见了一名北京归来复命的探子。吴三桂

▼ **陈圆圆**

江南名伎陈圆圆虽为歌伎，她的命运却同国家和民族的命运联系在一起，她悲欢离合的爱情故事也和明末清初李自成起义和人民遭受战乱之苦融合在一起。一个歌伎的命运折射出那个王朝的背影。



问："我家里没有什么事吧?"探子答曰："已经被李闯王抄没了。"吴三桂从容地说："等我回去，自当归还。"又问："我父亲没什么事吧?"探子答曰："已经被李闯王关押了。"吴三桂从容地说："等我回去，自然会马上放出来。"再问："陈圆圆夫人平安无事吧?"探子答曰："已经被李闯王纳入宫中。"吴三桂"抵几于地"，勃然大怒，拔剑斩案说："大丈夫不能自保其室，何生为?"于是回师山海关，决计起兵复仇。这一幕，就是吴梅村在《圆圆曲》中所说的："冲冠一怒为红颜。"自然，若说陈圆圆被李闯王纳入宫中，这是小说家的夸张。但就此情此景而言，无论陈圆圆是归了李闯王，还是从了李闯王的部将刘宗敏，对于吴三桂而言，效果是一样的。吴三桂继而给父亲回了一封信，大意是："父既不能为忠臣，儿安能为孝子乎？儿与父诀，不早图，贼虽置父鼎俎旁以诱三桂，不顾也!"随即，吴三桂派人前往清营借兵复仇。三军将士披麻戴孝，在威远台拜见多尔衮。当即以白马祭天，乌牛祭地，歃血斩衣，折箭为盟。"恸哭六军俱缟素"，场面悲壮肃穆。吴三桂三事其主，两易新朝，历时仅短短 32 天。因为他把"天下第一关"拱手交给了满人，清军在"一片石"把大顺军打得大败，胜负的天平由此倾斜。

最初，吴三桂只想复父亲北掳之仇，雪爱妾受辱之耻，从他给多尔衮的信中可以看出："毋伤百姓，毋犯陵寝，访东宫及二王所在，立之南京，黄河为界。"他是以明朝官员的身份在和多尔衮谈条件。孰料多尔衮出尔反尔，入京之后便驱兵南下。吴三桂以为自己推开的只是复仇的大门，不料却走进了降清的房间。他也许只是想着以自己的方式尽忠尽孝，不料却招致不忠不孝的千古骂名：一家大小 38 口被李自成所杀，万里江山被满人占据。国恨家仇，千古骂名，这一切都只为了那个弱女子，为了在乱世中被命运任意拨弄的陈圆圆。

陈圆圆终于从大顺军中被解救出来。迎接她的仪式不同寻常："玉帐结五彩楼，列旌旗箫鼓 30 里。""蜡炬迎来在战场，啼妆满面残红印。"此时，这位光彩过也风尘过的绝代佳人，这名不由自主介入了历史的弱女子，被当做商品买卖过，被当做礼物奉送过，被乱世蹂躏过，

被历史践踏过，总算有了被尊重的人格、被珍视的尊严。尽管吴三桂就此背上了“汉奸”的骂名，但就圆圆这端论，一个出身烟花之地的女子，对方是大奸臣也好，大忠臣也罢，即使吴三桂引清人关不完全是为了她，她最在意的，还是男人对她的一番情意。史书上载，吴三桂的夫人张氏“貌丑而性妒”，三桂颇憾之，言及家事时常欷歔不已。真正的知音只有圆圆一人。吴三桂每唱《大风歌》咏志，圆圆必随之翩然起舞。谁说这种爱情不值得“冲冠一怒”?谁又能断言“爱江山”与“爱美人”之间，哪一种情感更纯洁、更高贵?

三、落花成冢土亦香

人称“诗史”的吴梅村有《圆圆曲》传世，被公认为写得最好，也最接近实际情况。《庭闻录》有云，“二说彼此微异。……惟吴梅村《圆圆曲》为得其真。当日梅村诗出，三桂大惭，厚赂求毁板，梅村不许。三桂虽横，卒无如何也。”能令吴三桂大惭，其功效也非同一般了。但此曲也未必能道尽陈圆圆的心事。“妻子岂应关大计，英雄无奈是多情。全家白骨成灰土，一代红妆照汗青。”尽管吴梅村很想同情陈圆圆，但毕竟从男人的视角，看什么都笼着一层家仇国恨的雾气，看什么都是一个时代的宏大叙事。而且，《圆圆曲》中只写到“斜谷”、“散关”为止，没有涉及圆圆在云南的故事。如果圆圆的故事一如诗句到此戛然而止，她与吴三桂的爱情将是英雄美人的完美童话版。琵琶与剑戟，阳刚与柔婉，这历来是中国人公认的最完美的结合。可惜真实的历史从来拒绝童话，生活中也从来没有能够预知的结果。圆圆回到吴三桂身边后，二人的情爱渐渐转薄，那惊天动地的“冲冠一怒”，竟然慢慢地被尘封被淡忘。其中原因，恐怕与二人的理念不合有关。

崇祯帝自缢殉国后，福王朱由崧在南京重新组建了南明小朝廷。新朝廷遣特使前往绛州，欲封吴三桂为蓟国公，并从海路运米三十万担、银五万两犒劳吴军。不料吴三桂已受封于清廷，决定彻底归附于满清了。陈圆圆曾多次劝吴三桂弃清返明，以尽忠义，可惜吴三桂已是执迷不悟。清顺治二年，吴三桂协助清兵由山西渡黄河入潼关，攻克西安，

将李自成的力量彻底消灭。随后，他又风尘仆仆，东征西伐，为清廷统一中国立下了汗马功劳。最后，曾为大明重臣的他，将最后一个南明小朝廷——永历皇朝赶往缅甸，清廷诏令他坐镇云南，总管西南军民事宜。此时已是顺治十四年，吴三桂将五华山的永历皇宫重加修葺，建成了平西府，踌躇满志地经略所辖领地，俨然就是西南边陲的土皇帝。顺治十八年，吴三桂从缅甸索回了永历皇帝，陈圆圆认为这是拥明复清的好时机，力劝吴三桂趁此机会推出永历帝，对清廷反戈一击。吴三桂却不想放弃到手的权位，仍然将永历帝绞杀了。天下人为之大失所望，陈圆圆更是心灰意冷。她知道，世人在骂吴三桂的时候，自己也难逃谴



▲ 吴三桂藩王府一角

吴三桂统治云南期间，扩建五华山永历帝的皇宫作为藩王府，府邸之豪华完全可以和当时京城皇宫相媲美。

责。这一切虽然谈不上是她的过错，可毕竟与她有关，让她自感罪孽深重。她虽是一名不能主宰自己命运的弱女子，可仍然有自己的气节，自己的操守。因此当吴三桂要封她为平西王妃的时候，她拒绝了，二人之间的罅隙到此时已经完全显露出来了。也就在这一时期，她写了一阕《丑奴儿令》："满溪绿涨春将去，马踏星沙，雨打梨花，又有香风透碧纱。声声羌笛吹杨柳，月映官衔，懒赋梅花，帘里人儿学唤茶。"落寞消沉满纸，便是陈圆圆此时的心境写照。

有一种说法是，吴三桂所娶正妃悍妒，对吴的爱姬多加陷害冤杀，圆圆遂独居别院，对吴渐渐离心，吴三桂竟然阴谋杀她，圆圆得悉后，遂乞削发为尼，从此在五华山华国寺长斋绣佛。后来吴三桂在云南宣布独立，康熙帝出兵云南，1681年冬昆明城破，吴三桂死后，陈圆圆亦自沉于寺外莲花池，死后葬于池侧。直至清末，寺中还藏有陈圆圆小影二贴，池畔留有石刻诗。亦有史书云，"陈圆圆在随吴三桂入滇后，渐察觉吴又有叛清之心，深恐将来或不得善终，遂托年事已长，请求霞帔星冠，日以药垆经卷自随。及吴三桂事败，惟有陈圆圆因早已出家为道士之故，册籍无名，独未波及云。"还有人说，陈圆圆住进了昆明西门外瓦仓庄三圣庵，剃发为尼，法名寂静，号玉庵。吴三桂起兵问鼎中原，兵陷湖南，暴死衡州。三年后，清军攻占昆明，将已运回昆明安葬的吴三桂，从棺材里扒出来剁为肉泥焚毁。此时，陈圆圆自沉于莲花池，终年五十余岁。孙旭的《吴三桂始末》则说清兵攻入云南时，陈圆圆是自缢身死。其墓在昆明，叫邢夫人墓。朱翔编著的《陈圆圆全传》里，却说陈圆圆是在昆明城北的沐家故园吃斋念佛，并在此地的荷花池投池自尽，年仅46岁。也有人言之凿凿地说，康熙十七年(公元1678年)八月十七日，陈圆圆病中风，噎嗝，且下痢，遂死。看来美人的死一如美人的生，一样的扑朔迷离，一样的疑窦重重。世传云南、上海、苏州都有其墓冢，但惟云南昆明找到其衣冠冢外，其余均缺乏真凭实据。这些说法都跟我们想象中英雄美人的浪漫结局相去甚远。但也许，这才是历史的真相与人生的真实。也正是在这样的真实中，陈圆圆以纯女性的柔弱与坚韧，在颠沛流离的乱世，"为的只是自己的心"，由是，她的结



▲ **陈圆圆墓**

墓碑立于清雍正六年，没有楹柱，经年的风雨侵蚀，碑文变得有些模糊不清了，隐约可看见：故先妣吴门聂氏之墓位席，孝男吴启华，媳涂氏立。

局也带着落花的优美与忧伤。

世人多云，陈圆圆影响了吴三桂的决定，是引清入关的罪魁祸首，少有人体会到，她亦秉有自我气节的操守，只是被乱世的尘埃所掩蔽。自然，在今天的“中华大民族史观”看来，满清代明是中华民族内部新旧政权的一种正常嬗递，范文程、洪承畴、吴三桂等人降清是识时务的表现。然而，在“扬州三日”、“嘉定屠城”的血腥中，满清代明，是以夷变夏，岂仅只是一姓的兴亡问题。乃为千秋殷鉴，也是衰盛的关键所在。所以就此端论，陈圆圆确为倾国倾城的人物。可是，在历史的翻云覆雨之中，作为弱小女子，即或她猜中了开头，又何以能预知结局？

吴梅村说："尝闻倾国与倾城，翻使周郎受重名。"他认为，正是因为吴三桂在田畹宅中听到陈圆圆歌唱，引发了这场恋爱，使得吴三桂背上千古骂名。可是，身为棋子的人们又怎能确知什么是因、什么是果呢?小说家姚雪垠曾在1980年第一期的《文学遗产》季刊中发表了一篇《论〈圆圆曲〉》，他的结论是，陈圆圆与吴三桂成婚后，跟随吴三桂到了宁远。在此她心情抑郁，又过不惯关外生活，不久病死。如若事实确乎如此，对陈圆圆来说，也许是一种幸运吧。

陈圆圆生平

约明崇祯二年 (1626) 出生，幼年遭乱流落，鬻为歌伎，后为“秦淮八艳”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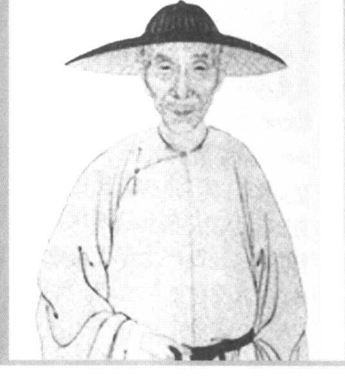
崇祯十四年 (1641)，被皇亲田畹购为府中歌伎。

崇祯十七年 (1644)，于田府中结识吴三桂，并被吴三桂纳为小妾。其时吴三桂为宁远总兵，出镇山海关。圆圆留居北京吴府，被李自成大顺军所俘。三桂引清入关，民间传说即为了从大顺军中夺回圆圆。

顺治十四年 (1657)，吴三桂为平西王，圆圆随之至云南。约在此时，拒绝三桂封之为平西王妃。

约在康熙十一年 (1672) 出家，复邢姓，改名寂静，字玉庵；

康熙二十年 (1681)，吴三桂叛清兵败，清军攻占昆明，陈圆圆自沉于莲花池，终年五十余岁。




柳月照义、如是我闻

——柳如是与钱谦益

一、桃花得气美人中

二、咫尺君门泪满襟

三、桃花引惹渔郎至

四、春日酿成秋日雨

五、销魂照个人来矣

六、艺苑蓬山第一流

七、两朝领袖欠一死

八、柳月照义应如是

九、与君携手袚征尘

十、以死谢君独我闻



柳如是，名是，字如是，小字蘼芜。御前太医博士柳养吾之女。如花妙龄时坠入章台，游于江浙金陵之间。与陈子龙、李待问、宋征舆等人有感情奔波。1639 年二月与钱谦益相识。1640 年十一月，女扮男装访钱谦益于常熟虞山半野堂，并在钱家度岁。1641 年六月，在茸城嫁给钱谦益。1647 年钱谦益被捕入狱时上书代死。1665 年在争夺家产的“钱氏家变”中上吊自杀，葬于虞山佛水山庄。传世有《柳如是尺牍》和诗集《湖上草》。

作为诗人，开创有清一代诗风。优者为师、不拘一格——学杜甫、元好问，树诗骨力，学苏轼、陆游，行诗气机，学李商隐以运用辞藻与比兴。加上才学兼具，藻思洋溢，庞大组诗多有所成。后期诗篇，寄寓沧桑身世，哀感顽艳与凄楚苍凉合一，尤有特色。凌凤翔《初学集序》称“前后七子而后，诗派即衰微矣，牧斋宗伯起而振之，而诗家翕然宗之，天下靡然从风，一归于正。其学之淹博、气之雄厚，诚足以囊括诸

▼ **柳如是与钱谦益**

钱谦益（1582—1664），字受之，号牧斋，晚号蒙叟，东涧老人。清初诗坛的盟主之一。

柳如是名是，字如是，小字蘼芜，本名杨爱，又称“河东君”、“蘼芜君”。嘉兴人，生于明万历五十年，妙龄时坠入章台，易名柳隐。后嫁于东林领袖钱谦益。





家，包罗万象，其诗清而绮，和而壮，感叹而不促狭，论事广肆而不诽排，洵大雅元音，诗人之冠冕也!”说他是近代一座艺术高峰，是一代大家并不为过。

作为史学家，撰《太祖实录辨证》五卷，立志私人完成国史。学问渊博，泛览各种史籍文典与佛藏。弘光元年、顺治三年两次欲私修明史，未能如愿。但被认为“虞山尚在，国史犹未死也”，可见时人对他史学才能的推崇。

作为文章家，号称“当代文章伯”。常把铺陈学问与抒发思想性情糅合，纵横曲折，奔放恣肆，意图合“学人之文”与“文人之文”为一体。作品规模阔大，足以转变明文的衰微格局，振作明末清初文风。黄宗羲《忠旧录》称他为王世贞后文坛最负盛名之人。

作为收藏家，以藏书丰富著称。尽得刘凤、钱允治，杨仪、赵用贤四家书，更不惜高价广肆购求古本，构筑“绛云楼”，收藏宋元孤本书于其上，“所积充牣，几埒内府”。

——他就是钱谦益。可不管是诗人、史学家、文章家、还是收藏家等诸多头衔，在历史大森林中都不过是一株株未能秀于林的普通树木。娶到柳如是，才是他一生中最大的成就——男人的事业荣耀如江河奔涌，归入大海之后难留踪迹；纵然有星光点点，也是为拱月而存在；柳如是才是当空朗照的独一无二!

一、桃花得气美人中

柳如是名是，字如是，小字蘼芜。本名杨爱，因读辛弃疾词：“我见青山多妩媚，料青山见我应如是”，故自号如是。也有另一说法：杨爱女扮男装拜见钱谦益时带去诗词和书画作品请教。才情飘逸令钱谦益一而再、再而三地怦然心动，喜爱之情难以掩饰。告别时，钱谦益有感而言：“以后你就用‘柳是’这个名字吧。我再字你‘如是’，作为今日的证盟。”杨爱自然欣然应允。就这样，传奇才女柳如是诞生了。

其实，柳如是的名字特多。她曾姓杨名爱，又名朝，字影怜；改姓柳之后（柳是“寓姓”），还有雯、隐、因、隐雯、云、朝云、云娟、婵

娟、蘼芜君、我闻居士、河东君等近30个名、号。名号之多，一方面见证了柳如是的才艺，因为她不愿意以一个烟花女子的身份出现在自己创作的众多墨宝、画卷上，诗歌、文章里署上同一个名字；另一方面也侧向反映出她命途多舛，经历坎坷。

柳如是的生父柳养吾，饱读诗书，尤精医典，被召入宫廷侍奉，曾任过明朝御前太医博士。光宗皇帝病逝后，柳养吾受诬陷而死，其妻杨氏随之服毒自杀。年幼的柳如是被舅舅杨洁儒抚养。几年后，舅舅去世。柳如是进入吴江盛泽名妓徐佛家，以杨爱之名为婢女。

她聪慧绝伦，又虚心好学。豆蔻年华时分，曾经为身老病退还乡的周道登相中，带回家中。但随即为周道登的群妾所忌，几乎引来杀身之祸。有幸逃命后再次来到徐佛家。不久又出走，盘桓于松江，与“几社”诸多少年游山玩水、诗歌酬唱。如花妙龄时坠入章台，改名为柳隐，在乱世风尘中往来于江浙金陵之间。

恰如柳如是诗中所写“桃花得气美人中”——由于她美艳绝代，才气过人，遂成秦淮名妓。（清代史学家赵翼为柳如是写诗有言：“一样平康好姿首，青青终让章台柳。”对她的评价远在卞玉京、陈圆圆、顾眉生几位之上。）纸醉金迷的生活底色，灯红酒绿的声色犬马，乱世风尘的人生道路……柳如是绝不苟且屈从妥协，依然追求爱情生活、寻找终身伴侣。

二、咫尺君门泪满襟

柳如是追求爱情、寻找伴侣之路最后通达的是钱谦益。

钱谦益（1582年—1664年），明末清初散文家、诗人。字受之，号牧斋，晚号蒙叟、东涧遗老。常熟（今属江苏省）人。与吴伟业、龚鼎孳合称为“江左三大家”。尤其以诗闻名，诗文在当时极负盛名，在东南一带，被奉为“文宗”和“虞山诗派”的代表人物。可谓当时公认的诗坛领袖、开风气之人。阎若璩称与海内读书者游，博而能精者，仅有钱谦益与顾炎武、黄宗羲三人。同时代的邹镃赞誉他说：“牧斋先生产于明末，乃集大成。其为诗也，撷江左之秀而不袭其言，并草堂之雄而



▲ **这一生爱得金戈铁马**

改朝换代的明末清初，一个秦淮风尘女子的一生折射出那个动荡时代的精神气节。一个风尘女子尚能才如此深明大义，让多少须眉汗颜。

不师其貌，间出入于中晚宋元之间而浑融流丽，北地为之降心，湘江为之失色矣。”（《有学集序》）一生编著颇丰，有《初学集》、《有学集》、《投笔集》、《列朝诗集》、《开国群雄事略》等。

钱谦益虽然文坛光耀，仕途却很不顺畅。万历三十八年（1610年）中进士，十年后才“诣阕补官”，授编修。不久后即遭御史陈以瑞的弹劾而罢官，奉诏削籍南归。当时他的心情既有心灰意懒的悲切：“门外天涯迁客路，桥边风雪蹇驴情”；又有归隐田园的向往：“耦耕旧有高人约，带月相看并荷锄”。第一次沉浮钱谦益为官仅几个月，离职七年。

直到天启七年（1627年）八月，熹宗驾崩，思宗即位，钱谦益重新奉诏入朝，任经筵日讲官、詹事府少詹事，参修《神宗实录》。当时写下《九月二十六日恭闻登极恩诏有述》一诗，有“旋取朝衣来典库，还如舞袖去登场”句，可谓欣喜若狂。事实上，他也走了一段时间的官运。第二年七月，钱谦益出任礼部侍郎、翰林侍读学士。因而写下《戊辰七月应诏赴阙车中言怀十首》，对皇恩感激涕零，“重向西风挥老泪，余生何以答殊恩？”可惜的是，三个月后，他卷入崇祯一朝的党争。因与温体仁、周延儒争为阁臣，被革职还乡。此时的钱谦益是何等沮丧，何等悲切呀：“秘殿风高白日阴，天阶云物昼沉沉”；“孤臣却立彤墀内，咫尺君门泪满襟”。第二次沉浮钱谦益为官一年半不到，在

野足足等了17年。

南明弘光朝（1644年），钱谦益为礼部尚书。南明消亡后入清廷为官，以礼部侍郎兼管秘书院事，充《明史》馆副总裁。顺治三年（1646年）辞归。第二年,因黄毓祺反清案被捕入狱，出狱后于顺治六年获赦归里。此是第三次沉浮，钱谦益为官不到三年。

就在钱谦益第二次仕途沉浮的17年田野生活中，他幸遇柳如是并在相识两年又四个月后娶了她。

三、桃花引惹渔郎至

一直“散仙”一样漫游各地的钱谦益于崇祯十二年（公元1639年）二月来到杭州。似乎天意使然，当时柳如是也客居杭州，她多有往来的草衣道人（即王修薇，广陵人，后归许霞城给事）成了两人相识的“红娘”。钱谦益在草衣道人家中看见柳如是《西湖八绝句》诗：“垂杨小宛绣帘东，莺花残枝蝶趁风；最是西泠寒食路，桃花得气美人中。”认为诗写得“清丽别致”，尤其对“桃花得气美人中”一句赞赏不已。于是由草衣道人出面，邀请柳如是与他同游西湖。

柳如是向来性格开朗，与鼎鼎有名的钱谦益虽是初次相见，却毫无拘束之态，谈诗论景，随心所欲。钱谦益初



▲ **钱谦益左手书条幅**
钱谦益手迹。

见柳如是便因她的魄力奇伟深为触动，心念所至，认为遇到了生平知己。他一时兴起，竟一口气吟了十六首绝句。其中之一是："草衣家住断桥东，好句清如湖上风；近日西泠夸柳隐，桃花得气美人中。"他对柳如是的倾慕之情充盈诗外。

西湖同游之后，两人开始诗文书信往来。钱谦益对柳如是的诗词、文章、书法了解越多，赞赏愈甚。柳如是对钱谦益满腹文采风流，为人通达旷放，颇识人生三味也倾慕不已（也许还因为了解到钱谦益是东林党领袖，富甲一方之类）。她终于按捺不住了。

崇祯十三年（1640 年）十一月，柳如是女扮男装，突然来到常熟虞山，访钱谦益于半野堂，并在钱家度岁。"华亭非无桑下恋，海虞初有蜡屐踪。汪伦老去风情在，出处商量最恼公。"（王国维题柳如是《湖上草》三绝句的第二首）说的就是这事。

▼ **拙政园**

拙政园，我国四大名园之一，苏州园林之冠。崇祯年间，秦淮名妓柳如是和钱谦益曾在此住过，柳如是还在拙政园里产下了她惟一一个女儿。



钱谦益把柳如是突然出现的"鲁莽"当成她行事的"大胆简洁"，不但不怨怒反而非常欣赏。试想，近花甲之年尚能有这样出色的女子主动追求，谁能不喜出望外？他如获至宝、惊喜的心情在柳如是面前表现得淋漓尽致。柳如是本来即为了"被接受"而来，钱谦益的表现使她达到了目的。于是，他们一同踏雪赏梅、寒舟垂钓，寂静的半野堂中荡漾起一老一少一对忘年之交的笑声。

第二年正月底，柳如是与钱谦益在嘉兴鸳鸯湖分别。尔后，钱谦益过西湖游黄山（同行的有吴伟业和另一秦淮名妓董小宛）。在黄山，钱谦益写了不少"游诗"，表露了对柳如是的爱慕之情。柳如是的诗则情思缠绵，成了两人定情书。陈寅恪在《柳如是别传》中写，钱谦益接读此诗必魂销心醉，大为感动。钱谦益虽是大名士、大诗人，但此时他已 59 岁，而柳如是比他小了 36 岁。钱谦益历尽坎坷仕途而赢得年轻貌美才女的爱情不是易事，这使得他对柳如是格外珍惜。正因为钱谦益对柳如是的相知、相惜、相敬，雅洁不俗，使得柳如是嫁给了他。

那个时候起，钱谦益将柳如是比作卓文君，而柳如是把钱谦益比作"才高博洽"、"博通经籍"的东汉大才子马融，说："天下惟虞山钱学士始可言才，我非才如学士者不嫁。"钱谦益则回答说："天下有怜才如此女子者耶，我亦非才如柳者不娶。"

一切似乎水到渠成。崇祯十四年（1641 年）六月，钱谦益冒天下之大不韪，在茸城湖上设彩船，过于张扬地以正妻礼仪迎娶了柳如是："买回世上千金笑，送尽生平百岁忧。"

四、春日酿成秋日雨

嫁钱谦益前，最早见于记载与柳如是关系亲密的是复社的张西铭。而与她有过情感纠缠且时间甚久的是复社巨子陈子龙。

陈子龙在文坛上的地位与钱谦益相差无几。柳如是比他小好几岁。二人在崇祯年间曾短暂同居，有过一段相当和谐的相处时光（柳如是的诗中有"我是华亭旧时客"的句子，顾茅《河东君传》说"君初适

云间孝廉为妾”——陈子龙是个应试不举的孝廉，这可作两人生活情况的证明）。

其时，柳如是写了一首文采风流的《金明池·寒柳》词：“有恨寒潮，无情残照，正是萧萧南浦。更吹起、霜条孤影，还记得、旧时飞絮。况晚来、烟浪迷离，见行客、特地瘦腰如舞。总一种凄凉，十分憔悴，尚有燕台佳句。春日酿成秋日雨。念畴昔风流，暗伤如许。纵饶有、绕堤画舫，冷落尽、水云犹故。忆从前、一点春风，几隔着重帘，眉儿愁苦。待约个梅魂，黄昏月淡，与伊深怜低语。”（还有一首五言《遣怀》据说也是赠陈子龙的）陈子龙回柳如是一首四言绝句：“独起凭栏对晓风，满溪春水小桥东。始知昨夜红楼梦，身在桃花万树中。”

但两人的恋情无疾而终。这引来多方猜测，各种版本的野史小说莫衷一是。主要有三种说法。一是当时陈子龙应举不中，自感抱负不展，救国无望，深以为耻，而深明大义的柳如是也不愿拖累于他。另一种是陈子龙的妻子张氏精明强干，柳如是无法见容于她，又不甘心俯首作妾，只得忍痛仳离而去。还有一种是柳如是选婚的结果（具体见下文）。不论原因为何，两人的情感却真——柳如是出嫁之后，陈子龙特意收录柳如是的诗文编成《湖上草》一集相赠，而柳如是后来所写的诗文中也有“红泪年年属旧人”等句记念陈子龙（清兵入关以后，陈子龙积极组织义军抗击清军，后不幸被捕。押解途中，他乘人不备投水而尽）。

年华最美好的时候，柳如是经历了一次未果的爱情。是爱情的伤感，还是命运的悲苦？莫非是“春日酿成秋日雨”？……

五、销魂照个人来矣

柳如是与陈子龙分手后，裙下之臣不在少数（她又先后经历了与李待问、宋征舆等人的感情奔波）。飘流于吴越之间，归宿难定；柳如是已很难再相信萍水爱情。最终，幸运却光照到她身上，这是为何？是柳如是凭真性情追求来的。

王国维题柳如是《湖上草》三绝句的第三首云：“幅巾道服自权奇，兄弟相呼竟不疑。莫怪女儿太唐突，蓟门朝士几须眉。”柳如是在

给汪然明（徽州富商，与柳如是关系密切，为她刻《尺牍》和《湖上草》）的信中一直自称“弟”（下文引用中可见）。女人自称的不是“侬”或“妾”而是“弟”，这在300年前难免不让士大夫们目瞪口呆。古今妓女中，与士大夫平起平坐、蔑视一切的，柳如是为绝无仅有。显示的是她奇伟的魄力，独立平等的人格。

《今词苑》卷上《初三日与柳姬闲话》：“仙源隐者应如是，桃花引惹渔郎至。一笑不相亲，再来何处寻？春城寒食句，青满章台路。体道柳如眉，月痕今似谁？”简明而深刻的“一笑不相亲，再来何处寻？”将柳如是若即若离的姿态活灵灵地勾勒了出来。身为秦淮名妓能如此，除非有坚强自主的个性。

《柳如是尺牍》中有两封信。一是：“承谕出版，倍见覬切。特道广性峻，所志各偏。久以此事推纤郎，行自愧也。”另为：“接教并诸台贶，始知昨宵春去矣。天涯荡子，关心殊甚。紫燕香泥，落花犹重，未知尚有殷勤启金屋者否？感甚，感甚。刘晋翁云霄之谊，使人一往情深，应是江郎所谓神交者耳。某贫愿作交甫，正恐弟仍是耀缨人耳。一笑。”这是柳如是辞谢汪然明为他撮合婚姻，以及拒绝他人的殷勤。此可证明她在爱情、婚姻上有个人主张，只愿自我选择。

再看柳如是写给汪然明的一封感谢信。“鹃声雨梦，遂若与先生为隔世游矣。至归途黯瑟，惟有轻浪萍花与断魂杨柳耳。回想先生种种深情，应如铜台高揭，汉水西流，岂止桃花千尺也。但离别微茫，非若麻姑、方平，则为刘阮重来耳。秋间之约，尚怀渺渺。所望于先生维持之矣，便羽即当续及。昔人相思字每付之断鸿声里，弟于先生亦正如是，书次们然。”信上可以看出她与汪然明的关系：感激从心底涌出，但前提是平等相待；爱恋之情跃现纸上，但凝聚成的是真挚的友情。连与汪然明也是这样，与其他人就可想而知了。

究竟魄力奇伟彰显、人格独立平等、个性坚强自主的柳如是要自我选择什么样的婚姻、什么样的人呢？她写的《踏莎行·寄书》云：“花痕月片，愁头恨尾，临书已是无多泪。写成忽被巧风吹，巧风吹碎人儿意。半帘灯焰，还如梦里，销魂照个人来矣。开时须索十分思，缘他小

梦难寻你。”她最终选中的是钱谦益。“销魂照个人来矣”——钱谦益在新婚时兴致勃勃写下了“合欢诗”四首，其一为：“朱鸟光违河汉深，鹊桥先为架秋明。银缸照壁还双影，绛腊交花总一心。地久天长频致语，鸾歌凤舞并知音。人间若问章台事，细合分明抵万金。”此诗表达的也可算作柳如是当时的心声。

六、艺苑蓬山第一流

柳如是与钱谦益结婚后，应该过了一段“好日子”：日夜厮守，一起赋诗作文，著书立说之类。但真实的生活已难重现，也没必要点点滴滴全部记述下来。细节是生动的，逸事是睿智的——就从一些细节和逸事中来了解。

忘年夫妻有儿女情和诗文趣。钱谦益说：“我爱你乌黑头发白个肉。”柳如是回道：“我爱你雪白头发乌个肉。”这是老夫少妻间的情话。这组情话被柳如是写进《奉答牧斋》一诗，化为“春前柳欲窥青眼，雪里山应想白头”。

钱谦益在他的书斋后另造了一座藏书楼，命名“绛云楼”。原初的意思是专门供柳如是读书用的，因为钱谦益尊称柳如是为“绛云仙子”。有“红学”者认为，曹雪芹设计的绛云轩其实就是来自柳如是的绛云楼(绛云楼于顺治七年，即1650年在钱谦益幼女的烛火下毁于一旦)。

柳如是为了给钱谦益祝寿，悄悄在一亩地上画了个大大的“寿”字，用油菜籽播撒，其余全部种麦。第二年春暖花开，两人登楼赏景。当钱谦益看见碧绿的麦田里有个金黄的“寿”字向他迎风招展时，先是目瞪口呆，接着手舞足蹈，须发尽白的老人喜极而泣。

1644年，钱谦益被弘光政权重新起用时，与柳如是一同进南京。路人看到的柳如是竟然头插野鸡毛，一身戎装，打扮成昭君出塞的样子。这种出格装扮自然会引来嘲笑，但有“丈夫气概”的柳如是依然故我。

《南明野史》记载：钱谦益为巴结阮大铖而特意宴请，并让柳如是出面敬酒。阮大铖竟然受宠若惊，不但起身相接，还特意回赠柳如是一顶珠冠，价值千金，表示尊敬之意。钱谦益故意命柳如是称谢，“且移





▲ **柳如是真迹**

在柳如是的笔下，南方特有的景致被勾勒得有一种梦幻般的安静。从树梢在微风下的摇摆到江上逍遥的游船，可以解读柳如是当年对脚下的土地有怎样的一种脉脉含情的期待。

席近阮”。南京城中“闻者绝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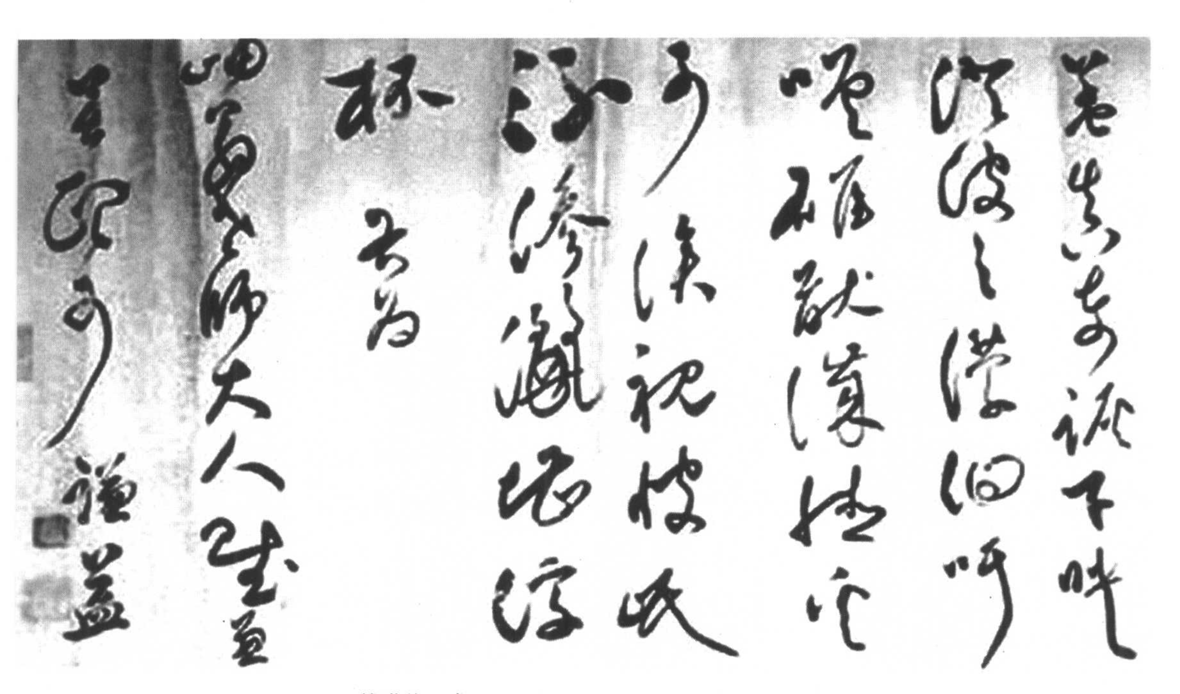
写过《河东君传》的顾云美有一首诗：“赌棋墅外云方紫，偎芋炉边人正红。身是长城能障北，时遭飞语久居东，千秋著述欧阳子，一字权衡富郑公。莫说当年南渡事，夫人亲自鼓军中。”记录的是当阮大铖锦衣素蟒临师江上之际，柳如是以“女流之身”一起出现在江防部队里做犒师之类的活动。

上面的逸事（出格装扮，不惜“出卖色相”讨好阮大铖，进入部队笼络握有兵权的将领）被后人当成柳如是心中藏有不让须眉的抱负。此说确实成立。但在此，我们宁愿相信所有的细节和逸事只是说明柳如是确有真性情。真性情融入真生活，真生活中有“佳人兼才子”的真成就。

郁达夫在《娱霞杂载》中录有柳如是的《春日我闻室》一诗。就文学和艺术才华，她可以称为“秦淮八艳”之首。陈寅恪读过她的诗词后，“亦有瞠目结舌”之感，对柳如是的“清词丽句”十分敬佩。清人认为她的尺牍“艳过六朝，情深班蔡”。

柳如是还精通音律，长袖善舞，书画也负名气。她的画娴熟简约，清丽有致。她有一幅《月堤烟柳图》的卷子流传下来，后面还有钱牧斋的题跋，带有灵气而清新雅致的文人意趣。她的书法深得后人赞赏，称其为“铁腕怀银钩，曾将妙踪收”。她的书体效仿唐代书法家虞世南和褚遂良，虽力道稍欠，但十分秀美。

柳如是在青楼时就洒脱大胆，与文人名士尽意交游。出嫁后，她并没改弦易辙，收拾个性，做起贤妇。她依旧狂放不羁，和钱谦益的朋友比酒作乐，往往酩酊大醉（“咳吐千钟倒玉舟”）。钱谦益毫不介意，反而称赞她“佳人那得兼才子，艺苑蓬山第一流。”——自己丈夫的评价



▲ **钱谦益题跋**

此卷款识为钱谦益手书，有钱谦益长跋。此卷“柳画钱题”，为世所罕见。

虽有不客观的嫌疑，但其中蕴涵着共同生活的因素而让人倍觉真切。

七、两朝领袖欠一死

“乙酉之变”（1645年五月，清军打到南京，弘光帝朱由崧丢下南京逃跑）后，钱谦益于南京城门跪迎清军。因而他成了“欠一死”的“两朝领袖”。——钱谦益曾发明了一件小领大袖，样式特别的外套。一位江南学者问他这衣服代表哪朝风格，钱谦益解释说：“老夫之领学前朝，取其宽；袖依时样，取其便。”立即被讽刺道：“先生真是两朝‘领袖’！”甚至连亲人也毫不给他面子。外甥女夫死再嫁，按照惯例，将无法享受吹鼓手前呼后拥的待遇。钱谦益替她惋惜：“前番贺喜鼓乐喧天，此日举觞消火灭，今昔之不同如是。”不料，外甥女反将了他一军：“舅前番来贺纱帽圆领，此日登门朝珠补挂，今昔之不同亦如是。”当时流传着这样一首诗，讽刺钱谦益：“钱公出处好胸襟，山斗才名天下闻。国破从新朝北阙，官高依旧老东林。”钱泳《履园丛话》评论说：“虞山钱受翁，才名满天下，而所欠惟一死，遂至骂名千载。”

归庄在《祭钱牧斋先生文》中写道：“先生喜其同志，每商略慷慨，谈谦从容，剖肠如雪，吐气成虹。感时追往，忽复泪下淋浪，发竖鬐鬆。窥先生之意，亦悔中道之委蛇，思欲以晚盖，何天之待先生之酷，竟使之赍志以终。”钱谦益在弘光朝廷覆亡的时候确有苟且贪生之念，但他内心里念念不忘恢复明朝，实际行动上多次冒杀身之祸从事反清复明活动，也不容抹杀。仅举三例为证。一是计谋反清复明。顺治六年（1649年），钱谦益在给门生瞿式耜（时任永历朝廷留守桂林大学士）的密信中，提出了“中兴之基业”的关键是顺江而下夺取江南。瞿式耜向永历帝转报钱谦益密信疏中写道：“盖谦益身在虏中，未尝须臾不念本朝，而规划形势，了如指掌，绰有成算。”二是努力游说多铎（清朝南征大将）。他以吴地百姓一向驯顺为由要求不需诉诸武力。在得到多铎的保证后，钱谦益利用他个人的影响力劝说江南各地的士绅，说“天与人归”。避免了扬州大屠杀的惨剧再现。三是帮助忠明之士摆脱满清

迫害。他协同黄宗羲使王翊将军安全获释（黄宗羲在著作中因此称赞钱谦益）。1655年，钱谦益出面帮助顾炎武出狱（因杀死家仆而被满清地方政府逮捕）。所以，陈寅恪也曾说："牧斋之降清，乃其一生污点。但亦由其素性怯懦，迫于事势所使然。若谓其必须始终心悦诚服，则甚不近情理。"

"孤坟接蒙叟，鬼唱夜为邻"。连名字也没有的墓碑上只刻着"东涧老人之墓"证明钱谦益死后也得不到人们的原谅——其实，他"变节"一事也没有得到柳如是的原谅。

八、柳月照义应如是

钱谦益与柳如是的结合不为公论所许，一致认为"谦益愈放废"了。据说，两人到浙江旅行，回到常熟时被看不顺眼的人们追着赶打，满船都是砖头、瓦块。就是闭户著书也被说成"松圆邀翰墨，河东媚房拢"，意思是钱谦益左有清客程松圆，右有爱妾柳如是。也许钱谦益是真"愈放废"了，但柳如是并非一般。且看她言行。

"乙酉之变"后，柳如是看到明朝灭亡的命运已无可挽回，便劝钱谦益一同以身殉国，来个"你殉国，我殉夫！"一同跳水自尽。但钱谦益走到水边，试了试，抬头对柳如是说："水冷得很，我们不如改日再来吧？"柳如是对名满天下的东林党首领同时是个软骨头而极端失望，她"奋身欲沉池水中"。

钱谦益上京就职前，柳如是吟了一首诗给他："素瑟清樽迥不愁，柂楼云雾似妆楼；夫君本志期安桨，贱妾宁辞学归舟。烛下乌笼看拂枕，凤前鹦鹉唤梳头；可怜明月三五夜，度曲吹箫向碧流。"她想用柔情和宁静甜蜜的生活图景挽留住丈夫。可惜未能如愿。

钱谦益满清任职不到一年就称病返回老家，用诗酒消耗剩余生命。每当他为一些不遂意的事情而生气，烦躁得绕屋彷徨时，总自言自语："要死要死！"柳如是一次在旁冷冷回道："你当初不死在乙酉南京陷落之日，而死于今日，这不是太晚了吗？"

一次，钱谦益与柳如是出游。看到一处泉水清澈，钱谦益想脱鞋袜

洗脚。柳如是站在一旁冷笑道："你当这是秦淮河么！"

黄宗羲年轻时曾游虞山，住在钱谦益家。一天夜里，黄宗羲已经睡下，钱谦益提着灯来到他的床前，摸出七两银子来相赠，给黄宗羲作为安家之用，并说"这是内人的意思"。

顺治十二年（1655年），张名振舟师纵横海上之时，柳如是曾入海犒师。白耷山人阎尔梅（阎尔梅曾是史可法的营中幕僚）被清兵追捕，柳如是曾将他藏在家里。

柳如是数次冒死到抗清义军中犒师，对义军慷慨解囊。就是经济拮据之时（晚年的钱谦益经济状况非常不好，一是连吃几次官司，需要钱打理；二是1650年绛云楼不慎起火，藏书和大批珍宝古玩化为灰烬），她依然卖尽金珠，全力资助抗清义军。

陈寅恪《柳如是别传》说她"通权达变，大义凛然，苟利家国，生死以之"，是女中丈夫。王书奴曾称赞柳如是"亮节高风，柔情侠骨，其可歌可泣举动，真非晚近士大夫所能做到的。"这些评价基于以上事实一点也不为过。

虽然柳如是对钱谦益的"失节"难以原谅，但她却有"上书代死"一事。1647年，钱谦益因黄毓祺反清案被捕入狱，他在一首诗的自序中记载了此事："丁亥三月晦日，晨舆礼佛，急被急征，锒铛拖曳，命在漏刻，河东夫人（柳如是，字河东）沉痾卧蓐，蹶然而起，冒死从行，誓上书代死，否则从死。慷慨首途，无剌剌可怜之语。余亦赖以自壮焉。狱急时，次东坡御史台寄妻诗，当诀别"。此可见证两人在"民族气节"之外尚有至深"爱情"。

九、与君携手袚征尘

不被世人理解和接受的钱谦益是郁闷的，而这种情绪感染给了与之一起生活的柳如是。《奉和小岁日京口舟中之作》诗："首比飞蓬鬓有霜，香奁累月废丹黄，却怜镜里丛残影，还对尊前灯烛光。错引旧愁停语笑，探支新喜压悲伤。微生恰似添丝线，邀勒君恩许并长。"还有著名的《春日我闻室作》："裁红晕碧泪漫漫，南国春来正薄寒。此去柳



▲ **柳如是与钱谦益在苏州**

钱谦益降清后，曾一度南归“养病”。钱、柳二人一起来到苏州，对清廷的江南巡抚土国宝进行了拜会。

花如梦里，向来烟月是愁端。画堂消息何人晓，翠帐容颜独自看，珍重君家兰桂室，东风取次一凭栏。”悲伤惆怅之情溢于言表。

即使这样，柳如是依然用诗句记述了自己的爱情感受：“旌心白水是前因，觑浴何曾许别人？煎得兰汤三百斛，与君携手祓征尘。”钱谦益的回赠是“试听同声山乐禽，何如交响频迦鸟”。佛经《正法念经》上释说频迦鸟：“如是美音，若天若人紧那罗等，无能及者，唯除如来妙音。”知己之音，应是如此。钱谦益还写了首《后秋兴》：“海角崖山一线斜，从今也不属中华。更无鱼腹捐躯地，况有龙涎泛海槎。望断关河非汉帜，吹残日月是胡笳。嫦娥老大无归处，独倚银轮哭桂花。”诗中可以看出，患难夫妻其实更是知己。还有一些书信：

“自悲沦落，堕入平康。每当花晨月夕，侑酒征歌之时，亦不鲜少年郎君、风流学士绸缪缱绻，无尽无休。但事过情移，便如梦幻泡影，故觉味同嚼蜡，情似春蚕。年复一年，因服饰之奢靡，食用之耗费，入

不敷出。渐渐债负不赀，交游淡薄。故又觉一身躯壳以外，都是为累，几乎欲把八千烦恼丝割去，一意焚修，长斋事佛。”

“古来才子佳妇，儿女英雄，遇合甚奇，始终不易。如司马相如之遇文君，如红拂之归李靖，心窃慕之。”

“自从相公辱临寒家，一见倾心，密谈尽夕。此夕恩情美满，盟誓如山，为有生以来所未有，遂又觉人世尚有此生欢乐。复蒙挥霍万金，始得委身，服侍朝夕。春宵苦短，冬日正长。冰雪情坚，芙蓉帐暖；海棠睡足，松柏耐寒。此中情事，十年如一日。”

“不意山河变迁，家国多难。相公勤劳国事，日不暇给。奔走北上，跋涉风霜。从此分手，独抱灯昏。妾以为相公富贵已足，功业已高，正好偕隐林泉，以娱晚景。江南春好，柳丝牵舫，湖镜开颜。相公徜徉于此间，亦得乐趣。妾虽不足比文君、红拂之才之美，藉得追陪杖履，学朝云之侍东坡，了此一生，愿斯足矣。”

……以上是柳如是陆续写给钱谦益的信中的少部分。这么幽微清丽的文字，这么朝暮绵长的思念，这么一往无悔的爱与悲悯，在相濡以沫、不离不弃的日子里，他们的年纪仿佛是倒过来了。只是“相思枫叶丹、一帘风月闲”的儿女情事同家国天下相比，实在太微末渺小了。在亡国之人悲凉的末世情怀中，曾经灯影桨声的秦淮河已是无限伤心地，记忆中的坟茔，荒草漫芜，无处凭吊。

看尽浮华后的淡远情长是心底的倾诉：“一见倾心、盟誓如山、冰雪情坚、松柏耐寒、此中情事，十年如一日……”“欠一死”而终于早柳如是魂归天外的钱谦益还能听到吗？

十、以死谢君独我闻

柳如是嫁到钱谦益家后，一直掌握着经济大权，这在钱氏家族中其他人看来实在不可容忍（当时，钱谦益的原配夫人陈氏尚在）。钱谦益一死，就发生了争夺家产的“钱氏家变”。为首者正是大名鼎鼎的藏书家、《读书敏求记》的作者钱曾。——其实，正如前面提到的，钱谦益的晚景十分凄凉。还有一例证。康熙三年（1664年）夏天，钱谦益卧

病不起，连丧葬费用也无着落。恰好盐台顾某以润笔费一千两白银要文章三篇。钱谦益因重病在身无力为文，只好求来访的黄宗羲代笔。黄宗羲虽敬重钱氏夫妇，但他以曾发誓绝不为满清做任何事而推辞。无奈之下，钱谦益将黄宗羲反锁于书房，逼其连夜写出了三篇文章才解决丧葬费用。

柳如是几经斡旋，并不成功。于是，她做了次精心安排：把争斗的族人请来，好言相劝，盛筵相待；酒桌喧闹之际，宣称要到后楼去取财物；上楼后，关好门，一根绳子吊死了。

▼ **红豆树**

红豆树（摄于1977年）位于白茆镇芙蓉庄，明嘉靖年间山东副使顾玉柱之子顾耿光自海南岛移植。后归钱谦益、柳如是所有，改称红豆山庄，招延名流吟咏不绝，传为历史佳话。



此前，柳如是早已妥帖安排：一则派人去衙门告状，另则在喝酒时将大门关了；等她自尽就把那些争斗的族人捆起送官——果然，在封建法条之下，因家主新丧，迫死主母而伏罪。

柳如是与钱谦益生的女儿这一年17岁，已嫁给无锡赵玉森编修之子（柳如是是秦淮八艳中惟一有子女送终的人）。她在书案里翻出母亲的遗书。遗书写道："我来钱家25年，从不曾受人之气。今竟当众被凌辱，娘不得不死。娘之仇，女儿当同你哥哥一起出头，拜求你父亲知道。"

就这样，康熙四年（1665年），柳如是在胁迫

中断然终结一生（死后葬于虞山佛水山庄）。

许多诗人文士认为柳如是为钱谦益殉节而死，也有人用柳如是“不让须眉的抱负”和忠贞的“民族气节”进行辩驳。对柳如是来说，只是“以死谢君”（此处“君”可作双层意思理解）；对两人来说，一切都“死了”，两个特别的故事留下倒值得后人深思：

钱谦益北上后，柳如是留居南京。是时，传言她乘机与人通奸。“子愤之，鸣官究惩。及归，怒骂其子，不容相见。谓国破君亡，士大夫尚不能全节，乃以不能守身责一女子耶？”

钱谦益命人在红豆山庄中为柳如是筑楼。一座精美典雅的小楼建成后，钱谦益将小楼命名为“我闻室”；暗合柳如是的名字而成《金刚经》中句子：“如是我闻。”

柳如是与钱谦益的生活，还有什么比“如是我闻”来得更贴切？

柳如是生平

生年生地考证不一。

明思宗崇祯十二年二月（公元 1639 年）：与钱谦益相识于杭州。

明思宗崇祯十三年十一月（公元 1640 年）：女扮男装访钱谦益于常熟虞山半野堂，并在钱家度岁。

明思宗崇祯十四年六月（公元 1641 年）：在茸城嫁给钱谦益为妾。

清世祖顺治二年五月（公元 1645 年）：“乙酉之变”后，劝钱谦益殉国不成而自杀（未遂）。

清世祖顺治四年（公元 1647 年）：在钱谦益被捕入狱时上书代死。

清世祖顺治十二年（公元 1655 年）：张名振舟师纵横海上时，曾入海犒师。

清圣祖康熙四年（公元 1665 年）：在争夺家产的“钱氏家变”中上吊自杀。

死后葬于虞山佛水山庄。



浮沉起落无常，尊卑贵贱有心

——传奇名妓赛金花

一、状元夫人公使妻

二、“书寓”尽欢夺妓魁

三、解数尽使济危国

四、姻缘有命奈苦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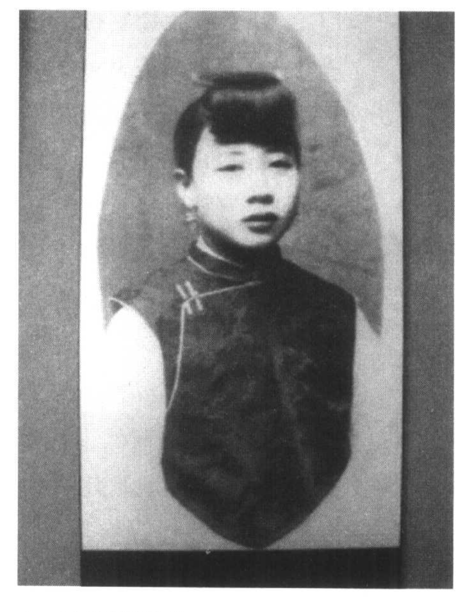
五、迟暮困迫尽夕阳

六、成历史身后扬名



赛金花，原姓赵，名彩云，闺名赵灵飞。生于1872年。苏州人，祖籍安徽徽州，世代从商。1886年后在秦淮河中花船上成为陪客调笑而不陪宿的青倌人。1887年正月，被洪钧纳为三姨太，改名洪梦鸾。1888年随洪钧出使四国，期间生女儿德官。两年后回国住北京洪府。1893年洪钧去世后沦为妓女，先后在上海、天津、北京开“书寓”。改名曹梦兰、傅彩云等。八国联军侵华期间与统帅瓦德西交善，在阻止军队滥杀、促成和议等事上立有功劳。1911年嫁曹瑞忠作妾。第二任丈夫死后重操旧业为妓。1918年与魏斯炅结婚，改名魏赵灵飞。1921第三任丈夫去世后晚年生活山穷水尽。1936年冬天病逝。

早年沦为青倌，后来一跃成状元夫人，出使欧洲，风光无限。之后，几度重入娼门，艳名远播，被冠以“妓界魁首、艳榜状元”名。庚子之乱，摇身一变，献身八国联军司令德国人瓦德西，成为能与联军统帅交涉的“赛二爷”，力阻其奸淫烧杀行为；以“婊子牌坊”了却克林德命案，促成《辛丑条约》，保全皇室尊严、江山社稷和百姓性命。柔躯腾挪之间，决定沧海桑田。无奈晚年生活日见困窘，上海的两次婚姻未结善果，在京的余生更是清贫，最后贫病交迫中默默死去。她，就是中国近代传奇名妓赛金花。



▲ **13岁的赛金花**

13岁的赛金花还只是家道中落的商人家庭里的普通女孩，姓赵，名彩云，闺名赵灵飞。赛金花是她后来改的名字。

赛金花生前已遭纷纭众说，死后身影更显光怪陆离，堪称中国近代史上颇有争议之人物。赛氏一生，起落不定，有大富大贵，亦有大耻大辱。就在富贵后面，也总有着无奈与辛

酸。终其一生，始终无法摆脱一个娼门女子的宿命，为娼为妓时如此，身为状元夫人时，尊为赛二爷时也无法得到真正的尊重。世人观之，犹视粉墨登场之演员在舞台上变换各种角色——有风光、有困窘，却从未明了现实中的赛金花到底心里想些什么、承担了什么。但无可否认，寄身多事之秋的赛氏的确在近代史上留下了一些痕迹，值得后人为其树碑立传，或斥之为汉奸娼妓。

一、状元夫人公使妻

赛金花，原姓赵，名彩云，闺名赵灵飞。生于清同治十一年（1872年）。苏州人，祖籍安徽徽州，世代从商。光绪十二年（1886年），家道中落，14岁的赛金花经常出入义父曹承玺家。经曹家一位远亲女眷牵引，开始在秦淮河上的花船中穿梭往来，成了陪客调笑而不陪宿的青倌人。含苞待放、豆蔻年华的赛金花，相传常梳着乌油滴水的大松辫，身着荷花色镂空衬白的香云纱大衫，下穿宝蓝色锁边控云的明绡裙，脚踏一双绣鸳鸯戏水的青缎子平底鞋，花蝴蝶一样周旋在富丽华彩的画舫中，风靡了不少醉翁之意不在酒的富商大贾和达官贵人。

山明水秀的苏州仓桥滨到山塘一带，虎邱与阊门之间的花船上，就是有钱有势又有闲的大爷们的销金窟。他们征歌逐色，诗酒风流。一般花船有姑娘陪酒、弹唱，她们称为“坐舱姑娘”。有些花船只供酒菜，客人自携女伴上船，或者就叫“出条子”。所谓“出条子”，就是没有固定船只的陪唱、陪酒姑娘，需要外出陪客（算作外出的地方大多是花船）。赛金花开始就做“出条子”。

自然而然，常常纵情声色的花船就成了赛金花认识达官贵人的场所。洪钧就是其中一位。

洪钧，字陶士，号文卿，吴县人。18岁补县学生，同治三年（1864年）中举，同治七年中进士，时年30。授翰林院修撰，同治八年迁至内阁学士，中间曾纂修穆宗毅皇帝实录，任陕西、山东乡试正考官，提督湖北、江西学政。

洪钧回乡服母丧，在花船上与赛金花初见，为其美色所倾倒，一见

钟情。出于喜爱，以隆重气派的婚礼将之迎娶为妾。相传赛金花自幼爱吃苋菜羹拌猪油合成的饭，油腻腻，红彤彤的名为“状元饭”。别人曾取笑她：“小时爱吃状元饭，长大嫁个状元郎。”如今果然如愿以偿。

1887年正月十四日，洪钧纳赛金花为三姨太，为其改名为洪梦鸾。当时赛金花不满16岁，洪钧却多她34年人生经历。一个是双颊绯红，稚气未脱；一个是两鬓飞霜，已现老态。好在郎才女貌，两情相悦，一树梨花压海棠，两个状元成一双，令人为之羡煞。

洪钧的原配夫人姓王，比丈夫年长两岁。平日主理家庭事务，烧香念佛，是一个性情和顺的家庭主妇。二姨太是娇小羸弱的扬州姑娘，经常病病歪歪，自顾尚且不暇，也就无力再与人争长论短。光绪十四年(1888年)，洪钧带着赛金花一同入京。回京后，被任命为四国公使，赛金花陪其出国（洪钧的夫人不愿随洪钧前往，命赛金花随行，并借诰命服饰给赛金花。因此，赛金花以公使夫人的名义出使四国）。

赛金花一生传奇的起点就是成为状元夫人。尽管只是妾，但由一名风尘女子从良而为状元的“三夫人”，又充当状元正妻随洪钧出使德、俄、奥、荷四国，尤其是在德国柏林社交的成功，既为她赢得了“东方第一美人”的雅号，也为她在庚子年间能在瓦德西面前满足自己的要求打下了基础。

当时中国尚以天朝自居，出使番邦，处处要表现出泱泱大国的威仪。洪钧带领一大群随员和男女仆人，由京城南下经上海搭乘法国的萨克逊邮轮，先到达德国柏林。至柏林后不久，洪钧以公使身份与夫人赛金花举办了一次宴会。招待的客人有著名的铁血宰相俾斯麦及其夫人、克林德公爵及其夫人、瓦德西上校及其夫人等一大批军政要员。宴会上，赛金花身着地道的状元夫人大礼服，长垂及地，梳了标准的清朝贵妇的发式，她还按照中国习俗，让四个提了宫灯的丫头在前后左右为她照明引路。她用的是洋丫头，却让她们穿上了中国使女的装束：紧身绿缎子袄，宽大红绸长裤，头上一律梳两边对称的羊角髻，使她们显得俏皮而活泼。德国客人在惊叹之余不禁深深地赞赏这位公使夫人的独具匠心。这一次中西合璧的自助型宴会举办得非常成功，也为赛金花这位公

使夫人在德国社交界赢得了声名。人们称她为“东方玛丽亚”。

洪钧是一个迹近冬烘的老学究，加上身体瘦弱多病，经常埋首案牍，很少参加社交活动。年轻貌美的赛金花在苏州花船上就已经熟识了各种社会交际与应承，更换地位与身份后在社交场合更是如鱼得水。访问德、俄、奥、荷四国期间，赛金花凭着她的交际才能和东方女性的魅力在欧洲的上层社会出尽风头。可是年轻美女并不满足于此。生活中，洪钧平淡乏味，年老多病，赛金花觉得自己很是“委屈”。于是，私下与一些高大俊美、金发碧眼的社会名流有了暧昧关系。其中最让她心动的就是陆军中尉瓦德西。后来竟成了亲密情人。这为她在八国联军侵华时利用与瓦德西的关系，保护百姓生命、国家财产安全立下功劳埋下了伏笔。



▲ **八国联军统帅瓦德西**

八国联军打入北京，慈禧携光绪帝西逃。赛金花凭着和瓦德西的关系，解决了不少纠纷，保护了一些百姓。据说，八国联军统帅瓦德西只听赛金花一个中国人的话。

在国外，赛金花出足风头，享尽荣华富贵，锦衣玉食，高车骊马。可以说，随同洪钧出使四国是赛金花一生中最风光、最快活的时期。光绪十六年（1890年），因任期已满，洪钧带着赛金花及在德国出生的女儿回国。1890年11月30日回到上海，12月底抵达北京，洪钧任兵部左侍郎，仍居于京城邸宅。

赛金花回到洪府，地位与在外国时大为不同。她不再是“夫人”，并将出国时夫人给的凤冠霞帔也还了回去。虽然洪钧与夫人对其十分优待，但赛金花因困居洪府而心中感觉不顺畅。毕竟，她已经习惯了在交际应承中显山露水，从游刃有余中获得快乐。

出使回国后，洪钧曾在不知情的情况下将俄国人存心作了修改的国界图呈献朝廷。不久后，真相大白。洪钧为此羞愧难当。最后因“中俄国界图”事件积郁成疾，抱病而亡。光绪十九年（1893年）阴历八月二十三日，洪钧去世。

洪钧的死，使赛金花的人生发生了大波折。毕竟出身娼门，丈夫死

后也就没了荫佑。作为官宦之家的洪府已无她的立身之地。洪夫人留下了赛金花的女儿德官，将她逐出了家门。

二、“书寓”尽欢夺妓魁

此时的赛金花无依无靠，跟家道中落后的处境相差无几。为了生计，她又操起了旧营生。正所谓“种桃道士归何处，前度赛姑今又来”。她在上海二马路彦丰里租了房子，买了两个姑娘，挂牌“曹寓”，改名曹梦兰，花名傅彩云。清末民初的上海滩，妓女行业中也是分有等级的。“书寓”是最高级的一等，极讲排场。除了有风月情事的内容外，还可以茗茶设宴，听曲看戏。而“书寓”的挂牌主人一般不陪宿。（不仅不陪宿，一般的客人想见上一面都难。）“书寓”的全部业务由寓内的其他姑娘对付应酬。

此时的赛金花还是比较洁身自好。那些嫖客对她也较为尊重，一方面对她十分欣赏，一方面也不敢过于轻佻。这其中的原因就是她曾作为状元夫人出使过四国，在国外见识过诸多上流社会的人员物事。也正是这个理由，使她显得与众不同。因而到上海短短一年时间，赛金花就在妓界夺魁，名扬上海滩，被称为“花榜状元”。



▲ **出使西欧的名妓——赛金花**

光绪十四年，洪钧带着赛金花先后访问了德、奥、俄、荷四国。赛金花凭着她天生的交际才能和东方女性的温柔在欧洲的上层社会出尽了风头。

赛金花身为“曹寓”主人时不乏风光与气派。相传某日，上海的安凯第剧场里，热闹非凡。《游戏报》雇来的一支乐队，齐歌并进把一块大大的横匾送到赛金花的包厢。横匾上写着：“中西合璧，色艺双全”。次日，《游戏报》用一整版的篇幅进行评述。文章的标题是：“女扮男装别出心裁，天女散花芳心独运。”报尾有一则补白，是一份花店账单：“曹寓，兰花八百朵，大洋四百。”当时的二元大洋可买一石米（一百五十六斤）。其奢华气派，可见一斑。

"曹寓"渐渐成了上海滩最红的"书寓"。许多富商豪绅，达官贵人都以在"曹寓"进行过商谈、接洽，交际、逍遥为自己的无上荣耀。在这些来访的客人中，有一位对赛金花非常关照、疼爱。他就是总理内务大臣立山。一方面，他经常带来客人照顾"曹寓"，自己也对"曹寓"挥金如土。另一方面，他认为京城机会更多，自己也好照顾，于是劝赛金花北上开"书寓"。赛金花自有想法，一时并没答应。

到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曹寓"挂牌已是四年有余。这时发生的一件事，使赛金花被迫北上。

正因为"曹寓"在上海滩走红，赛金花的作为终于被洪府知道。按常理，赛金花已经脱离洪家，自立门户，与洪府不再有瓜葛。但洪府的人认为赛金花重操旧业是给死去的状元老爷脸上抹黑。于是利用洪钧以前在上海的旧部势力，借用上海滩的部分媒体对其大加中伤。一些丑化她的文章渐渐产生了巨大影响，让她感到上海滩已无其立足之地。更为可怕的，是"曹寓"生意也随之日渐冷落。而四年间，"曹寓"虽然银子挣得多，但她的花销也不少，所以几无积蓄。这种情况下，赛金花想到立山大人的建议，决定北上。

赛金花北上没有直接去北京，而是先在天津立了脚。她在滨江北道的旧"金花"妓院原址租房，挂牌"赛金花寓"，并改名赛金花，并组织"金花班"。此时的立山大人官运亨通，已升任户部尚书。而京城离天津较近，有了他的照顾，"赛金花寓"自会安然无事，生意兴隆。

命运似乎总爱捉弄人。义和团运动的蓬勃兴起让清廷十分惶恐，他们又被迫向八国联军宣战。整个津城成了义和团军与八国联军的战场，一片混乱。赛金花带着她的金花班开始辗转逃难。在走投无路的情况下，她只得与孙三爷一起重回北京。

从在上海挂牌开始，一直有一个人陪在赛金花身边，他就是与她有夫妻之实的孙作舟。那时，有头有脸的人嫖妓，差不多全是记账，然后按三节偿付。也有些地痞无赖仿效，但日久就赖账。这时就要看妓女后台撑腰人的"道行"了。赛金花初到上海，为她撑腰的就是孙作舟。

孙作舟，字少棠，是津沽一带的名票。他是武生角色，虎背熊腰，

孔武有力，人称孙三爷。但毕竟是唱戏出身，既无社会地位，又无权势，因而地痞流氓赖账的现象时有发生。赛金花也无可奈何，便加紧牵扯上一些有头有脸的大人物，唬住那一批既要嫖妓，又不肯付钱的人。但孙作舟一直与赛金花同居，这种过分的亲密关系甚至曾影响到的“曹寓”和“赛金花寓”的营业。

光绪二十五年（1899年），赛金花搬往北京，住在西单石头胡同，先后在高碑胡同、陕西巷挂牌营业。果然，到了京城，赛金花寓的生意一天好似一天，排场愈来愈大。其中有两个暗中原因：一是挂着“状元夫人”和“公使夫人”的招牌，而且赛金花本人容貌绝佳；二是有立山等一班在朝中位高权重的大员为之撑腰，尤其是赛金花新认识的名儒、巨商卢玉舫的影响力更是不可小视。后来她因与卢玉舫结拜，排行老二，因而人称“赛二爷”。

数月后，北京的中上层社会里，那些爱玩、爱乐的人没有不知道“赛金花”的。“赛金花书寓”在北京城成了娼妓界的头牌。

三、解数尽使济危国

当时，英、法、俄、德、日、奥、美、意八国联军，击溃了义和团和清兵，由天津向京城挺进。赛金花进入北京的时间，正是慈禧太后急急忙忙逃出北京城的时间。赛金花在北京所见，就是满目疮痍的场面。不久后，让赛金花更感到悲伤的是，她的靠山立山大人被朝廷处死了。

1900年7月21日八国联军进入北京内城，以“实施报复”为借口，在北京城为非作歹，劫掠、烧杀、奸淫、无所不为，使京华之地变成黑暗的人间地狱。后来的联军统帅瓦德西自己供认说：“联军占领北京之后，曾特许军队公开抢劫三天，其后更继以私人抢劫。北京居民所受之物质损失极大。”赛金花目睹这场前所未有的浩劫，在惊悸，伤痛之余，激起了悲天悯人的情怀。

当她得知联军的司令是瓦德西时，她怀着忐忑的心情，鼓足勇气，向一位德国军官说明缘由，终于在紫禁城内见到了昔日的情人。12年的阔别，瓦德西已由当年的陆军中尉，变成了威风八面的将军。瓦德西春风



▲ **慈禧太后**

慈禧太后（1835—1908），叶赫那拉氏，满洲正黄旗人，安徽宁池广太道惠征之女。咸丰元年（1851年）入宫，封懿贵人，六年生子载淳（同治帝），进懿贵妃。同治即位后，垂帘听政。光绪即位后，仍听政。

满面，意气风发地走上前来审视着赛金花。鸳梦重温，分外欢愉，皇宫大内的仪銮殿成了瓦德西的温柔乡，慈禧太后的龙床，成了赛金花迎战联军统帅的又一个脂粉战场。从此他们缱绻日深。

关于赛金花与瓦德西的重逢，另有一传说，颇具戏剧色彩。某天，有一些德军士兵闯到赛金花家里，要抢一些值钱的东西。因为在德国待过一段时间，金花以德语作答，让德国士兵十分惊讶。赛金花还拿出自己与德国皇后的照片，表明自己是前大清国驻德国公使洪钧的遗孀赛金花。德国士兵立即回去禀报，于是便有了赛金花与瓦德西的重逢。

正是有了与瓦德西的见面，加上本来的旧交情，赛金花才得以在庚子年间名声大振。柴萼《梵天庐丛录》载：“瓦德西统帅获名妓赛金花，嬖之甚，言听计从，隐为瓦之参谋”。

在极其混乱的无政府状态下，联军滥杀无辜。赛金花出于善良的本性和质朴的爱国意识，在为联军买粮、找妓女的同时，也敢于大胆指责联军滥杀的暴行，从而保护了许多官员和百姓的性命。

一次，她在东单附近骑马时，看见五辆囚车过来，后面还有一队洋兵压阵。每个囚车的木笼里都囚着一个中国人，旁边还插着杀头的牌子。赛金花一看，立刻拦住带队军官，说这些洋人手中的匪徒都是自己的朋友，要将五个人救下来。此时的赛金花俨然是联军统帅瓦德西身边的红人，众军官只得奉命行事，放了囚车里的人。类似的事情当时发生很多，大家一传十，十传百，赛金花的名声更大了。

八国联军进占北京之初疯狂烧杀掳掠，清廷的留守诸大臣，只能瞠目结舌，徒唤奈何。赛金花斥之于瓦德西，促瓦德西整饬纪律，制止士

兵的淫乱抢掠。其他凡有关联军使中国人难堪的事，她一定在瓦德西面前力争，使北京城的治安获得相当程度的恢复。北京城百姓生命财产，因此保全了不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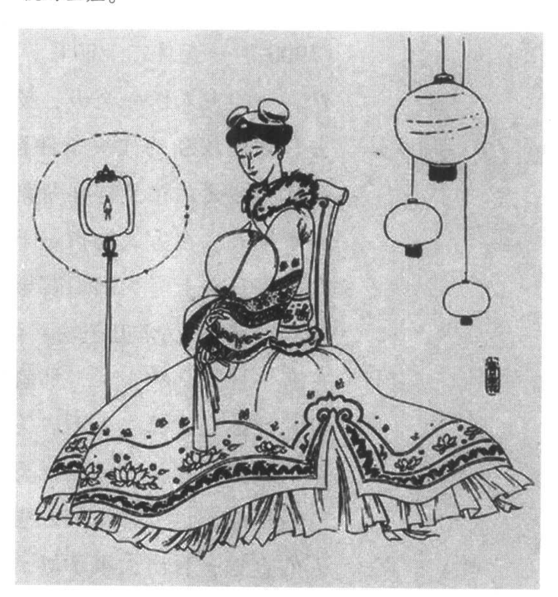
赛金花时常骑着骏马与瓦德西并辔徜徉在风景名胜，或市井通衢巡视，多少华洋纠纷，在赛金花樱唇初动时，消解于无形。“九城芳誉腾人口，万民争传赛金花。”此时的赛金花几乎成了人们心目中救苦救难的观世音菩萨。

名公巨卿，王孙公子，纷纷与她攀交情，叙旧谊。对赛金花礼敬有加。而赛金花对当时和议的达成，八国联军退出北京城一事出力尤多。朝局的转变，民生的利钝，不在滚滚诸公之手，而系在一个妓女的手中，这恐怕也是早已出逃的慈禧做梦也想不到的。

不过也正因为庚子年间赛金花在瓦德西面前的得宠，才引发了后来的“赛瓦公案”。有人说，赛氏之所以得宠，是因为跟瓦德西关系暧昧，说她与瓦德西在德国时就有不正当关系，此次是旧情复燃；还有人说，“赛二爷”的名声是以当汉奸换得的。更有传闻说，有一次联军驻地发生火灾，士兵们忙着救火的时候，发现他们的统帅与赛金花睡在一起，正颠鸾倒凤。二人一听失火，手忙脚乱，衣衫不整地冲了出来。因此成为北京市民茶余饭后的笑谈。这件事难辨真假，但被列为赛氏出卖国家的罪状之一。

▼ **中年的赛金花**

近代史上也许没有几个女人有她这般传奇的经历，也没有几个女人有她这么大起大落的命运。这是个可悲可叹又可同情的女子，她稳稳地坐定了清末民初第一名伎的宝座。



关于赛金花与瓦德西在北京城里的事情，还一件事值得一记：赛金花离开瓦德西处夜里骑马返家，马惊狂奔，在韩家谭那个地方把赛金花甩了下来。赛金花调养了好一段时间，最终落下个腰痛的毛病。《驴背集》中有这样一首小诗对赛金花与瓦

德西在北京城的生活进行描述："月明秋梧叶叶霜，禁廷双宿野鸳鸯；韦娘半老风情在，十斛明珠负石郎。"

瓦德西曾请求赛金花替联军采办粮食。琉璃厂罗家大院内设立了采购粮秣办事处，所有的事情便都由赛金花作保。赛氏首先要求瓦德西以八国联军总司令的名义发布一条公告：停止烧、杀、抢和强奸妇女，违令者军法处置！瓦德西照做后，赛金花自己去叫店铺的门，实行公平买卖。后来，就由一些店主去找他们的同行，为联军送粮食上门。当时的人多说赛金花是想"用粮食换和平"。但她此举究竟是为了换取北京老百姓的安宁还是为出卖国家利益，这就只有历史本身才有公论了。

"赛二爷"用粮食换和平以及仗义救人的故事流传很多，但赛金花在庚子年间做的最大的一件事大概就是她对克林德夫人劝说，最终以"克林德"牌坊换了慈禧太后的宝座。

八国联军攻占北京城后，清廷一心想尽快结束这场战争。慈禧太后带着光绪狼狈逃到西安，惟恐八国联军一个劲儿地向西进攻。于是一面颁布罪己诏以平民愤，一面积极地设法和联军议和。她派出了以李鸿章为主的豪华议和代表团。内中包括庆亲王奕劻，两江总督刘坤一，湖广总督张之洞等人。可在议和的过程中却纠缠于一件棘手的事情。庚子年（1900年）五月二十四日，义和团将德国公使克林德公爵杀死于崇文门外。他的夫人伤心至极，扬言要把慈禧太后剁成肉块，晒成肉干带回国去。因而议和的先决条件在联军这边就是："光绪赔罪，慈禧抵命"。清廷当然无法接受这样苛刻的条件。这使李鸿章一筹莫展。他们一心要息事宁人，在旁人的指点下，终于找到了当时瓦德西面前的红人，也是自己当日在上海的旧识赛金花，恳切相托，想让她调和此事。

当时，《辛丑条约》行将签订，清政府对于德国公使克林德惨遭戕害有一种特别的表示，那就是立碑纪念。这一道歉方式已得到列强的认可，惟独克林德夫人不以为然。德国政府也想借此题材大做文章，从中攫取更多的利益，遂令瓦德西多方作梗。也许赛金花并没有什么敏感的政治神经，也没意识到外患迟迟不能解决，国家行将危亡。但她凭着女人的直觉，看出大事不妙。于是，她主动拜访克林德的遗孀，一番话使

她相信：中国人诚心诚意为克林德立个大牌坊，这是遇难公使的无上哀荣。在东方古国，再没有比这更隆重的典礼了。固执己见的克氏遗孀居然让了步，再加上列强频频施加压力，问题总算得到圆满解决。当年的《克林德碑铭》由清朝的两位顶级大臣奕劻和李鸿章代拟，可见是何等地郑重其事。

终于以在克林德遇害的东单牌楼附近竖一座纪念碑而消除了和议中的阻碍，丧权辱国的《辛丑条约》，终于在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七月二十五日签订。这也可算是庚子年间赛氏的一条功劳。现代作家林语堂在他的长篇小说《京华烟云》第五章有言："北京城总算得救，免除了大规模的杀戮抢劫，秩序逐渐在恢复中，这都有赖名妓赛金花的福荫。"

四、姻缘有命奈苦短

赛金花在庚子年间声名远播，但很快就经历了一次波折。因为这件事，赛氏被逐出京城。

《辛丑条约》签订以后，北京表面上显得太平和繁华。赛金花的"赛金花寓"复又挂牌开业，生意日见红火。她买了一个叫"凤铃"的姑娘，却不忍卖淫。这个"凤铃"本来有个相好，但那人因为穷没法给她赎身。因此她到了"书寓"就闷闷不乐。加上又受孙三爷的气，1903年4月，服鸦片自杀了。这事波及赛金花，被安上了"虐待幼妓致死"的罪名，关进了监狱。最后审判如下："赛金花伤风败俗，虐毙人命，着即押解回籍。即日起行，着长、元、和三县会审，详报核实。家私归公发卖，抵充凤铃尸亲损害。"

赛金花被巡城御史高第枏逮捕，送至刑部，5月被递解回苏州，后被释出狱。赛金花出狱后，花班散了，家财也被散尽。于是，赛金花回到上海，与李萃香、林绛雪、花翠琴、陆兰芳等妓女一起挂牌。在此过程中，她先后认识了两位对她感情深厚的顾客，经历了两次婚姻。

这次她嫁的人叫曹瑞忠，是沪宁铁路的稽查。宣统三年（1911年），曹瑞忠迎娶了赛金花，但她的名分依然是妾。因为赛金花与曹稽查住在外面，倒也方便。这时，孙三爷已死，家中的仆人只剩平妈。赛

金花、曹瑞忠与平妈三个人过着平常人家的生活。随着年岁增长，时世艰难，赛金花一改往日兴致，开始渐渐满足这样的平常生活。

可第二次婚姻并没有给赛金花带来长期的平静和幸福。当时辛亥革命成功，满清被推翻，时局动荡不安。她的丈夫曹瑞忠也因急性肠炎而离开人世，她再度过着漂泊的生活。于是，“京都赛寓”挂牌营业。此时的赛金花，已年近40，就像一杯陈年老酒，虽然饱经沧桑，却散发出醉人的醇香。

也许是老天垂怜，在赛金花快要到达知天命的年纪时，她遇上了一个真正视她如妻子的魏斯炅（时任江西省参议员兼民政厅厅长）。1913年赛金花与之相识，此时距“京都赛寓”挂牌已三年。1916年两人一同到北京，住在北京前门外的樱桃斜街。1918年6月20日赛金花与魏斯炅在上海正式结婚，改名魏赵灵飞。可命运似乎又一次捉弄了赛金花：结婚才三年的1921年7月，魏斯炅因病去世。

五、迟暮困迫尽夕阳

魏斯炅死后，魏家认为赛金花是红颜祸水，有“克夫命”，因而常常对她无情奚落。忍无可忍的她，迫不得已搬出魏家。赛金花重又沦为一个不得不为生计而劳碌的人。与以往不同，她没有再挂牌。以前所剩的金银细软成了她和平妈一起生活的惟一经济来源。她们住在居仁里十六号，过了十二三年的隐居生活。十多年下来，积蓄终于耗尽，终于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这时赛金花已是个老太婆，病容憔悴，两鬓斑白，已少人知道她就是曾红透半边天的一代名花。

传说后来赛金花每月八角的房租已经付不起，只好请一名同情她的户籍警为她写了一份请求免费的呈文，然后递交公安局。在这份呈文里，她详细述说了自己的一生，希望能获得特准免捐。没想到这份呈文被一名嗅觉灵敏的记者全文刊登，并且起了个显眼的题目：《八角大洋难倒庚子勋臣“赛二爷”》。文章一登，立即激起各界反响。在她生命的最后三年里，赛金花再次成为社会的焦点。她被邀请参加许多活动，一些名流、文化名人纷纷探访赛金花，关于她的访谈每天见诸报端。

但是，赛金花的生活却日渐困窘，疾病加上贫困使赛金花陷入了从未有过的艰难。一些好心的记者在报纸上为她募捐，可是善心的人士毕竟太少，捐款对于赛金花的疾病来说只是杯水车薪，根本无法挽救她的生命，也无法避免生命最后时刻的降临。民国二十五年（1936年）冬天，赛金花终于油尽灯灭，病死于居仁里十六号，享年64岁。

▼ **民初北京名妓赛金花**

赛金花由身落娼门，到以外交官夫人的身份往来于欧洲的上流社会，再到流落烟花，重操旧业，几起几落。传奇的经历让后人对她的评价毁誉参半。



赛金花晚年的窘迫真可谓无以复加，连入土的资费也未留下。多亏作为苏州老乡的一些名士发起募捐，总算为她办妥了后事。当时报上登了一副挽联，对她的生前与身后都进行了评价概括。联如下：“救生灵于涂炭，救国家如沉沦，不得已色相牺牲，其功可歌，其德可颂；乏负廓之田园，乏立锥之庐舍，到如此穷愁病死，无儿来哭，无女来啼。”此语可谓中肯。

赛金花殁后，葬在陶然亭附近，与香塚，鹦鹉塚为邻。陶然亭还有记述赛金花生平的三块石刻：彩云图、前彩云曲和彩云后曲。彩云图是著名书画家张大千为赛金花画的画像，《前彩云曲》和《彩云后曲》为樊增祥为赛金花作的长诗。

六、成历史身后扬名

赛金花一生三度嫁为人妇，又几番沦落烟花巷重操旧业。在中国历

史上鲜有女子有她这般传奇经历，也没有几个女人有她这么大起大落的命运。她是个集可悲、可叹、可怜、可敬于一身的特殊女子，也是那个时代具有象征意义的悲剧人生的代表。她的悲剧命运不仅极富个人传奇性，而且折射出中国近代史中最黑暗、最屈辱的那段历史。

“一个人之为女人，与其说是‘天生’的，不如说是被‘造就’的。”这是法国作家波伏娃在《第二性——女人》一书中所说。妓女就更非天生，而是被逼迫扭曲而成。妓女是社会的畸形产物，是生产关系中妇女的灵肉物化为商品的一种体现。妓女制度卑下，但妓女不一定卑下。妓女的生活表面上与色情下流联系在一起，实质上是弱势女性群体在灵与肉两方面都遭受强权及男权摧残的血泪史。将“淫”与“贱”两个字深深烙印在妓女身上，这正是伪善的社会自以为得计的洗脱方式。妓女被认为贱之又贱，污秽不堪，那些逐臭之夫又何尝是什么行正举当、洁身自好之人？在电视剧《大宅门》中，杨九红因为曾经做过妓女，始终得不到白家的承认。尽管她做了她能够做的一切努力，甚至不顾生命危险利用自己精通日语的优势只身与日军周旋，但白家当家人——二奶奶的一句临终遗言，粉碎了她所有的梦想。二奶奶死后，白家的猫、狗都可以戴孝，惟杨九红不能。妓女竟不敌一猫一犬？这就是妓女的典型“待遇”。可以说，是近代大动荡、大变化的时代将罪恶加之于赛金花身上，而赛金花不但没有报复社会，反而凭一己之力尽心为国为民。难道人们在为其多次容身于妓女生涯而叹息时，就不应该为其大义凛然的气节风格感慨？

在中国几千年的历史上，史笔留芳的女性不管是良家妇女还是烟花女子，都与一些重要人物、重大事件有着密切的关系。四大美女就不去说了，明末的陈圆圆更是演绎出一幕“冲冠一怒为红颜”的惊天变故。赛金花作为一介青楼女子，也未能与这种命运擦身而过。但难能可贵的是，她并未因风流韵事而惹是生非，相反却有着爱国济世、护卫民生的大义。本是朝廷君臣的职责，却系于一介妓女之身，实在让人欷歔不已。甚至在当时有好事者写出如此的讽刺诗：“千万雄兵何处去，救驾全凭一女娃。莫笑金花颜太厚，军人大可赛过她。”



▲ 归园——黄山赛金花故居

赛金花故居归园景区，再现了赛金花这个最早接受西方文明的时尚女性、第一个出入欧洲上流社会的中国公关小姐、最后一位裹脚却具有明星气质的国际交际花扑朔迷离的一生。

“世无英雄，遂使妓女成名”。明末，清兵铁蹄南践，扬州十日，嘉定三屠，史可法和张煌言拼命抵抗而牺牲后，爱国者除了顾炎武、王夫之，差不多就只剩下“秦淮八艳”：一代文宗钱谦益在城门降敌，柳如是则在后花园纵身投水（未遂）；复社四公子之一的侯方域改弦更张，跑去参加清廷举行乡试，李香君却大义凛然，团扇之上血溅桃花。艳帜取代军旗，岂不可悲可叹？这种现象足以让封建士大夫老脸嫩脸齐增愧色。亡国之际，读了多年“孔曰成仁，孟曰取义”的男儿一个个满脸衰相，比起平日卖艺卖笑为生的妓女来，反倒丧气逊色。由是观之，“八娼九儒十丐”的座次有时真未必折辱了某些孔门中人，赛金花与“秦淮八艳”同为妓女，却心系百姓安危，相比贵为太后却置国家利益于不顾贪生怕死的慈禧应高尚百倍。

她传奇的人生经历将继续为后人所乐道。

赛金花生平

清穆宗同治十一年（公元 1872 年）：生于苏州。

清德宗光绪十二年（公元 1886 年）：成为秦淮河中花船上不陪宿的青倌人。

清德宗光绪十三年正月（公元 1887 年）：被洪钧纳为妾。

清德宗光绪十四年（公元 1888 年）：随洪钧出使四国。期间生女儿德官。

清德宗光绪十六年（公元 1890 年）：回国。住北京洪府。

清德宗光绪十九年（公元 1893 年）：洪钧去世后沦为妓女。

清德宗光绪二十年（公元 1900 年）：与八国联军统帅瓦德西交善。

清宣统三年（公元 1911 年）：嫁曹瑞忠作妾。

中国民国元年（公元 1912 年）：曹瑞忠死后重操旧业为妓。

中国民国七年（公元 1918 年）：与魏斯炅结婚。

中国民国十年（公元 1921 年）：魏斯炅去世。晚年寡居北京。

中国民国二十五年冬天（公元 1936 年）：病逝。



肉与灵、人与画的风尘重奏

——艺术家潘玉良

一、灰暗的人生底色

二、贵人相助的生命转折

三、求学上海美专

四、赴法留学深造

五、中国西洋画家中第一流人物

六、旅法世界艺术家

七、另一段情缘

八、魂归故里

九、尤可佩也

十、风尘女子的星光照耀



潘玉良，本名陈秀清，1895年6月14日生于扬州广储门街。8岁成孤儿，14岁做雏妓。1913年，成为潘赞化的小妾。1918年进上海美术专门学校学习。1921年赴法国国立里昂美专学画。1923年，转插到巴黎国立美专。毕业后考入了琼斯教授授课的雕塑班。1928年回国，任上海美专绘画研究室主任兼导师。共举办五次画展。1937年后客居巴黎40多年直至1977年7月22日在巴黎逝世。1983年2000余件艺术作品运回祖国。人生屈辱，但艺术荣耀：是“中国西洋画家中第一流人物”，在国际上数次得大奖。

中国历史上，为人妻妾而从良的青楼女子不胜枚举，尔后本人做出一番成就的却寥若晨星。举目仰望，浩瀚星空中终有亮眼的闪耀吸引万千目光——她，就是我国著名旅法艺术家潘玉良。

作为接受新美术教育并成为画家的女性典型，以常人难以想象的毅力付出巨大牺牲，用一生的承诺实践着对艺术的追求——从孤儿到“雏妓”的艰难身世，从妻妾到艺术追求者的梦寐以求，从中国最高学府的教授到世界艺坛的著名艺术家的传奇一生，是潘玉良肉与灵，人与画的风尘重奏。



▲ 潘玉良自画像

潘玉良是我国旅法画家中最早最著名的女画家，她的油画作品融合中西，色彩线条互相依存，用笔俊逸洒脱，气韵生动，赋色浓艳，雍容华贵，别有趣味。

一、灰暗的人生底色

1895年6月14日，潘玉良出生。老家在古城扬州广储门街。1929年秋，她离开上海美专赴中央大学任教前夕，回此地探望过。她是一个贫民家庭里的第二个女婴。《清明》杂志连载石楠所写的《张玉良传》中说她叫张玉良。这个名字再通过电影和电视的宣传已广为人知。但后来在同名书中的《潘玉良年表》中石楠说她本姓陈，名叫

秀清。另外，她上海美专的同学在回忆里提到她曾经叫过潘世秀的名字，因而推测她以前叫陈世秀。原名的确证似乎已无关紧要，因为世界风云在“天朝大国”上空激荡的19世纪末，连普通家庭的起落沉浮都司空见惯而容易淹没在历史洪流中，更何况区区一个名字？足以让后人深切触动悲悯情怀的事实是：一岁不到丧父，两岁时姐姐夭折，八岁时相依为命的母亲撒手人寰——孤儿成了孜孜以求的潘玉良一生的灰暗底色。

稚嫩的潘玉良失去了生存依靠，孤苦伶仃。念在同胞手足的情分上，舅舅收养了她。“穷人的孩子早当家”。舅舅收养的五六年里，她拣拾柴火、洒扫庭院、烧茶倒水、洗衣做饭，将劳苦辛勤的“寄人篱下”生活和幼小生命的成长全部打发在那一件接一件的农家小事中。

要是日子就这样往复继续，潘玉良的未来不过是农村里最普通的勤苦之妻、温顺之母，终将在无数的平凡女子中湮没。“娉娉袅袅十三余，豆蔻梢头二月初”。十三四岁的少女初现春色旖旎——这在“卖儿卖女”的艰难时代里有足够的理由让有点赌性的舅父彻底忘却那偶尔念起的手足之情。1909年初夏，不到14岁的她被舅父带到芜湖县城，哄着将她卖给了“怡春院”当烧火丫头。只能接受命运的小玉良依然是孤儿，而此时更成了一名“雏妓”。

她心有不甘，曾数次逃跑，或上吊寻死。可14岁的幼小身躯又如何能对抗那纸醉金迷的妓院生活呢？小玉良的心渐渐地冷了下来，一任命运的浪潮携带着起落沉浮。

二、贵人相助的生命转折

上天并非垂怜所有生活在社会底层的人，却独具慧眼地向小玉良伸出了机缘之手。1912年，海关监督潘赞化到芜湖上任。当地乡绅富豪为了讨好新任长官，在接风宴席上，点选了潘玉良弦歌助兴。从没读过书的她借南宋天台营妓严蕊的古调《卜算子》“不是爱风尘，似被前缘误。花落花开自有时，总赖东君主。去也终须去，住也如何住？若得山花插满头，莫问奴归去”让潘赞化深受感动。

潘赞化，号亮聃，1884年生。原是桐城才子，1902年留学日本，

毕业于早稻田大学，参加东京青年会，后加入同盟会。民国元年回国。追随孙中山参加过辛亥革命，也参加过蔡锷将军的护国军，任旅长，讨伐袁世凯。后转入政界，在南京政府交通部当过司长。他外形上身材高大，端庄浑厚，内心里诚恳厚道，是一个开明的知识分子。



▲ 潘赞化速写

潘赞化，早年毕业于日本东京早稻田大学，是同盟会会员。1913年和张玉良结成伉俪，张改姓潘，证婚人是陈独秀。

接下来，两人交往了几个月。潘赞化亲自教她认字读书，还发现了她的绘画爱好与天赋。

如果继续交往，潘赞化难逃“狎妓而不务关务”的嫌疑，如果任潘玉良在“怡春院”生活下去，潘赞化于心不忍。两难抉择的最后出路是：将其从妓院赎出，并在一条普通而又特殊的街道——《新青年》诞生地——上海渔阳里为她找到了一幢石库门房子做新居，让她离开伤心地开始新生活。人的机遇是人不能控制的，如天上风云变幻般难以预料。有时偶然性就是一种奇特的命运，会把梦想不到的幸运赐给人。认识“贵人”潘赞化，是潘玉良人生路上的转折点——像春暖花开时节的乳莺和雏燕，既然春光明媚，就要学着飞向天空！

没有车水马龙簇拥，没有锣鼓喧天闹热，没有盛大的喜庆酒宴——1913年，29岁的潘赞化和18岁的潘玉良结成伉俪，证婚人是潘赞化的挚友陈独秀。自此而后，摆脱雏妓的身份，潘玉良做了小妾。

三、求学上海美专

忙碌的潘赞化为潘玉良聘请了家庭教师。潘玉良一边如饥似渴地学习知识，一边继续自己对颜色线条的爱好。后来，她的临摹习作被上海美术专科学校色彩学教授洪野发现，因而有幸随他学习绘画。潘

玉良天资聪慧，毅力过人，飞速的进步使洪野万分欣喜，给潘赞化的信中他写道："……我高兴地向您宣布，我已正式收阁下的夫人做我的学生，免费教授美术……她在美术的感觉上已显示出惊人的敏锐和少有的接受能力。"回想当初，潘赞化带潘玉良去拜邻居洪野为师学画，当洪先生知道她从没正式上过学之后，哈哈大笑："潘先生，恕我直言，一个没有受过基本文化教育的人，就想迈进艺术园地，似乎不大可能。不瞒阁下说，我从事美术几十年，就是没当过小学图画教师呢。"这个转折似乎已经暗示了潘玉良作为画家的一生既幸运又坎坷的必然历程。

1918年，在丈夫和老师的鼓励下，潘玉良报考了上海美术专门学校。（此校1912年11月由刘海粟创办，名为上海图画美术院。1921年改名上海美术专门学校。1930年改名为上海美术专科学校。是国内最早的高等美术院校。）虽然她的成绩是优秀的，但教务主任考虑到美专为画模特儿一事曾经引起风潮，受到了社会的攻击（被军阀孙传芳等视为大逆不道），再接受一个出身青楼的女子入校，可能会将学校卷入难堪，因而没有录取潘玉良。1984年，刘海粟回忆当初情形，说是陈独秀找到他，他才帮忙录取了潘玉良，并亲自通知她被录取了。也有当时在上海美专读书的人说潘玉良是插班进去的，这已经不可考证。

录取的事还关联到张玉良改名潘玉良。改名有两种说法。一种就是刘海粟在录取榜上第一名的旁边加上了她的名字，但改姓潘，既避免学校的难堪和社会的谣言，又意味着让她与原来有一个决裂，走向新生。另一种说法是张玉良感念潘赞化的恩情，结婚的时候就主动改姓潘。无论出于何因，完成从上海美专开始正式踏进艺术之门到成就斐然、名扬四海的不凡一生，不是张玉良，而是潘玉良。

在上海美专，潘玉良师从朱屺瞻、王济远学习油画。她十分珍惜这次难得的机会。坎坷的经历积累下的忍辱负重、吃苦耐劳、坚韧不拔、执著渴望的个性品质此刻全部发挥了出来。她的各科成绩都十分优异，经常受到教师和校长刘海粟的激励。回忆那段美好的时光时，潘玉良说："不止一次地从梦中笑醒。"

期间，潘玉良以自己为模特儿（隐去面孔），画了命名为《裸女》的习作。后来在学校举办的师生联合展览会上展出，引起轰动。人们当作新闻传递，褒贬不一，但多是秽言污语。

虽然难以接受自己妻子的赤裸躯体成为众人目光下品评对象的事实，更无法忍受一些不时灌进耳根的轻侮和谩骂，但潘赞化毕竟是个知性而且通达的人，加上内心的信仰和道义感——他被自己怜惜疼爱的女人那执着的追求精神感染，因而同意了刘海粟的意见，决定送她去国外深造。

四、赴法留学深造

1921年，美专三年学满后，潘赞化帮潘玉良在安徽省争取到官费留学名额（也有人认为是潘玉良自己考取的。但当时确实有很多人没有通过考试就参加了留学，潘玉良是否属于此列人员现在已无法得知）。同行的还有苏雪林、林宝权、罗振英、杨润余等13名女生。在“法华教育会”的安排下，离开上海奔赴法国。

她先在里昂中法大学补习了一个多月法语，然后以素描成绩第一、其他成绩优异考进了国立里昂美专，师从德卡教授学画。1923年，转插到巴黎国立美专，师从达昂·西蒙教授，与徐悲鸿师出同门。两年后，其绘画天赋得到罗马国立美术学院绘画系主任康洛马蒂教授的赏识，直接升入该系三年级学习，成为该院的第一位中国女画家。1928年，她油画专业毕业，正式考入了琼斯教授授课的雕塑班。

留学期间，潘玉良刻苦学习，辛勤创作，还有作品获了奖。1925年创作的油画《白菊》在南京市教育局展览会展出。1926年创作油画《水果》、《罗马残迹》等参加过意大利国家美术展。1927年创作油画《酒仙》、《黑女》、《威尼斯》、《罗那丁》等。同年，习作油画《裸体》获意大利国际美术展览会金奖，得意大利币五千元。

在即将举行毕业仪式时，潘玉良与在欧洲游历的母校校长刘海粟不期而遇。第二天，她特地邀请老校长参观了她和同学们的画室。在老校长面前，琼斯教授把赞美之词毫不吝惜地给予了潘玉良。异国教授和同

学的推崇使老校长感到非常快慰和自豪。当下，刘海粟校长给潘玉良写下聘书，聘任她任上海美专绘画研究室主任兼导师。

五、中国西洋画家中第一流人物

回国两个月后，王济远在上海举办的潘玉良的个人画展震动了中国画坛。《申报》发了专题消息，她被誉为“中国西洋画家中第一流人物”。这时，同学徐悲鸿以南京中央大学艺术系主任身份聘请她去中大执教。在国内的几年里，她一直兼任新华艺专、中央大学教授、导师，执教往来于宁沪。



▲ **奔——徐悲鸿**

徐悲鸿（1895—1953），现代绘画艺术大师，江苏宜兴人。在绘画创作上，反对形式主义，坚持写实作风，继承我国绘画优秀传统，吸取西画之长，创造了自己的独特风格。其代表作《奔马图》，最为人所喜爱。

1932年，潘玉良举办第二次个人画展，回国的刘校长亲临画展。两年后，她展出了别开生面的新作，受到了人们的普遍赞誉。1934年中华书局出版了《潘玉良画集》，第二年就再版。她的第四次画展在明复图书馆开幕，展出了百件近作。其中《我的家庭》、《瘦西湖之晨》、《白荡湖》和《春》引起了画坛的轰动。

在日本侵华期间，潘玉良以极大的热情投身于当时美术界义展义卖活动，发表讲话，谴责一些“知名人士”远离现实话多画少。结果受到一些无耻之徒诽谤攻击。她不为“妓女不能玷污象牙之塔”等谗言污语所动，反而加倍努力投身艺术创作和社会活动。回国初，与朱屺瞻、王济远等五人创办了“艺苑绘画研究

所”，并编辑、发行了两期“艺苑”特刊。1930年于上海创办“艺苑绘画研究所”。1931年发起“中国美术会”，并协助蔡元培先生组织“中国美术学会”。1934年捐赠玉雕佛像与支援绥远军民抗日的“义展”，为此田汉曾撰文高度评价。

1936年她举办个人第五次美展，也是她在祖国土地上的最后一次画展。其中的《人力壮士》赢得了最高荣誉（被当时的外交部部长以1000银元收购），不料在收展时，《人力壮士》上贴出了一张纸条：“妓女对嫖客的颂歌”。

对潘玉良恶语相加的不是别人，正是潘赞化的原配夫人。潘夫人是一个裹着小脚的旧式女人，睚眦必报，寸土必争。社会上的闲言碎语不曾击倒浸淫于艺术中的潘玉良，但来自丈夫家庭的“原配夫人”可以让一个“小妾”走投无路。这不仅关联女人与女人之间的“冤家路窄”，还关联潘赞化在感情与道义之间做出的选择，更是潘玉良在艺术精神激励下独立自主的自我意识的本然要求——潘玉良从法国留学回来后再次背井离乡，纵然有万千原因，除了国内的艺术氛围有些束缚手脚外，主要就是拜潘夫人所赐。

六、旅法世界艺术家

1937年，潘玉良借参加巴黎举办的“万国博览会”和在巴黎举办自己的画展的机会，再次赴欧，此后就客居巴黎40多年直至生命最后一刻。

第二次到法国后，潘玉良开始努力做一个独立的人。她有“三不女士”的称号。即一生坚持不入外国国籍，不恋爱，不和任何画商签订合同。她积极投入创作，每年定期参加巴黎的一些团体展，如法国艺术家沙龙、独立沙龙、秋季沙龙等活动。她的汗水没有白流，她的辛苦没有白费，她的心血凝结出了辉煌，她成功了！——

1948年10月，她与萧林召、常玉、赵无极等中国画家举行联展，获得了好评。1953年至1959年两次巡回个人展，历经日本、比利时、英国、德国、希腊、卢森堡、意大利等数国，获得成功。1958年8月，“中国画家潘玉良夫人美术作品展览会”在巴黎多尔赛画廊开幕。展出



▲ **潘玉良30年代与友人合影**

潘玉良有她不可代替的艺术史位置，她是20世纪中国社会巨大变革背景下，经过个人努力获得成功的女性。

了她多年珍藏的作品：雕塑《张大千头像》、《矿工》、《王义胸像》、《中国女诗人》，油画《塞纳河畔》、水彩画《浴后》等等。展出期间还刊印了特刊，出版了画册。展览未闭幕，展品除“自藏”而未标价外，均订购一空。巴黎市政府购藏16件，法国国家教育部，市立东方美术馆都有收藏。更引人注目的是国立现代美术馆购藏了雕塑《张大千头像》和水彩画《浴后》，报纸和艺术刊物都争相撰文评介。

在后半生的旅居法国的日子里，潘玉良还参加过法国的51届、55届、56届“法国独立沙龙展”，油画《裸体》参加1946年“秋季沙龙展”、联合国举办的“现代国际艺术展”，并且在美国、英国、意大利、希腊等国巡展。1945年荣获过“法国国家金质奖章”（国内《大公报》等曾予以报道），1959年获“巴黎大学多尔烈奖”，1966年荣获法国“文化教育”一级勋章，1967年“比利时布鲁塞尔银奖”，1971年获

“法国艺术家协会鼓励奖”等等。除创作《自画像》、《少女肖像》、《屠杀》、《苏联农妇》、《蒙巴拉斯人》、《扇舞》、《母爱图》、《友谊》等多次参加画展受到好评的油画之外，她还创作了雕塑《格鲁赛头像》、《蒙德梭鲁头像》，分别为巴黎尚拿士奇博物馆和法国国立教育学院收藏。法国的艺术刊物有过这样的评价：“现代艺术博物馆、塞洛斯奇博物馆以及巴黎市博物馆以拥有她最成功的几幅作品而自豪”。在艺术之都的巴黎，由于她的人品和艺术成就，曾多年担任“华侨艺术家联合会”会长和“女艺术家协会”会长。

潘玉良一生自认为最大的荣誉是1959年4月巴黎大学把“多尔烈奖”颁给了她这个中国女子，这在巴黎大学的奖励史上是史无前例的“破天荒”。巴黎市市长亲自主持授奖仪式，把银盾、奖章、奖状和一个星型佩章授给了她。主席致词时，盛赞她在艺术上的成就，说20年前，她的画就已经进入秋季沙龙，她的画富有雕塑感，很有创造性；她的雕塑有绘画的风味。

当天晚上，她写了两封信，一封给老校长刘海粟，一封给丈夫潘赞化。她在一张照片背面写上：“今天获巴黎大学多尔利奖，此系授奖时与巴黎市市长留影。赞化兄惠存。玉良1959年4月27日。”

潘玉良的艺术之路在国外似乎是顺畅的，但她的现实生活却并非人们可以想见的风光。倘若说在国内时潘玉良的挣扎主要来自自身肉与灵之间，那么，她的后40年的挣扎则主要来自生活与艺术之间。有两人的回忆可证。

1940年代在法国留学的周小燕曾与潘玉良在巴黎有过一段交往。她回忆说，那时的潘玉良十分潦倒，她的住处就是歌剧《波西米亚人》中所描绘的许多穷画家、穷学生集居的“拉丁区”。潘玉良住在一个小阁楼里，墙上贴满了她画的素描，线条非常流畅，而且很有力，多是裸体，其中还有她的自画像。虽然从外表看，潘玉良不仅长得有点怪，穿着打扮也怪，但她为人善良、内心坚韧，最终以出色的艺术成就获得了人们的尊敬。

旅法画家贺慕群曾这样回忆他印象中的潘玉良：“侨居巴黎后我和



▲ 周小燕当时的风采

周小燕，祖籍湖北，1918年生于上海，1938年赴法国巴黎音乐师范学院学习。她主演根据民间故事改编的歌剧《仙女与农夫》，巡演于伦敦、日内瓦、华沙、柏林，开创了中国歌剧登上世界舞台的先例。

潘玉良常有来往，在艺术上和生活上都曾得到她的指导和帮助。潘玉良生活并不富裕，但是生性豪爽乐于助人。她常留短发，喜喝酒，不拘细节，说话时声音很大，气势不让须眉，颇有男子气度。晚年时住在蒙巴拿斯附近的一条小街，她住在顶楼，住房兼画室，生活清苦，但是勤于作画，有时候一天到晚在家作画，一天都不出来。1954年，法国曾拍过一部纪录片《蒙巴拿斯人》，介绍这个地区的文化名人，其中就有潘玉良，她是片中惟一的一个东方人。"

七、另一段情缘

艰难的尘世生活并没有阻止潘玉良后半生的艺术追求，这中间有个很重要的人物不得不提及，那就是王守义。

王守义1898年生于河北省高阳县西田果庄，高小毕业，在家乡结婚并生子王欣蒲。后来受惠于他的老乡李石曾所开创的留法勤工俭学活动，于1920年11月7日与周恩来、郭隆真、傅钟等共197人乘法轮"博尔多斯"号去法国。由于基础差，法文又学得不好，只好在巴黎干些劳动量大、报酬少的工作。他去煤矿挖过煤，在饭店洗过碗，后来学会汽车驾驶和修理技术，租赁汽车跑运输。边做工边学习，终于考入巴黎航空驾驶专科学校，毕业后拿到了飞机驾驶员证书。

七七事变后，王守义与一些爱国志士决心投入国内抗日，准备驾机赴东北抗日战场，但却遭到投降派的国民党驻法国组织的追杀。王守义一度到瑞士避难。回巴黎后，王守义和同乡一起在巴黎圣米歇街开了一间中餐馆，取名东方饭店。此时，他结识了潘玉良。

当时，潘玉良租住在达累齐亚路的一个小套间内。1940年纳粹的

铁蹄践踏了巴黎。潘玉良画室没了，生活境况十分窘迫。是王守义去买材料修理装修，购置了绘画的各种材料，让潘玉良冷寂的斗室重又燃起暖烘烘的炉火，并且有了面包，有了黄油，有了咖啡……南京陷落后，潘玉良与丈夫失去了联系。她悲痛万分，伤心欲绝。是王守义经常与她在一起，用言语和行动使她得到安慰……从1950年到1952年间潘玉良三次因为鼻疾住院动手术，第三次差点手术中遇险。1963年9月，潘玉良遭车祸。人生意外难以预料，但王守义却是可以信任的。是他一再地……解放后任安徽省文史馆馆员的潘赞化于1959年10月因大腿动脉瘤医治无效在安徽病逝。潘玉良知道的时候已是1964年，她悲痛欲绝，遥望蓝天，忧郁成疾。是王守义陪在她身旁，延医熬药，精心护理……

"边塞峡江三更月，扬子江头万里行。"（1938年《自画像》上自题诗）越是暮年，潘玉良思乡之心越切，尤其到了最后的岁月。女画家的枕头下面，总是留有一张字条，下面写着："这是我的家信，如果我死了，烦朋友们将这封信寄给小孙潘忠玉留作纪念。中国，安庆市，郭家桥41号。"随着年岁的增长，体力的衰退（顽固的鼻炎症已缠绕她多年，多次开刀治疗，又有高血压，经常头晕、便血），潘玉良思念故土和亲人与日俱增。1976年她给儿子潘牟写信："我一接到家信，就想到我的问题……我想把身体养好了，就回祖国了……"在等待最后愿望达成的日子里，潘玉良与王守义相互依靠总是久久地凭栏东望。

1977年4月，已感到时日不多的王守义和潘玉良携手离开巴黎郊外的住宅，搬进了巴黎政府官员的宿舍。

在生命之火行将熄灭时，潘玉良嘱托王守义——晚年搀扶她走到生命尽头的伴侣来完成她的遗愿——日后回到祖国，一定将当年她与潘赞化结婚时的项链，和她第二次来法国时潘赞化送她的一块银壳怀表归还给潘赞化的后人。项链是结婚时潘赞化送给她的，系有新娘、新郎照片同心结。怀表是蔡锷将军送与潘赞化的珍贵礼品，潘赞化在黄浦江边作为一种信念、信物、诺言送给潘玉良做临别纪念的。

有情有义的王守义做到了潘玉良希望他做到的一切。1978年国庆节前夕，他忍受着病痛，拖着80岁的老迈身躯终于回国，将潘玉良的

遗物亲手交给了潘赞化的儿媳。

1979年，邓小平出访法国。身为旅法华侨团体负责人的王守义到机场迎接。翌年，邓颖超访问法国，四次与王守义见面话旧。邓颖超希望王守义早日回国安度晚年。但1981年5月5日他病逝于巴黎。

从1912年到1959年，潘赞化与潘玉良“既是夫妻，又是很好的朋友”（刘海粟给潘玉良画册题的序中说到两人的关系），从1938年到1977年，王守义与潘玉良患难与共、心照不宣。这是潘玉良的幸运——两个男人没有在她一生中增添第三重挣扎，却陪伴和见证了她风尘重奏的生命！

八、魂归故里

“遐路思难行，异域一雁声。露从今夜白，月是故乡明。身处繁华界，心涌故国情。何日飞故里，不作寄篱人。”（中国大陆解放前，潘玉良写给潘赞化的信里所写的诗）数年后，“潘玉良”终于回来了。1981年，郁风和中央美院院长吴作人出访法国，在驻法大使馆了解到潘



◀ **水果与瓶花**

潘玉良提出“合中西于一治”此一创作原则，赋予作品强烈的东方特色和明快的时代气息。她学习欧洲传统绘画，汲取后期印象派、现代绘画以及中国民间艺术的优点，使作品赋色浓艳、雍容华丽，用笔俊逸洒脱、娴熟遒劲而不失灵动之气。

玉良身后有大批遗作。她和吴作人建议应尽快运回国内。1983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派中央美院院长侯逸民、广东美术学院有关专家专程赴法国，经过吕霞光等人的努力，在中国驻法使馆的帮助之下，将王守义为潘玉良在法国巴黎博物馆保存的2000余件艺术作品完整地运回祖国，在安徽省博物馆收藏。潘玉良的生前愿望，潘玉良的艺术心血结晶，终于魂归故里与祖国人民见面。1985安徽省美协和安徽省博物馆联合在博物馆举办了《潘玉良遗作展览》，1992年上海美术馆和安徽省博物馆联合在上海举办了“潘玉良画展”。2002年国际三八妇女节，由上海图书馆、安徽省博物馆、上海大学美术学院联合举办“潘玉良人体绘画精品展”，1982年出版了安徽省女作家石楠创作的传记小说《张玉良传》，1993年，电影《画魂》让更多没有机会直接接触绘画的观众了解到潘玉良。2003年，30集电视连续剧《画魂》在更广大的空间中使潘玉良穿街走巷到达平常百姓家……

九、尤可佩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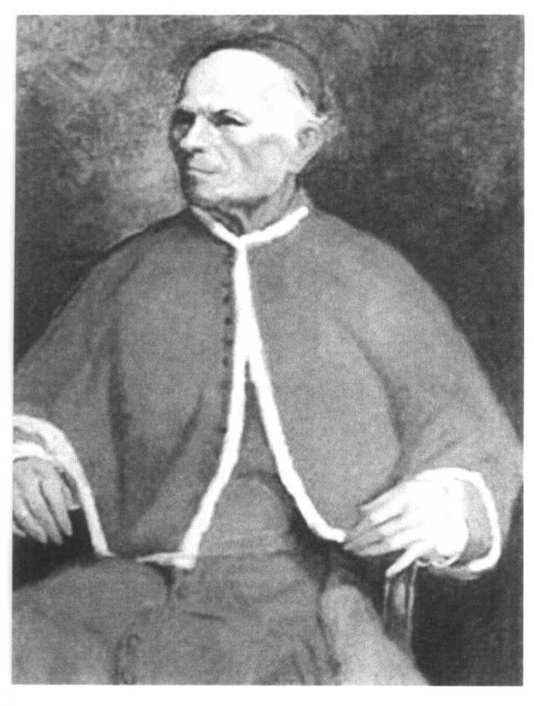
2004年7月，潘玉良的作品《裸女坐像》在东方国拍“华人西画”专场上，自50万元起拍，最后创下92.4万元的高价。这是出人意料的天价吗？人们把她跟凡·高的高价画相比，认为是因为凡·高有苦难的历史，苦难的人生参与了拍卖，人们用高价对他的苦难进行一种补偿。并且更进一步认为对潘玉良的画给出一个高价，不仅仅是对她苦难的一种补偿，更重要的，她作为一个女性，从旧时代走出来的女性，背负着孤儿、“雏妓”、小妾身份，能够一步一步地自我实现，彰显女性的尊严，自我完满生命，这些都需要给予特别的尊敬。

姑且承认上面的理由，但也应该像现在的艺术家一样来仔细看看潘玉良画作的艺术价值——

《春之歌》中可以看出她吸取印象派绘画的光色变化，以自然抒情的笔调表达出生活中蕴涵的美的境界。《仰卧女人体》（1925年）则用笔刚劲，造型简洁，色彩浑厚，有19世纪现实主义画家库尔贝的影子。《红衣老人》、《黑女像》等风格典雅，构图庄重，技法娴熟，笔

▼ **红衣老人（早期）**

这幅画构图庄重，技法娴熟，笔力遒劲，展示出师承古典主义的严谨作风和良好的学院派功力。



力遒劲，展示出师承古典主义的严谨作风和良好的学院派功力。在《穿红靴的女人》中，用野兽派强烈奔放的纯色作画，在不损害造型、结构和色彩本质的情况下，细腻地处理画面中衣服、皮靴、皮肤的质感和光影造成的色彩变化，保存着印象主义明亮的光线和鲜明的色调。《屠杀》在对战争的表述上又和毕加索的名作《格尼尔》有着相同的观点和切入角度，画画里没有枪炮、飞机、炸弹、坦克，看到的只是仰天狂叫的求救者，奔逃的人群、血泊中婴儿肢解的尸体……它聚集了痛苦、绝望、恐怖、残暴的全部意义。在 1941 年的《女人与猫、躺着女人体》以及 1942 年的《戴帽子的妇女》中潘玉良娴熟地运用线描的粗细、轻重、虚实、顿挫，笔简意深，形象准确，恰如其分地表现出人体的姿态，耐人寻味。在《观猫女人体》（1960 年），《披花巾女人体》（1960 年）和《女人体》（1963 年）中，潘玉良先用细腻流畅的线条勾勒出典雅素净的女裸体，然后用淡彩点染出人体的结构和质感，背景部分运用点彩和交错的短线来制造层次，成功地将中国的笔墨精神和西画的实体质感巧妙地融入她的彩墨画中，呈现出既秀美灵逸又坚实饱满的极富独创性和个性化的审美情趣。一批以中国民间妇女活动为题材的油画作品如《双人袖舞》（1955 年）《双人扇舞》（1955 年）等，乍看起来有马蒂斯的大块纯色运用的特点，然而在纷繁的西画色彩中又融入了国画的线条勾勒，蕴藏着中国艺术的意境、韵律、诗情。构图大胆而夸张，画面奔放而深沉，色彩绚烂而宁静，有着强烈的律动感，给人以美的享受。在她的静物画里，盛开与凋谢的花朵是其经常刻意描绘的题材，明显有着象征主义的痕迹。如《月季与扑克》和彩墨作品《玩扑克的女人》……她的油画以现实主义、印象主义及野兽派等众多西方绘画流派为基础，融入中国传统艺术的线描



► **穿红靴的女人（30—40年代）**

这幅画细腻地处理了画面中衣服、皮鞋、皮肤的质感和光影造成的色彩变化，保存了印象主义明亮的光线和鲜明的色调。

手法，将中国艺术的意境、韵律和诗情蕴藏其中；色彩线条互相依存，用笔俊逸洒脱，气韵生动，赋色浓艳，雍容华贵，别有趣味；构图大胆而夸张，色彩绚烂而宁静，律动感和独立的审美意识呼之欲出。她的国画一反文人画的淡雅，充分发挥西画背景烘染和后印象派的点彩手法，同时又吸收了中国民间艺术质朴、浑厚、沉静的韵味，成功地将中国的笔墨精神和西画的实体质感融于一体，既弥补了传统中国画的形体结构欠准，又发挥了传统国画的线条精炼，呈现富有独创性的审美情趣。

最经典的评价是法国东方美术研究家叶赛夫先生说的："她的作品融中西画之长，又赋予自己的个性色彩。她的素描又具中国书法的笔致，以生动的线条来形容实体的柔和与自在，这是潘夫人的风格。她的油画含有中国水墨画技法，用清雅的色调点染画面，色彩的深浅疏密与线条相互依存，很自然地显露出远近、明暗、虚实，色韵生动……她用中国的书法和笔法来描绘万物，对现代艺术已做出了丰富的贡献。"



再看与潘玉良关系较为密切的人的评价吧。19世纪30

◄ **披花巾女人体（19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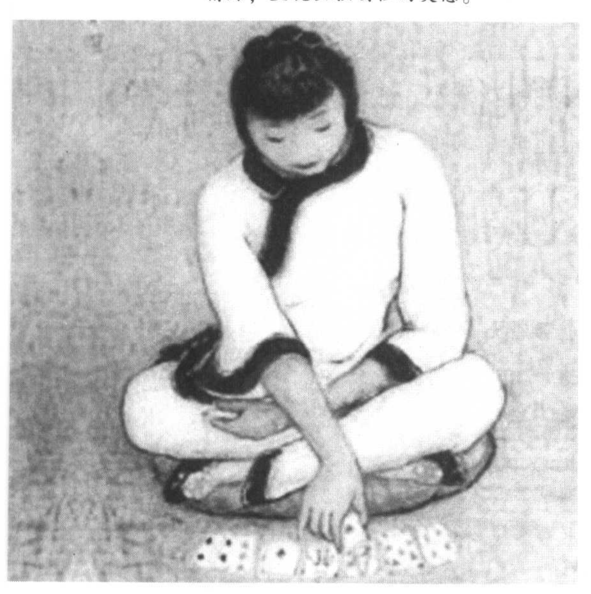
这幅彩墨画巧妙地融合了中国的笔墨精神和西画的实体质感。具有独创性和个性化。



▲ 月季与扑克（30–40 年代）

▼ 玩扑克的女人（1959 年）

这些画既弥补了传统中国画的形体结构的欠准，又发挥了传统国画线条的精炼，呈现出独创性的美感。



年代中期，潘玉良与国画大师张大千在南京相识。其间，张大千几度与潘玉良合作绘画；潘玉良的雕塑作品中就有《张大千头像》，这幅作品后来被法国巴黎现代美术馆收藏，这是该馆收藏的中国人的第一件雕塑作品，弥足珍贵。20 年后，潘玉良和张大千在法国巴黎相逢。挚友相逢，倍增亲切，即兴作巨幅《豢猫》，猫和牵牛花跃然纸上，栩栩如生，趣味无穷。张大千高兴异常，信手作长题：“宋人最重写生，体会物情物理，传神写照，栩栩如生……今观玉良写其豢猫，温婉如生，用笔用墨确为国画正宗，尤可佩也。”

同学加同事的徐悲鸿对潘玉良绘画的评论十分独特，“夫穷奇履险，以探询造物之至美，乃三百年来作画之士大夫所决不能者也……真艺没落，吾道式微，乃欲求其人而振之，士大夫无得，而得于巾帼英雄潘玉良夫人。”

十、风尘女子的星光照耀

1989年，刘海粟为自己钟爱的弟子潘玉良题了“风尘女子”四个字……以他近 90 年的生命与艺术修为，其意是字面彰显还是深刻蕴涵？

潘玉良在形象艺术的虚构里，成了一个不折不扣的时尚美女，然而参照潘玉良留下的照片和一些以自己为模特儿的自画像，实际并非若此。潘玉良不是艳名远播的一代名妓，必须沉鱼落雁、闭月羞花才能闻名天下。东视文艺频道录制名人访谈节目《可凡倾听》时，主持人曹可凡对曾与潘玉良有过交往的著名歌唱家

周小燕追问“相貌问题”，周小燕坦白：当年旅居法国巴黎的潘玉良走在香榭丽舍大街上是颇有“回头率”的，但这并非因为她漂亮，而是其狮子鼻、厚嘴唇的相貌十分奇特，甚至可以说很丑。

潘玉良不是风情万种、温顺依人的小女人。她的同班同学，老画家刘苇（倪贻德夫人）回忆说，有一次她们在杭州山上写生，潘玉良到雷峰塔墙圈里小便，这时一伙男同学过来了，刘苇喊潘玉良快出来。潘玉良蹲在里面说：“谁怕他们！他们管得着我撒尿吗？”

真实的潘玉良是一个具有男子气质的女人，做事、说话直来直去，她的嗓音也像男人。她喜欢且善唱京戏，在上海美专读书的课堂休息时，同学们叫她唱一段，她会毫不胆怯地大声唱，但她只唱老生。她与张大千和唱京戏曾是艺术史上一段佳话。——她得以扬名的是绘画的天赋，不懈的努力，艺术的成就。

波伏娃说过，女人不是天生的，女人是被造就的，女人是整个社会文明的整体所造就的。要是没人为她赎身，教她识字读书，让她学画，倘若不是有人帮她远走欧洲，在艰难中要是没人支撑着她，她会有那么崇高的艺术荣耀吗？她的祖国会给这“风尘女子”宽容与机会吗？如果说过去不能，今天能否？

我宁愿相信，在刘海粟题写“风尘女子”四个字前后的若干岁月里，他的深重感叹里有无限骄傲，混杂在一起，仿佛潘玉良本人肉与灵、人与画的风尘重奏的回音——以至在他举目仰望时，发现一个世俗以为最卑贱的人，却造就了光芒如星辰闪耀：1977 年 7 月 22 日，巴黎的夜空中一束灿烂的流星划落……

历史已经记住：第一个以雕塑作品走进巴黎现代美术天地的中国艺术家，第一个在罗马画廊陈列作品的中国人。朝拜的脚步请记住：蒙巴拿斯墓园第七墓区，编号：143PA1977——平滑如镜、凝重深沉的黑色大理石墓碑上，镶嵌着长眠者的白色大理石浮雕像。雕像的下方，悬挂着十多枚造型各异，书写着多个国家文字的精致奖章；右边是一行用中国汉字隶体镌刻的碑文：艺术家潘玉良之墓（一八九五至一九七七）。

潘玉良生平

清光绪二十一年六月十四日（公元1895年）：生于江苏扬州。

中华民国二年（公元1913年）：与潘赞化结为伉俪。

中华民国七年（公元1918年）：考入上海美术专门学校。

中华民国十年（公元1921年）：入里昂国立美术专门学校，后又考取巴黎国立美术学院。

中华民国十四年（公元1925年）：入意大利罗马国立美术学院。

中华民国十七年（公元1928年）：回国。年底举办第一次个人画展。

中华民国十八年（公元1929年）：任上海美术专门学校西画系主任。

在国内七年间（公元1930年—公元1936年）：先后举办过四次个人画展。

中华民国二十六年（公元1937年）：再度赴欧。

中华民国三十四年（公元1945年）：全票当选为中国留法艺术学会会长。

公元1959年4月，荣获巴黎大学“多尔烈奖”。巴黎市市长亲自授奖。

公元1960年：潘赞化病逝。无限悲哀，很少作画。

公元1977年7月22日：逝于巴黎。